TWSE 2498

HTC 2015 Annual Report

2015

htc

htc Annual Report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報

Mops.twse.com.tw / htc.com / printed on April 30, 2016

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公司發言人姓名　張嘉臨

公司發言人職務　全球業務總經理暨財務長，智慧手機暨穿戴裝置事業處

代理發言人姓名　遴選中

代理發言人職稱　遴選中

電話　+886-3-3753252

E-mail　spokesman@htc.com

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

地址　桃園市桃園區興華路23號（龜山工業區）

電話　+886-3-3753252

台北辦公室

地址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3段88號

電話　+886-2-89124138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電話　+886-2-66365566

網址　https://www.ctbcbank.com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徐文亞．賴冠仲

地址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電話　+886-2-25459988

網址　http://www.deloitte.com.tw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之交易場所

Luxembourg Stock Exchange

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網址

http://www.bourse.lu

公司網址

http://www.htc.com

目錄

1 致股東報告書 p. 4

2 公司簡介 p. 10

3 營運概況 p. 32

4 公司治理報告 p. 52

5 募資情形 p. 100

6 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風險管理 p. 118

7 特別記載事項 p. 130

8 財務概況 p. 150

致股東報告書

LETTER TO HTC SHAREHOLDERS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2015 年對 HTC 是充滿激烈挑戰和巨大轉變的一年。面臨智慧型手機產業白熱化的競爭和消費者換機需求的時間延長，我們竭盡心力審視公司體質，致力於提高流程效率和優化組織，重新調整步伐戮力追求新的成長契機。很抱歉財務表現令各位股東失望，但面對現在與未來的挑戰，這些改變對於公司的發展十分地重要。感謝各位股東在這段期間對我們的堅定支持，我深信重新調整營運策略後之 HTC 必能再度發揚世界級的創新實力。

過去一年，我們積極拓展多元領域並優化資源分配，以掌握各市場發展的機會。在新策略的激勵下，HTC 的品牌知名度逐漸攀升，並再次以創新者姿態在新領域中崛起。

2015 年我們達成了數個重要的里程碑 :

- 拓展產品線至虛擬實境以及智慧生活連結裝置，並與業界領導品牌組成策略聯盟積極掌握新商機。
- 更新品牌形象，以「追尋卓越 止於至善 (Pursuit of Brilliance)」為核心精神，致力於以創新設計幫助我們的產品使用者追求更精彩的生活。
- 宣布策略營運規劃，成立全新事業單位，以更明確的目標帶動產品創新與研發。
- 全面優化企業營運效率，以更有彈性及活力的組織面對快速變遷的市場趨勢。
- 我們的虛擬實境產品與智慧生活連結裝置不斷獲得全球消費者、投資人及媒體大力讚揚。我們領先的創新能力和高度的執行力令人驚豔。
- 2015 年底更有許多精彩突破，智慧型手機新增用戶數達到了年度高峰。12 月在北京舉辦「HTC Vive Unbound 開發者峰會」成功獲得開發者與媒體各界一致讚揚。2016 年初捷報頻傳，分別於國際消費電子展 (CES, Consumer Electronics Show) 勇奪全球媒體 36 項評選大獎和全球行動通訊大會 (MWC, Mobile World Congress) 上 16 項大獎殊榮，為接下來這一年的經營立下良好的根基。

10 年前，HTC 成功地由智慧型手機代工廠轉型至全球品牌公司，如今我們更積極努力成為創新科技產品的全球領導者，我們相信明確的策略和資源配置，定將重拾成長動能讓我們再創新頁。

產品發展

身為智慧型手機產業的領導者，HTC 不斷地以創新、頂級工藝設計、尖端研發實力以及策略聯盟開拓市場先機，在過去 19 年來締造了許多業界第一與科技突破。憑藉著消費性電子產品豐厚的經驗，我們成功地洞燭先機並延伸觸角至更多元的新領域。

智慧型手機

HTC 對智慧型手機始終充滿信心。手機是最貼近生活的行動裝置，已成為個人的數位內容管理中心，透過手機我們能與各式裝置連結。因此我們把智慧型手機和智慧生活連結裝置規劃為同一事業部，在設計和研發上能享有更好的綜效。

在 2015 年有兩款重要的旗艦級手機問世。3 月的全球行動通訊大會 (MWC, Mobile World Congress) 上我們發表了 HTC One M9，結合雙色金屬機身、相片編輯功能和劇院級環繞音效等多項突破式創新，成為其他系列手機重要的典範依據。

儘管全球的中階手機市場競爭十分激烈，HTC Desire 系列仍在 2015 年享有亮眼表現，幾款區域限定機種更深度強化了 HTC 的品牌知名度。特別是在中東及印度，HTC 的銷售表現及品牌偏好在 2015 年都有大幅的提升。

10 月我們在紐約以網路直播的方式發布了 HTC One A9，細緻的流線外型設計，搭載全新 Android 6.0 Marshmallow 作業系統與獨特的 HTC Sense、全金屬設計機身、高規格的光學防手震相機、高解析音效等完美呈現絕佳的使用者經驗。HTC One A9 在推出後即廣受媒體與消費者好評，並替 2015 年第四季的消費旺季挹注了動能。

為確保產品的高品質與穩定性，HTC 智慧型手機產品發展策略在 2015 年由地區客製化導向逐漸轉為全球統一規劃，並與智慧生活連結裝置緊密結合，以快速進入各地市場。針對 2016 年已訂有明確策略，將持續推出令市場驚豔的產品，4 月登場的全新旗艦手機 - HTC 10，更累積多年的創新科技與工藝設計發揮淋漓盡致，再次確立 HTC 在高端智慧型手機的領導地位。

智慧生活連結裝置

智慧連結健身管理系統是 HTC 拓展多元產品的重點之一。透過與運動界潮牌 Under Armour® 合作，共同在 CES 上推出 UA HealthBox™，以完整方案來幫助消費者強化個人的健身訓練與

維持良好體態的目標。此產品以簡易直覺的操作方式，提供全面性的數據管理，包括睡眠監測、每日活動及營養攝取，並搭配 UA Record™ 應用程式與運動科技社群平台緊密連結。UA HealthBox中包含一只健身手環可監測日常活動、健身與睡眠狀況，而支援 Wi-Fi 與藍芽的智慧體重計可顯示重量與體脂數據，還有一個內建創新微型偵測技術的複合式心跳監測系統。結合 Under Armour 對健身領域趨勢敏銳的掌握以及 HTC 頂尖的設計與科技創新能力，UA HealthBox 已成為業界的全新標竿。

虛擬實境

我們深信虛擬實境將從根本改變人們與世界溝通及互動的方式，如同當初智慧型手機的興起帶動了網路時代的來臨。虛擬實境不僅將提供另一種酷炫的娛樂方式，更將深刻地影響全球人類的訊息溝通、學習、訓練和想法。

我們與全球頂尖遊戲開發商 Valve® 攜手合作在 2015 年的全球行動通訊大會 (MWC, Mobile World Congress) 上發表了 HTC Vive™ 開發者版本，贏得全球媒體與消費者高度的青睞。我們的願景是替人們提供一個進入夢想的通道，憑藉著領先同業的技術優勢，HTC 迅速地在全球虛擬實境產業中以新秀之姿崛起，儼然成為業界領導品牌。

HTC Vive 擁有 360 度真實的空間定位追蹤技術，超高的畫面更新率以及可結合現實環境與虛擬世界的前置相機與 HTC Phone Service，使消費者能完全沉浸在不同環境中，成功地在世界各地掀起一股熱潮。

2016 年 2 月底 HTC Vive 消費者版本正式對外銷售，距離開發者版本推出歷時僅一年的時間，顯示我們優異的科技創新實力。目前已有許多以商用導向為主的內容，如訓練、零售、設計、行銷、和製造，可廣泛地應用在各產業中，涵蓋醫療、汽車、房地產、娛樂與遊戲等領域。我們深信 HTC Vive 能改變世界，帶給消費者各式各樣的新奇體驗。

財務表現

2015 年，隨著我們將業務拓展至虛擬實境與智慧生活連結裝置，公司的組織、工作流程及營運方向也進行了全面的檢視，重新分配資源以利推動創新。

8 月中公布新的營運規劃，透過精實化的策略達成減少 35% 營運費用，並重新調整組織架構，設立明確的目標，推動智慧型手機與智慧生活連結裝置、虛擬實境等關鍵領域的成長，預計此一大規模的調整約可在 2016 年第三季完成，並展現成果。HTC 在 2015 年全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1,217 億元，合併營業毛利為新台幣 220 億元，合併營業毛利率為 18.0%，營業利率為 -11.7%，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155 億元，每股稅後虧損為新台幣 18.79 元。期盼精實營運規劃的成果能盡快展現，同時我們也預期智慧生活連結裝置和虛擬實境等新產品將會於今年挹注顯著動能。

品牌策略

「追尋卓越 止於至善 (Pursuit of Brilliance)」的品牌精神，不僅深植在 HTC 的企業文化中，並不斷激勵我們持續創造具有革命性效能與絕佳體驗的智能裝置，幫助消費者分享與追求個人的精彩生活。

我們的願景是希望能幫助全世界的人們互動溝通，帶來更緊密的和諧關係，並讓消費者能透過我們的產品探索世界廣泛的層面，如資訊、教育、娛樂和各樣的豐富體驗。此品牌精神亦象徵我們對客戶、夥伴和員工的承諾，持續激勵我們的創新動能。我深信若是我們同心合一齊心齊力，秉持追尋卓越的理念，定能讓 HTC 再度成為新市場、新體驗的先鋒。

企業社會責任

HTC 自成立以來除了持續推出創新產品，同時亦嚴格要求各營運單位減低對環境的影響並積極致力於回饋社會。

我們的產品包裝盒採用永續性的環保材料製成，由於重量較輕，亦能有效地在運輸過程中減少碳足跡，2015 年我們也在包裝上加註提醒消費者關心環境保護。在製造方面，HTC 持續推動節能減碳，2015 年總計節省了 25% 的用電量及 1,160 萬公斤的二氧化碳排放量，相當於減少了 26% 溫室氣體的排放，我們積極落實永續產品在整體製造流程中，從原物料採購到銷售過程皆力求環保。而我們的基金會也有忙碌豐收的一年，贊助支持台灣的學校和老師深耕品格教育的工作從未止歇。

我們將持續秉持追尋卓越的品牌精神，積極與全球眾多夥伴攜手合作，致力於環境保護與研發創新，以期為人們創造更美好的生活，並讓 HTC 成為世界級的領導品牌。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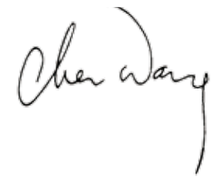

02

公司簡介

COMPANY PROFILE

公司簡介

我們的初衷是藉由高效能的可攜式設備，讓人們享受智慧化的行動生活體驗，透過不斷創新的產品研發與使用者體驗獨特設計，HTC 以革故鼎新的領導之姿自掌上型電腦進入智慧型手機產業，現在則循著同樣的創新模式，進入智慧連結與虛擬實境的領域。

「追尋卓越 止於至善 (Pursuit of Brilliance)」的精神驅動 HTC 不斷向前邁進，創造出具有絕佳體驗與革命性效能的行動與虛擬實境裝置，我們勇於探索未知並致力於將創新設計帶入生活，重新想像如何連結世界、人群及人們所追求的夢想。

無止盡的探索

我們不斷地探索未知的範疇，持續突破限制並創下無數業界第一的紀錄，HTC 擁有創新、技術性突破與人類未來溝通新設計等多項美譽，我們致力研發顛覆性產品的腳步從未停歇。

不怕難的堅韌

堅韌是 HTC 企業精神中最核心的特質之一，我們勇於承擔風險與挑戰困難的精神，使 HTC 的產品屢獲全球大獎殊榮，我們深信偉大的遠見要能超越當代思維，改變使用者的習慣，並激發全新的思考模式。

更細膩的態度

HTC 以高標準檢視研發概念與產品體驗，我們重視用戶的真實需求而非嘩眾取寵的流行設計，憑藉獨到的設計眼光以及卓越的研發實力，廣受業界夥伴與社會大眾的支持與好評。

最真實的影響

我們深信科技應幫助人類共同克服重大難題與挑戰，因此 HTC 持續發展具有真實影響力的創新科技，並致力於更遠大的目標，以期能助益個人與其生活。

更深遠之目的

HTC 持續回饋社會，致力為人們創造更美好的生活，並深信我們能帶來改變，幫助人們以全新的方式彼此分享與連結，讓世界更加和諧。

HTC 的實力不僅顯現於產品耀眼的外觀設計，更以同樣的嚴峻標準來審視產品的製造流程與一切相關事物，我們擁有符合國際綠建築高標準認證的廠房，辦公大樓的空間規劃亦贏得許多正面評價，設立同業節能減碳的新標竿。

我們也將這樣的綠色理念延伸至消費者體驗，HTC 手機包裝盒主要採用永續性的環保材料竹子與甘蔗渣製成，2013 年 HTC One M7 率先成為全球第一個完成 ISO/TS 14067 碳足跡認證的智慧型手機，對此我們深以為傲。之後亦有多項產品陸續著眼於環保訴求，落實對社會與環境的承諾。

HTC 的所有努力皆基於開創未來，我們明白實現未來的重責大任就在年輕的下一代肩上，透過宏達文教基金會與其舉辦多年的家庭夏令營活動，我們不僅提供資源予需要幫助的人，更教導孩子們正確的社會價值觀與品格教育。HTC 相信人人都能擁有未來，所以我們極力確保每個孩子都有機會能成為新世代的領導者和夢想家。

此一革命性的途徑，是我們邁向未來廣闊旅程中的一部分。2014 年 HTC 推出 HTC RE™ 迷你攝錄影機開始進入全新領域。2016 年我們推出更多革命性產品如 UA HealthBox™ 智慧連結健身管理系統與 HTC Vive™ 虛擬實境裝置，重新勾勒出人們的無限想像，創造出身歷其境的沉浸式體驗，改變娛樂、學習、訓練及許多不同領域的應用。我們一路走來始終如一，無論是我們的同仁、產品或是社會公益與環境保護專案，「追尋卓越 止於至善 (Pursuit of Brilliance)」的精神，將持續推動我們不斷向前邁進，為人們創造更美好的體驗。

公司沿革

宏達電 (HTC) 成立時的初衷，是為了要將高效能的可攜式設備帶給世人。至今，歷經四次革命性的創新再造。

專業 PDA 設計，深耕創新研發技術

1997 年公司成立不久，HTC 即取得美國微軟（Microsoft）新型作業系統 Windows CE 的授權。當時卓火土總經理（現任董事）與當時周永明副總經理組織了 HTC 的第一支研發團隊，製作出世界第一台以 Windows CE 為基礎的掌上型裝置。同時亦成為微軟的重要策略合作夥伴，為往後雙方在產品研發的緊密關係奠定良好基礎。2000 年 HTC 設計、研發與製造之 Compaq iPAQ 甫推出市場即受到熱烈迴響，HTC 開始在全球 PDA 領域中展露光芒。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獨佔鰲頭

快速切入通訊，是 HTC 發展的第二個轉捩點。1999 年開始，HTC 預見未來行動通訊產品將成為人類生活必需品，而全球無線手機 GSM 市場有從歐洲一路發展到美國、日本市場的趨勢，即辛勤拜會歐洲各大電信業者，提出「客製化」無線通訊產品的創新商業模式。2002 年，分別與英國電信業者 O2 與法國電信業者 Orange，率先推出全球首款搭載微軟最新手持式產品作業系統的 O2 XDA 與 Orange SPV，協助全球各大電信業者提高戶平均營收（Average revenue per user），引起全球通訊業界的高度矚目。

HTC 首度將網路、娛樂、影音、個人助理等功能全部整合至擁有高畫質彩色大螢幕的手機之中，手機因此進入全新的世代。基於此，HTC 開始積極和客戶一起共同開發測試新產品，並了解顧客所提供的各種電信服務，直接製作「客製化」的手機，而這也是 HTC 佈局全球通訊市場、建立行銷服務體系的開始。

全球品牌行銷佈局

2007 年起 HTC 正式以自我品牌跨入全球行銷布局，隨後推出 HTC Touch，掀起觸控式智慧型手機的風潮。2009 年更以獨家的手機使用介面 HTC Sense®，秉持著以人為中心的理念，讓手機的使用更簡單、更直覺。同年，開啟全球一致的系列廣告 You Campaign 揭櫫品牌定位 quietly brilliant 並贊助環法自行車大賽與 Wallpaper 年度設計大賞，提升 HTC 品牌的知名度。

HTC 的品牌定位「謙和智慧 (quietly brilliant)」來自於企業文化，致力於創造最美好的體驗，我們不斷推出創新手機來滿足不同消費者的需求，幫助人們輕鬆享受行動生活與娛樂。隨著智慧型手機市場之蓬勃發展，近年來 HTC 持續延攬更多優秀的研發與行銷人才加入，團隊合作戮力耕耘，歷年來屢獲多項國際大獎的肯定。繼 2011 年於全球行動通訊大會 (MWC) 獲頒「最佳手機公司」大獎，同年亦入選 Interbrand 所公布的「全球百大最有價值品牌」，更有多款出色的手機分別榮獲各樣囊括尖端技術、產品設計與創新手機的殊榮。

2014 年我們由內而外更新品牌形象，將智慧融入生活，透過不斷創新來促進人類的連結合一。「追尋卓越 止於至善 (Pursuit of Brilliance)」的精神驅動 HTC 不斷向前邁進，創造出具有絕佳體驗與革命性效能的行動裝置，我們勇於探索未知並致力於創新設計，重新想像如何連結世界、人群及人們所追求的夢想。

HTC 持續透過的溝通管道，傳達簡潔一致的訊息，使消費者能更瞭解我們的品牌理念，同時透過社群媒體強化與全球消費者的互動，傳遞出連結彼此的重要性。

跨足智慧生活連結裝置及虛擬實境新領域

2015 年，HTC 揭示健全的多樣化策略，藉著卓越的設計與研發能力、強大的協作文化，提供高品質的消費性電子商品。

HTC 延續創新設計的精神，以領先科技進入智慧連結穿戴裝置與虛擬實境的領域。HTC 與全球健身領域領導者 Under Armour® 在策略聯盟下攜手開發並共同推出 UA HealthBox™（智慧連結健身管理系統），運用全面性的數據提供消費者完整健康方案，重新為健身領域產品訂定標準，並期待帶領全球健身運動愛好者超越自我極限，再創全新高峰。

為進入消費者虛擬實境產業跨出重要的第一步，我們於 2015 年發表 HTC Vive™，這是全球第一套完整的虛擬實境解決方案，獲獎無數外更贏得業界專家及媒體許多的讚譽。我們與全球頂尖遊戲開發公司 Valve® 合作，領導全球虛擬實境產業，我們深信虛擬實境將徹底改變人們與世界溝通及互動的方式，HTC Vive 也將為人類想像創造更加廣闊的世界。

我們了解虛擬實境產業的成長必須仰賴完整的生態圈發展，因此 HTC 於 2016 年 4 月發起成立「亞太虛擬實境產業聯盟」，並同時推出一項創業扶持專案 – Vive X 加速器計畫，旨在促進虛擬實境的生態發展，幫助有潛質的開發團隊快速成長，讓 Vive 平台能快速發展並與整個虛擬實境生態圈緊密連結，從而帶動全球虛擬實境生態圈的健康和永續發展。

產品簡介

產品開發

HTC 在過去 2 年積極地擴展產品線的廣度與深度，憑藉著創新與設計，持續開發能讓使用者擁有更佳行動體驗的產品。HTC 不斷在智慧型手機領域推出創新產品，並透過發表 UA HealthBox™ 和 HTC Vive™ 跨足智慧生活連結裝置與虛擬實境產品，以創新者姿態在新領域中崛起。

智慧型手機

在 2015 年，HTC 發表了新的「One」系列智慧型手機，以奢華的金屬機身，搭配最新軟體與頂級工藝技術，設下業界最高製造標準。HTC Desire 產品線則以為時髦與流行為主軸，從 2015 年的雙色材質設計到 2016 年的潑彩設計，瞄準不同年齡層、性別、和風格的消費族群。我們也策略性地將某些 One 系列高階手機的照相和音效元素加進 Desire 系列中，為不同的消費族群帶來更多的選擇。

HTC One A9

我們於 2015 年 10 月在紐約發表 HTC One A9。HTC One A9 結合 HTC 備受肯定的創新設計及 Google 全新的 Android 作業系統，成就了一台與眾不同、讓人驚嘆、絕不妥協的智慧型手機。

HTC One A9 將自然界最美的景緻幻化為外型色彩，堆疊豐富、亮眼的調色與獨特的俐落拋光處理，我們將此繁複的美化過程稱之為「Metalmorphics」。全新的流線設計外型與細膩的邊框角度處理，在電源鍵上加上精準的稜線，將螢幕完美鑲嵌於極窄邊框內，提供消費者接近自然與輕薄的手感。

HTC One A9 的前後相機搭配功能強大卻操作簡單的編輯工具，只要輕點幾下就能拍攝出美麗的相片及影片。一千三百萬畫素的後置相機搭載光學防手震技術 (OIS)，可自動防手震，讓使用者每次拍照都能確保畫質清晰。另外，前置 UltraPixel 相機在任何光源環境都能拍出最棒的自拍照，對光線的捕捉能力比一般智慧型手機相機高出 300%。

HTC One A9 為 Nexus 系列外首款搭載 Android 6.0 Marshmallow 作業系統的智慧型手機，搭載 Google 最新的創新功能，以及 HTC Sense® 的簡潔之美。

HTC One X9

繼 HTC One A9 成功打入消費市場後，我們在 2016 年 MWC 推出 HTC One X9，以 5.5 吋高畫質螢幕搭配僅僅 7.99 釐米的輕薄機身。無論是觸覺或視覺上，HTC One X9 都像頂級絲綢一般，讓手機散發一種更柔軟、更溫暖、更奢華的氣息。受到 HTC 從周遭自然之美取材的「Metalmorphics」哲學啟發，HTC One X9 使用全新的技術，讓機身質感如絲綢般柔順。

HTC One X9 搭載同級智慧型手機中最頂級的相機。我們以精密工藝打造前後相機，同時搭配影像提昇技術，HTC One X9 讓您每一次都能從任何角度拍出令人屏息的相片。在音質方面我們也絕不妥協，HTC One X9 結合配置 Dolby Audio™ 的 HTC BoomSound™ 音響，加上內建的擴大器，提昇音樂的動態範圍，讓消費者聽見音樂中最細微的感動。

HTC Desire 系列

融合了現代摩登的風格以滿足不同消費者需求，Desire 系列產品線不僅代表 HTC 持續追求創新的理念，也進一步的往高階定位來前進。

在過去一年，我們將 One 系列高階手機才有的元素加進到 Desire 系列中，包括

- 最新的 HTC Sense 使用者體驗。Desire 系列手機也能享有客製化 HTC 主題 , HTC Blinkfeed™ 動態首頁和 HTC Sense 首頁。
- 高階的照相元素如光學防手震技術 (OIS)。Desire 828 為第一支中階手機搭配光學防手震技術。
- 2015 年的雙色設計與機身材質，活潑的配色更能輕鬆展現自我風格。
- 2016 年的潑彩設計，以城市街頭流行為設計靈感，結合潮流與時尚元素。
- Desire 826 是第一支中階手機結合配置 Dolby Audio 的 HTC BoomSound 音響，同時搭載 UltraPixel 前置相機與 1,300 萬畫素主相機，以及廣受好評的 HTC Eye 體驗。

2016 年初，我們發表了三款全新的 Desire 機型 - HTC Desire 530、630、825。這三款全新的 Desire 產品設計受到城市風格潮牌服飾的啟發，成功結合潮流時尚元素與消費性電子產品。聚碳酸酯外殼上使用了特殊的潑彩效果，每支手機都有獨一無二的專屬花色。HTC 的設計團隊運用的塗裝程序把每支手機都當作一張畫布。使用特殊設計的噴頭，運用不同的噴灑壓力與塗料黏性設定，成功製作出市場上獨一無二的產品。

除了出眾的外型設計，我們相信音響效果在手機體驗過程中也非常重要，擁有高品質的音效是智慧型手機使用者共同的需求。Desire 630 與 825 都獲得了 Hi-Res Audio 認證，更搭載了配置 Dolby Audio 的音效體驗，讓使用者絕對可以享受更豐富、更細膩的音樂體驗。

HTC Desire 530 的 800 萬像素後置相機 (Desire 630 與 825 為 1300 萬像素) 延續了機身的精確工藝，而內建的 BSI 感應器可增加捕捉到的光線，無論任何時間都能拍攝完美影像。其他像是連拍或全景照等功能可讓使用者將動態瞬間保留在手機，或是拍攝專業的風景照。更能上傳相片和影片至 Google 相簿儲存空間。

HTC 10

HTC 於 2016 年 4 月 12 日發表過去一年來全心研發的年度旗艦智慧型手機－ HTC 10。用戶回饋一直是開發過程的重要層面，加上我們對於細節的重視，HTC 10 因此成為一台能滿足用戶期望的旗艦智慧型手機。

HTC 10 受到光影變化所啟發，堅持為打造完美設計而精雕細琢的理念。導入全新設計元素，以多重線條輪廓劃刻金屬機身，精準散發美麗的光影折射。帶有切角的光雕設計同時創造更輕薄纖細的手感，更把整面玻璃鑲嵌於金屬邊框，將精品旗艦手機質感提升至更高的層次。我們連手機上最小元件的細節都有所要求，細緻雕琢的電源鍵就是最好的例子。另外，新一代的 Quad HD 螢幕的彩度也提升 30%，在精心調教下，符合數位電影聯盟 (DCI) 標準，為消費者創造出劇院般的真實感受。

我們相信 HTC 10 的相機是市場上最佳的智慧型手機相機。透過全球首創的光學防手震前置相機，我們終於讓前後相機有了相同的使用體驗。除了都具備光學防手震 (OIS)，前後相機的光圈也都達到 f/1.8，讓拍攝更快速更明亮。另外也包括全新的感光元件、1200 萬新一代 UltraPixel(每像素 1.55μm)、更快的雷射自動對焦、廣角鏡頭以及 UltraSelfie™ 前置相機的螢幕閃光功能。無論使用前置或後置相機，這支智慧型手機都能在低光源環境下拍出超銳利與高解析的相片。為了拍攝出世界一流的照片與影片，經過數萬小時調校相機的各個元素，HTC 10 獲得相機評測權威網站 DxOMark 目前於智慧型手機相機類評選最高分－ 88 分。HTC 10 的相機介面經過重新設計，現在更為簡潔、更為直覺，現在只要滑幾下螢幕就能切換模式。想要更多相機操控選項的專業消費者絕對會愛上 Pro 手動模式。此模式能調整白平衡、曝光、快門速度、ISO 值以及手動對焦。甚至能以 RAW 檔格式拍攝，保存所有重要資訊，便於拍攝後微調相片。

HTC 不斷突破音質的高標，時常受發燒友及音樂家盛讚為業界的黃金標準。HTC 10 支援清晰的 4K 錄影以及全球首創的 24 位元 Hi-Res 高音質錄音，以兩倍廣的頻率範圍保留高於標準 256 倍的細節，讓錄音栩栩如生。全新的 HTC BoomSound ™ Hi-Fi 揚聲器採用了高級音響系統的設計，將高音及低音元件分離。另外，每個揚聲器都搭載了獨立的放大器，讓智慧型手機的音質效果達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獨立放大器讓 HTC 10 直接透過揚聲器播放高音質音樂時，動態範圍更寬，音場也更為豐富。由於每個人對音效的感受度有所不同，HTC 的專屬個人化音效設定檔可提昇音效輸出，以符合個獨特的聆聽品味。同時，我們的音效工程師甚至考慮到左、右耳平衡的重要性。他們分析了因人而異的頻譜與頻率，只為了讓聲音聽起來更為自然舒適。隨機附贈一副 Hi-Res Audio 認證耳機，作為 HTC 10 的標準盒裝配件。這組高級耳機搭載了全新的音效系統，其厚度僅 8 微米的航太材料振膜與尺寸超過 70% 的驅動單體，帶來豐富的音響效果與兩倍寬廣的頻率範圍。

HTC 10 不僅搭載效能強大的硬體，同時我們也回歸根本，精益求精提供最棒的軟體體驗。我們減少功能重複、佔用大量儲存空間與記憶體的預載應用程式，同時整合 HTC 與 Google 的優

勢打造出最有效率的手機。為確保 HTC 10 的效能即使在長時間使用後還是能使消費者驚艷。HTC 全新的 Boost+ 會智慧監控應用程式，然後自動配置資源、釋放記憶體、移除垃圾等。

我們也特別推出全新的自我風格桌面，讓你可以自由搬動桌面上的圖示、貼紙和小工具，更可以為貼紙連結不同的應用程式，不須再受到以往網格狀框架的限制。全新進化的 HTC 主題更提供數千種個人化風格的主題，提供各具特色的圖示、桌布與音效，讓手機成為你個人風格的延伸，彰顯自我創意。

HTC 10 不僅是現今頂級智慧型手機的典範，也是我們追尋卓越品牌精神的最佳體現。我們將持續致力以創新設計，幫助我們的產品用戶擁有最佳的體驗及追求更精彩的生活。

智慧型手機配件

HTC Dot View™ 為消費者公認最創新的智慧型手機配件。不但能提供螢幕保護，用戶還能透過復古的點陣式外蓋看見通知訊息，無須打開上蓋就能接聽來電。 2015 年推出 HTC Dot View II，新一代的保護套背面為透明設計，能將 HTC One M9 的燦爛展露無遺。Dot View II 保留了初代 Dot View 的優點，且支援更多的節日主題、訊息、遊戲、音樂控制與其他的應用程式。

2016 年，我們則推出 HTC Ice View™，這是我們至今最多元的手機保護套，不但能保護您的手機，更能立即使用手機功能。HTC Ice View 的半透明設計讓您無須掀開保護外蓋就能操作手機。您可以立即拍照、閱讀簡訊、調整音量、切換歌曲、開啟手電筒等等。HTC Ice View 也支援第三方通知，像是 Instagram、Tumblr、Google+、QQ 等，讓您一眼就能瀏覽常用的社群網站資訊。

HTC 亦與 JBL 與合作，帶給您全世界第一副專為 HTC 10 設計的 USB-C 降噪運動耳機。JBL Reflect Aware C 耳機結合了防汗設計、數位音效以及 HTC 10 USB-C 連接埠驅動的免電池自動降噪功能，讓您與外在世界隔絕，不用外接電源就能盡情享受比 CD 更佳的音質。JBL Reflect Aware C 耳機甚至允許您自行調整噪音等級，讓您依據周圍環境決定您要聽到多少外界的聲音。

智慧生活連結裝置

過去一年來，HTC 也延伸觸角至智慧生活連結裝置。透過替消費者改善健康及生活型態，智慧生活連結裝置為目前成長最快速且商機蓬勃的產業之一。不但能讓人們更了解自身的狀況，更能藉由雲端服務提供追蹤和提醒，完美地與智慧型手機搭配使用。

透過與全球頂尖功能性運動品牌 Under Armour® 合作，我們推出了 UA HealthBox™，這是全球首款智慧連結健身管理系統。UA HealthBox 有效針對維持健康與良好體態最重要的元素－睡眠、健康、活動與營養進行測量、監控及管理。UA HealthBox 由 HTC 負責設計與製造並與運動科技社群平台 UA Record™ 緊密連結，包含健身手環、心跳監測系統與智慧體重計，提供全面性的數據以提升消費者的健康及良好體態。

UA Band™ 極致輕薄，配戴舒適，適合每天使用。此裝置符合人體工學，內側的紋理設計可自然地排出濕氣。裝置能記錄每天活動、運動及睡眠。UA Band 讓使用者設定每天的目標，同時將進度記錄儲存在手環上。UA Band 的外觀採無縫設計，裡頭搭載的顯示器隱密地藏在外層之下，未使用時您不會看見任何痕跡。專為運動員與注重健康的使用者設計，此手環的進階運動模式能讓顯示器在運動期間持續顯示。若手環與 UA Heart Rate™ 配對，手環上的 LED 會顯示心率區間。在正確的心率區間運動能讓使用者變得更健康、更有活力，也能更快達成他們的體適能目標。UA Band 的訓練方式經科學驗證，可確保使用者在健身房、跑步或進行其他運動時最大化運動效率。雖然 UA Band 的設計適合搭配 UA Heart Rate 使用於區間訓練運動，它也內建了光學心率感應器，使用者不但能監控自己的心率，也能準確、自動地記錄睡眠時間與睡眠品質。內建的計步器、智慧型手機通知、時鐘、音樂遠端操控功能整合讓 UA Band 更加實用，讓手環能與使用者的行動生活型態緊密相連。

UA Heart Rate 是複合式心跳監測系統，上頭創新的扣夾設計讓使用者運動時也能舒適無礙。小夾設計又稱為 MoveSense，是經常在機能性服飾出現的開放式系統，此設計讓使用者可以直接將 UA Heart Rate 插入運動服飾，不再需要特殊的綁帶。UA Heart Rate 幫助使用者準確監控心率區間，以更聰明的方式訓練。搭配 UA Willpower 更能測量運動強度。與 UA Record 應用程式搭配使用時，UA Heart Rate 允許使用者自訂心率並計算卡路里燃燒量，讓他們最大化運動時間。

最後，為了看見成果並幫助使用者朝目標邁進，UA HealthBox™ 也包含了一台專業體重計。這台 UA Scale™ 體重計採用圓形的特殊設計，質感精美，更支援 Wi-Fi。此體重計的薄片玻璃採用進階導電塗層科技，能同時量測體重與體脂肪。LED 顯示器隱藏在玻璃下方，未使用時是看不見的。此體重計能同時支援 8 位使用者，也能個別與 UA Record 應用程式同步體重資料，讓使用者在主控台看見體重走向。黑色的 UA Scale 底部為紅色紋理，完美搭配 UA Band，為整體產品組合呈現了一致的設計風格。

UA HealthBox 同時支援 iOS 與 Android，透過 Apple App Store 與 Google Play 的應用程式，UA HealthBox 監控的所有資訊 (如每日活動量、運動量、營養攝取、健康等) 都會同步記錄於 UA Record 雲端運動平台。UA Record 內建的人工智慧能幫助運動員看見自己的進度，了解自身的健康狀況。此網站也提供了社群交流元素，讓使用者與其他運動員互動並尋求建議，也能參與共同挑戰，以更快的速度達成體適能目標。

虛擬實境

我們相信虛擬實境將從根本改變人們的生活，如同當初智慧型手機的興起帶動了網路時代的來臨。虛擬實境結合了人性、科技、與想像，將為各行各業帶來無限的商機。

與全球頂尖遊戲開發商 Valve® 攜手合作， HTC Vive™ 為目前市面上最完整，臨場感最真實的虛擬實境產品，也是目前唯一提供 360 度的空間定位追蹤，使消費者能完全沉浸在不同環境中。也正因為這個特色，HTC Vive 能全面的被使用在各式的應用當中。從教育到醫療，我們深信 HTC Vive 將改變我們與世界互動的方式。

2015 年我們推出了 HTC Vive 開發者版本，受到各界廣大的迴響。2016 年 4 月我們開始出貨 HTC Vive 給 25 個國家的消費者。隨著 HTC Vive 進入量產，我們達成要替人們打造全然身歷其境體驗的承諾，這樣的體驗不僅將提供另一種娛樂方式，更將深刻地影響全球人類的溝通、學習、和訓練。HTC Vive 的每個元件都精心設計過，只為了提供更舒適、更符合人體工學、效能更好的體驗。不但在視覺享受及功能上達成了驚人的進展，HTC Vive 將創造出超乎人類想像更加廣闊的世界。

HTC Vive 的市售版本搭配全新設計的束帶，帶來更穩定與平衡的感受。顯示系統也升級為亮度更高的顯示器，帶來更真實的虛擬實境體驗。前置相機搭配 Chaperone 系統，可將現實環境中的元素帶進虛擬世界，也讓使用者在虛擬世界裡移動更為安全。Vive Phone Services 展現結合虛擬與現實的應用能力，讓消費者不需離開虛擬世界，也能與現實生活保持溝通聯繫。為了讓虛擬實境體驗更完整，新的無線控制器提供了更棒的人體工學、更柔和的邊角、更出色的平衡、全新的按鈕以及握感更舒適的握墊。全新的兩段式扳機和震動反饋使得與虛擬世界的互動更加真實。電源方面，控制器現在搭載了內建的可充電鋰聚合物電池，支援 Micro-USB 充電，充電一次可使用超過 4 小時。

HTC Vive 是首款支援 Valve 旗下 SteamVR 的裝置，透過優化 SteamVR 追蹤與 Chaperone 系統，使用全球最大的線上平台之一－「Steam」，同時支援 PC、Linux 及 Mac 作業系統的遊戲與軟體。透過 Steam 平台，HTC 能觸及 Steam 忠誠、廣大、熱情的客戶群。透過此社群超過 1.25 億名玩家，同時上線用戶近乎 9 百萬人，將確保 HTC Vive 成為全世界虛擬實境的最高標準。

自 HTC Vive 發表以來，HTC 攜手 Valve 與數千名開發者及合作夥伴一同創造跨多元領域的虛擬實境內容，包含遊戲、娛樂、醫療、汽車、零售與教育領域。策略合作夥伴如擁有 3DEXPERIENCE 平台的國際航太龍頭企業 Dassault Système，已經正式展出如何在未來運用虛擬實境技術實現 3D 產品設計；而全球豪華房車領導品牌 Audi 則創造出消費者可自由探索夢想車款的精品級零售體驗。還有許多的產業將陸續推出虛擬實境的商業應用。

HTC Vive 在各大消費性電子展中成為全場焦點，包含國際消費性電子展 (CES)、全球行動通訊大會 (MWC) 、及遊戲開發者大會 (GDC)。眾多的合作夥伴與開發者都透過 HTC Vive 展現他們獨特的體驗。

2015 年，HTC 在各個產品線的創新持續獲得肯定，2016 年以來已囊獲超過 85 個獎項，橫跨智慧型手機、UA HealthBox™ 以及 HTC Vive 虛擬實境系統。評論家稱讚 HTC 10 為市場上最好的 Android 手機， UA HealthBox 的創新獲得各界好評，在虛擬實境方面更是取得一面倒的讚譽。我們將秉持追尋卓越、止於至善的精神，持續精進產品設計、功能和工藝，替消費者帶來更美好的生活。

董監成員

王雪紅

卓火土

陳文琦

林振國

David Bruce Yoffie

Josef Felder

朱黃傑

黎少倫

董事

王雪紅
董事長

陳文琦
董事

卓火土
董事

林振國
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會委員

David Bruce Yoffie
董事

Josef Felder
獨立董事

監察人

朱黃傑
監察人

黎少倫
監察人 威智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經營團隊

王雪紅
董事長暨總經理

張嘉臨
全球業務總經理暨財務長，
智慧手機暨穿戴裝置事業處

陳文俊
營運長

劉萬賢
研發長

董俊良
北亞區總經理

楊銘彰
法務長

劉筠棋
副總經理

王文淵
副總經理

賴秀芬
副總經理

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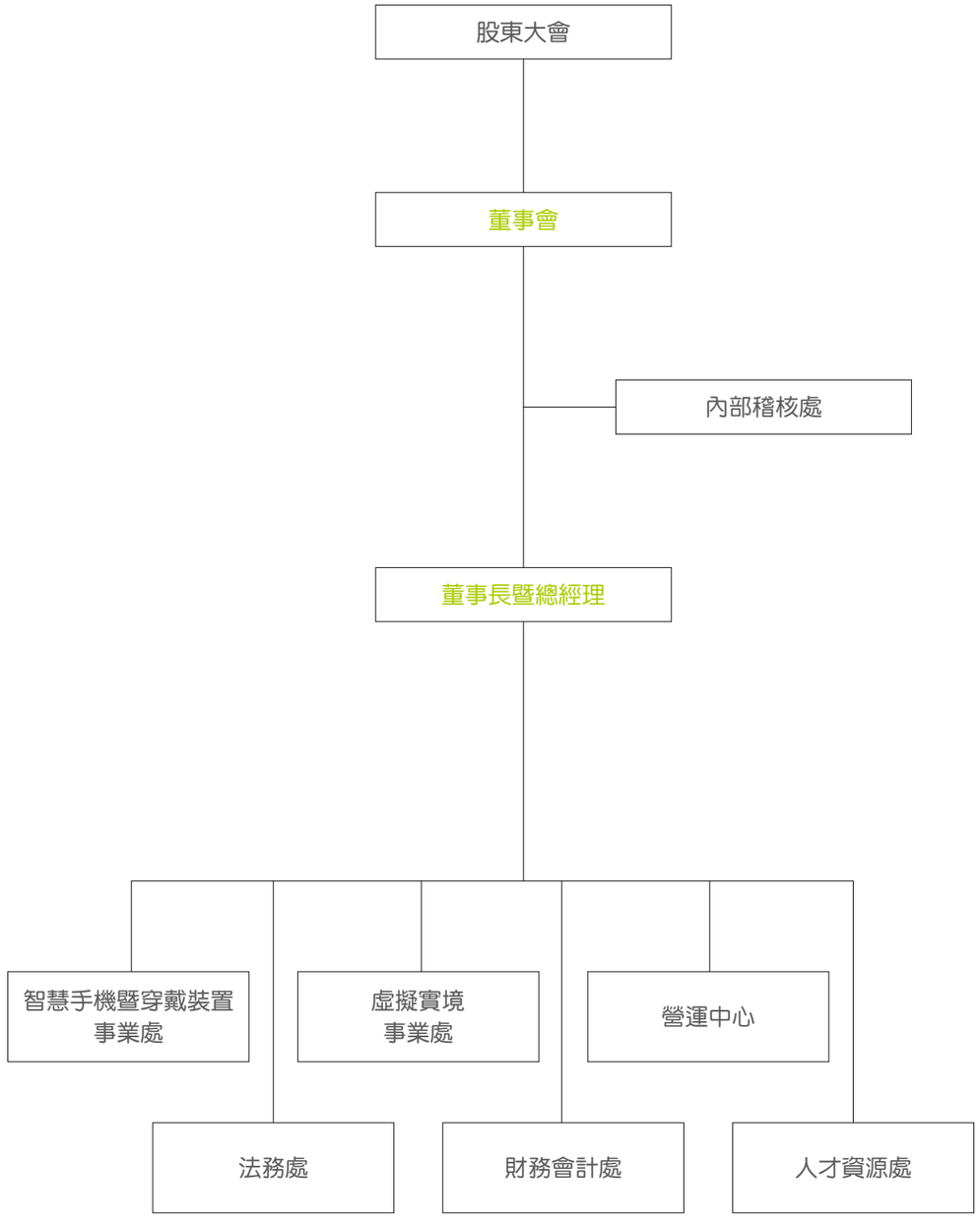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虛擬實境事業處

王雪紅（兼任）

董事長暨總經理

負責全球虛擬實境事業研發、營運、銷售、策略發展之規劃、執行與管理。

智慧手機暨穿戴裝置事業處

張嘉臨

全球業務總經理

領導智慧手機暨穿戴裝置事業處全球業務團隊，負責產品銷售、客戶開發、訂單接洽、客戶關係維護、客戶服務及相關問題之排除、溝通與協調。

營運中心

陳文俊

營運長

執行公司產品的研究與開發，建立研發部門之研究文化、價值觀及製造，產能之控管、規劃與製造品質。

財務會計處

張嘉臨（兼任）

財務長

落實公司治理執行、投資人關係管理、全球租稅規劃、財務調度、資金管理、投資規劃、風險管理、股務管理暨公司經營與成本分析。

法務處

楊銘彰

法務長

負責公司所有契約、商標、專利、智財、涉訟等法律相關事務之審核、規劃、處理與執行。

人才資源處

劉筠棋

副總經理

負責人力資源發展與管理、推動企業文化及員工服務等制度；配合公司發展策略進行組織規劃並配置適當人力資源。

內部稽核處

王暉宇

資深處長

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表之可靠性與相關法令之遵循度。

全球營運據點

HTC 總部設於台灣，銷售與服務據點遍及歐洲、美洲、亞洲等地。為就近服務客戶與貼近消費者，HTC 在全球各主要市場皆設有據點，如美國、加拿大、英國、德國、法國、義大利、荷蘭、西班牙、波蘭、丹麥、瑞典、俄羅斯、印尼、印度、澳洲、中國大陸、日本、香港、新加坡、泰國、緬甸、越南、馬來西亞、捷克、阿拉伯聯合大公國以及巴西等地。

主要營運據點

企業總部
台灣桃園市桃園區興華路 23 號（龜山工業區）
Tel:+886-3-3753252
Fax:+886-3-3753251
Taipei One Building

Taipei One Building
台灣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三段 88 號
Tel:+886-2-89124138
Fax:+886-2-89124137

Taipei Two Building
台灣新北市新店區寶強路 6-3 號 1 樓
Tel:+886-2-89124138
Fax:+886-2-89124137

HTC America, Inc.
308 Occidental Ave S, Suite 300
Seattle, WA 98104, USA
Tel:+1-425-679-5318
Fax:+1-425-679-5347

HTC Europe Co., Ltd.
Salamanca, Wellington Street,
Slough, Berks
SL1 1YP, United Kingdom.
Tel:+44(0)1753-218960
Fax:+44(0)1753-218961/62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北京辦公室
北京市東城區貢院西街 6 號 E 座 17 層
Tel: +86-10-65171108
Fax: +86-10-65181601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上海辦公室
上海市北京東路 668 號科技京城西樓 25 樓
Tel: +86-21-33760100
Fax: +86-21-53088885

艾齊迪通訊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辦公室
北京市海澱區中關村東路 1 號院 7 號樓威盛大廈
Tel: +86-10- 65171050

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辦公室
上海市浦東新區康橋鎮康威路 299 號
Tel:+86-21-38130008
Fax:+86-21-50135086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康橋鎮新苗村 1000 號
Tel:+86-21-6818-7999
Fax:+86-21-6818-7900

人力資源

員工是 HTC 最重要的資產之一，近年來 HTC 積極在全球各地召募志同道合的優秀人才，尤其在產品設計、使用者介面、品牌推廣與業務行銷等方面，延攬歐、美專業人士，同時致力於提供多元化、兼具挑戰性及充滿活力與熱情的工作環境。

截至 2016 年 3 月底，HTC 全球員工總數為 11,472 人，其中外國籍主管有 482 位，佔全球主管總人數 25.02 %，外國籍主管及專業人員合計佔全球主管及專業人員總人數 18.81 %。此外，在 1,411 位主管人員中，18.78 % 為女性。

人力結構

職務別

	2016 年 3 月	2015 年底	2014 年底	2013 年底
主管人員	1,411	1,470	1,438	1,514
專業人員	3,027	3,136	3,671	3,929
行政人員	935	999	1,219	1,338
技術人員	6,099	6,837	10,572	12,471
總計	11,472	12,442	16,900	19,252

性別、年齡與服務年資別

	2016 年 3 月	2015 年底	2014 年底	2013 年底
男性	6,063	6,524	8,699	9,662
女性	5,409	5,918	8,201	9,590
平均年齡	32.5	31.98	30.36	29.35
平均服務年資	4.63	4.38	3.45	2.79

學歷別

學歷	2016 年 3 月	2015 年底	2014 年底	2013 年底
博士	121	122	116	98
碩士	2,787	2,943	3,336	3,220
學士	3,830	4,089	4,695	5,342
專科	1,054	1,142	1,615	2,036
其他	3,680	4,146	7,138	8,556

營運概況

BUSINESS OPERATIONS

營運概況

產業概況

個人運算裝置間的分界已漸漸變得模糊。個人電腦的概念已從筆記型電腦變成平板電腦，現在則轉換為智慧型手機、平板手機、混合機型等。

個人運算裝置分界趨於模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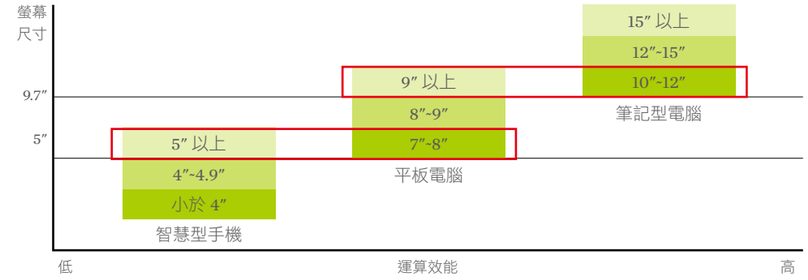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Display Research, Gartner, BNP, Macquarie Research

Gartner 預測全球裝置出貨量（手機、超輕薄行動裝置與個人電腦總和）將在 2016 年達到 24 億台，與 2015 年相較僅有 1.9% 的年增率。Gartner 也預測 2016 年的 IoT 終端裝置出貨量將達到 20 億台，33.3% 的年增率。到了 2017 年，IoT 終端裝置出貨量將超過手機、超輕薄行動裝置與個人電腦的總和。在個人行動裝置已飽和的年代，裝置製造商盡其所能抓住現有產品線的所有機會，或者探索全新、前人未曾踏足的產品類別。

全球裝置出貨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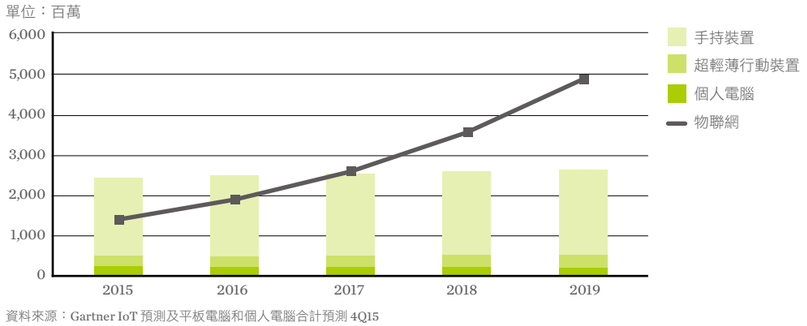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Gartner IoT 預測及平板電腦和個人電腦合計預測 4Q15

市場分析

新興亞太地區與中東以及非洲等地國家是智慧型手機銷量的主要成長來源

智慧型手機市場的年成長率在近年來逐漸趨緩。已開發國家的智慧型手機市場已飽和，調查研究公司 Gartner 預測 2016 年的行動電話銷售只會有 2.5% 的成長，達到 20 億台。這些銷量主要仰賴新興亞太地區國家及中東以及非洲國家的智慧型手機首購族。同時，雖然中國在近年來一直是智慧型手機市場成長的推手，中國趨緩的經濟也對全球銷量成長造成了負面衝擊。研究調查公司 IDC 認為中國已成為「替代市場」。IDC 也預測，到了 2019 年，平板手機 (5.5”< 6”) 的銷售量將佔總出貨量的 71%。

可拆卸平板電腦出貨量達到新高峰

根據 IDC 的資料，全球平板電腦銷量於 2015 年持續衰退，年衰退率為 10.1%，出貨量為 2 億 680 萬台。然而，值得一提的是從傳統平板電腦轉換至可拆卸平板電腦的趨勢。傳統平板的年衰退率為 21.1%，而可拆卸平板電腦則成長超過兩倍，達到史上最高的 810 萬台出貨量。Microsoft、Google 與 Apple 都推出了可拆卸式產品。7″<9″ 顯示幕仍是主要螢幕尺寸，隨後則是 9″<13″。另外，據傳中國製造商將會在可拆卸產品上內建雙作業系統。根據研究調查公司電子時報預測，2016 年全球平板電腦出貨量將持平，約 2 億台。

個人運算裝置分界趨於模糊

平板手機與可拆卸平板電腦的崛起，似乎代表了新興裝置的新潮流正在成形。

隨著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間的分界越來越模糊，主要的硬體供應商也持續擴展他們現有的產品線。如聯想與華碩等傳統 PC 製造商，在幾年前開始強勢地擴張智慧型手機業務。HP 在 2016 MWC 上發表了 Windows 10 行動裝置 Elite X3。自 Sony 分拆出來的 Vaio 也確認將推出 Windows 10 行動裝置。另一方面，智慧型手機品牌（如三星、小米、華為、TCL）與區域性製造商（如印度的 Lava），也開始對傳統貝殼式筆電、Chromebook、可拆卸裝置表示高度興趣。Gartner 預測全球裝置合計出貨量（PC、平板電腦、超輕薄行動裝置與行動電話）

將在 2016 年達到 24 億台，與 2015 年相比成長了 1.9%。然而，我們將首次見到使用者消費下滑 0.5%。在個人行動裝置已飽和的年代，裝置製造商無法避免的將盡其所能抓住現有產品線的所有機會。

探索物聯網中的機會

運算裝置戰爭持續的同時，成長已逐漸，且在可見的未來將持續趨緩。領導品牌正在探索穿戴式裝置、虛擬實境 (VR)、擴增實境 (AR) 與物聯網 (IoT) 中的機會。Gartner 預測 2020 年 IoT 終端裝置的出貨量將達到 66 億台，裝機數達到 208 億台。

智慧生活連結裝置的崛起主要是因為健康管理與睡眠記錄手環的風行，以及通常被稱作量化生活的運動潮流。早期投入穿戴式裝置研發的公司包括 Fitbit、Jawbone、Misfit，然後是小米以及 Garmin 和華為等品牌。Apple 也在 2015 年 3 月推出了 Apple Watch，雖然 Apple 並未揭露 Apple Watch 的銷售量，包括 IDC 等關注市場的公司都認為消費者對 Apple Watch 的反應良好。根據 IDC 的 3Q15 報告，Fitbit、Apple 和小米是穿戴式裝置的前三名，共囊括了 58.2% 的市場份額。不像前面提到那些專注在單一穿戴式產品的品牌，HTC 採取了不同的方式。CES 2016 推出的 UA HealthBox™ 是第一款為專業與業餘人士提供的完整的智慧生活連結解決方案。UA HealthBox 包括健身手環、智慧體重計及心跳監測系統。

至於頭戴式裝置 (HMD)，Gartner 預測 2016 年出貨量將達到 143 萬台，包括智慧眼鏡、擴增實境眼鏡 (AR)、智慧安全帽、虛擬實境護目鏡等。而 HMD 市場將持續提昇消費者與企業的接受度。2016 是虛擬實境重要的里程碑。Google 在 1 月公佈已出貨 500 萬台 Google Cardboard，Play 商店的 Cardboard 應用程式下載量也達到 2500 萬次。在高價產品方面，HTC Vive™ 與 Oculus Rift 開始向消費者出貨。Sony 也確認 PlayStation VR（先前名為 Project Morpheus）將在 2016 年開始出貨。在 Cardboard 與機台式 VR 之間還有 Galaxy Gear VR。新聞也提到，Google 正在研發獨立的 VR 裝置，似乎與三星的 Gear VR 類似。雖然 Apple 尚未推出自己的 VR 裝置，但在 2015 年 12 月，Apple 的線上商店推出了 Mattel 的 View Master VR 頭戴顯示器。

業務內容

誠如去年所承諾的，我們持續努力推出低中高階的智慧型手機。例如 2015 年 10 月推出的 HTC One A9，在亞洲、美國和歐洲都是一片好評。我們也拓展了銷售通路，除了電信商與電信零售通路之外，現在 HTC 產品也能在消費性電子用品店、其他科技商店以及 HTC 自營的 eStore 購得。2013 年，我們在中國開啟了 HTC eStore。2015 年，我們在台灣、印度、美國以及 EMEA 皆引進了 eStore。

除了先前提及的智慧型手機核心業務，我們也主動探索並擴展 HTC 可以提供高階、高品質產品與服務的區域，希望帶給消費者與使用者最完善的服務。雖然這需要相當的時間，但我們已經開始看見相當正面的回應了。

在 CES 2016，我們展示了第二代虛擬實境開發者版本 - HTC Vive Pre。HTC 與合作夥伴 Valve® 和我們數以千計的開發者共同為廣泛的應用需求製作 VR 內容，包括遊戲、娛樂、健康、汽車、零售及教育。我們懷抱野心，希望能從根本且永久性的改變人們世界溝通和互動的方式。我們如今正處在新時代的前端，而 HTC Vive™ 將創造出超乎人類想像更加廣闊的世界。

UA HealthBox™ 是世界上首款能測量、監測、及管理健康和運動重要元素（如睡眠、健身、活動與營養）的智慧型連結健身管理系統。UA HealthBox 包含健身手環、心跳監測系統以及智慧體重計，這些都與 UA Record™ 無縫連線，可讓使用者更了解如何改善健康與體態。

我們將持續挑戰現狀，推出能讓使用者驚豔的創新產品。因此，我們將審慎、智慧地評估並投注資源。我們將持續改善智慧型手機的產品線，並最佳化成本結構。我們將持續投資數位行銷，更專注在品牌與忠誠度，才能提昇 HTC 價值並為了消費者及股東實踐品牌承諾。我們堅信決心跟專業能幫助我們克服未來的挑戰，讓 HTC 成為智慧型裝置的首選品牌。

營運成果

市佔率是智慧型手機產業的關鍵績效指標 (KPI) 之一。根據 Gartner 報告，HTC 在 2015 年的智慧型手機市佔率為 1.3%。競爭相當劇烈，在相同的產品類別中，第 3 名與第 19 名間的市占率差距僅僅為 6%。

除了智慧型手機核心業務之外，我們的虛擬實境 (VR) ，以及其他的智慧生活連結新產品也收到相當正面的回應。我們在 2016 年的年初就非常成功。單在 CES 2016，HTC 就獲頒了 36 個獎項。HTC Vive Pre 佔了 20 座，UA HealthBox™ 佔了 16 座。HTC Vive™ 已於 2016 年 2 月底正式對外銷售，我們也提供額外 7,000 台 Vive 給開發者。UA HealthBox 已經於 1 月 22 日在美國 www.HTC.com、www.UA.com、Under Armour Brand House 商店開賣，2016 年第 1 季在更多的美國零售點販售，並於 2016 年開始逐步國際販售。我們希望在 2016 年，這些新產品能帶來更佳的收入與利潤。總括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1,217 億，毛利為 18.0%。

品牌策略

品牌不僅只是 Logo，更重要的是品牌本身所代表的意義與共鳴以及帶給消費者、夥伴與員工的承諾。HTC 努力貼近消費者持續實踐承諾，我們的品牌策略是根植於行動，以創造股東最大效益和贏得眾人的心與信任為目標。

HTC 的品牌精神 「追尋卓越 止於至善 (Pursuit of Brilliance) 」充分表達我們希望透過優良的設計與先進的技術，讓使用者更加容易地傳遞情感、分享靈感與工作熱情的強烈企圖心，使人們能因此更有效率與智慧地生活。HTC 的品牌精神激勵我們找出全球各地使用者的需求，鼓勵每個人在日常生活中追求不同的精彩，我們努力創造更深的情感共鳴，讓使用者藉由 HTC 產品以更具創造力、更人性化的方式與世界緊密連結。我們將持續在各產品線中傳遞一致性的品牌訊息，與消費者清楚溝通 HTC 的使命與願景。

市場行銷

對 HTC 而言，2015 年是令人興奮也非常關鍵的一年，我們憑藉著設計研發世界級手機的優異科技，擴展進入虛擬實境和智慧穿戴裝置的領域 (HTC Vive & UA HealthBox)。策略性地透過不同的管道強化消費者心中的品牌印象，提供了許多闡述品牌故事的機會，並把 HTC 介紹給更多不同的使用族群。當我們著眼未來之際，仍掌握了許多幫助 HTC 走過快速成長及克服重重挑戰的核心關鍵，如：突破性的技術創新、卓越的設計，以及絕佳的使用者體驗，隨著各式產品的擴展，我們不但要將重心擺在提升品牌認知度，更要強化客戶對於我們的信心。

智慧型手機

隨著智慧型手機的蓬勃發展，我們定義了三個不同的產品線 (HTC 旗艦機、 HTC One 及 HTC Desire 系列)，藉由品牌訊息的簡化與一致性，更精準地與消費者溝通。當全球智慧手機競爭差異日漸模糊，我們持續凸顯 HTC 產品的獨特性並強化品牌意涵的溝通，提供市場更具有吸引力的選擇，並持續努力透過溝通傳遞一致性的消費者體驗，讓品牌與使用者的情感更緊密連結。

HTC One M9 上市時，我們推出了「We’re All One」品牌宣傳活動，透過說故事的方式，傳遞人們彼此連結的重要性與感動力量。社群影片的推播活動有效地捕捉生活中的動人時刻，讓觀眾與 HTC 產生了情感的連結，有別於過往強調技術與風格，在社群媒體上標註 #HTCOneMoment 的系列影片，是我們去年互動性最高也最有力的宣傳影片。HTC One M9 因此被形塑為生活風格的工具，深化人與人之間的連結。我們成功地挑動市場的需求神經，並喚醒消費者非常正面的參與及互動。

全球社群媒體也十分關注 HTC One M9 在巴塞隆納全球行動通訊大會 (MWC) 上的發表活動，不僅有許多現場直擊影片的發布，推特上也有大量針對發表會的推文，總計在社群媒體上共獲得 28 萬則評論，特別是 HTC 鐵粉社團，發表會當天號召了熱情的粉絲團聚一起坐在最前線，成功地縮短了發表會與一般大眾的距離，提供真實且最直接的分享。

2015 年十月，我們以「Be Brilliant」為主題發表了全球第一支搭載 Marshmallow 最新作業系統的智慧型手機 --HTC One A9，對外證明 HTC 與 Google 再度攜手合作提昇了使用者體驗。此外，為吸引媒體與消費大眾的目光，HTC 與知名音樂串流平台 TIDAL 合作，配合他們達到 100 萬訂閱者里程碑之歡慶時刻，於紐約 Barclays Center 舉行萬眾矚目的演唱會，透過全球觀眾對流行樂界藝人及具社群影響力知名人士的超高關注度，我們有效地展示了 HTC One A9 卓越出眾的音響效果、攝影功能及絕美的機身設計，所獲得的媒體關注總計超過 HTC One M9 上市發表會的兩倍以上。

為了將品牌訊息帶入消費者的社群活動中，並激起大眾對 HTC One A9 的話題討論，所有的宣傳皆標註了主題字「#BeBrilliant」讓溝通能更加醒目聚焦，同時也讓消費者瞭解，HTC One A9 能持續地幫助他們擁有追尋卓越與熱情的生活方式。HTC One A9 廣告影片的高點擊率不僅讓產品備受關注，品牌理念也在社群媒體中廣為分享。

智慧生活連結裝置

UA HealthBox™ 是 HTC 與 Under Armour® 攜手合作所推出的全球第一套智慧連結健身管理系統，藉由提供全面性的健身資訊，幫助使用者在個人訓練及維持健康生活上更有效果，也更有動力來達成訓練目標，簡言之，使用者的生活將更為智慧化。透過與 Under Armour 的結盟，HTC 的品牌知名度在健身設備領域中成功的急遽上升。UA HealthBox 在 2016 的美國消費性電子展 (CES) 中，也在眾多競爭者中脫穎而出，贏得媒體與業界許多獎項與諸多好評。

UA HealthBox 中包含了內建藍芽傳輸的健身手環 (UA Band™)、心跳監測系統 (UA Heart rate™)，以及內建 Wi-Fi 與藍芽傳輸，設計優雅的智慧體重計 (UA Scale™)，此三款皆能整合至 UA Record™，一個能彙整健身數據及預定執行目標的平台，可幫助使用者客製化個人的健身、睡眠、日常活動及飲食的完整計畫，享受更智慧化的健康生活。

UA HealthBox 大部分的行銷活動係由我們的策略夥伴 Under Armour 推動與執行，HTC 也透過自家的社群媒體全力支援品牌宣傳與市場行銷活動。在美國消費性電子展 (CES) 中我們透過各式社群管道，宣傳該產品之相關訊息、得獎資訊、播放產品影片、並贊助運動員的推文，讓訊息更廣為周知。產品上市一周內相關信息共接觸了超過 1 千 8 百萬人，成功地獲得廣大媒體與消費者正面的迴響。

虛擬實境

HTC Vive™ 是一套由 HTC 與 Valve® 合作開發，現今市場上唯一可讓使用者自由移動探索的虛擬設備，我們為虛擬實境的領域立下標竿，並制訂了全面性的行銷計畫，與眾多內容開發夥伴攜手，努力朝目標邁進。HTC 致力於滿足消費者需求，不斷運用熱情與智能，突破創新科技的瓶頸來創造、連結並體驗全新的「真實」。

在 2016 年 1 月的美國消費電子展 (CES) 中，我們推出了第二代的開發者版本—HTC Vive Pre，總計共獲得 20 個獎項，包括了 CES 大會及知名媒體 Engadget 所頒發之「最佳電競產品」，TechRadar、 Mashable 及 TechSpot 也給予 HTC Vive「最佳產品」的美譽，業界專家與媒體對於我們的青睞，讓電子展中其他的競爭者黯然失色，再度確立了 HTC 在虛擬實境領域中的領導地位。

HTC Vive 在社群媒體中也獲得熱情正面的迴響，特別是針對新一代 HTC Vive 所設計的前置相機有極為熱烈的討論，共超過 22.5 萬則發言關注 HTC Vive，總點擊數達到 14 億，2016 年 1 月間，社群媒體上有超過 7.3 萬則發言討論 HTC Vive，總點擊數達到 5 億，在 CES 期間，我們 Twitter 上的追蹤人數增加了 100%，從 1.1 萬成長到 2.2 萬，目前亦穩定成長中，這些都

要歸功於我們與各社群的良好互動，以及許多針對遊戲開發撰寫的豐富文章，當然 HTC Vive 的全球巡迴體驗之旅及各市場的行銷活動也功不可沒。

我們與 Valve 的結盟成功地提升 HTC 在專業遊戲玩家市場中的品牌知名度。2015 年我們亦跨足電競領域，透過獨特的社群分享、策略性的產品整合，以及品牌贊助等活動，對於此全新競爭領域的規劃佈局，讓我們快速地打入電競玩家市場。目前我們共贊助了三個極受歡迎的電競團隊：Team Liquid、Cloud 9 與 Team Solomid。

2015 年，我們也舉辦了全美各地的 HTC Vive 巡迴體驗活動，讓數以千計的消費者與媒體搶先試玩，虛擬實境的內容開發者對於 HTC Vive 也充滿了極大的熱情與期待，我們積極開拓新興科技與各商業領域的應用，截至 2016 年 4 月我們已與知名汽車品牌奧迪 (Audi) 、 BMW，3D 設計軟體大廠達梭公司 (Dassault Système) 及歐特克股份有限公司 (Autodesk) 進行策略性合作，此外全球最大搜尋引擎 Google，北美知名娛樂公司 Lionsgate，遊戲開發商 OwlChemy Labs 與 Cloudhead Games，虛擬腦外科手術的醫療軟體公司 Surgical Theater、虛擬實境內容開發商 WEVR 與 Steel Wool Games 等也都與 HTC 合作開發各式各樣的多元內容。

社群網路

HTC 近年來持續策略性地耕耘社群媒體，與意見領袖、潛在的與現有的消費者建立更深的關係，在我們深化品牌的策略中，重要的做法之一就是透過社群管道接觸全球廣大的消費者族群，不僅吸引科技愛好者，更透過在廣告中放入容易引起共鳴的日常生活元素，進一步觸及其他一般的使用者。藉由與消費者社群源源不絕地互動，加強溝通品牌價值，我們相信 HTC 品牌理念超越任何特定單一產品，HTC 希望能幫助使用者更有創意地表達自我，且更有熱情地追尋卓越的智慧生活。

HTC 透過社群管道接觸消費者已累積良好的效果。2015 年，我們在臉書、推特、Youtube 與 LinkedIn 上累積了 7.04 億的瀏覽次數，與 2014 年相較成長了 90%，並在上述平台新增超過 85 萬名粉絲，2015 年一整年在 Youtube 上也吸引了超過 1 千 9 百萬次的點閱，我們積極地透過社群媒體耕耘品牌，奠定與關鍵消費者溝通互動的成功基礎。我們持守承諾矢志打造一個永續的品牌，我們努力瞭解消費者的需要，不僅傾聽更直接地與熱情的粉絲互動，我們時時刻刻表現真誠，活出 HTC 的品牌精神與承諾！

研發技術演進

智慧型手機

HTC 自成立以來，投入相當的資源於研發人才培育與技術創新上，目前研發人員佔全球員工總數接近三成，對研發資源的投資約佔營業收入的 11%，造就 HTC 產品屢次獲得「第一名」的殊榮，如第一支 Windows Mobile 手機、第一支 Android 手機、第一支 GSM/WiMAX 雙模手機、第一支 3G/4G Android 手機、第一支 LTE Android 手機等等。2009 年推出的 HTC Sense™，為 HTC 在手機使用經驗上的重大突破，2011 年陸續推出一系列的雲端與影音服務如 HTC Watch、Beats Audio 等，讓使用者藉由 HTC 手機，享受豐富的個人手機使用經驗。2012 年再以創高峰的設計美學，並融入真相機體驗與實音現聲，帶給消費者極致的行動體驗。

HTC 的創新實力與對產業趨勢、消費者需求的洞察力，奠定其在智慧型手機的領導地位。HTC 為全球第一家推出 Windows Mobile 與 Android 手機的廠商，享有先進者優勢，並在行動通訊技術的應用上居於領先地位。2011 年，在行動通訊技術邁入 4G 高速網路世代之際，HTC 領先業者推出首款 LTE Android 系統智慧型手機 HTC Thunderbolt 與首款 LTE Windows Phone 系統智慧型手機 HTC Titan II，將高速無線寬頻的威力帶入日常生活中，顯現 HTC 在 4G 手機的領導地位。

2012 年 2 月發表的 HTC One 系列智慧型手機，結合魅麗拍攝 (amazing camera) 與原音重現 (authentic sound)，並搭載獨家 ImageSense™ 絕佳影像功能，讓該產品系列自上市後於全球市場中始終一枝獨秀。

為了進一步滿足不同市場的需求，HTC 於 2012 年陸續推出多款兼具精湛效能以及人性化貼心設計的智慧型手機，如全球首款 4G LTE Windows Phone：HTC TITAN II ；深獲好評的全新入門系列機種：HTC Desire Family；以及 Android 平台 5 吋 Full HD 的高階產品：包括與美國電信業者 Verizon 合作的 DROID DNA by HTC、與日本電信業 KDDI 合作 HTC J Butterfly，以及在中國、台灣等亞洲市場的 HTC Butterfly。同時亦與 Microsoft 攜手推出「Windows Phone 8X by HTC 與 Windows Phone 8S by HTC」兩款榮獲紅點設計大獎的智慧型手機，不僅提供消費者更多元的選擇，更象徵 HTC 與各全球科技領導者密切的夥伴關係。

2013 年 2 月於倫敦及紐約，推出全新 HTC One 旗艦智慧型手機，顛覆手機的使用經驗，擁有具代表性無縫隙、一體成形的金屬機身設計，新 HTC One 採用更創新的 HTC Sense™，包含 HTC BlinkFeed™ 首頁：嶄新的即時動態首頁，讓使用者能輕鬆掌握全世界及個人化社群的最新消息；Zoe™ 實境相簿採用突破性的 HTC UltraPixel™ 相機，重新定義人們如何拍攝照片、播放與分享珍貴時刻，以及 HTC BoomSound™ 音響提供目前業界最頂尖的手機音效體驗，採用前置立體聲喇叭搭配專屬揚聲器以及令人驚豔的 Full HD 螢幕，讓使用者能聲歷其境地體驗自己喜愛的音樂、影片或遊戲。此外，HTC Sense TV™ 功能讓新 HTC One 成為大部分電視、機上盒以及接收器的遙控器。透過雲端技術，讓使用者能直覺地觀看正在播放或是尋找所喜愛的電視節目。而此 New HTC One 更在 2014 年 2 月所舉辦的全球行動通訊大會 (MWC) 大會上，贏得了 GSMA 頒發的 2014 MWC 年度最佳智慧型手機以及德國的 iF 設計金質獎，再次肯定 HTC 的創新與設計，設計和創新是 HTC 的 DNA。

2014 年 3 月於倫敦及紐約發表了最新一代的旗艦機種 HTC One M8，更將製作工藝推升至另一層次，一體成形的全金屬機身達到 90% 覆蓋率，可想而知如此的金屬機身對天線的設計造成了極大的挑戰，透過機密的設計與調教，HTC One M8 成為世界唯一能以全金屬機身的設計依舊還能通過所有的終端 (Carrier) 測試，並達成與 230 家 Carrier 一同發售的紀錄。更薄的機身厚度、特殊的機身弧度與金屬髮絲設計更提供了極致的握感與視覺效果。新一代的 HTC BoomSound 將立體聲效能再推升了 25%，而世界獨創的 Duo 景深相機則於拍攝的同時即時地擷取景象的深度資訊，提供更快的對焦速度 (300ms) 以留下精彩片刻的瞬間，更可透過 UFocus™ 功能任意改變相片的焦點以及各種改變相片背景的特效與 Seasons 效果提供使用者絕無僅有的相片體驗，新一代的 Zoe 功能更首創錄影暫停功能提供使用者更佳的自主性以留下所有美好的影像。Motion Launch™ 手勢啟動搭配新一代的 Sense 6，HTC One M8 將會辨識使用手勢與螢幕觸控軌跡，智慧地喚醒及啟動相對應的功能或程式。HTC One M8 並將電池使用時間推升了 40%，透過極致省電功能，將待機時間推升至兩個星期。以上豐富的智慧功能，再再地顯示 HTC One M8 為新一代智慧型手機應用與使用者體驗的先驅。

2014 年 10 月於紐約發布了 HTC Desire EYE，除了使用 5.2 吋 Full HD 螢幕加上前後 1,300 萬像素相機外並內建專屬前置鏡頭雙色溫 LED 閃光燈，透過 Qualcomm Snapdragon801 四核心處理器拍攝令人讚嘆的相片與影像，還內建自拍工具以供即時編輯。HTC BoomSound 雙前置立體揚聲器搭配 3 個麥克風及 Sense Voice 的增強功能，為您帶來超乎想像的音訊和通話清晰度。更在此同時發布了全新的 HTC Eye™ 體驗，各式各樣高效能及實用的相機功能包含了人臉追蹤、畫面共享、前後合拍、魔法變臉、瞬間美膚、自動自拍、聲控自拍、連拍組合、一拍即合等功能。在工藝製作上 HTC Desire EYE 首創雙色射出成形 (Double Shot) 設計，讓流暢的曲線，光滑的表面和多彩撞色外觀能搭配各式風格，同時更將 IPX7 的防水設計加入 HTC Desire EYE 的工藝設計上，加上精心設計的專屬相機實體快門鍵與炫彩的 HTC Dot View™ 保護殼，讓原本單調的手機變得更加繽紛多彩。

在紐約發表會同時也發表了前所未有的新型態產品，HTC RE™ 迷你攝錄影機，這對 HTC 來說是一個全新的產品、非常有趣且簡單易上手，僅僅只有 66 g 的輕巧重量，只要輕鬆握在手中，智慧型偵測器便會喚醒在休眠中的 HTC RE 並即時地啟動它，讓使用者可以隨時按下快門鍵拍攝，直覺化的單鍵操作方式，讓使用者在不同模式（拍攝與錄影）間順暢切換；無需分心相機繁瑣的設定。內建的電池更可讓 HTC RE 保持休眠狀態達到兩個月，讓使用者不再

擔心重複的充電問題。少了笨拙的觀景器讓 HTC RE™ 更加地輕巧，使用者再也不需要透過觀景器即可拍攝相片及影片。但為保持完整的影像資訊，HTC RE 透過獨創的 146° 廣角鏡頭及 1/2.3 吋與 f2.8 大光圈的 1,600 萬像素影像感應器，輕鬆收集更多更廣的影像資訊，尤其是在自拍情況下，輕鬆地容納更多的資訊，不再需要擔心會漏掉重要的人物及風景。為因應各式各樣的使用場景，HTC RE 也提供了 IPX7 的防水等級，可在水下一米操作，透過專屬的防水蓋保護套件，更將防水等級提升至三米的 IPX8，使得 HTC RE 能夠安全地在水中使用，記錄有趣生動的畫面。HTC RE 也可與 Android 及 iOS 的手機配對並可將影像與相片串流到手機，透過 HTC RE 應用程式（這不僅是一個內容瀏覽器，還是一個即時的觀景器，能隨時映照出 HTC RE 所看到的一切）使用者便可輕鬆編輯和單鍵分享，在裝置配對後，只需要啟動 HTC RE 應用程式，所有的相片及影片就會立即顯示在手機中，還可自動將相片及影片備份到雲端，不論身在何處，都能輕鬆存取和分享。透過 HTC RE 應用程式還可以設定 HTC RE 的縮時攝影功能，拍出專業及令人驚訝的縮時影片。

2014 年 10 月，HTC 與 Google 共同發布了 Nexus 9 平板電腦，8.9 吋的 Nexus 9 擁有大小恰到好處的 2K（2014x1536 像素） IPS 顯示器以 4:3 長寬比螢幕搭配 7.95 mm 的超薄機身厚度及音色豐富的 HTC BoomSound™ 雙前置立體揚聲器提供身歷其境的音效。讓使用者兼顧工作與娛樂。隨貼隨走、反應靈敏的可拆式藍芽鍵盤與保護套可讓您瞬間將 Nexus 9 轉換為便攜式工作站，搭配摺紙式可摺及掀角的底座護套，一體化的裝置整合使 Nexus 9 具備行動性，讓使用者隨時保持生產力。優化的 64 位元 NVIDIA Tegra K1（雙 2.3 GHz Denver 中央處理器及 192 核心的 Kepler 行動圖形運算器）處理器，搭配全時開啟的直覺式語音命令和全球首度發表的 64 位元 Android Lollipop 作業系統，Nexus 9 將生產力和平板操作體驗提升至全新境界。

HTC 持續自我挑戰推陳出新再上高峰，2015 年 3 月於巴塞隆納所舉行的全球行動通訊大會 (MWC) 中，推出了第三代的經典旗艦機種 HTC One M9。承繼著 One 系列優異設計的 DNA，HTC One M9 結合了 HTC One M7 的天線設計與精緻工藝，以及 HTC One M8 符合人體工學一體成形的弧形機身，我們締造許多業界第一的紀錄，如雙色金屬機身，珠寶般的髮絲紋工藝，加上 HTC 獨特的外型與鏡面框邊，我們以獨特的設計理念，將一整片金屬鋁合金以頂級工藝打造成完美的經典機身。HTC One M9 獲得世界各國媒體與粉絲的廣大迴響。

2015 年 10 月於美國發表了全新一代的 HTC One A9。全新的 One 系列一體成形的金屬設計語言，搭配了 7.26mm 的超薄機身，承襲自旗艦系列的雙金屬天線設計與置中的主相機，將 HTC 一向引以自豪的極簡設計功力展現得淋漓盡致。在如此纖薄的機身中，配備多項在最高階旗艦機才有的各式新功能，如 5 吋 1080P 的 AMOLED 螢幕，提供了超鮮豔的色彩對比與極佳的陽光下閱讀體驗，全新的 1300 萬畫素的光學防手震主相機與經典的 400 萬畫素 Ultrapixel 前置相機，前後兩個相機都大大地提高了 HTC One A9 在動態與暗處的拍照能力，足以在相機功能上稱霸於同級手機，在螢幕的下方處，搭配了全新一代的 HOME 鍵指紋辨識器，相較於上半年在 M9+ 上的指紋辨識器，A9 的指紋辨識器針對辨識速度效能與準確度又得到了一次大幅度的提升，不但保留一鍵喚醒與解鎖的功能，更通過了 Google 所大力推動的 Android Pay 的付費服務，足見 HTC One A9 在安全性上的用心與突破。除了各項硬體上的創新與突破，HTC One A9 在軟體上的努力與創新更是不能忽視，在音效部分，HTC One A9 支援 24bit 192KHz 的 Hi-Res Audio 的音樂播放，讓更多的聲音細節都能夠完整地重現在 A9 的音效上，除了在高音質音樂上的表現，HTC One A9 也提供了 BoomSound with Dolby Audio 的音效加強，在環繞音場與低音效果上都達到了專業音響設備的水準；在相機功能上，提供 RAW 拍照模式，在無失真拍照模式下，所有的原始資訊都被完整地保留下來，更可以在手機上即時地調整參數與相機功能，具備專業相機才有的功能。連在旗艦系列上才有的經典 HTC Zoe™ 與手動模式也能夠使用，更是體現了 HTC 要提供所有使用者最高使用體驗的承諾。

2016 年正好是 HTC 成立品牌的第 10 個年頭，而在 2016 年 4 月 12 日發表的 HTC 10，正好呼應 HTC 在這 10 年品牌之路上的創新與投入，完整地展現 HTC 對於品質、效能與使用者體驗的堅持，以及對於所有支持 HTC 的消費者與愛好者的承諾。也因為這些檢討與堅持，在超過 12 個月的辛苦開發後，HTC 10 終於呈現在大家的面前，在各個技術領域與功能上都可稱得上十全十美。Camera 10 : HTC 10 將 HTC 獨特的 Ultrapixel sensor 提升到 1200 萬畫素，1.55 微米的畫素大小完整地呈現低光源拍照的能力，OIS 光學防手震與 LDAF 雷射輔助對焦更將拍照時的穩定度與對焦速度反應在超高的成像品質上，在各種不同光源、場景、模式下都能達到最佳的效果，更獲得知名的相機權威評測網站 DxOMark 目前於智慧型手機類評選最高分 ; 除了後相機的超高效能外，前相機也不惶多讓，500 萬畫素的 Ultrapixel 前相機也搭配了光學防手震技術，這是是全球首創的雙 OIS 防手震，前、後 Ultrapixel 鏡頭，相信這也將成為日後各廠競相追逐的功能之一。Audio 10 : HTC 10 將 Boomsound 推升至更高的效能，不管是雙喇叭音效或是高傳真耳機，HTC 10 上的所有音訊都支持 24bit Hi-Res，這項技術與設計將提供消費者前所未有的聲音感受。Performance 10 與 Software 10 : HTC 10 這次針對 Android 系統進行了深度的分析，大幅度改善記憶體快取、磁碟管理效率及觸控效能與系統資源間的分配，更因為這些深度的客製化改變，讓 HTC 10 在知名的效能評測網站 Antutu 上也得到了 15 萬多分的最高分，也讓眾多也使用高通 Snapdragon 820 CPU 的旗艦機種相形失色。在應用程式管理的部分上，更與 Google 針對重疊的應用程式做大幅度的整合，旨在降低系統在處理軟體程序時的重覆與資源的浪費，最著名的當屬 HTC 相片集與 Google 相簿的整合，除了將 HTC 相片集中著名的功能無縫地整合進 Google 相簿，更利用 Google 相簿裡強大的的雲端辨識運算與備份管理，讓使用者再也無須擔心自己喜愛的照片在各裝置間的同步、分享與管理。如此的設計除了不但降低記憶體的消耗外也增進了系統效能。除此之外，HTC 10 由內而外提升整體續航力，預載的 Boost+ 管理系統，強化整體運行速度，降低耗能並提供有效的個資安全保護與應用程度管理，提升高達 30% 的電池續航力至兩天待機時間 ; 更針對電源管理的部分再次精進，除了能動態地管理顯示螢幕的更新速率，更能將任何使用者安裝的遊戲程式動態地切換至較低解析度模式 (FHD)，大幅減少了執行遊戲時的大量功耗。隨盒配備最新的 Quick Charge 3.0 快速充電器，提升充電效率與更好的溫度控制，可在 30 分鐘內快速充電達 50%。HTC 10 不僅宣告 HTC 將持續在競爭激烈的智慧手機市場持續投入研發資源外，也將積極地與世界上各大擁有先進技術的公司深度合作，只為提供消費者具有 HTC 精神的個人化智慧型裝置，為達到這個目的，HTC 所有的研發與生產團隊都將持續不斷地投入，永不放棄。

智慧生活連結裝置

2016 年 1 月 HTC 與全球頂尖功能性運動品牌 Under Armour® 於 CES 國際消費電子展聯手發表全球首款智慧連結健身管理系統－ UA HealthBox™，有效針對維持健康與良好體態最重要的元素－睡眠、健身、活動與營養進行測量、監控及管理。UA HealthBox 由 HTC 負責設計與製造並與運動科技社群平台 UA Record™ 應用程式與網站緊密連結，包含健身手環、心跳監測系統與智慧體重計，提供全面性的數據以提升消費者的健康及良好體態。UA Record 可於 HTC 手機或其他搭載 Android 或 iOS 作業系統的智慧型手機上顯示影響你感受的日常活動數據，如同 HTC 設計智慧型手機秉持以人為中心的精神，UA HealthBox 捨棄科技所帶來的複雜藩籬，提供簡易的操作與使用方式。UA Band™ 以全天配戴為設計理念，使用者可監測日常活動、健身與睡眠，掌握活動數據以設定每日健身目標並追蹤達成率。UA Band 以近無接縫的外型設計，將顯示器緊密包裹於時尚外型中，在未使用的狀態下自動休眠。UA Band 替運動員量身設計進階鍛鍊模式，於健身時開啟將使螢幕保持顯示；與 UA Heart Rate™ 配對使用

時，將以 LED 持續顯示心跳指數。此外，UA Band™ 以經典黑色外型搭配紅色網格狀設計，有助於保持乾燥。UA Heart Rate™ 為複合式心跳監測系統，內建創新微型偵測技術，將不阻礙任何健身行為。胸前束帶及移動式感應器讓使用者更有效的控制運動強度，提升訓練效率。UA Heart Rate 可精確計算卡路里的消耗量，透過連結 UA Record 應用程式，使用者可設定個人化的目標心跳區段。UA Scale™ 擁有出色外型設計並可支援 Wi-Fi 使用，此智慧體重計表面配備進階傳導科技塗層的剔透玻璃，顯示體重與體脂數據。LED 隱藏於玻璃之下，僅於使用時顯示數據資訊。UA Scale 可支援多達 8 位使用者，連結 UA Record 應用程式觀看個人整體數據中的體重變化曲線。UA Scale 以黑色鏡面外型搭配紅色紋理設計。

虛擬實境

2015 年 3 月 HTC 與美國遊戲知名開發商 Valve® 攜手打造的 HTC Vive™ 首次亮相，優異的性能讓全世界看見虛擬實境的未來不是夢。HTC Vive 頭戴顯示器解析度高達 2160x1200 像素，畫面更新率達每秒 90Hz，讓使用者身處虛擬世界而不自知；HTC Vive 與眾不同之處在於強大的定位追蹤系統，空間定位 (room-scale) 的體驗方式亦為目前業界之最，透過雷射追蹤，確實掌握使用者在空間內的一舉一動，即時的運算反應讓使用者難以區分虛擬與現實的差異。自 HTC Vive 發表以來，榮獲多項大獎，其中包括於 2015 年全球行動通訊 (MWC) 大會囊括「最佳展品」(Best in Show) 與「最佳穿戴裝置」(Best Wearable) 。

2016 年 1 月 HTC 於美國消費電子展 (CES) 推出第二代開發者版本 HTC Vive Pre，在外型及功能上皆有突破性的發展，成熟的技術帶領虛擬實境產業進入消費市場跨出重要的一步。HTC Vive Pre 的頭戴式顯示器不僅擁有更簡潔的造型，在配戴上採用全新束帶設計，提供更平衡、穩定且舒適的配戴感受；在視覺上透過新一代系統，提供更明亮的顯示及更精緻的圖像，大幅提升了體驗時的沉浸感。HTC Vive Pre 手持控制器的外型一改初代開發者版本的有菱有角，圓潤的造型看上去更加前衛，使用起來更符合人體工學，握柄的設計及材質的挑選，使得整體操作體驗更臻完美；功能上採用可重複充電的鋰電池，單次充電可使用長達 4 小時。同時，HTC Vive 引以為傲的定位追蹤技術也得到了提升， 更加穩定的追蹤系統讓使用者在虛擬的世界自由移動、揮灑自如。

在提升前代版本性能的同時，HTC 亦不忘精益求精的本質，全新的前置相機可將現實環境中的元素帶進虛擬世界，讓使用者在體驗的過程中，也能無縫地與外界互動。創新的 Vive Phone Services 功能讓使用者沉浸在虛擬世界時，也能同時保持與現實生活的聯繫，可透過頭戴顯示器接聽電話、回覆訊息，打造一個全新的社交體驗。HTC 以追尋卓越精神打造出的產品 HTC Vive Pre，在 CES 展期間榮獲 20 項國際媒體肯定與獎項。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新台幣：百萬

項目	2015	2014	2016Q1
全球研發費用	13,728	13,047	2,957
佔全球營業收入比率	11%	7%	20%

公司治理

宏達電致力落實公司治理、風險管理與資訊揭露透明度等方面。相關執行說明如下：

獨立董事的設置

本公司自 2007 年度起於每屆董監事屆期改選時，即依證交法規定選任獨立董事二名，以持續健全公司治理，強化董事之獨立性與功能及提升董事會運作效能。

薪酬委員會的設置

本公司依據 2011 年 3 月 18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00009747 號令發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規程訂定本委員會成員人數為三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現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為獨立董事林振國先生，以及獨立專業人士魏悌香先生及吳永成先生。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監察人會議的運作

監察人會議每季定期召開，針對財務、法務及內部稽核等重要事項向監察人報告，其中就風險控管、關係人交易、會計政策變動、重大智慧財產權訴訟風險評估、財務報表各項備抵、準備科目提列基礎原則及允當性等，與監察人及簽證會計師共同審核，以提升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資訊揭露即時性及穩健的財務預估

本公司致力於提昇資訊揭露之即時性及透明度，依規定將財務業務相關重要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公開揭露外，並定時於每季召開線上法人說明會，會中針對過去一季的營業收入、營業毛利與營業利益提供數據，使投資人能即時了解公司的營運業績資訊。除定期性資訊揭露外，本公司亦積極參與國內外券商所舉辦之投資論壇、法人說明會、或主動拜訪國內外主要投資人等，就本公司已公開發佈之財務數字、經營績效等相關資訊做說明，強化投資人對本公司財務業務資訊之了解。

穩定的股利政策

本公司維持穩定的股利政策，股利之分派係依據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常會承認。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進貨金額佔進貨總額 10% 以上之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2015 年度		
供應商代號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總額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a	14,039	18	無
b	13,831	18	無
c	10,970	14	無
其他	37,953	50	
進貨總額	76,793	100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2014 年度		
供應商代號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總額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a	20,628	13	無
其他	144,056	87	
進貨總額	164,684	100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2016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客戶代號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總額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b	1,400	15	無
其他	8,121	85	
進貨總額	9,521	100	

註： 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 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 銷貨金額佔銷貨總額 10% 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2015 年度		
客戶代號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總額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銷貨金額佔銷貨總額 10% 以上之客戶	無	不適用	
其他	121,684	100	
銷貨總額	121,684	100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2014 年度		
客戶代號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總額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銷貨金額佔銷貨總額 10% 以上之客戶	無	不適用	
其他	187,911	100	
銷貨總額	187,911	100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2016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客戶代號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總額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A	1,740	12	無
其他	13.081	88	
銷貨總額	14,821	100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與銷售量值

(1)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千台 / 新台幣百萬元

	2015 年度		
主要商品	產能	產量	產值
智慧型手機	20,800	9,364	49,796
合計	20,800	9,364	49,796

單位：千台 / 新台幣百萬元

	2014 年度		
主要商品	產能	產量	產值
智慧型手機	37,570	15,623	92,250
合計	37,570	15,623	92,250

註：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2)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台 / 新台幣百萬元

	2015 年度 (註)			
	內銷		外銷	
主要商品	量	值	量	值
智慧型手機及其他 (配件)	2,084	17,624	60,183	102.464
合計	2,084	17,624	60,183	102.464

單位：千台 / 新台幣百萬元

	2014 年度 (註)			
	內銷		外銷	
主要商品	量	值	量	值
智慧型手機及其他 (配件)	2,146	18,797	82,181	166,132
合計	2,146	18,797	82,181	166,132

註：主要商品資料不含維修收入、產品開發收入。

重要契約

本公司係研發、生產及銷售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專業廠商，為提高產品品質及改進生產技術，與下列國外廠商簽署契約並定期更新，其主要內容如下：

合約人	契約期間	主要內容
Apple, Inc.	104.01.01 ～ 106.12.31	權利取得範圍涵蓋雙方契約約定之現有與未來所持有的專利，價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Microsoft	98.02.01 ～ 104.03.31	嵌入式作業系統軟體之專利授權。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Qualcomm Incorporated.	a. 89.12.20 起至下列終止契約日止：一方若重大違反契約條款，於收到他方書面通知 30 日後，未予改正者，得終止契約。 b. 合併公司不再使用任何 QUALCOMM 智慧財產權時，得終止本契約，惟應於終止日前 60 日以書面通知 QUALCOMM。	CDMA 之研發、製造及銷售之專利授權。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Nokia Corporation	92.1.1-105.12.31	授權包括 GSM 等無線通訊技術，依生產之數量支付權利金，其金額依契約規定支付。
Nokia Corporation	103.1.1-107.12.31	與 Nokia 進行專利與技術合作，就使用其應用專利部份之價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InterDigit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92.12.31 起至本契約最後一個專利權到期為止。	TDMA、CDMA 為基礎之數位通訊相關專利授權。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93.01.05 ～最後一個專利權到期日止	製造符合 GSM 或 DCS 1800/1900 標準通訊裝置所必須之專利。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MOTOROLA, Inc.	92.12.23 至合併公司停止使用 MOTOROLA 智慧財產權或本契約最後一個專利權到期為止。	符合 TDMA, NARROWBAND CDMA, WIDEBAND CDMA, 或 TD/CDMA 標準之專有技術或專利。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Siemens Aktiengesellschaft	93.07 ～最後一個專利到期日止	符合GSM/GPRS/EDGE之專有技術或專利。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IV International Licensing Netherlands, B.V.	99.11 ～ 109.06	無線通訊產品相關專利授權。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Telefonaktiebolaget LM Ericsson (PUBL)	103.12.31 ～ 105.12.31	授權包括 GSM 等無線通訊技術。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4

公司治理報告

CORPORATE GOVERNANCE

公司治理報告

1.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董事、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2016.04.30 單位：股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選任時持有股份 持股比率	現在持有股數（註） 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註） 持股比率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註） 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註） 持股比率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持股比率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王雪紅	2013.06.21	三年	1999.04.30	32,272,427	3.79%	32,272,427	3.90%	22,391,389	2.71%	0	0.00%	・美國柏克萊大學經濟學系畢業 ・大眾電腦（股）公司 PC 事業部總經理	・宏達國際電子（股）公司 執行長暨總經理 ・H.T.C.(B.V.I)Corp. 董事長（法人代表） ・HTC Investment One (BVI) Corporation 董事長（法人代表） ・宏達電壹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宏達電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董事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董事長（法人代表） ・HTC VIVE TECH (BVI) CORP. 董事長（法人代表） ・萬物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威盛電子（股）公司 董事 ・臺灣塑膠工業（股）公司 董事 ・威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欣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坤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 事	陳文琦	配偶
董事	中華民國	卓火土	2013.06.21	三年	2001.04.23	145,530	0.02%	96,530	0.01%	0	0.00%	0	0.00%	・國立台北工專電子科 ・交通大學 EMBA 碩士 ・宏達國際電子（股）公司 總經理、執行長 ・迪吉多電腦 工程處處長、顧問工程師	・萬物科技（股）公司 董事 ・財團法人宏達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董事長 ・財團法人宏達文教基金會 董事長 ・中華電信基金會 董事 ・冠信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中國科技大學 董事 ・亞太燃料電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台灣公益 CEO 協會 理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文琦	2013.06.21	三年	1999.04.30	22,391,389	2.63%	22,391,389	2.71%	32,272,427	3.90%	0	0.00%	・美國加州理工學院電機碩士 ・美商 SYMPHONY 總經理	・萬物科技（股）公司 董事 ・威盛電子（股）公司總經理兼董事長 ・建達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全達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香港電視廣播有限公司 董事 ・聯意製作（股）公司 董事 ・威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欣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坤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長	王雪紅	配偶

（接次頁）

（承前頁）

2016.04.30 單位：股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選任時持有股份 持股比率	現在持有股數（註） 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註） 持股比率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註） 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註） 持股比率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持股比率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美國	David Bruce Yoffie	2013.06.21	三年	2011.06.1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B.A. Brandeis University ・M.A., Ph.D. Stanford University for academic qualification ・Director, Charles Schwab ・Director, Spotfire ・Director, E Ink	・Max and Doris Starr Professor at Harvard Business School ・Director, Intel Corporation ・Director, The National Bureau of Economic Research ・Director, Financial Engines, Inc. ・Director, TiVo Inc.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振國	2013.06.21	三年	2007.06.2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經濟學系畢業 ・美國奧克拉荷馬州立大學經濟學系進修研究 ・美國哈佛大學經濟學系進修研究 ・東海大學 董事長 ・財政部部長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董事長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公司 董事長 ・台灣大學經濟系教授 ・財團法人臺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 董事長	・宏達國際電子（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 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天使心家族社會福利基金會董事長 ・新主流文化基金會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瑞士	Josef Felder	2013.06.21	三年	2007.06.20	133,985	0.02%	229,985	0.03%	0	0.00%	0	0.00%	・Graduate of Advanced Management Program (AMP), Harvard Business School, Boston ・Deputy Director, Crossair ・Chief Executive Officer, FIG (Flughafen Immobilien Gesellschaft) ・Chief Executive Officer, Unique (Flughafen Zurich AG)	・Independent director, Careal Holding AG, Zurich ・Independent director, AMAG, Zürich ・Independent director, Edelweiss Air AG, Zurich ・Chairman, Gutsbetrieb Oetlishausen AG, Hohentannen ・Chairman, Pro Juventute, Zurich ・Independent director, Luzerner Kantonalbank AG, Lucerne ・Chairman, Flaschenpost AG, Zürich ・Chairman, The Nuance Group ・Chairman and Independent Director, Zino Davidoff SA, Fribourg ・Chairman, Stöckli Swiss Sports AG, Wolhusen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威智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黎少倫	2013.06.21	三年	1999.04.30 2006.04.13	43,819,290	5.14%	43,819,290	5.29%	0	0.00%	0	0.00%	・美國加州大學材料學博士 ・科林研發執行副總	・萬物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竹科廣播（股）公司 董事 ・威盛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 ・財團法人基督教中華信望愛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威盛信望愛慈善基金會董事 ・聯意製作（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朱黃傑	2013.06.21	三年	2011.06.1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加拿大多倫多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系法學士 ・台灣客服科技董事及總經理 ・台灣固網監察人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個人用戶事業群副總經理 ・花旗銀行台北分行副總裁 ・和信電訊協理	・財團法人威盛信望愛慈善基金會行政長	無	無	無

註：截至 2016.04.26 停止過戶日實際持有股數。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2016.04.30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 東
威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基督教中華信望愛基金會
	財團法人威盛信望愛慈善基金會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法人股東為基金會之財團法人組織，無主要股東。

4.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2016.04.30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王雪紅			V							V		V	V	0
董事 卓火土			V		V		V	V	V	V	V	V	V	0
董事 陳文琦			V							V		V	V	0
董事 David Bruce Yoffie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獨立董事 林振國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獨立董事 Josef Felder			V		V	V	V	V	V	V	V	V	V	0
監察人 威智投資 (代表人 黎少倫)				不適用										
監察人 朱黃傑			V		V		V	V	V	V	V	V	V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2016.04.30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股數	持有股份(註) 持股比率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持股比率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持股比率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暨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雪紅	2015.03.20	32,272,427	3.90%	22,391,389	2.71%	0	0.00%	・美國柏克萊大學經濟學系畢業 ・大眾電腦(股)公司 PC 事業部總經理	・H.T.C.(B.V.I)Corp. 董事長(法人代表) ・HTC Investment One (BVI) Corporation 董事長(法人代表) ・宏達電壹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宏達電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董事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董事長(法人代表) ・HTC VIVE TECH (BVI) CORP. 董事長(法人代表) ・萬物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威盛電子(股)公司 董事 ・臺灣塑膠工業(股)公司 董事 ・威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欣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坤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陳文琦	配偶
全球業務總經理暨財務長，智慧手機暨穿戴裝置事業處	中華民國	張嘉臨	2012.04.16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普林斯頓大學電機工程學博士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 ・美商高盛投資銀行合夥人 ・美國摩托羅拉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營運長	中華民國	陳文俊	2007.05.08	1,026,000	0.12%	244,000	0.03%	0	0.00%	・聯合工專電子工程系 ・迪吉多電腦主任工程師	・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艾齊迪通訊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研發長	中華民國	劉萬賢	2008.06.01	76,675	0.01%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碩士 ・HTC WM 系統策劃部處長	・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委內瑞拉	Jason Mackenzie	2007.09.26	23,974	0.00%	0	0.00%	0	0.00%	・美國波音特洛瑪基督大學企業管理學士 ・美國 Siemens Communications 副總	・HTC Communication Canada, Ltd. 董事(法人代表) ・HTC Communications Solutions Mexico, S.A. de C.V. 董事(法人代表) ・HTC Servicios de Operation Mexico, S.A. de C.V. 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北亞區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董俊良	2007.07.01	0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土木工程學系學士 ・多普達執行長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董事長 ・HTC Vietnam Services One Member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董事(法人代表)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宏達國際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HTC NIPPON Corporation 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法務長	美國	楊銘彰	2014.10.31	0	0.00%	0	0.00%	0	0.00%	・印第安納大學法律博士 ・中華映管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宏達電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HTC America, Inc.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董事 ・S3 Graphics Co., Ltd. 董事 ・HTC Europe Co., Ltd. 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筠棋	2012.04.24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奧克拉荷馬市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杜邦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 ・英特爾亞太科技有限公司亞太區人力資源協理 ・必爾斯藍基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經理	・HTC Middle East FZ-LLC 總經理	無	無	無

（接次頁）

（承前頁）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文淵	2009.03.10	3,000	0.00%	0	0.00%	0	0.00%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和通國際副總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宏達電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董事（法人代表）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董事（法人代表）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法人代表） ・HTC Malaysia Sdn. Bhd. 董事（法人代表） ・HTC Belgium BVBA/SPRL 董事（法人代表） ・HTC Nordic ApS 董事（法人代表） ・HTC Iberia S.L.U. 董事（法人代表） ・HTC Poland sp zo.o. 董事（法人代表） ・HTC Communication Canada, Ltd. 董事（法人代表） ・HTC Communication Sweden AB 董事（法人代表） ・HTC Luxembourg S a r. l. 董事（法人代表）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董事（法人代表） ・HTC NIPPON Corporation 董事（法人代表）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董事（法人代表） ・HTC America Content Services, Inc. 董事（法人代表） ・HTC America, Inc. 董事（法人代表） ・Dashwire, Inc. 董事（法人代表） ・Inquisitive Minds, Inc. 董事（法人代表）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監察人（法人代表） ・HTC (Thailand) Limited 董事（法人代表） ・HTC Middle East FZ-LLC 董事（法人代表） ・HTC Myanmar Company Limited 董事（法人代表） ・HTC Communications Solutions Mexico, S.A. de C.V. 董事（法人代表） ・HTC Servicios de Operacion Mexico, S.A. de C.V. 董事（法人代表） ・S3 Graphics Co., Ltd. 董事（法人代表）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艾齊迪通訊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HTC Europe Co., Ltd. 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賴秀芬	2015.09.16	11,457	0.00%	0	0.00%	0	0.00%	・南加州大學企管碩士 ・光寶科技會計處長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法人代表） ・HTC America Innovation, Inc. 董事（法人代表）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監察人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監察人 ・御達有限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監察人 ・艾齊迪通訊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監察人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監察人 ・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無

註：截至 2016.04.26 停止過戶日實際持有股數。

(3)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2015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8)
		報酬 (A) (註 1)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註 2)		業務執行費用 (D) (註 3)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註 4)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註 5)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H) (註 6)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I)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董事長	王雪紅	0	0	0	0	0	0	0	0	N/A	N/A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N/A	N/A	0
董事	卓火土	2,650	2,650	0	0	0	0	0	0	N/A	N/A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N/A	N/A	0
董事	陳文琦	0	0	0	0	0	0	0	0	N/A	N/A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N/A	N/A	0
董事	David Bruce Yoffie	12,789	12,789	0	0	0	0	0	0	N/A	N/A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N/A	N/A	0
獨立董事	林振國	3,500	3,500	0	0	0	0	0	0	N/A	N/A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N/A	N/A	0
獨立董事	Josef Felder	9,992	9,992	0	0	0	0	0	0	N/A	N/A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N/A	N/A	0

註 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 (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 (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 (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 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
註 6：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 7：係指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9：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董事，故本欄資料為 “N/A”。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2015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5)
		報酬 (A) (註 1)		酬勞 (B) (註 2)		業務執行費用 (C)(註 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4)	
監察人	朱黃傑	1,750	1,750	0	0	0	0	N/A	N/A	0
監察人	威智投資 (股) 公司代表人：黎少倫	1,944	1,944	0	0	0	0	N/A	N/A	0

註 1：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 (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3：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 (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4：係指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5：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 (包括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 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15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註1）		退職退休金 (B)（註2）		獎金及特支費等 (C)（註3）		員工酬勞金額 (D)（註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註5）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前總經理（註 a）	周永明	102,284.51	171,180.09	34,463.70	34,792.18	87,535.85	87,535.85	NA	NA	NA	NA	NA	NA	9,330（仟股）	10,730（仟股）	1,042（仟股）	1,042（仟股）	無
全球業務總經理暨財務長，智慧手機暨穿戴裝置事業處	張嘉臨																	
營運長	陳文俊																	
研發長	劉萬賢																	
副總經理	Jason Mackenzie																	
北亞區總經理	董俊良																	
法務長	楊銘彰																	
副總經理	劉筠棋																	
副總經理	王文淵																	
副總經理（註 b）	賴秀芬																	
副總經理（註 c）	王志華																	
副總經理（註 d）	謝文瑞																	
副總經理（註 e）	王慶賢																	
副總經理（註 f）	Georges Boulloy																	
副總經理（註 g）	林信芳																	
副總經理（註 h）	Philip Blair																	
副總經理（註 i）	陳及幼																	

註 1：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此含依法提繳之退休金及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因本公司 2015 年度為稅後淨損，經董事會通過不擬配發員工紅利。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 6：係指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8：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註 9：此表名單列示係以 2015 年度曾就任或 2015.12.31 止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者。

註 a：於 2015.07.08 解任。
註 b：於 2015.09.16 就任。
註 c：於 2015.04.15 解任。
註 d：於 2015.04.15 解任。
註 e：於 2015.04.15 解任。
註 f：於 2015.04.15 解任。
註 g：於 2016.03.29 解任。
註 h：於 2016.03.17 解任。
註 i：於 2015.09.16 解任。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註)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4 人 (註 1)	4 人 (註 1)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6 人 (註 2)	6 人 (註 2)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2 人 (註 3)	2 人 (註 3)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1 人 (註 4)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3 人 (註 5)	4 人 (註 6)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5	17

註： 此表名單列示係以 2015 年度曾就任或 2015.12.31 止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者。

註 1： 王文淵、劉筠棋、賴秀芬、陳及幼
註 2： 劉萬賢、王志華、謝文瑞、王慶賢、Georges Boulloy、林信芳
註 3： 董俊良、楊銘彰
註 4： Philip Blair
註 5： 周永明、張嘉臨、陳文俊
註 6： 周永明、張嘉臨、陳文俊、Jason Mackenzie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本公司 2015 年度為稅後淨損，並未提撥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2015 年度 (註)		2014 年度 (註)		增 (減) 比例 (註)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N/A	N/A	1.98%	1.98%	N/A	N/A
監察人	N/A	N/A	0.25%	0.25%	N/A	N/A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N/A	N/A	8.67%	15.03%	N/A	N/A

註：因本公司 2015 年度為稅後淨損，故有關 2015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為 “N/A”，增 (減) 比例為 “N/A”。

2.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以支持公司策略、營運目標與依據個別績效差異化獎酬為設計方向。本公司於給付酬金時則會參考市場水準與個人績效給予合理報酬，以確保激勵本公司員工為公司長期目標作出貢獻。本公司除了固定獎金外（如台灣兩個月月薪等）之獎金發放，若依據公司營運表現另有特別獎金發放，則將提案交付董事會決議核准。

2.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

第七屆董事會最近年度開會 **12** 次 **(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 (列) 席率 (%)【 B / A 】	備註
董事長	王雪紅	12	0	100%	
董事	陳文琦	12	0	100%	
董事	卓火土	10	2	83.33%	
董事	David Bruce Yoffie	4	8	33.33%	
獨立董事	林振國	12	0	100%	
獨立董事	Josef Felder	4	8	33.33%	
監察人	威智投資 法人代表 : 黎少倫	12	N/A	100%	
監察人	朱黃傑	12	N/A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本公司最近年度董事會並未有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情形：最近年度無董事涉及利害關係之議案而需迴避之情形。

3.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於 2013 年度董監事屆期改選時，依證交法規定選任獨立董事二名，以持續健全公司治理，強化董事之獨立性與功能及提升董事會運作效能。於 2014 年完成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確保董事會有獨立監督公司營運之權利，以達成各項對股東及社會負責的公司決策。
   (2) 本公司依據 2011 年 3 月 18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00009747 號令發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規程訂定本委員會成員人數為三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現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為獨立董事林振國先生，以及獨立專業人士魏悌香先生及吳永成先生。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3) 目前於完成設置審計委員會前係由監察人會議代為執行部份審計委員會之職能，定期每季召開監察人會議針對財務、法務及內部稽核等重要事項向監察人報告，其中並就財務報表各項備抵、準備科目提列基礎原則及允當性與監察人及簽證會計師共同審核，以提升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性表達。
   (4) 本公司近年來亦致力於提昇資訊揭露之即時性及透明度，除依規定將財務業務相關重要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公開揭露外，並定時每季召開線上法說會以使投資人能即時了解公司每季之營運業績資訊。另外本公司投資人關係網站亦於 2008 年 12 月改版增加公司治理專區及財務資訊揭露內容，以加強公司網站相關資訊之充份揭露以方便投資人能更即時獲取公司重要財務業務之資訊以及了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第六屆證基會資訊評鑑本公司首次榮獲評等 A+ 級，連續三屆評鑑本公司皆獲得評等 A+ 級，其中並於第七屆榮獲評等 A+ 級前十名接受頒獎表揚，於第九屆、第十屆及第十一屆亦榮獲 A++ 級上市櫃公司評等。於第一屆及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列為上市公司前百分之六至前百分之二十之公司。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第七屆董事會最近年度開會 **12**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 B / A 】	備註
監察人	威智投資 法人代表 : 黎少倫	12	100%	
監察人	朱黃傑	12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本公司目前設置監察人，並以監察人會議代為執行部份審計委員會之職能。
   (1)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監察人可透過監察人會議、董事會、股東會及稽核報告等管道，與公司之經營階層主管、股東溝通。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監察人可透過定期每季召開之監察人會議，與公司財務、法務及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以就風險控管、重大訴訟風險評估、及內部稽核報告等與監察人報告，使監察人充分了解公司風險評估及控管狀況。

   基於會計政策之穩健保守原則，本公司定期就每季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之各項備抵、準備科目有關提列基礎原則及評估帳列估計金額之合理性與監察人及簽證會計師共同審核，以確保各項備抵、準備科目於財務報表之合理及允當性表達。另針對本公司目前潛在之智慧財產權相關風險均已合理評估並提列準備金，以降低對本公司財務業務與營運之重大影響。

   本公司每季並定期安排監察人與簽證會計師單獨會談，有關年度會計師財報簽證公費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亦先提交監察人審核無意見後再送董事會決議。

   在 2015 年，本公司經營階層持續重視與支持公司治理，各部門以風險為導向不斷進行內部控制流程的改善；關於內部控制自行評估方面，本公司為使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更為具體與透明，要求各部門評估重要控制點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據以出具部門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本公司依據各部門內部控制自行評估結果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最近年度董事會並未有經監察人陳述異議意見之董事會決議事項。

(3)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於 2014 年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本公司架設之投資人關係中英文網站公告此守則。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有專責人員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無。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定期依據股務代理於公司辦理停止過戶日時，所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規定定期揭露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有關質押、股權增減變動等情形。	無。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係明確化，並確實辦理風險評估及建立適當之防火牆。就與關係企業間之業務往來，則本於公平合理之原則，並遵循訂定之「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內部控制等相關管理辦法處理。對於簽約事項明確訂定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並杜絕非常規交易情事及嚴禁利益輸送情事。另外就董事、經理人之競業行為則依法提請股東會、董事會決議通過解除競業禁止行為。	無。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規範公司內部人買賣有價證券事宜。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規定，於提名董事及監察人時應考量董事及監察人知識、技能及素養，並且應注重性別平等，使董事會成員有多元化之情形，並落實守則規定事宜。	無。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董事會為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得考量董事會規模及獨立董事人數，設置薪資報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考量獨立董事席次，目前僅先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本公司已制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其中於職責範圍規定本公司應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之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無。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於 2008 年起改由監察人定期每年審核及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於提案董事會討論更換簽證會計師前，先將會計師相關個人學經歷資料提交監察人會議並安排監察人與會計師面談以審核及評估獨立性資格。	無。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於 2015 年底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於企業網站設有”聯絡我們”包括電話及電子郵件之詳細聯絡資訊，另亦設有發言人電子信箱及投資人電子信箱由專人負責處理，以方便不同主體 (含利害關係人) 視不同狀況能有與公司溝通之管道。	無。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為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公司企業網站，其中於投資人關係項下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另有關產品業務資訊則可參考企業網站其他揭露之資訊。	無。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v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投資人關係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即時更新公司網站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內容、指定本公司發言人為財務長張嘉臨，並設有發言人電子信箱由專人負責處理以落實發言人制度、每季召開線上法說會並於會後將法人說明會過程錄音及簡報放置公司網站等。	無。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與雇員關懷 公司制訂「員工行為準則」，作為員工在執行公司營運活動時之指引與規範。所有公司及各分公司、子公司之員工不論其職位、職級及所在地均應遵守此倫理標準。以杜絕公司內外一切非法行為。 公司承諾提供一個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尊重個人及開放公平的機會，保護公司資產與個人資訊之處理原則。 在顧客及供應商關係中，公司將致力保持顧客及供應商之間的公平且合法的長久關係以達致雙贏的夥伴關係。在利益衝突規範中，公司提供一個行為準則，讓員工依循。 公司的任用政策均符合各項法令規定，並提供公平之機會予應徵者。任用之決定乃基於公司之營運需求、工作內容與應徵者能力，絕不因其種族、膚色、社會階層、語言、信仰、宗教、黨派、籍貫、性別、性別傾向、婚姻狀況、容貌、五官、身心障礙、以往工會會員身分或其他政府明令保護者等非工作因素，而予以歧視。 公司秉持尊重個人及誠信負責為管理原則，適用（但不限於）招募、任用、訓練、升遷、薪資、福利、調遷及其他社團或康樂活動。 公司並承諾為員工提供一個免受歧視及騷擾（含性騷擾）的工作環境。若有任何企圖引起敵對的言語及行為或是可能導致意外傷害或歧視、騷擾事件的違犯行為，均嚴格禁止。若有發生，權責單位將進行調查懲處。 除符合法令要求，公司重視員工隱私及個人資料保護，絕不恣意揭露員工個人資料。員工之間亦應遵守此一原則，不討論他人隱私或個人機密（包含但不限於，薪資、紅利等）資訊。 （二）投資者關係 對履行投資者關係之社會責任，本公司致力於提昇財務資訊之透明度及相關財務業務資訊公告之即時性，除即時發布重大訊息，依規定將財務業務相關重要資訊即時公開揭露外，並每季舉辦法人說明會，平均參與線上法人說明會之國內外投資法人機構達百餘家，上述資訊亦同時上載企業網站。 除上述定期性資訊揭露外，本公司亦積極參與國內外券商所舉辦之投資論壇、法人說明會、或主動拜訪國內外主要投資人等，就本公司已公開發布之財務數字、經營績效等相關資訊做說明，強化投資人對本公司財務業務資訊之了解。此外，鑑於本公司為國內主要股票上市公司，已有近十餘家國際性投資券商研究部分析師經常性針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出版投資分析報告，提供投資人獨立專業的投資分析。 綜觀本公司 2015 年投資者關係之相關活動略述如下：本公司全年多次應邀參加國內外大型券商於台灣、香港、倫敦與紐約所舉辦之投資機構會議，且定期赴歐洲、美國、亞洲各地拜訪主要投資人。同時，國內外投資機構法人與分析師亦經常拜訪或以電話與本公司投資人關係部門訪談。本公司未來仍將持續增進各項投資者關係之相關工作，履行上市公司對投資人的社會責任與義務。 （三）供應商關係與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本公司現有「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與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保障本公司以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另透過與供應商簽署採購合約，明確訂定雙方之買賣與合作關係，以保障雙方之合法權益。	無。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是	否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除董事及監察人自行主動參加法令規定專業訓練機構之研習課程外，為加強推動公司治理，亦定期規劃安排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參與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業務、商務、法務、會計等課程，或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報告責任相關之研習課程。有關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2015 年度之研習課程進修情形詳如附表一及附表二。 （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訂有相關之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並設有專職單位負責公司相關風險管理及風險衡量執行作業。就執行情形而言，本公司於主要業務經營轉型為品牌公司後，即針對經營風險重新檢視及評估，並就相關風險事項反應於財務報表科目如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產品售後服務保固準備、權利金提列等科目，並將提列政策提交予監察人及會計師核閱，以確保本公司財務報表相關科目係合理允當表達。 就本公司推展全球品牌業務可能面臨之相關風險控管執行說明如下： 1. 匯兌損益風險：指定專人加強控管及執行必要之匯率避險作業，就帳列各幣別之負債準備科目亦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予以評價，以儘可能降低匯率波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之影響。 2. 應收帳款風險：應收帳款之控管依責任區隔由財務單位負責，以有效控管應收帳款品質及降低呆帳風險。 3. 存貨呆滯問題之管理：除加強採購供應商之管理及較佳之銷售量預估外，並提前注意及檢視存貨呆滯備抵損失之提列。 4. 全球租稅風險：租稅法令之遵循本公司已定期委由國際專業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檢視及覆核。 5. 產品設計品質：為確保本公司產品設計品質，亦設有設計品質處專職負責控管有關軟硬體品質、產品安全、是否符合全球各區域之環保規範等，提供完整產品相關測試與驗證。 （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嚴格遵守與客戶簽訂之合約及相關規定，確保客戶之相關權益。針對產品售後服務保固準備亦定期評估檢討，以確保帳上提列之保固準備是合理足夠且允當表達本公司所應負擔之產品售後服務保固責任。 （七）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目前本公司依據章程規定已為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購買「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保險詳細資料詳如附表三)，藉助董監責任保險移轉董監事及重要職員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V		本公司於 2015 年度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舉辦之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並被評定為前 20% 之表現優良公司。另亦加入中華公司治理協會會員，藉由董監事及經營管理階層定期參與該協會董監聯誼會之活動，就企業領導、策略發展、經營管理、財務法律與公司治理等主題進行產官學界的交流，以增進及強化本公司於企業經營績效及公司治理之有效運作。	無。

附表一：董事、監察人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起	迄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備註
獨立董事	林振國	2016.03.04	2016.03.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監察人財報責任之重大爭議案件	3	
		2015.12.23	2015.12.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過程之人力資源與併購整合議題探討	3	
監察人	朱黃傑	2016.03.04	2016.03.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監察人財報責任之重大爭議案件	3	
		2015.12.28	2015.12.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與內線交易	3	
監察人	威智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 : 黎少倫)	2015.12.28	2015.12.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與內線交易	3	

附表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起	迄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備註
法務長	楊銘彰	2015.12.28	2015.12.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與內線交易	3	
副總經理	賴秀芬	2016.3.14	2016.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初任進修班	30	

附表三：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資料

序號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投保期間 (起迄)	備註
1	全體董事、監察人及經本公司指派擔任轉投資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及重要職員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美金 35,000,000 元	起：2014 年 03 月 15 日 迄：2015 年 03 月 15 日	續保
2	全體董事、監察人及經本公司指派擔任轉投資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及重要職員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美金 35,000,000 元	起：2015 年 03 月 15 日 迄：2016 年 03 月 15 日	續保

(4)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2016.04.30

條件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1	2	3	4	5	6	7	8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獨立董事	林振國	V		V	V	V	V	V	V	V	V	V	1	
其他	吳永成			V	V	V	V	V	V	V	V	V	0	於 2014.6.17 就任
其他	魏悌香			V	V	V	V	V	V	V	V	V	0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第二屆委員任 期：**102** 年 **9** 月 **27** 日至 **105** 年 **6** 月 **20**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Ａ），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Ｂ）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Ｂ／Ａ)(註)	備註
召集人	林振國	2	0	100%	
委員	吳永成	2	0	100%	於 2014.6.17 就任
委員	魏悌香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本公司最近年度董事會並未有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
二、本公司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未有經成員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議決事項

註：實際出席率 (%) 以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

(5)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是	否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宏達電制定企業社會責任的承諾，揭露在 global 網站 (www.csr.htc.com) 宏達電並訂有員工行為準則，供應商行為準則以及環安衛，碳減量，能源管理等相關政策及管理，藉由各部門運作並檢討實施之成果。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宏達電在新人報到當日即舉辦新人訓練，向新進員工說明公司企業方針、員工行為準則、環安衛政策與企業社會責任等理念。惟目前尚未有定期執行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公司未有定期之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宏達電設有 CSR Department 為專職之運作單位，負責規劃及指引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CSR)」相關的執行運作並參與「電子行業公民聯盟 (EICC)」之活動。 對內對外宣導及提升相關認知： 1. 執行供應商符合「電子行業行為準則」之稽核； 2. 供應商簽署 HTC 供應商行為準則。 3. 定期揭露公司企業社會責任運作狀況 董事會尚未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 CSR 事務，目前 CSR 運作並無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之機制。	公司未有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 CSR 事務，且並無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之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公司有公開且透明的績效考核系統。每位同仁在每年年底進行績效考核時，除了必須擬定次年度的學習計畫外，並須與直屬主管溝通下一年度之工作目標及學習方案，除了提升同仁專業能力外，亦能協助同仁發展其他方面的知識與技能。惟員工績效考核制度目前尚未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亦尚未設立與其有關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公司有訂定合理之績效考核制度，惟未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宏達電於 2006 即開始致力研究如何將生命周期 (LCT) 思考概念，結合研發流程，以提供研發工程師量化的綠色資訊。並於 2010 年參加經濟部工業局 - 產業永續發展輔導計畫，針對供應鏈進行生命周期盤查 (LCI)，建立主要零組件之產品環境負荷資料庫，提供研發工程師研發綠色產品之參考。 在包裝材使用方面，目前宏達電採用高回收材質之包裝材：瓦楞紙材包裝及可再生型包裝。前者係由 85-90% 的回收紙漿所製成，其於使用廢棄後，這類型之包裝材，可 100% 回收。而可再生型包裝係由 65% 的甘蔗渣與 35% 竹漿所製成，可 100% 回收與 100% 生物可分解。 在電源使用方面，所有使用於宏達電產品之電源供應器，均符合以下國際規範，如美國能源之星、美國加州能源委員會、歐盟行為準則及歐盟能源使用產品規範等規範。我們更提供能源效率高於上述規範之電源供應器給消費者，使其於使用階段達到節能省碳之作為。 2013 年我們選擇了代表性的產品 HTC One，在與供應商齊心共同努力下，通過了第三方驗證單位的產品碳足跡查證。HTC One 成為領先完成 ISO/TS 14067:2013、PAS 2050:2011、ISO 14040:2006 與 ISO 14044:2006 等產品碳足跡與生命週期評估之國際標準的智慧型手機。 除此之外，所有使用於宏達電產品包材上的印刷油墨，均為低揮發性，或者符合美國大豆協會標準之大豆油墨。務必使宏達電產品包材的環境衝擊降至最低。	無差異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是	否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宏達電目前已通過 ISO14001:2004 年版的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及 ISO14064-1:2006 年版的溫室氣體排放查證聲明；並於 2011 年正式導入 ISO 50001：2011 年版能源管理系統並通過第三方驗證，宏達電以系統化的能源管理與有效的節能措施，提昇能源使用效率並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宏達電自 2008 年起推動溫室氣體排放盤查與揭露，納入盤查的組織邊界包括台灣所有廠區。2010 年起更將大陸廠納入盤查範圍與揭露，並執行外部查證，排放結果以電力使用為主要排放源。 公司並藉由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的推行，結合能源管理與有效的節能措施，有效提昇能源使用效率並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	無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宏達電定期舉開勞資協調會議，由員工所選舉出的勞工代表定期舉開會議，會議中針對勞工權益均有探討。 宏達電訂有『員工行為準則』，規範所有應遵循之規定包括相關之勞動法規等。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宏達電實施員工申訴制度，包含設置申訴專線、申訴意見箱、申訴電子信箱、及性騷擾申訴信箱。定期舉行勞資會議與員工意見調查，作為主管領導、內部運作、增進員工滿意水平及工作投入改善的參考依據。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為確保同仁有一個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公司每年均委由合格的實驗室到場進行作業環境測定，所有檢測的結果均遠優於相關法令之標準。 為加強同仁安全衛生的觀念，公司在同仁報到的當天或新人訓練時即對同仁執行 3 小時的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針對在特殊崗位工作的同仁再施予特殊崗位的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如有機溶劑作業人員之危害通識訓練課程。另外每月再針對新進同仁入廠實施一次滅火訓練。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宏達電每二個月舉開勞資會議，每三個月舉開安全委員會，所有會議記錄均公布在公司內部網站 (my HTC)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宏達電重視人才培育與發展，為實踐讓員工與公司一同成長的承諾，我們建構系統化的學習發展藍圖，提供領導團隊及全體同仁全方位的學習環境，課程範圍涵蓋領導管理知能、個人效能發展以及語言訓練等多種類別。為了使員工能有更彈性的多元學習管道，宏達電引進 e-Learning 平台，並提供外部訓練補助等，鼓勵員工持續成長，追求夢想。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為保障消費者權益，提供各項服務與資訊，透過手機盒內產品有限保固說明、各國客服專線聯繫電話、台灣客服中心聯繫小卡、HTC 官方網站公布之客服專線聯繫方式與電話、即時客服（Chat Service）、客服信箱（e-Mail）、到府收送服務（Pickup Service）、客戶服務中心地址（Service Center）等方式，使客戶能有與公司溝通之管道。	無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宏達電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國際準則，法規及符合客戶期望。	無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宏達電於 2010 年 12 月加入電子行業公民聯盟（Electronic Industry Citizenship Coalition，簡稱 EICC）後，即依據電子行業公民聯盟所公布的電子行業行為準則制定『宏達電供應商行為準則』。宏達電每年依據『宏達電供應商行為準則』及『供應商生產工廠所在地的相關法令』對主要供應商進行社會責任符合性稽核，稽核範圍包括勞動條件，環境，安全衛生，誠信道德及相關之管理系統等。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是	否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2012 年我們將衝突礦產 (Conflict Minerals) 的議題導入供應商社會責任稽核中。在礦產採購部分，宏達電不支持衝突礦產，為確保金 (Au)、鉭 (Ta)、錫 (Sn)、鎢 (W) 等這類金屬來源非由剛果民主共和國與週邊鄰近國家衝突區域之礦區開採，我們及我們的供應商伙伴須全力避免使用衝突礦產，以期改善礦產議題所帶來之衝擊。 宏達電支持美國《多德—弗蘭克華爾街改革和消費者保護法案》(Dodd-Frank Wall Street Reform and Consumer Protection Act H.R. 4173)，同時參加 EICC 及全球永續議題 e 化倡議組織 (Global e-Sustainability Initiative, 縮寫為 GeSI) 合組的採礦工作小組活動，並支持及計畫參與 EICC-GeSI 的礦源稽核計畫。我們堅持供應商必須遵守宏達電的無衝突礦產採購政策，降低、減少與避免衝突礦產的使用。宏達電要求供應商簽署『金屬礦場來源調查表』及『無衝突礦產保證書』，且明確規範於供應商社會責任管理程序中。 根據環保組織「地球之友」(Friends of the Earth, FoE) 調查報告指出，在印尼班卡島開採錫礦有違反人權、破壞環境之毀滅性影響。我們因應這項世界性的環保活動，目前對第一階供應鏈展開調查之結果，沒有直接使用，但有部分間接來自於印尼班卡島之錫礦。 我們將負起供應鏈管理責任，要求其供應商避免使用；唯印度尼西亞為錫礦大宗來源，現階段無法完全避免之情況下，目前已展開管理行動，要求供應商簽署保證宣告書，即使使用來自印尼班卡島之錫礦，也必須是無違反壓榨勞工人權、無使用童工、無破壞環境之礦坑來源，且承諾將負起責任、協助處理錫礦開採對環境跟人們造成的毀滅性影響，維護環境之永續發展。 宏達電將持續促進盡責的礦產採購，並追蹤與督促供應商將我們的無衝突礦產採購政策與更上游供應商溝通、執行。	無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宏達電於 2010 年 12 月加入電子產業公民聯盟 (Electronic Industry Citizenship Coalition 簡稱 EICC)，並依 EICC 行為準則制定了宏達電供應商行為準則，除了要求供應商必須簽屬供應商行為準則。並自 2011 年開始針對主要及高風險的供應商依『宏達電供應商行為準則』及『供應商生產工廠所在地的相關法令規定』進行社會責任符合性的稽核。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宏達電制定企業社會責任的承諾，揭露在 global 網站 (www.csr.htc.com)，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宏達電尚未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宏達電於 2014 年度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獲得 2014 台灣企業永續獎製造業 II 金獎。 並每年固定邀請新竹捐血中心辦理 4 次捐血活動。每年訂定捐血目標 1,000 袋以上。 宏達電基金會在花蓮、雲林及嘉義設有 3 所品格英語學院，2013 年規劃新增台東品格英語學院。此外，2012 年我們更跳脫了學校領域，開始擴展到品格城鎮、品格醫院，具體把品格教育的影響力拓展到不同領域。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報告書一 GRI 4.0 指引撰寫，通過第三方公正單位 SGS 依 AA1000 查證指引的查證，並取的確證聲明書。				

(6)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訂定之「宏達國際電子員工行為準則」提供一高倫理標準，作為員工在執行公司營運活動時之指引，本準則包括一般性原則、顧客及供應商關係及利益衝突，相關原則規範已涵括本公司對於誠信經營之政策。本員工行為準則並揭露於公司年報及投資人關係網站。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皆重視公司在經營行為及員工工作操守，採取最高廉潔道德標準。禁止任何形式的賄賂、貪污、欺騙等不正當行為。	本公司尚未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但公司內部訂有「宏達國際電子員工行為準則」供遵循。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本公司於員工行為準則中訂有專門條款，規範保密條款、公司資產、資訊與個人資料保護、員工及其直系親屬與顧客、廠商針對交際與商業禮儀標準、差旅、利益衝突、外部兼職、內線交易等以防範不誠信的行為，以及違規之懲處，亦提供員工檢舉信箱作為員工之申訴管道。並於員工入職時納入新人訓練的課程，同時於 e 化課程中列舉範例宣導。此外針對防範內線交易，也邀請司法界專業人士蒞臨公司對主管施予教育訓練。另訂有捐贈辦法以規範公司從事捐贈行為之核決及處理原則。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依據員工行為準則規範，經由入職新人課程，以及定期要求員工重新檢視該準則，來防範不誠信的行為產生。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與廠商簽訂採購合約或工程合約，皆會要求廠商配合簽署『廉潔政策聲明』或廠商廉潔承諾書，以明確規範合作伙伴均應遵守國家法律且不以不正當行為獲取業務或工作上之優勢（例如提供回扣、宴請或其他不當利益等情事）。並於簽署條款中明訂本公司將主動終止任何違反此“廉潔政策”之合作廠商，倘因違反諾造成公司損害者，並將請求損害賠償，使貴我雙方保持一貫之廉潔關係。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本公司尚未設置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目前係以訂定之「宏達國際電子員工行為準則」作為各部門主管及員工在執行公司營運活動時之指引及遵循，藉以防範及避免公司違反企業誠信經營原則，並設有獨立的舉報專線「HTC 專用檢舉信箱」：anti-corruption@htc.com，如有發生或發現員工違反行為準則之情事，將會由人資單位會同法務部門進行調查後報請經營管理階層執行必要之懲處。另外透過公司稽核單位執行例行性各部門相關作業及內部控制制度運作情形之查核，並按季向監察人會及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尚未設置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公司於員工行為準則中提供高道德標準規範，另外於聘僱合約與員工手冊中明訂任職期間競業禁止條款，以防止利益衝突。單位主管與稽核單位可就政策進行稽查。 另於董事會議事規則中依法規定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以為董事會運作之遵循。 本公司並設置有陳述檢舉管道，供員工舉報所發現之相關之行為。	無重大差異。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考量行業特性，根據有關法令規定並配合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建立會計制度，使本公司會計事務 (包含會計憑證、會計帳簿、會計科目分類、財務報表之種類格式及各種會計事務處理準則及程序等) 有所依循，俾能定期提供正確可靠之會計資訊作為管理階層之參考；經由會計制度相關作業程序及規定實施，確保本公司各項營運活動能依循嚴謹的作業規定而運作，使各項作業相互勾稽，防止弊端發生，確保本公司財產之安全。 就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則考量整體之營運活動，設計並確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並因應公司內外在環境之變遷隨時檢討，以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內部稽核人員依據稽核計畫定期或不定期至受查單位進行實地稽核，亦得要求受查單位提出文件、帳冊、憑證等進行書面資料之稽核，必要時，亦就特定主題辦理專案查核，並檢附工作底稿及相關資料等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依據員工行為準則規範，經由入職新人課程，以及定期要求員工重新檢視該準則，來防範不誠信的行為產生。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公司員工手冊明訂營私舞弊、收受賄賂、挪用公款、違反任期期間競業禁止者以解雇處分。公司內部部門主管、人才資源處與稽核單位皆為可接受申訴單位，人才資源處為懲戒執行單位。本公司並設置有陳述檢舉管道，供員工舉報所發現之相關之行為。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針對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已訂定相關作業程序及保密機制，當取得檢舉相關證據，HTC 則會組成調查小組進行相關程序，並負有保密之責任。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設有 HTC 專用檢舉信箱 (anti-corruption@htc.com)，員工可透過信箱向公司檢舉並提供相關證據，讓 HTC 調查小組於決定保密檢舉人的情況下進行調查。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有架設投資人關係中英文網站，並於網站揭露中英文版之「宏達國際電子員工行為準則」，其中企業社會責任網頁亦揭露本公司供應商行為規範，供應商需以誠信行為進行業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僅訂有「宏達國際電子員工行為準則」，此為提供一高倫理標準，作為員工在執行公司營運活動時之指引，所有公司及分公司、子公司之員工不論其職位、職級及所在地均應遵守此一倫理標準。本準則包括一般性原則、顧客及供應商關係及利益衝突。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一向秉持誠實、謙虛、簡單、活力、創新五大精神為經營最高準則，對內從上到下及均要求應恪遵此五大精神以及所有法令與規範，並有訂定各項內部辦法以確保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之落實。				

(7)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有關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可查閱公司網站上之資訊，其網址為：http://www.htc.com

(8)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持續檢視並視需要修訂或訂定公司相關辦法程序及內部作業施行細則，以提升營運效率及加強相關風險控管機制，進而增進公司治理運作之執行。最近幾年配合證券主管機關相關法令準則之訂定或修正，以及考量本公司實際營運需要，已完成「董事會議事規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等之訂定或修訂。另外亦完成訂定「衍生性商品交易細則」、「授信政策及作業程序」、「轉投資董監事派任辦法」及修訂「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預算管理辦法」、「子公司管理辦法」、「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等施行細則以為內部各項運作之遵循。

(9)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百零五年二月二十九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四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 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 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 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 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 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百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 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五年二月二十九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六人中，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 本公司無需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故無會計師審查報告。

(10)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情形。

(1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項目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備註
2015 年度			
董事會	2015.02.06	1.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簡式合併財務預測案。	
董事會	2015.03.06	1. 訂定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召開日期、地點、受理股東提案權期間及處所案。 2. 決議本公司庫藏股 6,914,000 股銷除股份變更登記及訂定減資基準日。	
董事會	2015.03.20	1. 決議本公司執行長暨總經理人事任命案	
董事會	2015.04.15	1. 決議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案。 2. 通過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500,000 股案。 3. 決議變更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董事會	2015.04.28	1.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第二季簡式合併財務預測案。 2. 決議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9,200 股銷除股份變更登記及訂定減資基準日	
股東會	2015.06.02	1. 承認民國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7. 通過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500,000 股案	股東會執行情形詳(註)
董事會	2015.06.05	提報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第二季簡式合併財務預測更新案	
董事會	2015.07.24	擬辦理銷除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6,700 股並訂定減資基準日案。 提請訂定配息基準日、股票停止過戶期間及現金股利發放日期。	
董事會	2015.08.06	1. 提報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第三季簡式合併財務預測案。	
董事會	2015.08.24	1. 擬議執行買回本公司股份並辦理註銷股份案。	
董事會	2015.09.16	提報本公司會計主管及其內部經理人之就任及解任案。	
董事會	2015.10.30	1. 擬辦理銷除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08,700 股並訂定減資基準日案。	
董事會	2015.12.29	1. 提報桃園總部 TY5 大樓不動產出售案。	
2016 年度			
董事會	2016.02.29	1. 決議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8,060 股銷除股份變更登記及訂定減資基準日 2. 決議本公司庫藏股 4,110,000 股銷除股份變更登記及訂定減資基準日案。	
董事會	2016.03.29	1. 決議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案 2. 訂定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召開日期、地點、受理股東提案權期間及處所、獨立董事選任設置名額及受理股東提名權期間及處所案。	

註：2015 年股東常會各項決議事項，本公司已依據股東常會決議情形執行完畢。

(1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未有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

(1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執行長暨總經理	周永明	93.04.30	104.03.20	職務調整
副總經理	陳及幼	98.02.10	104.9.16	職務調整

3.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文亞、賴冠仲	2015 年度	

		公費項目		
金額級距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含）～ 4,000 千元	V		
3	4,000 千元（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V		V

會計師公費資訊

(1) 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備註）	小計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文亞、賴冠仲	11,770		285		2,410	2,695	2015 年度	移轉訂價報告及國內外租稅諮詢等

(2) 本公司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3) 本公司無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之情事。

4. 公司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更換會計師情形

(1)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2014.10.31 (董事會決議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之需要，故自民國一〇三年第三季起，由原楊民賢會計師及徐文亞會計師更換為徐文亞會計師及賴冠仲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 (繼續) 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2)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徐文亞、賴冠仲
委任之日期	2014.10.31 (董事會決議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3) 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第 3 點事項之復函 :

無

5.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並無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2015 年度		2016 年度截至 4 月 26 日止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兼執行長暨總經理	王雪紅	0	0	0	0
董事	卓火土	(6,000)	0	0	0
董事	陳文琦	0	0	0	0
董事	David Bruce Yoffie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振國	0	0	0	0
獨立董事	Josef Felder	0	0	0	0
監察人	威智投資 (股) 公司 法人代表：黎少倫	0	0	0	0
監察人	朱黃傑	0	0	0	0
全球業務總經理暨財務長， 智慧手機暨穿戴裝置事業處	張嘉臨	0	0	0	0
營運長	陳文俊	560,727	(395,000)	0	0
研發長	劉萬賢	18,000	0	0	0
副總經理	Jason Mackenzie	0	0	0	0
北亞區總經理	董俊良	(8,858)	0	0	0
法務長	楊銘彰	0	0	0	0
副總經理	劉筠棋	0	0	0	0
副總經理	王文淵	3,000	0	0	0
副總經理 (註 1)	賴秀芬	18,500	0	(17,000)	0
副總經理 (註 2)	林信芳	(250)	0	0	0
歐洲、中東暨非洲區總經理 (註 3)	Philip Blair	(2,821)	0	0	0
副總經理 (註 4)	陳及幼	(200)	0	N/A	N/A
前總經理 (註 5)	周永明	(166,992)	0	N/A	N/A
前南亞區總經理 (註 6)	楊偉國	0	0	N/A	N/A

註 1：2015.09.16 新增內部經理人賴秀芬，有關股權、質權之增減變動情形揭露資料自任職日起適用。
註 2：林信芳已於 2016.03.29 解任。
註 3：Philip Blair 已於 2016.03.17 解任。
註 4：陳及幼已於 2015.09.16 解任。
註 5：周永明已於 2015.07.08 解任。
註 6：楊偉國已於 2015.02.06 解任。

(2)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3)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7.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2016.04.26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2)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威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江素蘭)	43,819,290	5.29%	0	0.00%	0	0.00%	威連、弘茂、坤昌	威智與威連、弘茂、坤昌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威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江素蘭)	38,588,231	4.66%	0	0.00%	0	0.00%	威智、弘茂、坤昌	威連與威智、弘茂、坤昌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王雪紅	32,272,427	3.90%	22,391,389	2.71%	0	0.00%	陳文琦	配偶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江素蘭)	23,885,081	2.89%	0	0.00%	0	0.00%	威智、威連、坤昌	弘茂與威智、威連、坤昌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陳文琦	22,391,389	2.71%	32,272,427	3.90%	0	0.00%	王雪紅	配偶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富達基金投資專戶	12,094,000	1.46%	0	0.00%	0	0.00%	無	無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1,283,925	1.36%	0	0.00%	0	0.00%	無	無	
坤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江素蘭)	9,322,824	1.13%	0	0.00%	0	0.00%	威智、威連、弘茂	坤昌與威智、威連、弘茂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7,576,792	0.92%	0	0.00%	0	0.00%	無	無	
中國信託商銀受託保管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有表決權，有股利分配權之限制型股票信託專戶	7,176,790	0.87%	0	0.00%	0	0.00%	無	無	

註 1： 茲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 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及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8.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016.03.31 單位：仟股；仟元；%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H.T.C. (B.V.I.) Corp.	1,315,202 仟股	100%	0	0%	1,315,202 仟股	100%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29,057 仟股	100%	0	0%	29,057 仟股	100%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714,534 仟股	100%	0	0%	714,534 仟股	100%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仟股	100%	0	0%	30,000 仟股	100%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2 仟股	1%	186 仟股	99%	188 仟股	100%
宏達電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500 仟股	100%	0	0%	29,500 仟股	100%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NTD13 仟元	0.01%	NTD5,652,318 仟元	99.99%	NTD5,652,331 仟元	100%
華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仟股	50%	0	0%	25,000 仟股	50%
HTC Investment One (BVI) Corporation	333,733 仟股	100%	0	0%	333,733 仟股	100%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0	0%	400 仟股	100%	400 仟股	100%
HTC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0	0%	859 仟股	100%	859 仟股	100%
HTC (Thailand) Limited	0	0%	10,000 仟股	100%	10,000 仟股	100%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0	0%	500 仟股	100%	500 仟股	100%
HTC Malaysia Sdn. Bhd.	0	0%	25 仟股	100%	25 仟股	100%
HTC HK, Limited	0	0%	1,094,376 仟股	100%	1,094,376 仟股	100%
御達有限公司	0	0%	NTD20,000 仟元	100%	NTD20,000 仟元	100%
S3 Graphics Co., Ltd.	0	0%	386,339 仟股	100%	386,339 仟股	100%
HTC Netherlands B.V.	0	0%	143,882 仟股	100%	143,882 仟股	100%
HTC South Eastern Europe LLC.	0	0%	0.15 仟股	100%	0.15 仟股	100%
HTC EUROPE CO., LTD.	0	0%	69,270 仟股	100%	69,270 仟股	100%
HTC Brasil	0	0%	1,987 仟股	100%	1,987 仟股	100%
HTC Belgium BVBA/SPRL	0	0%	18.55 仟股	100%	18.55 仟股	100%
HTC NIPPON Corporation	0	0%	1 仟股	100%	1 仟股	100%
HTC France Corporation	0	0%	11,000 仟股	100%	11,000 仟股	100%
HTC Nordic ApS	0	0%	80 仟股	100%	80 仟股	100%
HTC Italia SRL	0	0%	NTD51,056 仟元	100%	NTD51,056 仟元	100%
HTC Germany GmbH	0	0%	25 仟股	100%	25 仟股	100%
HTC Iberia, S.L.U.	0	0%	3 仟股	100%	3 仟股	100%
HTC Poland sp. z o.o.	0	0%	4.7 仟股	100%	4.7 仟股	100%
HTC Communication Canada, Ltd.	0	0%	1,500 仟股	100%	1,500 仟股	100%
HTC Communication Sweden AB	0	0%	1,000 仟股	100%	1,000 仟股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HTC Luxembourg S a r. l.	0	0%	12.5 仟股	100%	12.5 仟股	100%
HTC Middle East FZ-LLC	0	0%	3.5 仟股	100%	3.5 仟股	100%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0	0%	358,617 仟股	100%	358,617 仟股	100%
HTC America, Inc.	0	0%	1 仟股	100%	1 仟股	100%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0	0%	60 仟股	100%	60 仟股	100%
HTC America Innovation, Inc.	0	0%	1 仟股	100%	1 仟股	100%
HTC America Content Services, Inc.	0	0%	1 仟股	100%	1 仟股	100%
Dashwire, Inc.	0	0%	0.1 仟股	100%	0.1 仟股	100%
Inquisitive Minds, Inc.	0	0%	0.1 仟股	100%	0.1 仟股	100%
HTC Myanmar Company Limited	0	0%	100 仟股	100%	100 仟股	100%
HTC Vietnam Services One Member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0	0%	USD200 仟元	100%	USD200 仟元	100%
宏達電子 (蘇州) 有限公司	0	0%	USD20,000 仟元	100%	USD20,000 仟元	100%
艾齊迪電子 (上海) 有限公司	0	0%	USD1,500 仟元	100%	USD1,500 仟元	100%
威宏電子 (上海) 有限公司	0	0%	USD132,909 仟元	100%	USD132,909 仟元	100%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0	0%	USD127,500 仟元	100%	USD127,500 仟元	100%
宏達通訊科技 (上海) 有限公司	0	0%	USD4,000 仟元	100%	USD4,000 仟元	100%
艾齊迪通訊科技 (北京) 有限公司	0	0%	RMB10,500 仟元	100%	RMB10,500 仟元	100%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7,000 仟股	100%	0	0%	7,000 仟股	100%
HTC VIVE TECH (BVI) Corp.	0	0%	70,000 仟股	100%	70,000 仟股	100%
萬物科技 (股) 公司	0	0%	100 仟股	100%	100 仟股	100%

註：係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

9. 企業社會責任

宏達國際電子為國際品牌企業，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與尊重國際人權， 我們加入電子行業公民聯盟 (Electronic Industry Citizenship Coalition, 簡稱 EICC) 成為會員，以實際作為在日常營運中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1) 員工健康與照護

員工是宏達電最寶貴的資產，我們致力於營造安全舒適，能激發創意的工作環境，並視員工的健康為企業邁向成功及永續發展的關鍵要素。也因此，HTC 致力於協助員工取得工作與生活的平衡，維持身心健康，具體朝「健康管理」、「健康促進」、「職業健康」與「員工生活協助方案 (EAP)」四大方向努力，確實地為每位員工的健康把關。

為了落實照顧員工健康的承諾，我們在 2013 年底建置了員工診所，提供員工專業醫療諮詢、醫師駐診、優質的物理治療及健康管理服務。

員工健康診所服務內容包括一般科、家醫科、復健科、物理治療、檢驗檢查及放射線檢查等等，員工看診不需收掛號費，免基本負擔，眷屬亦可以安排看診，享受一樣福利，常駐的承攬商或訪客也可享受此服務，2015 年桃園健康中心服務有 8,940 人次使用，新店健康中心服務人次為 4,970 人次。

科技產業變化快速，競爭激烈，相對員工承受的工作壓力也比較大，近來發生的科技業員工過勞與因壓力造成失序事件，讓我們更加重視員工的工時及壓力紓解問題。 HTC 與社團法人新竹市生命線協會 - 員工協助服務中心合作，提供員工工作生涯、人際關係、家庭親子、兩性情感、精神疾病、與身心壓力等方面的心理諮詢，員工每人每年可享有無限次電話諮商及 6 次免費面談諮商服務，費用由 HTC 全額支付。

我們提供員工多樣化的界面，補助並獎勵員工參與社團活動，鼓勵員工於休閒時間培養運動及休閒興趣，增進生活體驗，並舉辦各式活動、家庭日、體育競賽及文藝競賽活動，讓員工在工作之餘，也能擁有正當休閒交誼的聚會活動。

為了讓員工「吃的健康，吃的滿意」，我們聘請多位具有執照且經驗豐富的五星級專業廚師和正職營養師，設計出真正符合營養、健康及美味的餐點，如道地台灣料理、客家料理、家常菜色、創意料理。並依季節推出暖冬補湯品，讓 HTC 員工都能享受高品質、健康的餐飲服務。

我們在食材採購上嚴格抵制黑心商品，堅持食材採購必備 CAS、GMP、ISO 及 HACCP 等食品認證條件，優先考慮有品牌的食材商品，每年進行合約確認，確認項目包括產地來源、檢驗項目等證明，盡最大誠意支持台灣當地農產。

為照顧女性員工並倡議母乳哺育，宏達電設置了 25 間集乳室，提供相關設備，為媽媽們打造一個舒適的集乳環境。

宏達電秉持著永續環境理念，積極於台北總部及桃園總部打造綠化空間，室外總計綠地面積約為 56,034 平方公尺，綠地上栽種台灣原生樹種達 810 顆，如樟樹、黃檜樹、台灣欒樹等，並且設置生態池，提升環境多樣性。為提升員工工作環境品質及綠色生態，於廠內建築大樓中，種植可淨化室內空氣品質，降低二氧化碳濃度之植栽，如馬拉巴栗、黃金葛等物種。在辦公區部份，每 20 至 50 公尺設置造型盆栽，並定期更換，提供員工清新辦公環境。

HTC 積極響應政府無菸職場政策，除了制定菸害管制辦法，在廠區室內全面推行禁菸外，針對有抽菸習慣的員工，我們也透過聘請醫師、社工、護理師等專業團隊，開辦讓員工家庭成員共同參與的戒菸課程，並在課程中、後實施學員追蹤輔導，透過心得分享、紓壓按摩，及提供戒菸成功員工獎勵等措施，鼓勵員工自發性戒菸。

(2) 安全與衛生

宏達電導入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OHSAS 18001:2007)，藉由落實管理系統的運作，持續改善。我們將工作重點分為「安全衛生組織」、「安全衛生管理」、「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標準作業程序及工作安全分析」、「安全衛生檢查」、「緊急應變」、「醫療保健」和「安全衛生活動」等 8 個面向，全面性防範職業災害的發生。

為確保員工擁有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我們每年均委由合格的實驗室到廠進行作業環境測定，所有檢測的結果均遠優於相關法令之標準。

為加強員工安全衛生的觀念，我們在員工報到的當天或新人訓練時即對員工執行 3 小時的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針對在特殊崗位工作的員工再施予特殊崗位的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如有機溶劑作業人員之危害通識訓練課程。另外每月再針對新進員工入廠實施一次滅火訓練。

由每半年舉行消防模擬狀況演練，並配合緊急應變機制實施人員疏散演練，加強員工緊急應變能力。

宏達電專注本業技術，透過與不同專業承攬商合作，共同創造產業的發展。針對長期信任的承攬商夥伴，除了相互學習，我們也相當重視其工作安全，也唯有在完整安全的保護措施下，才能進一步發揮各自優勢，創造共榮。對此，宏達電每年會視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的狀況，擬定完整的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預防並確實防止職業災害的發生。

我們針對承攬商夥伴安全衛生管理的重點行動包括了：遵守安衛法規、危害鑑別以降低風險、規範危險物與有害物管理、宣導安衛資訊、推行承攬商管理，藉實現全員參與以減少安衛風險。新進施工人員再進入廠區施工前即作好危害告知，宣導施工人員了解作業環境、製程安全規定，並熟悉消防設備的使用。

(3) 供應商夥伴

宏達電深知供應商夥伴是企業營運持續成長不可或缺的重要關鍵，同時是邁向永續發展的重要夥伴。我們承諾將致力保持消費者及供應商的間的公平與合法，並投入資源與供應商夥伴共同分享、學習及成長，達成雙贏的夥伴關係。

宏達電設立於台灣，營運採購活動有助於帶動相關產業的發展，除關鍵零組件外，我們盡量採購當地原物料及相關設備，並要求在提供高品質服務及產品的同時，也用高道德及環境標準來對待及管理供應鏈。

宏達電於 2010 年 12 月加入電子產業公民聯盟 (Electronic Industry Citizenship Coalition, 簡稱 EICC)，並依 EICC 行為準則制定了宏達電供應商行為準則。除了要求供應商必須簽屬供應商行為準則，並自 2011 年開始針對主要及高風險的供應商依『宏達電供應商行為準則』及『供應商生產工廠所在地的相關法令規定』進行社會責任符合性的稽核。稽核的範圍包括勞工人權及勞動條件、環境、安全及衛生、誠信道德及相關之管理系統的運作。除現場的稽核之外，宏達電的稽核團隊更扮演輔導顧問的角色，提供勞動條件、環境及安全衛生等新訊息，期盼提升供應商為一流的永續供應商。

2012 年我們將衝突礦產 (Conflict Minerals) 的議題導入供應商社會責任稽核中。在礦產採購部分，宏達電不支持衝突礦產，為確保金 (Au)、鉭 (Ta)、錫 (Sn)、鎢 (W) 等這類金屬來源非由剛果民主共和國與週邊鄰近國家衝突區域之礦區開採，我們及我們的供應商伙伴須全力避免使用衝突礦產，以期改善礦產議題所帶來之衝擊。

宏達電支持美國《多德—弗蘭克華爾街改革和消費者保護法案》(Dodd-Frank Wall Street Reform and Consumer Protection Act H.R. 4173)，同時參加 EICC 及全球永續議題 e 化倡議組織 (Global e-Sustainability Initiative, 縮寫為 GeSI) 合組的採礦工作小組活動，並支持及計畫參與 EICC-GeSI 的礦源稽核計畫。我們堅持供應商必須遵守宏達電的無衝突礦產採購政策，降低、減少與避免衝突礦產的使用。宏達電要求供應商簽署『金屬礦場來源調查表』及『無衝突礦產保證書』。

根據環保組織「地球之友」(Friends of the Earth, FoE) 調查報告指出，在印尼班卡島開採錫礦有違反人權、破壞環境之毀滅性影響。我們因應這項世界性的環保活動，目前對第一階供應練展開調查之結果，沒有直接使用，但有部分間接來自於印尼班卡島之錫礦。

我們將負起供應練管理責任，要求其供應商避免使用；唯印度尼西亞為錫礦大宗來源，現階段無法完全避免之情況下，目前已展開管理行動，要求供應商簽署保證宣告書，即使使用來自印尼班卡島之錫礦，也必須是無違反壓榨勞工人權、無使用童工、無破壞環境之礦坑來源，且承諾將負起責任、協助處理錫礦開採對環境跟人們造成的毀滅性影響，維護環境之永續發展。

宏達電將持續促進盡責的礦產採購，並追蹤與督促供應商將我們的無衝突礦產採購政策與更上游供應商溝通、執行。

(4) 環境保護

4.1 綠色產品

宏達電對發展永續產品的思維，是透過完整的生命週期評估，詳細的解析產品的流程，協助我們的研發團隊理解複雜的環境影響因素，在各個階段採取不同的措施，尤其在產品計設開發階段，便以預防原則（The Precautionary Principle）理念謹慎選用環境風險較低的材料，確認其符合國際上通用的禁用物質法規。宏達電期望設計及製造的行動裝置產品，既能符合消費者的期待，又能具體降低對環境的影響。

4.1.1 永續設計

目前宏達電在產品的永續設計思維上，主要著重於 1) 提昇能源效率，2) 可回收，3) 削減有害物質等 3 大方向，來提昇產品的綠色競爭力。

1) 提昇能源效率

我們從電子通訊產品生命週期的觀點出發，分析出手機碳足跡在原料與製造過程中以及使用階段皆屬較為耗能，同時也是產品大量產生溫室氣體的主要階段。因此，我們在產品研發階段，格外重視產品省能源的設計，要求所有使用於宏達電產品的電源供應器，均須符合國際能耗的相關規範，所有使用於宏達電的電源供應器，均符合以下國際規範：美國能源的星、美國加州能源委員會、歐盟行為準則、歐盟能源使用產品規範及取得第三方驗證公司的能效驗證，而 2013 年特定新機種使用的電源供應器其待機電力更可達到 0.03W 最低耗能標準。

宏達電研發團隊開發出卓越的電源管理模式，可依照消費者的使用習慣，讓主機自動進入省電待機模式，延長電池續航力；部分機種更搭載環境光源偵測系統，可依照使用者的環境，

啟動 LCD 自行調整背光光源功能，除了營造出舒適的閱讀環境外，亦可達到節能減碳的目的。

HTC One M9 採用能源效率較高的 1.5 安培電流充電器以及優化系統的充電程式，在充電時自動關閉不必要的功能，使手機自動進入低耗能的待機狀態，以減少不必要的電力消耗。藉由不斷的量測及改善耗能，M9 在電池電力充飽後到使用者拔開插頭的待機電力消耗只有 0.2W(關機狀態)，相較於 M8，有效提升了了 16% 的耗能表現。

2) 可回收

我們在產品研發初期即進行產品的可回收設計狀況，進行完整的評估與模擬作業，透過產品的拆解與材質模擬，估算產品的材質組成比例與回收率。此外，藉由材質標示（ISO 11469、ISO 1043 的標準）、組件單純化、易拆解設計等策略，將具參考價值的設計策略回饋給研發單位參考。目前宏達電的產品設計均可符合現階段與未來產品回收率的規範。

為善盡製造者責任，宏達電除了 100% 符合歐盟 WEEE 要求，更在美國及加拿大地區推動相關手機回收計畫，並推動舊手機回收折抵最高達 300 美元之現金的優惠方案，避免舊手機不當棄置及處理所造成之環境影響。

我們在選用材料時會考量材質的回收性，並經由第三方公正單位進行產品拆解與分析，目前所有的產品例如 HTC One M9 或是 Desire 820，其材質回收率可達約 75%-85%，均可以大幅超越歐盟 WEEE 指令對手機產品的材質回收率標準 (65%)。

如：HTC One M9：材質回收率 82.9%; HTC Desire 820: 材質回收率 82.3%。

3) 削減有害物質

宏達電於 2005 年正式量產全球第一台符合歐盟 RoHS 的 PDA 手機，沿革至今所有運送至宏達電的零部件、模組、材料…等產品，均需符合宏達電物質管制清單的規範，而且限用物質管制不僅僅侷限於 RoHS 所管制的 6 項物質，更包含了國際環保法規與國際客戶的管制項目，例如禁用聚氯乙烯 (PVC) 與溴系耐燃劑 (Brominated Flame Retardant)。

在 2015 年底，宏達電所有的產品均不含 Be-Cu 化合物。

4.1.2 永續包裝

宏達電手機產品所使用的包裝材料，目的在確保產品本身的安全及美觀，我們考量使用者在取得產品後，可能將包裝材料丟棄所產生的環境影響。對此，宏達電以符合產品法規要求、環境友善、永續為前提，提供宏達電在包裝減量設計上所投入的努力，考量方向如下：

1. 減少材料使用
2. 使用可分解性材料
3. 印刷油墨（採大豆油墨）
4. 包裝設計有利運輸
5. 如何教育消費者進行包裝回收

所有使用於宏達電產品的包裝材，除了完全符合 1. 歐盟包裝法令（EU 94/62/EC）；2. 美國包裝法令（Model Toxics in Packaging Legislation of USA）外，印刷油墨，均為低揮發性，或者符合美國大豆協會標準的大豆油墨，務求將產品包材的環境衝擊降至最低。

我們儘量使用永續及再利用材料作為包裝材，如果無法避免必須在包裝材上使用到原生紙材時，會要求紙材供應商提具森林管理委員會（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 FSC）或森林認證認可計畫（Programme for the Endorsement of Forest Certification, PEFC）所認證的紙材。在包裝材使用方面，目前已全面使用高回收材質的包材，主要可分為下列二大類：

- 輕量折紙包裝設計：由 70%-80% 的回收紙漿所製成，其於使用廢棄後，這類型的包裝材，可 100% 回收。
- 一體成形輕量設計：由 65% 的甘蔗渣與 35% 竹漿所製成，可 100% 回收與 100% 生物可分解。

HTC「永續包裝歷程」

	2009 年 Hero box	2013/2014 年 M7 BOX/M8 BOX	2015 年 M9 BOX
體積	183x89x60mm	160x160x28mm	160x160x28mm
重量	170g	95g	81g
ECO 特色	• 包裝體積減 50% • 大豆油墨印刷	• 包裝盒材質 98% 採用可回收的紙質 • 至少 75% 包材使用快速成長材質（甘蔗渣及竹子） • 使用植物油墨印刷，而非使用油墨印刷	• 材質是可快速再生植物 • 上盒無塗層 • 單一顏色，減少使用油墨印刷 • 上盒標籤從 5C 到 1C

手機包裝盒運輸過程碳足跡

年度	2009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2014 年	2015 年
Total Weight (g)	170	120	65	80.2	80.2
Transportation Carbon Footprint (kg CO_2 eq)	1.63	1.15	0.62	0.77	0.77

註：計算距離：自 HTC 工廠機房（空運）客戶的 Distribution Center

4.1.3 永續產品

2013 年我們選擇了代表性的產品宏達電 One ，在與供應商齊心共同努力下，通過了第三方驗證單位的產品碳足跡查證。宏達電 One 成為領先完成 ISO/TS 14067:2013、PAS 2050:2011、ISO 14040:2006 與 ISO 14044:2006 等產品碳足跡與生命週期評估之國際標準的智慧型手機。2015 年我們再度完成 HTC ONE M9 及 HTC Desire 820 的產品碳足跡與生命週期評估。

歷年來碳足跡相關計畫與報告

宏達電自 2010 年起即以生命週期評估的方法進行產品的環境衝擊盤查與分析，每年的行動方案如下：

1. 2010 年度參與經濟部工業局產品環境資訊揭露輔導計畫，與 19 家供應商合作完成產品環境宣告 (EPD)。
2. 2011 年度參與經濟部工業局產品低碳化設計體系輔導計畫，完成 15 家主要供應商碳足跡分析及低碳化設計輔導。
3. 2013 年與 11 家供應商合作，完成 ISO/TS14067 產品碳足跡查驗。
4. 2014 年的主要行動方案是藉由提供詳細的生命週期盤查分析資料給主要供應商，以設立減量目標與行動方案。
5. 2015 年與 8 家供應商合作， 再度完成 ISO/TS14067 產品碳足跡查驗。

4.2 能源與氣候變遷

宏達電自 2011 年我們導入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藉此了解內部能源使用現況、相關法規要求及能源基線，作為我們能源績效指標，及短、中、長期改善目標的設定基礎。2009 年起推動台灣各廠區、辦公大樓溫室氣體排放盤查與揭露。我們透過「導入能源管理系統」及「節能行動」等 2 面向策略，一方面致力於優化製管理系統來減少能源的耗用；另一方面則是透過節能行動，來提昇產品的能源效率。

2015 年溫室氣體總排放為 42,489.88 公噸 CO_2e。主要排放氣體以 CO_2 為最大宗，且溫室氣體中並無硫氧化物其它廢氣的排放及使用可能破壞臭氧層的物質，HTC 新建大樓的冷凍空調系統均採用 R-134a 環保冷媒，避免地球臭氧層的破壞。

宏達電並非能源使用大戶，為了打造低碳生活， 仍於營運可掌控範圍內，積極落實節能減碳理念，並使用再生能源。提升節能減碳成效及多元化，因此，我們於興華宿舍屋頂架設太陽能板，藉太陽輻射能轉為熱能供給熱水系統，並將熱能儲存於桶槽中，提供熱水於盥洗設備，減少天然氣之供應及減少碳排放。HTC 使用太陽能設備，2015 年共計節省 56,436 度天然氣，共計減少 106,043 kg CO_2 / 度，相當於種植 5,892 棵樹木的吸碳量。

除了每年定期推動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外，宏達電每年依據國際組織碳揭露 (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 CDP) 要求，定期回報宏達電在碳風險與碳管理的規劃與制度。

4.3 水資源管理

全球暖化導致氣候變化日益顯著，水資源蓄存與分配已成為重要課題。對宏達電而言，儘管生產製程無須使用大量水資源，然而基於對水資源的重視，我們仍在日常營運中，盡力減少水資源使用量，並鼓勵各廠，做好水資源的管理、回收及再利用。

我們營運的用水皆為自來水。由於廠內的生產線均為乾製程，未產生任何工業廢水，用水均為員工一般辦公與生活使用。在廠區內部大片綠地及植栽之下，HTC 以不增加自來水用量，利用回收之污水經再處理，達成澆灌之目的。2015 年實際污水回收率為 69%。宏達電並建置雨水回收系統，設置有電腦監控設備，持續統計及監測雨水回收情況，於 2013 年 8 月份起收集之雨水與空調冷凝水經處理後，再利用於廁所與植栽之澆灌有效節省水資源。

4.4 廢棄物減量

宏達電主要生產製程為智慧型手機組裝。在廢棄物方面，並無製程有害廢棄物產生。我們依據自訂的「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管理程序書」，加強廢棄物管理與清理模式，並徹底執行及宣導資源回收，落實廢棄物妥善處理原則，確保工作環境之整潔與減少環境衝擊。

在管理措施上，除配合政府法規，委託合法的清除處理機構妥善處理廢棄物外，我們也會針對委外機構，進行不定期的跟車查察，及現場確認其清除處理狀況。

在廠區部份，除了日常的廢棄物管理外，我們的廢棄物減量策略，係透過分類及宣導減量，從源頭減低廢棄物的產生，同時以再利用為優先考量，增加資源的回收再利用效率。於 2015 年回收資源達 70.72%。

4.5 綠色廠區

在桃園廠與「宏達電台北總部」新大樓籌劃興建時，我們便以申請美國綠建築協會（U.S. Green BuildingCouncil, USGBC）LEED（Leadership in Energy & Environmental Design）金級認證為目標來興建，將 LEED 相關要求落實於工程規劃、設計與施工階段，並要求各類工程承包商必須配合 LEED 之要求，貫徹於施工過程的每個部分。其節能設計在經能源模擬分析後，與基線情境比較，共可減少 11.3%（桃園）與 13.7%（台北）的電力使用量。

HTC 持續推動各種能源績效管理於 2015 年經管理共節省用度數達 682,426.87 度，節省金額為新臺幣 1,999,511 元，總減低之碳排量為 355.544 t-CO_2。

(5) 社會參與：積極推廣品格教育

5.1 宏達基金會

宏達基金會以「品格」做為核心，致力於透過品格教育形塑品格文化。我們以人的角度出發，進而產生對環境、對社會的正面影響，也就是藉由品格來改善自己的心靈、改善社會環境，進而擴展至社會其他人，期望每個人都可以對社會做出貢獻，讓未來世界更加美好。

我們的願景：

人人有好品格
彼此尊重與扶持
讓地球可愛起來

我們的使命

透過提供持續學習的教育計畫來共同形塑正直、誠信、愛、尊重、關懷、正面思考與重視自然資源的核心價值與文化。

我們的執行成果

我們以協助學校推動兒童及青少年品格教育、配合鄉鎮市共同營造社區及城市的品格文化、關懷弱勢家庭、提供弱勢學童受教育機會，發揚人溺己溺的人本精神，推動相關品格教育行動。

繼花蓮、雲林、嘉義的後，宏達基金會在台東開設全國第 4 座「品格英語學院」，期望透過一系列的課程，鼓勵並協助國內積極推動品格教育的學校領導團隊，持續落實與深化在國內的品格與公民教育，期待將品格教育深耕在台灣的每一個角落。此外，自 2012 年我們更跳脫了學校領域，開始擴展到品格城鎮、品格醫院，具體把品格教育的影響力拓展到不同領域。

我們期望學生都能以好品格及正面思考為準則，做出最正確的選擇，表現出最正確的話語、行動與態度，成為具有競爭力、品格力的優質公民。

5.2 其它社會參與行動

5.2.1捐血活動

公司每年固定邀請新竹捐血中心辦理 4 次捐血活動，許多熱血員工自 2006 年開始早已養成定期捐血的習慣，員工耳聞捐血車前來，都很自然的挽袖響應，用行動支持把溫暖回饋社會，同仁的熱情參與讓公司每年都榮獲新竹中心頒發的捐血績優單位獎狀。

5.2.2 贊助清寒學童就學

宏達基金會多年來致力於關懷弱勢族群，提供清寒學生獎助學金。除透過提供持續學習的教育計畫幫助學生從實踐學習當中，建立自信與自我的價值，共同型塑正直、誠信、愛、尊重、關懷、正面思考與重視自然資源的核心價值與文化，在社區參與與社會服務上不遺餘力。

5.2.3 宏達扶幼社

宏達扶幼社成立於 2006 年，是由宏達電員工自發性所組成的社團，由社團成員發動捐款，並將募得的款項全數捐給家扶中心，協助家扶中心支持認養需要幫助的小孩。在 2015 年共有 226 位員工捐款，總計募得 2,194,860 元，認養 103 位小朋友，其中國內 80 位 , 國內菁英 15 位，合計有 95 位，國外認養有 8 位 , 分別來自，包括瓜地馬拉、印尼、菲律賓、塞內加爾、斯里蘭卡、吉爾吉斯、巴拉圭等國家。

5.2.4 宏達電 Power To Give

為發揮通訊的力量解決社會問題，HTC 在 MWC 大會中發表了一項令人讚許的公益方案 (HTC Power To Give ™) ，這是與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的 David Anderson 博士合作開發的手機應用程式，可讓智慧型手機使用者在為手機充電的同時，分享閒置的運算資源，來協助解答許多攸關全球人類的重大議題，尋找如癌症或阿茲海默症的治癒方法、乾淨飲水的供應、各種環境與生態保育計畫，以及探索外太空生命跡象等研究，集結行動通訊裝置的力量，來幫助解決某些世界性的重要問題。

5.2.5 偏鄉學童圓夢計劃

1. 花蓮玉里鎮源城國小：棒球是我們的國球，在西部打棒球是時而易見，但對於資源缺乏的偏鄉孩子來說，能夠擁有一套球具是奢侈的，2014 年 10 月花蓮玉里鎮的源城國小劉從義校長因為想讓學生能接觸到棒球，希望可以募集一批棒球裝備，在得知訊息後即透過周邊從事棒（壘）球的朋友運作這件美事，經由桃園市光明國中棒球隊的教練及五股慢壘聯盟的總幹事協助，很快地就募集到一批裝備，並於 2015 年 3 月 11 日，送達源城國小，由該校教務主任及總務主任代表接受捐贈。共募集捐贈 25 個手套，5 支球棒，一個打擊頭盔，500 顆球。
2. 花蓮明里國小木柵動物園之旅：針對花蓮有一系列的圓夢計畫，請小學生們列出他們的願望，其中一項是進行 3 天 2 夜的北部之旅 這些國小地處偏遠，在這純樸的鄉村中，許多孩子從未離開過花蓮，沒見過大城市，視野只侷限於鄉村，只能透過電視媒體及書本瞭解外面的世界。孩子們很想到台北學習到處看看，去體驗不同的生活環境，為擴展學生無限視野，開創慈善新視野，希望能帶領影響社會慈善力，明里國小的旅遊願望是台北木柵動物園。第二天在桃園地區可口可樂及祥儀機器人，也體驗公司烘焙坊的餅乾 D.I.Y，參觀產線及認識品牌，第三天總統府及麥當勞歡樂午餐，開心回程。

3 花蓮大禹國小科學教育博物館之旅：大禹國小的旅遊願望是台北科學教育博物館。第二天在桃園地區可口可樂及祥儀機器人，也體驗公司烘焙坊的餅乾 D.I.Y， 參觀產線及認識品牌，第三天總統府及麥當勞歡樂午餐，開心回程。

4 花蓮偏鄉有許多的學童，很少有機會離開故鄉探索寶島自然景緻，因此 HTC 公益團隊，協助拍攝《3D 台灣》的曲全力導演，到達 HTC 長期關懷的花東偏 小學巡回展演，讓偏鄉學童，也能透過 3D 行動列車的高科技，親身歷台灣自然美景中。

5 花蓮富里鄉萬寧國小：捐贈足球隊 37 雙球鞋及練習場地擋球網。

5.2.6 敬老公益活動 - 智慧手機教學

服務對象是來自大鵬新村約 50 位的長輩們。開場由同仁帶領並示範簡單易學的防跌健康操，藉由音樂和運動拉近了彼此的距離，接下來是長輩們最引頸期待的智慧型手機使用教學，先由一位志工同仁在台上非常詳盡地介紹「字形放大」、「語音輸入」、「台北公車查詢應用程式」及「天氣預報」等實用且簡易的手機功能操作設定，台下則由全體參與的同仁們 1 對 2 進行貼近的操作協助。

5.2.7 讓愛走動 · 驚喜鞋盒

在寒冬來臨前，發起「驚喜鞋盒活動」，號召公司同仁一起為偏遠山區原鄉部落 400 位國小、國中的單親孩童募集禮物鞋盒，並由 HTC 同仁們與協力廠商伙伴分工，將愛親自送達 400 位小朋友的手中，讓愛的溫度，溫暖原鄉單親學童的心。

募資情形

CAPITAL AND SHARES

募資情形

1. 資本及股份

1. 股本來源

2016.04.26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股數	核定股本 金額	實收股本 股數	實收股本 金額	備註 股本來源	備註 以現金以外之資產抵充股款者	備註 其他
1998.03	10	19,500,000	195,000,000	19,500,000	195,000,000	現金增資	無	-
1998.1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1
2000.08	4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5,000,000	1,25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2
2001.04	163.5	200,000,000	2,000,000,000	127,600,000	1,276,0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3
2002.06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62,720,000	1,627,200,00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 4
2003.09	10	270,000,000	2,700,000,000	202,764,000	2,027,640,00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 5
2003.11	131.1	270,000,000	2,700,000,000	217,164,000	2,171,64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6
2004.03	10	270,000,000	2,700,000,000	218,731,347	2,187,313,470	合併增資	無	註 7
2004.08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271,427,616	2,714,276,160	盈轉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 8
2005.01	127.95	450,000,000	4,500,000,000	276,311,395	2,763,113,950	ECB 換發新股增資	無	註 9
2005.04	127.95	450,000,000	4,500,000,000	288,763,321	2,887,633,210	ECB 換發新股增資	無	註 9
2005.09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57,015,985	3,570,159,85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 10
2006.08	10	550,000,000	5,500,000,000	436,419,182	4,364,191,82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 11
2007.04	10	550,000,000	5,500,000,000	432,795,182	4,327,951,820	註銷庫藏股減資	無	註 12
2007.09	10	650,000,000	6,500,000,000	573,133,736	5,731,337,36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 13
2008.08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755,393,856	7,553,938,56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 14
2009.02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745,393,856	7,453,938,560	註銷庫藏股減資	無	註 15
2009.08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796,020,844	7,960,208,44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 16
2009.11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788,935,844	7,889,358,440	註銷庫藏股減資	無	註 17
2010.04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773,935,844	7,739,358,440	註銷庫藏股減資	無	註 18
2010.08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817,653,285	8,176,532,85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 19
2011.07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862,052,170	8,620,521,70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 20
2011.12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852,052,170	8,520,521,700	註銷庫藏股減資	無	註 21

（接次頁）

（承前頁）

2016.04.26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股數	核定股本 金額	實收股本 股數	實收股本 金額	備註 股本來源	備註 以現金以外之資產抵充股款者	備註 其他
2013.10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850,139,538	8,501,395,380	註銷庫藏股減資	無	註 22
2013.11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842,350,538	8,423,505,380	註銷庫藏股減資	無	註 23
2014.02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840,352,125	8,403,521,250	註銷庫藏股減資	無	註 24
2014.11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830,352,125	8,303,521,250	註銷庫藏股減資	無	註 25
2014.11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834,952,125	8,349,521,25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註 26
2015.03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828,038,125	8,280,381,250	註銷庫藏股減資	無	註 27
2015.05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827,988,925	8,279,889,25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無	註 28
2015.08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828,272,225	8,282,722,25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註 29
2015.11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827,863,525	8,278,635,25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無	註 30
2016.01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831,869,525	8,318,695,25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註 31
2016.03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827,641,465	8,276,414,650	註銷庫藏股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無	註 32

註 1：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7.07.23(87) 台財證 (一) 第 59976 號函
註 2：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07.21(89) 台財證 (一) 第 59899 號函
註 3：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04.13(90) 台財證 (一) 第 118901 號函
註 4：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04.30(91) 台財證 (一) 第 119837 號函
註 5：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07.28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3959 號函
註 6：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11.06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6220 號函
註 7：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3.01.16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62653 號函
註 8：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3.07.09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0457 號函
註 9：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01.14 台財證一字第 09100169047 號函
註 10：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07.12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8133 號函
註 11：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5.07.06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8723 號函
註 12：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6.01.25 金管證三字第 0960004848 號函
註 13：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6.07.12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6213 號函
註 14：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7.06.25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1749 號函
註 15：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7.12.16 金管證三字第 0970068202 號函
註 16：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07.09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4309 號函
註 17：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10.08 金管證交字第 0980053814 號函
註 18：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03.09 金管證交字第 0990010834 號函
註 19：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07.02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4358 號函
註 20：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06.30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0339 號函
註 21：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11.08 金管證交字第 1000054193 號函
註 22：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09.23 金管證交字第 09900541928 號函
註 23：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10.11 金管證交字第 1020041961 號函
註 24：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01.12 金管證交字第 1000000751 號函

註 25：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11.08 金管證交字第 1000054193 號函
註 26：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08.19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31492 號函
註 27：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02.23 金管證交字第 1010006478 號函
註 28：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08.19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31492 號函
註 29：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08.19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31492 號函
註 30：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08.19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31492 號函
註 31：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08.19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31777 號函
註 32：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08.19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31492 號函
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11.09 金管證交字第 1040044488 號函

2016.04.26 單位：股

	核定股本			
股份種類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備　註
普通股	827,641,465	172,358,535	1,000,000,000	核定股本其中 80,000,000 股係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時使用

(2) 股東結構

2016.04.26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個人	庫藏股（註）	合計
人數	2	12	290	784	126,143	0	127,231
持有股數	955	14,408,086	148,270,564	222,901,269	442,060,591	0	827,641,465
持股比例	0.00%	1.74%	17.91%	26.93%	53.42%	0.00%	100.00%

註：庫藏股係本公司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 股權分散情形：

2016.04.26 每股面額十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1 至 999 股	25,989	3,174,854	0.38%
1,000 至 5,000 股	87,321	162,929,617	19.69%
5,001 至 10,000 股	8,057	61,430,984	7.42%
10,001 至 15,000 股	2,190	27,924,044	3.37%
15,001 至 20,000 股	1,255	22,980,878	2.78%
20,001 至 30,000 股	896	22,645,227	2.74%
30,001 至 40,000 股	429	15,428,007	1.86%
40,001 至 50,000 股	233	10,830,444	1.31%
50,001 至 100,000 股	439	31,096,818	3.76%
100,001 至 200,000 股	201	28,714,759	3.47%
200,001 至 400,000 股	92	25,162,145	3.04%
400,001 至 600,000 股	25	12,617,095	1.52%
600,001 至 800,000 股	12	7,828,273	0.95%
800,001 至 1,000,000 股	13	11,539,431	1.39%
1,000,001 股以上	79	383,338,889	46.32%
合計	127,231	827,641,465	100.00%

(4) 主要股東名單：

2016.04.26 每股面額十元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威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819,290	5.29%
威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588,231	4.66%
王雪紅	32,272,427	3.90%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885,081	2.89%
陳文琦	22,391,389	2.7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富達基金投資專戶	12,094,000	1.46%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	11,283,925	1.36%
坤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322,824	1.13%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7,576,792	0.92%
中國信託商銀受託保管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有表決權，有股利分配權之限制型股票信託專戶	7,176,790	0.87%

(5)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2016 年 0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180	161	136.5
	最低		118	40.35	70.2
	平均		140.01	96.52	75.71
每股淨值（註）	分配前		97.02	78.27	74.61
	分配後		96.64	78.27（註）	74.61
每股盈餘（虧損）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24,816	826,784	827,667
	每股盈餘（虧損）		1.80	(18.79)	(3.16)
	追溯調整每股盈餘（虧損）		1.80	(18.79)（註）	(3.16)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每股配 0.38 元	每股配 0 元（註）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每股配 0 股	每股配 0 股（註）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77.78	NA	
	本利比		368.45	NA	
	現金股利殖利率		0.03%	0%	

註：俟 2016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6)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產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1) 提繳稅款；(2) 彌補虧損；(3)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4)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其餘就 1. 至 4. 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依上述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註：上述係配合公司法修訂，經本公司 2016 年 2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之章程修訂案，尚待 2016 年股東常會通過。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同意）

本公司本年度不擬分配。

3. 預期股利政策將無重大變動。

(7)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本年度不擬分配，故不適用。

(8)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四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千分之二點五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註：上述係配合公司法修訂，經本公司 2016 年 2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之章程修訂案，尚待 2016 年股東常會通過。

2. 董事會通過之擬分派之員工酬勞等資訊：

本公司本年度不擬分派，故不適用。

3.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2014 年度盈餘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董事會決議通過股利分派日	股東會日期	員工股票紅利		員工現金紅利	員工分紅總金額	董監酬勞
		配股總股數	配股總金額			
2014 年 04 月 15 日	2014 年 06 月 02 日	0	0	88,333.5	88,333.5	0

(9)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016 年 04 月 30 日

買回期次	第 12 次（期）
買回目的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而買回並辦理註銷股份。
買回期間	2015 年 08 月 28 日至 2015 年 09 月 09 日
買回區間價格	新台幣 45.3 元至新台幣 54.8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4,11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NTD200,955,29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普通股 4,11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2. 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

3. 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4.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016.04.15

發行日期		2003.11.19
發行及交易地點		盧森堡
發行總金額		USD 105,182,100.60
單位發行價格		USD 15.4235
發行單位總數		9,015,121 (註)
表彰有價證券之來源		現金增資及宏達電股東所持有之宏達電普通股
表彰有價證券之數額		36,060,497 (註)
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權利與義務		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
受託人		不適用
存託機構		花旗銀行
保管機構		花旗 (台灣) 銀行
未兌回餘額 (單位)		682,620
發行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之分擔方式		發行相關費用由參與發行售股股東依實際售股比例分攤，存續期間相關費用由發行公司負擔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詳如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
每單位市價	2015 年度	最高 USD 20.32
		最低 USD 4.92
		平均 USD 12.40
	2016 年度截至 4 月 15 日	最高 USD 15.32
		最低 USD 8.45
		平均 USD 10.29

註：發行單位總數係原始發行 6,819,600 單位 (表彰普通股 27,278,400 股)，加計海外存託憑證所表彰之普通股分別於歷年參與除權配股而增發行之單位數明細如下
2004.08.18 參與除權配股而增發行之 216,088 單位 (表彰普通股 864,352 股)
2005.08.12 參與除權配股而增發行之 70,290 單位 (表彰普通股 281,161 股)
2006.08.01 參與除權配股而增發行之 218,776 單位 (表彰普通股 875,107 股)
2007.08.20 參與除權配股而增發行之 508,556 單位 (表彰普通股 2,034,224 股)
2008.07.21 參與除權配股而增發行之 488,656 單位 (表彰普通股 1,954,626 股)
2009.08.09 參與除權配股而增發行之 170,996 單位 (表彰普通股 683,985 股)
2010.08.03 參與除權配股而增發行之 311,805 單位 (表彰普通股 1,247,223 股)
2011.07.26 參與除權配股而增發行之 210,354 單位 (表彰普通股 841,419 股)

5.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發展所需之重要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業經主管機關分別於 2013 年 09 月 09 日核准發行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15,000,000 單位及 2014 年 08 月 19 日核准發行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一股之普通股，並以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為認股價格。

(1)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2016 年 0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四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2013 年 09 月 09 日	2014 年 08 月 19 日	2014 年 08 月 19 日
發行（辦理）日期	2013 年 11 月 11 日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08 月 11 日
發行單位數	15,000,000	19,000,000	1,000,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發行時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81%	2.30%	0.12%
認股存續期間	本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公司發行本認股權憑證日起算七年（「存續有效期間」），認股權憑證及其權益不得轉讓、質押、贈與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本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公司發行本認股權憑證日起算十年（「存續有效期間」），認股權憑證及其權益不得轉讓、質押、贈與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本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公司發行本認股權憑證日起算十年（「存續有效期間」），認股權憑證及其權益不得轉讓、質押、贈與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履約方式	由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由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由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利。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累計) 屆滿二年 60% 屆滿三年 100%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利。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累計) 屆滿二年 60% 屆滿三年 100%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利。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累計) 屆滿二年 60% 屆滿三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股	0 股	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NTD 0	NTD 0	NTD 0
未執行認股數量	9,650,000 股	13,084,400 股	950,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NTD149	NTD134.5	NTD54.50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17%	1.58%	0.11%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二年後，依比例分二年執行，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本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二年後，依比例分二年執行，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本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二年後，依比例分二年執行，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係依年報刊印日止之已發行股份總數 827,641,465 股計算。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2016 年 0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1)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1)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註 3)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1)
經理人	前總經理	周永明 (註 4)	10,730,000 股	1.30%	0 股	NTD 0	NTD 0	0%	10,730,000 股	NTD 149, NTD 134.5 及 NTD 54.5	NTD 1,469,260,000	1.30%
	全球業務總經理暨財務長，智慧手機暨穿戴裝置事業處	張嘉臨										
	營運長	陳文俊										
	研發長	劉萬賢										
	副總經理	Jason Mackenzie										
	北亞區總經理	董俊良										
	法務長	楊銘彰										
	副總經理	劉筠棋										
	副總經理	王文淵										
	副總經理	賴秀芬										
	副總經理	王志華 (註 5)										
	副總經理	謝文瑞 (註 6)										
	副總經理	王慶賢 (註 7)										
	副總經理	Georges Boulloy (註 8)										
	副總經理	林信芳 (註 9)										
	副總經理	Philip Blair (註 10)										
	副總經理	陳及幼 (註 11)										
員工 (註 2)	Andre Loenne		1,932,000 股	0.23%	0 股	NTD 0	NTD 0	0%	1,932,000 股	NTD 149, NTD 134.5 及 NTD 54.5	NTD 216,733,000	0.23%
	Andrey Kormiltsev											
	Claude Zellweger											
	Drew Bamford											
	Faisal Siddiqui											
	陳恆中											
	江孟聲											
	Kim Dowung											
	Mark Moons (註 12)											
	Peter Frolund Moeller											

註 1： 係依年報刊印日止之已發行股份總數 827,641,465 股計算。
註 2： 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 3： 係以未執行認股金額除以未執行認股數量計算平均價格。
註 4： 於 2015.07.08 解任。
註 5： 於 2015.04.15 解任。
註 6： 於 2015.04.15 解任。
註 7： 於 2015.04.15 解任。
註 8： 於 2015.04.15 解任。
註 9： 於 2016.03.29 解任。
註 10：於 2016.03.17 解任。
註 11：於 2015.09.16 解任。
註 12：於 2015.10.31 離職。

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 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2016 年 3 月 31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第三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2014 年 08 月 19 日	2014 年 08 月 19 日	2015 年 08 月 19 日
發行日期	2014 年 11 月 02 日	2015 年 08 月 10 日	2015 年 12 月 23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600,000 股	400,000 股	4,006,000 股
發行價格	NTD 0	NTD 0	NTD 0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0.56%	0.05%	0.48%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1.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即增資基準日）期滿一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當年度考績 "Satisfactory"（含）以上者，得分批既得 30% 股份。 2.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即增資基準日）期滿二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當年度考績 "Satisfactory"（含）以上者，得分批既得 30% 股份。 3.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即增資基準日) 期滿三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當年度考績 "Satisfactory"（含）以上者，得分批既得 40% 股份。	1.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即增資基準日）期滿一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當年度考績 "Satisfactory"（含）以上者，得分批既得 30% 股份。 2.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即增資基準日) 期滿二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當年度考績 "Satisfactory"（含）以上者，得分批既得 30% 股份。 3.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即增資基準日) 期滿三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當年度考績 "Satisfactory"（含）以上者，得分批既得 40% 股份。	1.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即增資基準日）期滿一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當年度考績 "Satisfactory"（含）以上者，得分批既得 30% 股份。 2.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即增資基準日）期滿二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當年度考績 "Satisfactory"（含）以上者，得分批既得 30% 股份。 3.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即增資基準日）期滿三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當年度考績 "Satisfactory"（含）以上者，得分批既得 40% 股份。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本次發行並授予員工之股份為普通股，其權利義務除依下列規定外，與其他流通在外普通股相同： 1. 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既得期間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仍可參與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且其取得之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不需交付信託保管且不受既得期間之限制。	本次發行並授予員工之股份為普通股，其權利義務除依下列規定外，與其他流通在外普通股相同： 1. 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既得期間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仍可參與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且其取得之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不需交付信託保管且不受既得期間之限制。	本次發行並授予員工之股份為普通股，其權利義務除依下列規定外，與其他流通在外普通股相同： 1. 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既得期間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仍可參與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且其取得之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不需交付信託保管且不受既得期間之限制。

（接次頁）

（承前頁）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被授予員工屬中華民國國籍者，須立即交付信託保管，被授予員工為其他國籍者，則以委任保管銀行方式保管之。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期間應由本公司全權代理員工與股票信託機構進行 (包括但不限於) 信託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財產之交付、運用及處分指示。	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被授予員工屬中華民國國籍者，須立即交付信託保管，被授予員工為其他國籍者，則以委任保管銀行方式保管之。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期間應由本公司全權代理員工與股票信託機構進行 (包括但不限於) 信託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財產之交付、運用及處分指示。	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被授予員工屬中華民國國籍者，須立即交付信託保管，被授予員工為其他國籍者，則以委任保管銀行方式保管之。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期間應由本公司全權代理員工與股票信託機構進行 (包括但不限於) 信託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財產之交付、運用及處分指示。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1. 員工有自願離職、解雇、資遣者，其之前獲配尚未既得之股份，於事實發生日起喪失其既得權利，其股份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2. 於既得期間因本公司減少資本而獲取現金或現金以外財產退還之股款：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	1. 員工有自願離職、解雇、資遣者，其之前獲配尚未既得之股份，於事實發生日起喪失其既得權利，其股份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2. 於既得期間因本公司減少資本而獲取現金或現金以外財產退還之股款：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	1. 員工有自願離職、解雇、資遣者，其之前獲配尚未既得之股份，於事實發生日起喪失其既得權利，其股份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2. 於既得期間因本公司減少資本而獲取現金或現金以外財產退還之股款：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786,570 股	0 股	128,50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1,123,550 股	0 股	13,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2,689,880 股	400,000 股	3,864,5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	0.33%	0.05%	0.47%
對股東權益影響	稀釋比例低，對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稀釋比例低，對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稀釋比例低，對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係依年報刊印日止之已發行股份總數 827,641,465 股計算。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2016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1)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1)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1)
經理人	前總經理	周永明 (註 3)	1,042,000 股	0.13%	217,500 股	NTD $0	NTD $0	0.03%	824,500 股	NTD $0	NTD $0	0.10%
	全球業務總經理暨財務長，智慧手機暨穿戴裝置事業處	張嘉臨										
	營運長	陳文俊										
	研發長	劉萬賢										
	北亞區總經理	董俊良										
	副總經理	劉筠棋										
	副總經理	王文淵										
	副總經理	賴秀芬										
	副總經理	王志華 (註 4)										
	副總經理	謝文瑞 (註 5)										
	副總經理	王慶賢 (註 6)										
	副總經理	林信芳 (註 7)										
員工 (註 2)	王賢忠		634,000 股	0.08%	42,300 股	NTD $0	NTD $0	0.01%	591,700 股	NTD $0	NTD $0	0.07%
	王義雯											
	江孟聲											
	李文材											
	林仕斌											
	陳俊全											
	陳昱銘											
	鮑永哲											
	謝雨良											
	謝美齡											

註 1： 係依年報刊印日止之已發行股份總數 827,641,465 股計算。
註 2：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 3： 於 2015.07.08 解任。
註 4： 於 2015.04.15 解任。
註 5： 於 2015.04.15 解任。
註 6： 於 2015.04.15 解任。
註 7： 於 2016.03.29 解任。

7.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8.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運用計畫尚未完成或計劃已完成但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6

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風險管理

FINANCIAL STATUS, OPERATING RESULTS AND RISK MANAGEMENT

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風險管理

1. 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5 年	2014 年	差異 金額	差異 %
流動資產	86,439,402	110,286,950	(23,847,548)	(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432,130	23,435,556	(8,003,426)	(34)
無形資產	5,561,444	7,209,291	(1,647,847)	(23)
其他資產	21,960,107	22,906,477	(946,370)	(4)
資產總額	129,393,083	163,838,274	(34,445,191)	(21)
流動負債	64,473,478	83,258,739	(18,785,261)	(23)
非流動負債	127,510	246,162	(118,652)	(48)
負債總額	64,600,988	83,504,901	(18,903,913)	(23)
股本	8,318,695	8,349,521	(30,826)	0
資本公積	15,505,853	15,140,687	365,166	2
保留盈餘	40,080,087	59,531,103	(19,451,016)	(33)
其他權益	1,088,415	1,062,118	26,297	2
庫藏股	(200,955)	(3,750,056)	3,549,101	(95)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64,792,095	80,333,373	(15,541,278)	(19)

* 上述財務數字均來自於合併財務報告。

(1)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資產 2015 年較 2014 年減少，主要因本期由盈轉虧造成淨現金流出導致流動資產減少；本期評估各項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作適度減損提列、另嚴格控管資本支出導致非流動資產減少。

負債因所屬產業之競爭，導致營運較上期衰退，相關進貨、權利金及營運相關負債較上期減少。

權益因本期由盈轉虧導致 2015 年較 2014 年減少；另庫藏股因屆期註銷而減少。

2. 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5 年	2014 年	增 (減) 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21,684,231	187,911,200	(66,226,969)	(35)
營業毛利	21,953,107	40,755,095	(18,801,988)	(46)
營業損益	(14,203,146)	668,770	(14,871,916)	(22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78,394)	1,314,656	(2,693,050)	(205)
稅前淨 (損) 利	(15,581,540)	1,983,426	(17,564,966)	(886)
繼續營業部門本期淨 (損) 利	(15,533,068)	1,483,046	(17,016,114)	(1147)
停業損失	-	-	-	-
本期淨 (損) 利	(15,533,068)	1,483,046	(17,016,114)	(11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稅後淨額	(43,307)	873,654	(916,961)	(1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576,375)	2,356,700	(17,933,075)	(761)
淨 (損) 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5,533,068)	1,483,046	(17,016,114)	(1147)
淨 (損) 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5,576,375)	2,356,700	(17,933,075)	(76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 (虧損) 盈餘	(18.79)	1.80	(20.59)	(1144)

* 上述財務數字均來自於合併財務報告。

(1)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2015 年度受到全球手機市場競爭激烈的影響及產品組合變化，營收及毛利均較 2014 年度減少；雖營業費用亦同步減少，但由於仍處產品轉換期，故營業損益較 2014 年度減少。

2015 年度因評估部分資產未來經濟效益所減而提列減損損失，導致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 2014 年度減少。

2015 年度與 201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主係受到國際匯率波動影響認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之金額所致。

3. 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項　　目 ＼ 年　　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 20.24）	（ 0.41）	（ 19.8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8.82	105.69	（ 16.8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6.91）	（ 0.36）	（ 16.5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2015 年度因由盈轉虧，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較 2014 年度增加，故現金流量比率減少為 -20.24%、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為 88.82%、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為 -16.91%。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預計 2015 年帳上現金足以支應資本支出及營運等各項現金支出，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良好。

4.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之檢討與分析

1.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無

2.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無

5.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宏達電的轉投資政策，是以專注本業的核心業務及有利於未來長期發展的產業項目為主，並且經產業趨勢，市場競爭、團隊經驗、商業模式及風險評估等相關之適當財務評估分析，透過股權投資或購併方式進行之策略投資。具體目標為持續提昇產品及服務品質，加強關鍵技術之發展，並掌握未來市場需求，以持續增進公司之核心競爭力。

2015 年宏達電策略性投資聚焦虛擬實境。除投資專業風險基金外，另有虛擬實境媒體播放器業者 WEVR，醫療 VR 軟體公司 Surgical Theater，遊戲開發商 Steel Wool Games，VR 社群平台 High Fidelity，以及動畫工作室 LARRY ERIC & MO。期能強化本公司在虛擬實境市場的整體布局。

6. 競爭利基、發展遠景與風險評估

(1)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及產品主要競爭因素，可歸納為產品研發暨創新能力、與業界領導廠商策略夥伴關係和市場趨勢的掌握能力等。以下就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對產業的競爭情勢進行分析。

- 公司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1. 與業界領導廠商合作，促成產業趨勢改變

自成立以來，本公司不斷透過與業界領導廠商如 Google、Microsoft、Qualcomm 及電信業者等合作關係，共同開拓智慧型手機市場，如推出第一支 Windows Mobile 智慧型手機、第一支 Android 智慧型手機等，不僅為消費者帶來更多選擇，更屢與業界領導廠商創新產業趨勢。

2. 與主要電信業者長期合作，了解消費者需求

多年來，本公司與主要電信業者建立了緊密的合作關係，包括美國四家主要電信業者、歐洲知名的五家電信公司，以及亞洲許多快速成長的電信業者，將本公司產品推向消費大眾市場。透過與電信業者之緊密合作，不僅可瞭解使用者的需求，同時可依電信業者之特性客製化產品與服務，使本公司產品更能滿足使用者的需求與期待。

3. 多元化的行動數據服務推升智慧型手機滲透率

新手機作業系統的推出如 Android 與 iOS，讓使用者可以輕鬆從應用軟體商店下載社群、購物、旅行、遊戲等各種應用程式，享受行動數據服務的樂趣，吸引更多消費者加入使用智慧型手機的行列。智慧型手機產業正進入高成長期，加上電信業者在 4G 高速行動網路的推動，預期將可更推升智慧型手機在手機市場的滲透率，有助於本公司未來業務之發展。

4. 落實企業文化，提高公司執行力

本公司致力於推行企業文化，帶動同仁對創新的熱情和對高標準品質的堅持，透過各部門合作無間，發揮良好的執行力。高標準的創新研發與製造能力獲得 ISO 9001、TL 9000 與 IECQ QC 080000 等國際管理系統的認證。優異的研發實力更使本公司屢次領先同業推出最新穎的產品。

5. 國內產業基礎設施完整

近年來，政府與民間積極發展高科技產業，培育許多專業的研發與技術人員，產業體系漸趨完備，產業群聚效益顯現，除有利於宏達電在人員的招募上，亦能透過與國內外零組件業者的合作，降低採購成本並快速回應產業趨勢與市場需求的變化。

• 公司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由於智慧型手機產業處於成長期，全球既有與潛在競爭者一致看好未來發展，紛紛投入智慧型手機市場，加上產品生命週期逐漸縮短，產業之競爭態勢將更為明顯。針對上列不利因素，本公司因應對策如下：

1. 積極建立 HTC 品牌知名度與品牌價值，強化全球消費者對於 HTC 品牌的認同與喜愛，透過有效的品牌經營活動與產品推廣，使 HTC 品牌成為消費者智慧型手機的首選。

2. 注重創新研發，以保持領先業界的競爭力，經由產品差異化與使用經驗的創新，提供消費者多元的產品選擇，以滿足消費者多樣化的需求。本公司透過觀察人們的溝通與生活方式，推出專屬的使用介面 HTC Sense，並持續更新改良，秉持著以人為本的概念，讓手機的使用更加簡單、直接。

3. 建立全球物料供應鏈與後勤支援能力，提升 MRP 系統，掌握材料庫存量及未來需求量，以降低庫存管理成本，減少呆滯存貨跌價損失。就分散供應商管道上，致力於經營更多元化、更穩定的供應商關係，以期零件供應無虞。關鍵性零組件多數仍仰賴國外，但由於宏達電在產業屬於領導廠商之一，技術能力備受肯定，關鍵性零組件供應商亦樂於和宏達電合作，以推廣其產品之應用市場。

4. 提升工作效率，務使每一環節之生產力達到最高；強化時間管理，標準化的工作流程，落實全面品質管理、持續改善的政策，透過降低不必要的浪費，以有效增進競爭力。

5. 電子業已成為國內成長最為迅速的產業，高成長下需要大量人力投入，近年來由於製造業從業人員減少，致使基礎勞工不易募集，本公司持續規劃引進適當的外勞人力，並與學校等單位建立建教關係以為因應。

(2) 風險事項

以下歸納本公司面臨之風險事項與因應策略。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目	2015 年度（新台幣仟元；% ）
利息收支淨額	411,846
兌換損益淨額	689,281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34%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2.65%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57%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4.43%

註：依 201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估算

本公司因應業務規模擴大所需之營運資金，近幾年主要以內部資金支應，故利率波動對本公司負債面並無顯著影響。資產方面，本公司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資金配置上首重安全性及流動性，主要以定存為主，2015 年利息收支淨額為新台幣 4.12 億元。

本公司營收以美金及歐元為主，製造成本亦以美金為主，故顯著之國際匯率波動可能影響以外幣計價之營業收入、經營成本及營業淨利。除加強控管外幣應收帳款之品質及收款週期外，主要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營運之匯率風險。2015 年底具匯率變動風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為 USD194,700 仟元、GBP11,500 仟元、JPY454,000 仟元、CNH374,500 仟元及 SGD206,058 仟元，若市場匯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若上述貨幣對台幣之市場匯率貶值 1%，將增加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利得約 50,978 仟元。

2015 年度美金對台幣則從 31.7 元貶值年底 33 元附近，本公司 2015 年度之整體兌換利得為新台幣 689,281 仟元。在本公司有效管控下，最近年度匯率變動對獲利之不利影響尚屬有限。

2015 年度台灣通貨膨脹率約 -0.3%，北美和歐洲市場亦無通貨膨脹之情況，對本公司之獲利影響甚微。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的投資行為。資金貸與為子公司之間資金相互貸與，均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審核評估，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全為規避外幣資產負債匯率變動之風險，並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 。

3.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最近年度的研發計畫主要著重在使用者經驗及行動數據服務相關應用之研究開發為主，並提供相關產品的技術支援及售後服務。

在現有的智慧型手機產品線外，本公司亦將持續研發提升使用者經驗之相關技術，如：廣視角的前置相機，讓使用者有更完美的自拍體驗拍攝，更多更廣的背景入鏡，開發與利用 Duo 景深相機所提供的影像深度資訊，提供更佳的影像功能與體驗。高效率低失真的耳機放大器，使內建喇叭的聲音效果更為出色震撼。持續投入並加強利用全新的智慧感測器 (Smart Sensor Hub) 系統，以提供全新的使用者體驗與更直覺便利的操作體驗，以及加強投入開發日益重要的運動及健身功能與資訊上的應用，透過與 HTC BlinkFeed™ 的無縫整合提供使用者更多的健康資訊。雙卡雙模行動模式，以滿足使用者可以同時接聽雙卡來電，不論上網或是下載資料，電話不漏接，隨時保持暢通，透過種種的先進技術與功能讓使用者藉由 HTC 手機，享受豐富的個人手機使用經驗。同時並透過更加開放的開發者功能與環境 (HTCDev)，讓世界各地的開發者得以利用 HTC 智慧手機強大的軟硬體功能 (強大的運算處理器，最佳的相機與音效元件，智慧的感測器功能及最佳 HTC Sense™ 與 BlinkFeed 功能等)，投入於開發更多、更好的應用，徹底地將這些功能發揮到極限，也將提供使用者更多，更好的使用者體驗。

在虛擬實境方面，HTC Vive™ 推出以來深獲市場好評，HTC 猶如踏在虛擬實境起飛的浪頭，引領業界卻精益求精，未來致力於打造更高解析度、更輕盈的頭戴顯示器及更加沉浸的體驗方式，除此之外，HTC 亦與相關產業夥伴合作，從軟硬體的角度打造虛擬實境平台。過去，HTC 引以為傲的技術改變了行動通訊的世界；未來，在虛擬實境改變人類生活的同時，HTC 亦不會缺席。

自 2014 年開始，HTC 投入了相當多的資源於研發人才培育與技術創新上，目前研發人員佔全球員工總數接近三成，對研發資源的投資約佔營業收入的 11%。HTC 將持續地投入更多的研發資源在各式各樣的新興產品與技術上，未來除了持續創新主要的智慧型手持式產品並持續精進使用者體驗外，穿戴式裝置或眾所周知的互聯網 (IoT) 裝置尤其更是焦點所在，這也顯示 HTC 在未來的產品線將更豐富，更加貼近使用者的需求，滲入到每個人的日常生活中，提供使用者更多的資訊，這些智慧型的產品與技術也將把 HTC 的品牌推升至更高的境界，更加強化公司長期的競爭力。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要求上市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負責推動，訂定採用 IFRSs 之因應計畫暨預計執行進度，定期將執行情形提報公司董事會控管。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完成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兩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並依規定於 20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 2012 年期中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事先揭露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自 2013 年全面採用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

2011 年 1 月 26 日修訂公佈之全民健康保險法，修訂相關條文擴大保費費基，增加補充保費制。宏達公司發給員工分紅及非經常性給付之獎金時，將另負擔 2% 費率的補充保費，將會增加公司成本。宏達公司已充分考量此變動對經營成果之影響，並做好相關財務控管。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拖：

無線通訊是資訊科技發展的新趨勢，而智慧型手機即為無線通訊應用的代表性主流產品。隨著行動網際網路起飛，傳輸速率已進化為 3G/4G，本公司以優異的技術研發能力與無線通訊領導廠商合作，率先推出世界第一支 WindowsMobile 手機、第一支 Android 手機、第一支 GSM/WiMAX 雙模手機與第一支 LTE Android 手機等，並充分配合國際電信業者推出多樣化的產品，使得本公司在全球無線通訊領域佔有重要地位。同時為了因應快速成長與日漸成熟的 LTE 技術與市場，HTC 更將持續投入開發資源，確保 HTC 的產品能充分且完整地達成全球電信商的需求，以確保 HTC 在 4G 市場與技術上的領先地位。未來也將持續有效運用資源及技術，發展符合市場需求的高、中、低階產品與服務，掌握業務推廣契機。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致力於保持高度的職業道德與營運管理，在企業誠信與道德規範管理下，公司之經營團隊絕不容許任何無誠信與不道德的行為。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近年來本公司併購案係以提升產品整體價值、豐富使用者經驗為目的，並皆以自有資金支應，未來對於相關計畫之執行，將審慎評估其效益並依相關法令及公司規定辦理。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為因應全球市場對於智慧型手機與智慧生活連結裝置的競爭，除了持續不斷的檢討與改進製造流程及自動化，以提升產能、品質及節省成本外，由於低價位智慧型手機產品的利潤越來越薄，專業組裝代工廠無論在產線調配或生產技術上，都能輕易的取得規模經濟效益，因此公司已經將部分低價位智慧型手機產品採委外 OEM/ODM 生產製造以利產品之價格競爭，並且處分公司現有部分閒置廠房與設備，目前暫無 擴充廠房之需求。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

隨著手機產業技術的發展，原料 / 零組件供應商的技術也愈趨成熟，提供本公司在設計新產品時，更多替代性材料的選項，有助於降低進料來源集中的風險。另一方面，也透過大量採購，以降低相關零組件的採購成本，以達到最適的成本結構。

(2) 銷貨：

本公司產品行銷地區分散於美洲、歐洲、亞洲，產品配銷方式主要透過全球電信業者及各地通路商。而隨著 3G/4G 時代的來臨，電信業者在手機市場上的影響力日漸提升，對本公司產品的擴展相當有利，本公司除繼續與原有客戶共同拓展市場，強化策略夥伴的合作關係外，亦持續與世界級資訊及通訊大廠洽談合作方案，以掌握市場發展趨勢。同時著重於 HTC 品牌推廣，加強通路商之管理及良好關係之維持，以降低經營風險及銷貨集中風險。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發生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近一年經營權並無改變。

12.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1) 德商 IPCom GmbH & Co. KG（以下簡稱 IPCom 公司）於 97 年 4 月在德國 Mannheim 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出專利侵權訴訟，主張本公司產品侵害其專利。本公司亦於 97 年 11 月在美國華盛頓哥倫比亞特區，就 IPCom 公司所屬的三項專利，提起專利不侵權以及專利無效之主張。

99 年 10 月，IPCom 公司在德國 Dusseldorf 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出另一起專利侵權訴訟，主張本公司產品侵害 IPCom 公司所屬的專利。

100 年 6 月，IPCom 公司向倫敦高等法院對本公司提出一起專利侵權訴訟，主張本公司產品侵犯其專利。100 年 9 月，本公司亦於義大利米蘭地方法院就 IPCom 公司所屬的專利，提起專利不侵權及專利無效之主張。就上述 IPCom 公司於德國及英國法院提起的訴訟，法官仍持續的審理中，本公司評估產品被判定侵權以及被宣告禁制令或者簡易判決的可能性很低。

101 年 3 月，美國華盛頓特區哥倫比亞法院（“地方法院”），針對本公司所提起的簡易判決之請求，宣告本公司就 IPCom 公司指控侵權的兩篇專利不侵權（訴訟中的第三篇專利，目前地方法院裁定暫停所有訴訟程序中）；103 年 1 月，美國聯邦巡迴區上訴法院肯認地方法院的判決。

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除以上所述外，未有進一步聽證會或判決。

(2) 美國專利資產公司 Acacia Research Corporation（以下簡稱“Acacia”）之子公司 Saint Lawrence Communications GmbH（以下簡稱“SLC”）於 103 年 7 月以六篇 AMR-WB 技術相關之標準專利對本公司之客戶 Deutsche Telekom 及 Vodafone 在德國 Mannheim 法院以及 Dusseldorf 法院分別提告。

SLC 於 104 年 3 月在 Mannheim 法院對 Deutsche Telekom 取得第一篇到第四篇專利之禁制令，針對第一篇專利之禁制令，Deutsche Telekom 已於 104 年 3 月經順利用反擔保金停止執行，而第二篇到第四篇專利之禁制令尚未執行。針對 SLC 實施系爭專利組合之談判方式是否違反歐盟反競爭法，正由歐盟委員會持續進行調查中。

SLC 與 Deutsche Telekom 及 Vodafone 的訴訟目前仍由德國 Mannheim 及 Dusseldorf 法院進行審理，基於協助客戶之立場，本公司已在德國法院參與上述兩起訴訟，並在美國對 Acacia 提起確認之訴。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除以上所述外，未有進一步聽證會或判決。

(3) 日本公司 NTT DOCOMO（以下簡稱“NTT”）於 104 年 4 月在德國 Mannheim 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起訴訟，主張本公司侵害 NTT 所擁有的三篇 LTE 技術及一篇 UMTS 技術相關之標準專利。德國 Mannheim 法院分別在 105 年 1 月及 2 月，認定本公司在德國所銷售之智慧型手機侵犯 NTT 所持有關 UMTS 以及其中一篇 LTE 技術之標準專利，並且在第一個判決中核發禁制令。本公司與 NTT 間的訴訟目前仍在德國 Mannheim 法院進行審理，為保護本公司、本公司客戶及消費者之權益，本公司已對於侵權判決及禁制令裁定於上訴法院提出上訴程序。

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除以上所述外，未有進一步聽證會或判決。

(4) 本公司對或有之專利侵權案件，已依歷史經驗或專家意見，評估營運及財務影響，並視相關事項之發展情況據以衡量。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4. 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負責 / 執行單位	執行項目	執行內容
法務處	合約與法律風險	公司整體合約及其他各項法律風險之管理
財務會計處	經營決策與財務風險管理	資金調度與管理、投資規劃、客戶信用控管、經營分析及成本分析
內部稽核處	內部控制風險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性及有效性
產品處	產品趨勢風險	產品未來發展趨勢及客戶需求
研發中心	產品設計品質風險	確保公司產品有關軟硬體、產品安全之設計品質
製造中心	製造品質風險控管	提升產品製造品質
客戶服務暨品保處	產品品質風險	確保售後服務品質

7. 其他重要事項

(1) 與財務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人數	
證照	財務會計處	內部稽核處
中華民國會計師	2	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	-	3
美國會計師（US CPA）	2	1
大陸會計師（China CPA）	-	1
國際內部稽核師（CIA）	-	3
財務分析師（CFA）	2	-
財金風險管理分析師（FRM）	2	-
舞弊稽核師 (CFE)	-	2

特別記載事項

AFFILIATE INFORMATION AND OTHER SPECIAL NOTES

特別記載事項

1.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015.1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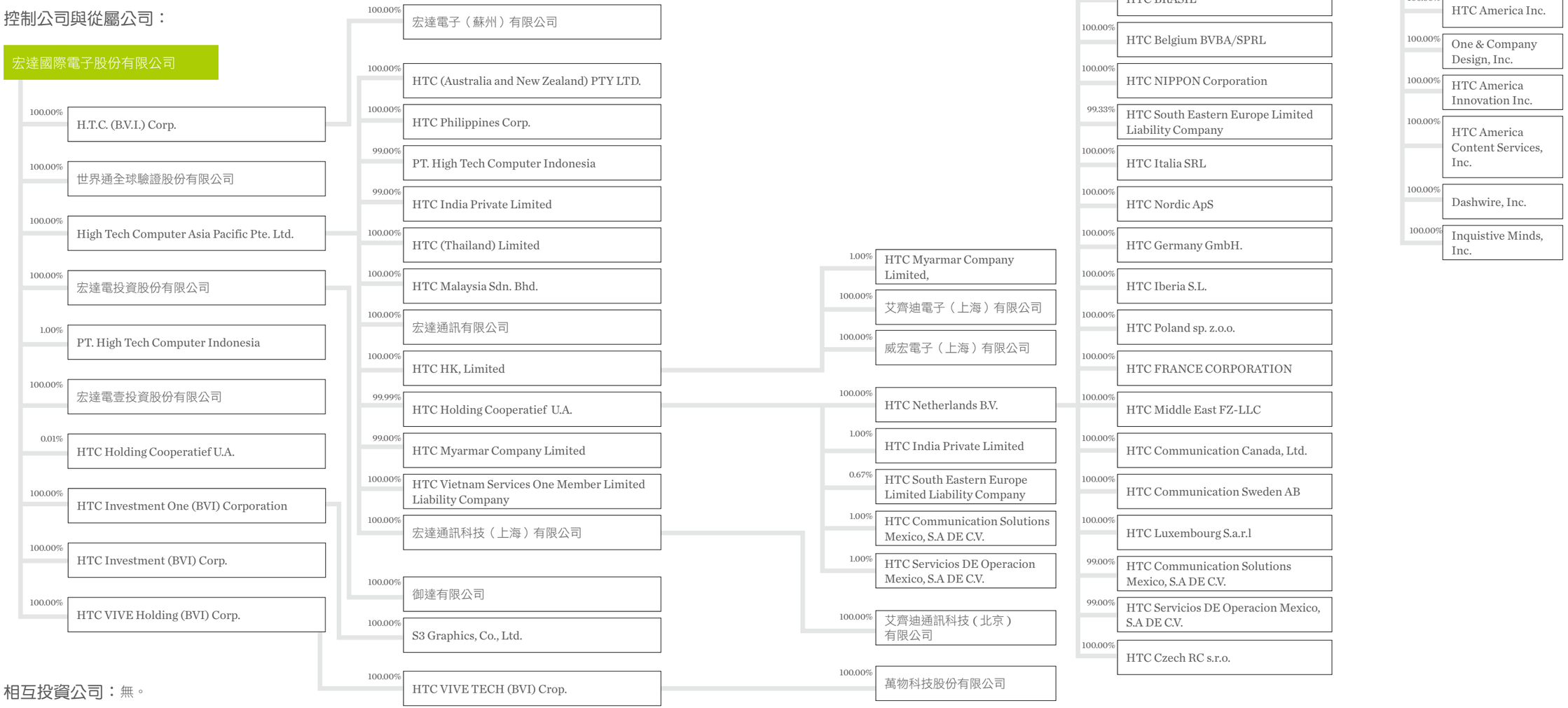

1.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

2. 相互投資公司：無。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控制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6.05.15	桃園市興華路 23 號	新台幣 8,318,695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研發、製造、組裝、加工及產品售後維修服務
從屬公司：				
H.T.C. (B.V.I.) Corp.	89.08.01	3F, Omar Hodge Building, Wickhams Cay I,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新台幣 4,348,314 (美元 131,520)	營運控股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87.09.01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3 段 88 號 4 樓	新台幣 290,568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及資訊軟體服務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96.07.12	111 Somerset Road, #11-01 Triple One Somerset, Singapore 238164	新台幣 21,961,052 (新幣 937,838)	營運控股、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7.07.24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3 段 88 號 1 樓	新台幣 300,000	一般投資
宏達電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8.09.14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3 段 88 號 4 樓	新台幣 295,000	一般投資
HTC Investment One (BVI) Corporation	100.06.20	3F, Omar Hodge Building, Wickhams Cay I,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新台幣 11,033,880 (美元 333,733)	S3 Graphics Co., Ltd. 之併購及一般投資
HTC Investment (BVI) Corp.	104.07.29	3F, J&C Building,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新台幣 297,558 (美元 9,000)	一般投資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104.08.31	3F, J&C Building,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新台幣 1,157 (美元 35)	營運控股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92.01.01	蘇州工業園區	新台幣 661,240 (美元 20,000)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製造與銷售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96.08.28	Suite 1103, Level 11, 100 Miller Street, North Sydney, Australia	新台幣 96,673 (澳幣 4,00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96.12.06	UNIT 32 3/F WORLDNET BUSINESS CENTER ZETA BLDG 191, SALCEDO ST LEGASPI VILLAGE, MAKATI CITY 1229	新台幣 6,612 (美元 20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96.12.03	PLAZA SEMANGGI 7th Floor, unit No. Z07-006 Kawasan Bisnis Granadha Jl. Jend. Sudirman Kav. 50 Jakarta-12930 Indonesia	新台幣 4,078 (印尼盾 1,699,313)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Thailand) Limited	96.11.06	No. 53 Sivayathorn Building, 14th Floor, Room No. 1401, Wittayu Road, Lumpini Sub-district, Patumwan District, Bangkok, Thailand	新台幣 22,903 (泰銖 25,00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97.01.30	Unit No.4, Ground Floor, BPTP Park Centra, Sector 30, NH8, Gurgaon 12200, Haryana, India	新台幣 2,497 (印度盧比 5,00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Malaysia Sdn. Bhd.	96.11.07	Level 18, The Gardens North Tower, Mid Valley City, Lingkaran Syed Putra, 59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新台幣 1,925 (馬幣 25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97.12.29	上海市浦東新區康橋鎮新苗村 1000 號二樓南側	新台幣 4,215,405 (美元 127,500)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製造及售後服務

（接次頁）

（承前頁）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HTC HK, Limited	95.08.26	Unit A, 32/F, @ Convoy, 169 Electric Road, Hong Kong	新台幣 4,668,499 (港幣 1,094,376)	營運控股、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98.08.18	Secoya Building, Papendorpseweg 99, 3528 BJ, Utrecht, Netherlands	新台幣 6,330,651 (歐元 175,234)	營運控股
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08.01	上海市張江高科技園區博雲路 2 號 102 室	新台幣 132,248 (美元 4,000)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HTC Myarmar Company Limited	102.07.31	No. 174-182, Pansodan Road(Middle Block), Kyauktada Township, Yangon, Myanmar	新台幣 2,514 (緬甸基雅特 98,978)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Vietnam Services One Member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103.09.27	No. 1-5, Le Duan Street, Beb Nghe Ward, District1,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新台幣 6,218 (越南盾 4,230,00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S3 Graphics Co, Ltd.	90.01.03	P.O. Box 7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新台幣 10,183 (美元 308)	繪圖技術研究及開發
御達有限公司	101.09.24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3 段 88 號 4 樓	新台幣 20,000	餐館、停車場經營及建築物清潔服務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96.07.09	上海市外高橋保稅區荷丹路 288 號 A 棟 6 樓	新台幣 49,593 (美元 1,500)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檢測、售後服務及技術諮詢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96.01.22	上海市南匯區康橋工業區瀝南公路 2502 號 123 室	新台幣 4,394,237 (美元 132,909)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製造與銷售
艾齊迪通訊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3.06.04	北京市海淀區中關村東路 1 號院 7 號 4 樓 401 南區	新台幣 52,836 (人民幣 10,500)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HTC Netherlands B.V.	98.11.11	Secoya Building, Papendorpseweg 99, 3528 BJ, Utrecht, Netherlands	新台幣 5,198,002 (歐元 143,882)	營運控股、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EUROPE CO., LTD.	92.07.09	Salamanca Wellington Street Slough Berkshire England SL1 1YP	新台幣 3,396,832 (英鎊 69,270)	營運控股、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BRASIL	95.10.25	Rua James Joule, No.92, Suite 82, 7th Floor, Edificio Plaza.1, in the Capital City of Sao Paulo, State of Sao Paulo.	新台幣 16,586 (巴西幣 1,987)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Belgium BVBA/SPRL	95.10.12	Havenlaan 86/c , box 204 – 1000 Brussels	新台幣 686 (歐元 19)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NIPPON Corporation	95.03.22	13F, Ark Mori Building, 1-12-32 Akasaka, Minato-ku, Tokyo Japan	新台幣 2,747 (日圓 10,000)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
HTC FRANCE CORPORATION	99.04.02	47-49 rue de Sevres 92100 Boulogne-Billancourt France	新台幣 397,395 (歐元 11,00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South Eastern Europe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99.04.27	Kifissias 90, Marousi 15125, Athens, Greece	新台幣 163 (歐元 4.5)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Nordic ApS.	99.07.01	c/o Redmark, Sommervej 31 C, Hasle, 8210 Aarhus V	新台幣 387 (丹麥克朗 8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Italia SRL	96.02.19	Viale dell' Esperanto, 71 00144 Roma	新台幣 361 (歐元 1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Germany GmbH.	99.09.06	4th Floor, Zeil 83 60313 Frankfurt am Main	新台幣 903 (歐元 25)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接次頁）

（承前頁）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HTC Iberia S.L.	99.10.08	Avda. de la Industria 4, Natea Business Park, Edif 3. planta 3 D 28108 Alcobendas, Madrid Spain	新台幣 (歐元	108 3)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Poland sp. z o.o.	99.09.01	ul. Post pu 21B 02-676 Warszawa Poland	新台幣 (波蘭幣	1,987 234)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Communication Canada, Ltd.	100.01.25	2900-550 Burrard Street,Vancouver BC V6C 0A3, Canada	新台幣 (美元	49,593 1,50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Communication Sweden AB	100.09.26	C/o Revideco AB Drottningholmsvägen 22 112 42 Stockholm	新台幣 (瑞典克朗	3,932 1,00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Luxembourg S.a.r.l.	100.05.31	9, rue Gabriel Lippmann, L-5365 Munsbach, Grand Duche de Luxembourg	新台幣 (歐元	452 12.5)	提供線上 / 下載影音服務
HTC Middle East FZ-LLC	101.07.08	3701A&3704A, 37 Floor, Business Central Towers, Dubai, United Arab Emirates	新台幣 (阿聯幣	31,504 3,50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Communication Solutions Mexico, S.A DE C.V.	104.04.01	Paseo de la Reforma 505 piso 32 Col Cuauhtemoc. Cp 06500 Mexico DF.	新台幣 (墨西哥披索	95 5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HTC Servicios DE Operacion Mexico, S.A DE C.V.	104.04.01	Paseo de la Reforma 505 piso 32 Col Cuauhtemoc. Cp 06500 Mexico DF.	新台幣 (墨西哥披索	95 50)	人力資源管理
HTC Czech RC s.r.o.	104.06.01	Lidická 700/19, Veve í, 602 00 Brno, Česká republika	新台幣 (捷克克朗	33,039 24,715)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製造及銷售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99.04.23	13920 SE Eastgate Way, Suite 400 Bellevue, Washington 98005	新台幣 (美元	7,707,612 233,126)	營運控股
HTC America Inc.	92.01.06	308 Occidental Ave S 3rd floor, Seattle, WA 98104	新台幣 (美元	4,562,556 138,000)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92.10.04	2700 18th Street San Francisco, CA,USA, 94110	新台幣 (美元	1,190 36)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HTC America Innovation Inc.	99.04.23	13920 SE Eastgate Way, Suite 400 Bellevue, Washington 98005	新台幣 (美元	99,186 3,000)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HTC America Content Services, Inc.	100.03.28	13920 SE Eastgate Way, Suite 400, Bellevue, WA 98005	新台幣 (美元	168,616 5,100)	提供線上 / 下載影音服務
Dashwire, Inc.	95.08.11	936 N. 34th Street, Suite 200 Seattle, WA 98103	新台幣 (美元	0.003 0.0001)	雲端同步技術設計與管理
Inquisitive Minds, Inc.	97.12.04	655 W Evelyn Ave, Suite 3, Mountain View, CA94041	新台幣 (美元	0.033 0.001)	數位親子教育內容平台開發及銷售
HTC VIVE TECH (BVI) Corp.	104.08.31	3F, J&C Building,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新台幣 (美元	1,157 35)	營運控股
萬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12.21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3 段 88 號 (8 樓)	新台幣	1,000	虛擬實境裝置之研發及銷售

註：實收資本額兌換匯率係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折算。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情形：

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並說明往來分工情形。

1.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研發、製造、組裝、加工及產品售後維修服務。

2. 整體關係企業往來分工情形：

以控制公司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要研發、製造生產基地與技術資源提供，其關係企業：

1. H.T.C. (B.V.I.) Corp.、HTC Investment (BVI) Corp.、HTC America Holding Inc.、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及 HTC VIVE TECH (BVI) Corp. 之主要業務為營運控股。
2.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從事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及資訊軟體服務。
3.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宏達電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 HTC Investment (BVI) Corp. 主要業務為一般投資。
4.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及 HTC Czech RC s.r.o. 從事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製造與銷售。
5.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從事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檢測、售後服務及技術諮詢。
6.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從事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製造與售後服務。
7. HTC America Innovation Inc.、One & Company Design, Inc.、艾齊迪通訊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及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從事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8. HTC America Inc. 及 HTC NIPPON Corporation 從事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
9.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HTC HK, Limited、HTC Netherlands B.V. 及 HTC EUROPE CO., LTD. 主要從事營運控股、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等相關業務。
10. HTC Luxembourg S.a.r.l. 及 HTC America Content Services, Inc. 主要提供線上 / 下載影音等服務。
11. Dashwire, Inc. 從事雲端同步技術設計與管理相關業務。
12. Inquisitive Minds, Inc. 主要從事數位親子教育內容平台開發及銷售等服務。
13. HTC Investment One (BVI) Corporation 主要從事 S3 Graphics Co., Ltd. 之併購及一般投資。
14. S3 Graphics Co, Ltd. 主要從事繪圖技術研究及開發。
15. 御達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餐館、停車場經營及建築物清潔服務。
16. HTC Servicios DE Operacion Mexico, S.A DE C.V. 主要從事人力資源管理。
17. 萬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虛擬實境裝置之研發及銷售。
18. 其餘公司則從事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等相關業務。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或出資額	持有股份 持股比例
控制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雪紅	32,272,427 股	3.90%
	董事	陳文琦	22,391,389 股	2.70%
	董事	卓火土	96,530 股	0.01%
	董事	David Bruce Yoffie	-	-
	獨立董事	林振國	-	-
	獨立董事	Josef Felder	229,985 股	0.03%
	監察人	威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黎少倫	43,819,290 股	5.29%
	監察人	朱黃傑	-	-
從屬公司：				
H.T.C. (B.V.I.) Corp.	董事長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雪紅	1,315,201,760 股	100.00%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文俊	29,056,807 股	100.00%
	董事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文瑞、賴秀芬	29,056,807 股	100.00%
	監察人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暉宇	29,056,807 股	100.00%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董事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王雪紅、楊銘彰、Lim Tiong Beng	714,534,059 股	100.00%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雪紅	30,000,000 股	100.00%
	董事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文淵、楊銘彰	30,000,000 股	100.00%
	監察人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暉宇	30,000,000 股	100.00%
宏達電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雪紅	29,500,000 股	100.00%
	董事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文淵、楊銘彰	29,500,000 股	100.00%
	監察人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暉宇	29,500,000 股	100.00%
HTC Investment One (BVI) Corporation	董事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雪紅	333,733,246 股	100.00%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董事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雪紅	35,000 股	100.00%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H.T.C. (B.V.I.) Corp. 代表人：陳文俊	美元 20,000 仟元	100.00%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王文淵、陳及幼、Elson Pow	400,000 股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或出資額	持有股份 持股比例
HTC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周永明、劉慶東、Majorie L. Elic、Juancho S. Ong、Edgardo C. Abenis	858,765 股	100.00%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Jackson Yang	185,625 股	99.00%
	董事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Jackson Yang	1,875 股	1.00%
	監察人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王文淵	185,625 股	99.00%
	監察人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文淵	1,875 股	1.00%
HTC (Thailand) Limited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Faisal Siddiqui、王文淵	10,000,000 股	100.00%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王文淵、陳及幼、Faisal Siddiqui	495,000 股	99.00%
	董事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代表人：王文淵、陳及幼、Faisal Siddiqui	5,000 股	1.00%
HTC Malaysia Sdn. Bhd.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王文淵、Faisal Siddiqui、Yeoh Cheng Lee、Abd Malik Bin A. Rahman	25,000 股	100.00%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董事長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張嘉臨	美元127,500 仟元	100.00%
HTC HK, Limited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董俊良、Abraxas Limited	1,094,375,526 股	100.00%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王文淵、J. J. van Ginkel	歐元175,234 仟元	99.99%
	董事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文淵、J. J. van Ginkel	歐元 0.28 仟元	0.01%
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陳文俊	美元 4,000 仟元	100.00%
HTC Myanmar Company Limited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王文淵、陳及幼	99,000 股	99.00%
	董事	HTC HK Limited 代表人：王文淵、陳及幼	1,000 股	1.00%
HTC Vietnam Services One Member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董俊良	美元 200 仟元	100.00%
S3 Graphics Co, Ltd.	董事	HTC Investment One (BVI) Corporation 代表人：王文淵、楊銘彰	386,338,516 股	100.00%
御達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秀芬	20,000 仟元	100.00%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HTC HK, Limited 代表人：Georges Boulloy	美元 1,500 仟元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HTC HK, Limited 代表人：陳文俊	美元 132,909 仟元	100.00%
艾齊迪通訊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永明	人民幣 10,500 仟元	100.00%
HTC Netherlands B.V.	法人代表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143,881,816 股	100.00%
HTC EUROPE CO. LTD.	董事	HTC Netherlands B.V. 代表人：王文淵、楊銘彰	69,270,132 股	100.00%
HTC BRASIL	法人代表	HTC Netherlands B.V.	1,987,399 股	99.99%
	法人代表	HTC Cooperatief U.A.	1 股	0.01%
HTC Belgium BVBA/SPRL	董事	HTC Netherlands B.V. 代表人： Gilbert Ng、王文淵、TMF Management	18,549 股	100.00%
HTC NIPPON Corporation	董事	HTC Netherlands B.V. 代表人：董俊良、玉野浩、王文淵	1,000 股	100.00%
HTC France Corporation	President	HTC Netherlands B.V. 代表人：Philip Alan Blair	11,000,000 股	100.00%
HTC South Eastern Europe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Administrator	HTC Netherlands B.V. 代表人：Nikitas Glykas	149 股	99.33%
	Administrator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代表人：Nikitas Glykas	1 股	0.67%
HTC Nordic ApS	董事	HTC Netherlands B.V. 代表人：Philip Alan Blair、王文淵	80,000 股	100.00%
HTC Italia SRL	董事	HTC Netherlands B.V. 代表人：Philip Alan Blair	歐元 10 仟元	100.00%
HTC Germany GmbH	董事	HTC Netherlands B.V. 代表人：Philip Alan Blair	25,000 股	100.00%
HTC Iberia S.L.U.	董事	HTC Netherlands B.V. 代表人：Philip Alan Blair、王文淵	3,006 股	100.00%
HTC Poland sp z o.o.	董事	HTC Netherlands B.V. 代表人：Philip Alan Blair、王文淵	4,687 股	100.00%
HTC Communication Canada, Ltd.	董事	HTC Netherlands B.V. 代表人：Jason Makenzie、王文淵	1,500,000 股	100.00%
HTC Communication Sweden AB	董事	HTC Netherlands B.V. 代表人：Philip Alan Blair、王文淵	1,000,000 股	100.00%
HTC Luxembourg S.a.r.l.	董事	HTC Netherlands B.V. 代表人：王文淵	12,500 股	100.00%
HTC Middle East FZ-LLC	董事	HTC Netherlands B.V. 代表人：Philip Alan Blair、王文淵	3,500 股	100.00%
HTC Communication Solutions Mexico, S.A DE C.V.	董事	HTC Netherlands B.V. 代表人： Jason Buchanan Mackenzie、王文淵	49,500 股	99.00%
	董事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代表人： Jason Buchanan Mackenzie、王文淵	500 股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HTC Servicios DE Operacion Mexico, S.A DE C.V.	董事	HTC Netherlands B.V. 代表人： Jason Buchanan Mackenzie、王文淵	49,500 股	99.00%
	董事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代表人： Jason Buchanan Mackenzie、王文淵	500 股	1.00%
HTC Czech RC s.r.o.	董事	HTC Netherlands B.V. 代表人：Bruce Lee	捷克克朗 25,300 仟元	100.00%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董事	HTC EUROPE CO. LTD 代表人：王文淵	358,617,151 股	100.00%
HTC America, Inc.	董事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代表人：周永明、張嘉臨	1,000 股	100.00%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董事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代表人：王文淵	60,000 股	100.00%
HTC America Innovation, Inc.	董事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代表人：陳及幼	1,000 股	100.00%
HTC America Content Services, Inc.	董事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代表人：王文淵	1,000 股	100.00%
Dashwire, Inc.	董事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代表人：王文淵	100 股	100.00%
Inquisitive Minds, Inc.	董事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代表人：王文淵	100 股	100.00%
HTC VIVE TECH (BVI) Corp.	董事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代表人：王雪紅	350,000 股	100%
萬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代表人：王雪紅	100,000 股	100.00%
	董事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代表人：陳文琦	100,000 股	100.00%
	董事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代表人：卓火土	100,000 股	100.00%
	監察人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代表人：黎少倫	100,000 股	100.00%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損失）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控制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8,318,695	$127,475,021	$62,682,926	$64,792,095	$117,083,037	($ 13,625,809)	($ 15,533,068)	($ 18.79)
從屬公司：								
H.T.C. (B.V.I.) Corp.	4,348,314	3,311,970	-	3,311,970	14,716	14,641	15,127	0.01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290,568	424,600	23,703	400,897	241,031	(2,603)	2,159	0.07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21,961,052	32,595,309	50,833	32,544,476	290,106	(1,112,761)	(551,782)	(0.77)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87,316	130	287,186	2,669	2,522	2,293	0.08
宏達電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5,000	262,126	130	261,996	1,409	1,262	1,047	0.04
HTC Investment One (BVI) Corporation	11,033,880	5,003,823	-	5,003,823	22,547	(1,180,160)	(1,179,498)	(3.53)
HTC Investment (BVI) Corp.	297,558	638,990	-	638,990	340,602	340,522	352,105	107.38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1,157	1,142	-	1,142	-	-	-	-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661,240	790,222	245	789,977	155	(3,497)	15,800	-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96,673	258,719	47,518	211,201	220,893	10,466	8,450	21.13
HTC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6,612	6,593	-	6,593	-	-	-	-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4,078	40,003	13,143	26,860	25,757	1,222	2,410	12.82
HTC (Thailand) Limited	22,903	57,129	11,153	45,976	38,237	1,821	1,496	0.15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2,497	604,220	501,193	103,027	1,227,656	58,548	48,045	96.09
HTC Malaysia Sdn. Bhd.	1,925	30,208	6,502	23,706	44,988	2,144	5,588	223.52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4,215,405	6,602,065	1,608,879	4,993,186	4,948,482	62,026	(615,456)	-
HTC HK, Limited	4,668,499	8,487,898	62,403	8,425,495	173,385	(50,032)	(68,366)	(0.06)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6,330,651	12,116,573	4,890	12,111,683	-	(586,758)	(568,019)	-
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32,248	634,143	280,669	353,474	999,192	75,313	63,252	-
HTC Myarmar Company Limited	2,514	2,503	-	2,503	-	-	-	-
HTC Vietnam Services One Member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6,218	16,725	10,292	6,433	36,936	1,895	1,409	-
S3 Graphics Co, Ltd.	10,183	88,774	-	88,774	22,534	22,534	22,785	0.06
御達有限公司	20,000	28,135	6,482	21,653	85,573	1,459	1,275	-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49,593	151,431	35,265	116,166	199,535	9,502	15,028	-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4,394,237	8,155,671	221,875	7,933,796	2,145,902	(261,709)	(76,222)	-
艾齊迪通訊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2,836	85,837	18,579	67,258	221,906	14,517	8,486	-
HTC Netherlands B.V.	5,198,002	12,253,806	138,248	12,115,558	75,380	(746,396)	(549,102)	(3.82)
HTC EUROPE CO., LTD.	3,396,832	10,350,901	505,672	9,845,229	2,994,557	449,772	393,571	5.68
HTC BRASIL	16,586	21,537	4,612	16,925	7,676	385	333	0.17
HTC Belgium BVBA/SPRL	686	134,500	15,220	119,280	67,496	3,022	3,136	169.06
HTC NIPPON Corporation	2,747	781,847	665,973	115,874	2,525,079	27,236	13,828	13,828.00
HTC FRANCE CORPORATION	397,395	68,223	39,160	29,063	113,754	15,621	13,223	1.20
HTC South Eastern Europe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163	6,190	1,154	5,036	27	(128)	(125)	(833.33)

（接次頁）

（承前頁）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損失）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HTC Nordic ApS.	$ 387	$ 27,549	$ 17,780	$ 9,769	$ 48,667	$ 2,857	$ 2,455	$ 30.69
HTC Italia SRL	54,552	76,752	45,238	31,514	53,753	1,504	(319)	-
HTC Germany GmbH.	903	119,005	29,051	89,954	191,299	29,230	18,976	759.04
HTC Iberia S.L.	108	31,463	5,916	25,547	53,975	2,862	1,952	650.67
HTC Poland sp. z o.o.	1,987	5,025	2,398	2,627	32,434	1,498	(45)	(9.57)
HTC Communication Canada, Ltd.	49,593	88,826	14,536	74,290	162,401	7,733	1,419	0.95
HTC Norway AS.	-	-	-	-	-	-	(247)	-
HTC Russia LLC.	-	-	-	-	-	(34)	(35)	-
HTC Communication Sweden AB	3,932	8,933	3,139	5,794	10,755	512	205	0.21
HTC Luxembourg S.a.r.l.	452	241,675	27,825	213,850	-	(78,606)	(1,187,185)	(94,974.80)
HTC Middle East FZ-LLC	31,504	169,770	126,484	43,286	358,424	4,631	2,781	794.57
HTC Communication Solutions Mexico, S.A DE C. V.	95	10,922	8,077	2,845	14,080	476	556	14.63
HTC Servicios DE Operation Mexico, S.A DE C. V.	95	4,852	1,199	3,653	11,774	287	198	5.21
HTC Czech RC s.r.o.	33,039	49,150	14,214	34,936	30,884	1,044	1,822	-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7,707,612	8,655,115	65,308	8,589,807	357,038	305,683	305,512	0.85
HTC BLR	-	-	-	-	-	-	1,247	-
HTC America Inc.	4,562,556	15,785,650	8,941,627	6,844,023	33,558,542	445,061	315,342	315,342.00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1,190	56,995	70	56,925	-	(2,460)	(3,933)	(65.55)
HTC America Innovation Inc.	99,186	890,490	447,538	442,952	1,354,460	64,498	36,561	36,561.00
HTC America Content Services, Inc.	168,616	35,665	332,967	(297,302)	-	(697)	(637)	(637.00)
Dashwire, Inc.	0.003	4,034	61,712	(57,678)	179	(1,089)	(661)	(6,610.00)
Inquisitive Minds, Inc.	0.033	52,786	9,159	43,627	46,648	2,630	8,559	85,590.00
HTC VIVE TECH (BVI) Corp.	1,157	1,142	-	1,142	-	-	-	-
萬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	-	1,000	-	-	-	-

註：資本額兌換匯率及資產負債表外幣兌換匯率係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折算；損益表外幣兌換匯率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折算。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8) 台財證 (六) 第 04448 號函，本公司應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該函附件一之聲明書，本公司業已出具，並置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首頁，敬請參閱。

- **關係報告書**

  未有需編製關係報告書之情事。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無

5.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產品主要為以 Android 作業系統的智慧型手持式裝置 , 並且積極開發智慧生活連結裝置與虛擬實境 (Virtual Reality) 頭戴式裝置，主要應用於通話服務、行動上網、多媒體娛樂、全球定位服務、個人行事曆安排、收發電子郵件、即時資訊查詢、金融交易行動數據服務、醫療服務，虛擬實境頭戴式裝置則可應用於遊戲及電影娛樂。通訊速度由 3G 進入 4G(LTE 長期演進技術)，向寬頻無線化和無線寬頻化演進，提供用戶更快的速度並滿足用戶更多需求。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智慧生活連結裝置及虛擬實境頭戴式裝置從研發至生產製造之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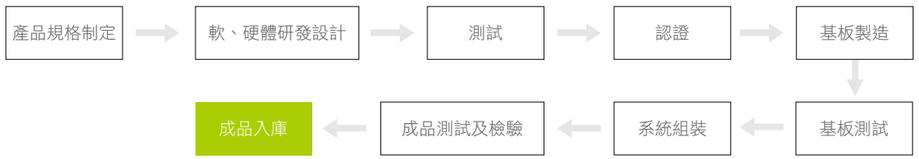

(2) 環保支出

宏達電主要產品為智慧型手機。製造過程中，廢氣僅於焊錫作業產生、廢棄物則於相關作業產生且製程中則無廢水產生。基於重視各項污染防治工作，為減少環境衝擊，持續投入大量經費於污染防治設施及設置專責人員，並給予外部訓練取得相關之證照，專職負責各項防治污染設施；同時藉著訓練、稽核，讓各項污染防治皆在妥善管理下正常運作，期使污染之影響日益減少。同時，定期委請合格檢驗廠商到廠進行作業環境監測。開工迄今，各項檢測均能符合政府法規要求。除取得 OHSAS18001:2007 年版的職安衛管理系統外，亦通過 ISO14001:2004 年版的環境管理系統、ISO14064-1:2006 年版的溫室氣體排放查證聲明及 ISO50001:2011 年版的能源管理系統認證，期使污染問題及能源使用能更有效管理，以達到「清潔生產」的環保目的。

1. 最近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自成立以來並無因環境污染而遭主管機關罰鍰之情事。

2. 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保護措拖）及可能的支出：

(1) 持續加強環保設備操作管理，使能符合法規要求並減少異常事件的發生。
(2) 除日常的廢棄物管理外，我們的廢棄物減量策略，係透過分類及宣導減量，從源頭減低廢棄物的產生，同時以再利用為優先考量， 並增加後端再分類，以提升資源的回收再利用率。
(3) 持續推動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14064-1 溫室氣體排放查證及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認證，從技術面、管理面達成綠色環保與能源有計劃使用、減量的目標。

(4) 未來二年的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擬購置之防治污染設備或支出內容	預計改善情形	預計支出總金額
105 年度	1. 節能燈具、獨立電源控制燈具與照明節能感應器建置。 2. 省水裝置之設立。 3. 空調節能設備導入。 4. 電梯、空壓機及馬達泵浦加裝變頻器。 5. 污水再處理供園區景觀灌溉。 6. 節水節能活動宣導與推廣。 7. 垃圾減量與資源回收活動宣導。 8. 園區景觀綠化及生態池工程。	1. 使用 LED 等省電燈具 , 達減少能源浪費並藉感應光源開關、個人照明設備可獨立開與關以有效節省用電量。 2. 洗手間、盥洗室及茶水間等公共區域藉由節水龍頭與二段式省水的功能 , 減少浪費。 3. 空調系統溫度控制、加裝時間控制器及變頻器以節能。 4. 電梯、空壓機及馬達泵浦加裝變頻器以節能。 5. 污水處理後供景觀灌溉用水，以減少自來水使用。 6. 宣導廚房與宿舍藉由節水管理措施，以達節水目標。 7. 宣導與強化資源回收物再利用，以減少垃圾造成環境之污染。 8. 園區景觀綠化以抗暖化，達節能之效果。	12,000
106 年度	1. 節能燈具、獨立電源控制燈具與照明節能感應器建置。 2. 空調節能設備導入。 3. 空壓機及馬達泵浦加裝變頻器。 4. 污水再處理供園區景觀灌溉用水。 5. 節水節能活動宣導與推廣。 6. 垃圾分類與資源再利用活動宣導。 7. 園區景觀綠化。	1. 使用 LED 省電燈具 , 達減少能源浪費並藉感應光源開關以有效節省用電量。 2. 空調系統加裝變頻器以節能。 3. 空壓機及馬達泵浦加裝變頻器以節能。 4. 污水處理後供景觀灌溉用水，以減少自來水使用。. 5. 宣導廚房與宿舍藉由節水管理措施，以達節水目標。 6. 宣導與強化資源回收物再利用，以減少垃圾造成環境之污染。 7. 園區景觀綠化以抗暖化，達節能之效果。	10,500
107 年度	1. 節能燈具與照明節能感應器建置。 2. 茶水間、盥洗室及洗手間之節水龍頭與省水設施設置。 3. 節水節能活動宣導與推廣。 4. 空調節能設備導入。 5. 污水處理設施強化。 6. 建置雨水回收槽達雨水再利用 。	1. 藉感應光源開關、個人照明設備可獨立開與關以有效節省用電量。 2. 洗手間、盥洗室及茶水間藉由節水龍頭與二段式省水的功能 , 減少浪費。 3. 宣導節水龍頭與二段式沖水之省水功能，以減少浪費 。 4. 空調系統溫度控制、加裝時間控制器及變頻器以節能。 5. 補強污水處理設施 , 改善污水排放水質增加可使用用途。 6. 雨水回收做廁所沖水用 , 以減少自來水使用量。	9,430

3. 環境保護、員工安全衛生與健康的措施

就環保而言：

宏達電工作環境為低污染、低危害，並符合環保法規的要求。紙箱、萃盤、塑膠包裝材及廢棧板等的有效分類與回收，要求廠商符合歐盟 WEEE 與 RoHS 的環保條文，以達成減廢、污染防制、提高人類生活品質及製造環保產品的社會責任。

再經由綠色採購使於原物料或節能設備取得，能夠節省能資源使用及降低對環境的污染，達到廢棄物減量、回收再利用及碳減量等環境保護職責。

並積極善盡公司保護地球環保的公民責任，依據 ISO14064-1 標準盤查公司溫室氣體排放源及排放量，並配合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使有計畫推行能源管理，達企業永續經營之目的。

(1) 透過溫室氣體盤查以掌握能源的使用，進而確立節能的策略；
(2) 每年通過驗證機構溫室氣體盤查的查證作業，並取得盤查證書。
(3) 每年參與國際非營利組織 CDP 的資訊揭露，向社會大眾公開揭露公司溫室氣體排放相關訊息。

就員工職業安全衛生而言：

根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內容，將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危害鑑別以降低風險、規範危險物與有害物管理、宣導安全衛生資訊、推行承攬商管理等工作重點，使落實於「安全衛生管理」、「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標準作業程序及工作安全分析」、「安全衛生檢查」、「緊急應變」、「健康照護」和「安全衛生活動」等 7 個面向中，藉以實現全員參與以減少安全衛生風險。此外，也通過 OHSAS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於新進員工入廠時立即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讓其瞭解公司作業環境、製程安全規定；另定期舉辦消防設施使用與人員疏散演練，以熟悉消防設備之使用與人員疏散之動線。

就健康而言：

員工為公司最重要之資產。為了保護員工的健康，健康中心的工作朝員工「健康管理」、「健康促進」、「職業健康」與「員工協助方案」四大方向努力，期藉由員工診所 (宏達國際電子附設醫務室) 提供同仁健保就診、健保藥物處方、健康諮詢、物理治療、體檢、檢驗、放射檢查等服務；並針對健康檢查結果屬中高風險族群員工，安排醫師與護理人員協助進行診療與追蹤，並輔助相關必要健康課程、正確健康管理資訊，及員工個人正常生活習慣養成，培養員工自我健康管理能力，落實完整的健康照顧機制。

就產品而言：

宏達電依照全球各地區之環保法規與客戶的要求 , 每年會編列預算針對產品進行綠色相關驗證 , 例如 : 無毒害性驗證 , ULE- 綠色產品白金等級驗證 , 能源效率驗證等 , 以確保產品符合國際法規與客戶之期望。同時在產品設計開發階段，便以預防原則（The Precautionary Principle）謹慎選用環境風險較低的材料，也積極尋求減少對環境有害物質的使用量，並透過可增加回收率的設計概念，提昇資源再生性，降低其對環境的負面衝擊

(3) 勞資關係

宏達電鼓勵專業知能的培養、積極正面的工作態度、確實負責的工作價值、正直誠信的工作行為，以及追求卓越的工作承諾；向來致力於創造一個具有優異工作條件、兼顧員工個人挑戰及職涯發展的就業環境，而且深信正面積極的工作環境有助創新。

1. 人才招募

宏達電布局全球海外多個國家，積極聘雇並留任優秀人才是我們人力資源策略的目標之一。宏達電招募員工，均透過公開遴選的程序，以求唯才是用、適才適所。宏達電秉持機會平等的原則，不因其種族、膚色、社會階層、語言、宗教、黨派、籍貫、性別、性別傾向、婚姻狀況、容貌、以往工會會員身分或其他政府明令保護者等非工作因素，而有差異。宏達電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透過建教合作方案、學生專業實習制度及暑期實習專案，培養學生所需的職場能力；除此之外，也積極將工作與環境重新再造，以提供適合身心障礙人士的工作職缺，使其亦有機會能盡己所能、發揮所長。

2. 員工發展

宏達電重視人才培育與發展，為實踐讓員工與公司一同成長的承諾，我們建構系統化的學習發展資源。除了提供領導團隊及全體同仁全方位的發展培育之外，為了使員工能有更彈性的多元學習管道，宏達電引進數位學習平台、線上圖書館等雲端學習環境，搭配語言訓練及外部進修補助等資源，鼓勵員工持續成長，追求夢想。同時，為了培育員工的創新思維及拓展專業技能，宏達電邀請來自世界各地的領域專家分享產業趨勢、前端技術，並結合品牌人文美學等軟性知識文化，引領員工自信面對未來全球科技發展與挑戰。

「人才」是宏達電最重視的資產，也是我們對每位員工的長期承諾。總計宏達電在 2015 年度各類別訓練費用約新台幣壹仟貳佰零柒萬元，訓練總時數約 258,245.1 小時。

3. 員工福利與員工滿意度

宏達電提供員工一個兼具挑戰性及充滿活力及樂趣的工作環境，持續推動許多員工關懷計劃以激勵員工、增進員工福利，並促進公司與員工間的和諧互動溝通。

多元化的員工福利提供勞、健保、勞退及團保、員工用餐補助、年度旅遊補助、員工健康檢查、部門聯誼聚餐、三節禮金、婚喪喜慶補助、社團活動補助、員工健身房及各類健身課程、抒壓按摩、圖書館等。暢通的溝通管道實施員工申訴制度，包含設置申訴專線、申訴意見箱、申訴電子信箱、及性騷擾申訴信箱。定期舉行勞資會議與員工意見調查，作為主管領導、內部運作、增進員工敬業度及工作投入改善的參考依據。定期舉辦各類活動，如：員工運動會、家庭日、各式體育競賽及文藝競賽活動，使員工在工作之餘擁有更多正當休閒交誼的聚會活動。此外，補助並獎勵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之社團活動，鼓勵員工於休閒時間培養個人興趣、增進生活體驗。員工獎勵秉持利潤共享與人才留任的理念，規劃實施員工激勵與留任獎金制度、針對專利取得設計獎金制度與針對品質改善等議題之競賽活動，提供之競賽獎金方案。

4. 人才留任

留才計劃：針對優秀員工設有留才方案，鼓勵留才貢獻所能，共享成果。
久任表揚：提供滿五年、滿十年及滿十五年員工久任紀念獎座及表揚活動。
內部轉調制度：設有內部轉調制度，提供員工轉調上必要之協助，支持工作豐富化或員工生涯規劃之轉調需求。

5. 薪酬及退休

本公司薪酬制度依人員之學經歷背景、專業年資及擔任之職務提供具市場競爭性之薪資。公司每年依公司經營績效由總經理提案，經董事會決議後於當年度提撥額外之績效獎金；另外每年依董事會提議，經年度股東會決議訂定，提撥一定比例之紅利給予員工。員工所獲得之績效獎金與紅利金額依其工作績效及貢獻度發給，以鼓勵員工並肯定員工的付出及成就。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依法制定退休金辦法，自 1999 年 11 月起，每年按已付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準備金，2004 年度起改按已付薪資總額 8% 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2005 年 7 月 1 日勞退新制實施後，除依法為選擇新制之同仁提繳外，原有舊制年資同仁，經精算並上呈主管機關報備核准後，將舊制原有 8% 調整為 2%。

6.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本公司致力於營造勞資間互信的氣氛，同時注重內部溝通。公司每兩個月召開勞資會議，由員工選任代表與公司指派代表各七人組成，每年至少定期開會六次，並作成記錄以追蹤問題與改善結果。除了定期會議之外，員工亦可透過第 3 點所提各種溝通管道反映意見。因此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曾因勞資糾紛遭受任何損失，預計未來亦無此類之損失。

財務概況

FINANCIAL INFORMATION

財務概況

1.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流動資產		58,086,219	85,050,267	86,792,110	120,322,646	178,751,0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152,866	18,660,108	19,773,608	19,726,836	15,318,600
無形資產		622,138	1,222,721	1,650,891	1,717,150	2,241,541
其他資產		55,613,798	58,079,118	59,337,585	55,213,207	50,810,264
資產總額		127,475,021	163,012,214	167,554,194	196,979,839	247,121,46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2,664,620	82,556,301	89,731,340	116,556,611	145,631,489
	分配後	註	82,870,937	89,731,340	118,219,066	178,880,574
非流動負債		18,306	122,540	115,194	150,534	188,09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2,682,926	82,678,841	89,846,534	116,707,145	145,819,586
	分配後	註	82,993,477	89,846,534	118,369,600	179,068,671
股本		8,318,695	8,349,521	8,423,505	8,520,521	8,520,521
資本公積		15,505,853	15,140,687	15,360,307	16,601,557	16,601,55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0,080,087	59,531,103	66,286,308	70,102,031	86,542,008
	分配後	註	59,216,467	66,286,308	68,439,576	53,292,923
其他權益		1,088,415	1,062,118	557,698	(885,925)	2,939
庫藏股		(200,955)	(3,750,056)	(12,920,158)	(14,065,490)	(10,365,14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4,792,095	80,333,373	77,707,660	80,272,694	101,301,881
	分配後	註	80,018,737	77,707,660	78,610,239	68,052,796

註：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2)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流動資產					127,271,142	180,204,464
基金及投資					42,652,154	37,777,785
固定資產					19,935,586	15,422,345
無形資產					1,625,340	2,120,948
其他資產					12,702,516	12,585,381
資產總額					199,186,738	284,110,9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8,817,523	146,683,699
	分配後				120,479,978	179,932,784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	62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8,817,523	146,684,327
	分配後				120,479,978	179,933,412
股本					8,520,521	8,520,521
資本公積					16,619,594	16,619,59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0,148,728	86,616,845
	分配後				68,486,273	53,367,76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03,768	2,939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57,559)	32,13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74)	(293)
庫藏股					(14,065,490)	(10,365,144)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80,369,215	101,426,596
	分配後				78,706,760	68,177,51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

(3)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2016/3/31財務資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流動資產		86,439,402	110,286,950	111,507,281	136,132,425	190,682,395	77,459,7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432,130	23,435,556	25,561,399	25,990,766	21,715,633	14,943,270
無形資產		5,561,444	7,209,291	8,664,066	11,683,170	22,767,479	5,022,059
其他資產		21,960,107	22,906,477	26,896,441	33,442,631	20,946,323	21,753,564
資產總額		129,393,083	163,838,274	172,629,187	207,248,992	256,111,830	119,178,67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4,473,478	83,258,739	94,513,990	126,268,363	153,434,018	56,110,185
	分配後	註	83,573,375	94,513,990	127,930,818	186,683,103	註
非流動負債		127,510	246,162	407,537	707,935	383,207	1,317,03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4,600,988	83,504,901	94,921,527	126,976,298	153,817,225	57,427,224
	分配後	註	83,819,537	94,921,527	128,638,753	187,066,310	註
股 本		8,318,695	8,349,521	8,423,505	8,520,521	8,520,521	8,276,415
資本公積		15,505,853	15,140,687	15,360,307	16,601,557	16,601,557	15,487,94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0,080,087	59,531,103	66,286,308	70,102,031	86,542,008	37,374,794
	分配後	註	59,216,467	66,286,308	68,439,576	53,292,923	註
其他權益		1,088,415	1,062,118	557,698	(885,925)	2,939	612,304
庫藏股		(200,955)	(3,750,056)	(12,920,158)	(14,065,490)	(10,365,144)	-
非控制權益		-	-	-	-	992,724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4,792,095	80,333,373	77,707,660	80,272,694	102,294,605	61,751,454
	分配後	註	80,018,737	77,707,660	78,610,239	69,045,520	註

註：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4)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流動資產					139,658,980	192,859,891	
基金及投資					10,197,272	3,685,262	
固定資產					25,651,292	21,512,478	
無形資產					11,520,674	22,560,788	
其他資產					19,575,908	15,178,544	
資產總額					206,604,126	255,796,96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6,174,912	153,334,697	
	分配後				127,837,367	186,583,782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59,999	42,94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6,234,911	153,377,643	
	分配後				127,897,366	186,626,728	
股本					8,520,521	8,520,521	
資本公積					16,619,594	16,619,59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6,616,845	86,616,845	
	分配後				53,367,760	53,367,76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03,768	2,939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57,559)	32,13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74)	(293)	
庫藏股					(14,065,490)	(10,365,144)	
母公司股東權益					80,369,215	101,426,596	
少數股權						992,724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80,369,215	102,419,320	
	分配後				78,706,760	69,170,235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

2. 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簡明綜合損益表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營業收入	117,083,037	174,793,564	194,294,044	270,701,687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制
營業毛利	16,250,255	31,264,301	33,969,488	56,994,793	
營業損益	(13,625,809)	481,485	(1,636,453)	14,770,38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155,735)	1,049,730	351,246	2,162,323	
稅前淨 (損) 利	(16,781,544)	1,531,215	(1,285,207)	16,932,710	
繼續營業部門本期淨 (損) 利	(15,533,068)	1,483,046	(1,323,785)	16,813,575	
停業損失	-	-	-	-	
本期淨 (損) 利	(15,533,068)	1,483,046	(1,323,785)	16,813,5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稅後淨額	(43,307)	873,654	1,428,310	(893,3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576,375)	2,356,700	104,525	15,920,244	
每股 (虧損) 盈餘	(18.79)	1.80	(1.60)	20.21	

(2)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簡明損益表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營業收入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			270,701,687	455,079,186
營業毛利				56,989,072	119,754,046
營業損益				14,762,895	64,860,54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317,531	5,060,29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55,323	71,16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6,925,103	69,849,671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16,780,968	61,975,796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16,780,968	61,975,796
每股盈餘				20.17	73.32

(3)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當年度截至 2016/3/31 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121,684,231	187,911,200	203,402,648	289,020,175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	14,820,982
營業毛利	21,953,107	40,755,095	42,270,753	72,930,849		1,387,096
營業損益	(14,203,146)	668,770	(3,970,522)	18,827,314		(4,803,1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78,394)	1,314,656	3,774,878	630,751		2,307,150
稅前淨 (損) 利	(15,581,540)	1,983,426	(195,644)	19,458,065		(2,495,961)
繼續營業部門本期淨 (損) 利	(15,533,068)	1,483,046	(1,323,785)	17,621,793		(2,616,447)
停業損失	-	-	-	-		-
本期淨 (損) 利	(15,533,068)	1,483,046	(1,323,785)	17,621,793		(2,616,4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稅後淨額	(43,307)	873,654	1,428,310	(893,331)		(541,0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576,375)	2,356,700	104,525	16,728,462		(3,157,528)
淨 (損) 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5,533,068)	1,483,046	(1,323,785)	16,813,575		(2,616,44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808,218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5,576,375)	2,356,700	104,525	15,920,244		(3,157,52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808,218		-
每股 (虧損) 盈餘	(18.79)	1.80	(1.60)	20.21		(3.16)

(4)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簡明合併損益表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營業收入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			289,020,175	465,794,773
營業毛利				72,925,077	131,797,527
營業損益				18,819,707	68,787,76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240,310	2,783,26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609,559	147,34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9,450,458	71,423,687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17,589,186	62,299,048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合併總純益				17,589,186	62,299,048
本期損益—母公司股東				16,780,968	61,975,796
每股盈餘				20.17	73.32

(5)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名稱	查核意見
20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民賢、王自軍	無保留意見
201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民賢、王自軍	無保留意見
201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民賢、徐文亞	無保留意見
201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文亞、賴冠仲	無保留意見
201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文亞、賴冠仲	無保留意見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	51	54	5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93	431	393	40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3	103	97	103	
	速動比率（%）	62	80	72	82	
	利息保障倍數（%）	(2,145)	94	(195)	52,91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81	5.65	5.43	5.02	
	平均收現日數	76	65	67	73	
	存貨週轉率（次）	5.68	7.66	7.12	7.8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61	3.65	2.62	2.84	
	平均售貨天數	64	48	51	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7.36	9.10	9.84	15.4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1	1.06	1.07	1.2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69)	0.90	(0.72)	7.57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41)	1.88	(1.68)	18.5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02)	18.34	(15.26)	198.73	
	純益率（%）	(13.27)	0.85	(0.68)	6.21	
	每股盈餘（元）	(18.79)	1.80	(1.60)	20.2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0.87)	0.72	(14.76)	19.5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4.56	110.33	113.13	128.6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81)	0.65	(17.28)	(12.0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71)	37.00	(5.87)	2.37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制

1. 財務結構與償債能力方面

宏達電 2015 年由盈轉虧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導致流動資產與速動資產減少因而使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下降；因所屬產業環境仍高度競爭，營收較上一期減少故期末相關進貨、權利金及營業費用之應付款項減少，使負債比下降；本期評估部分營業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作適度減損提列、另嚴格控管資本支出導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故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

2. 經營能力方面

宏達電 2015 年度由於所屬產業環境仍高度競爭，營收較上一期減少，且因全球整體經濟衰退，使各項經營能力比率均較 2014 年度下滑。

3. 獲利能力方面

宏達電 2015 年度因國際市場競爭激烈，且屬產品轉換期，由盈轉虧，導致獲利能力比率均較 2014 年度下降。

4. 現金流量方面

宏達電 2015 年度因由盈轉虧，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較 2014 年度增加，故現金流量比率均較 2014 年度下降。

(2)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	5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03	65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3	123
	速動比率（%）					80	100
	利息保障倍數（%）					52,892	6,80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02	6.95
	平均收現日數					73	53
	存貨週轉率（次）					7.85	12.1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78	4.85
	平均售貨天數					46	3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5.31	34.5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2	1.9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	2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8	7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73	761
		稅前純益				199	820
	純益率（%）					6	14
	每股盈餘（元）					20.17	73.3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	5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9	16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	5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7	1.35
	財務槓桿度					1	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編製準則編制

(3)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2016/3/31財務分析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	51	55	6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	4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20	343	304	309		41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4	132	118	108		138
	速動比率（%）	98	104	87	85		97
	利息保障倍數（%）	(1,917)	118	(22)	11,347		(58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53	6.41	5.83	5.27		3.29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81	57	63	69		111
	存貨週轉率（次）	4.80	6.34	5.81	6.96		2.4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72	3.27	2.69	2.84		1.94
	平均售貨天數	76	58	63	52		1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6.26	7.67	7.89	12.12		0.9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3	1.12	1.07	1.25		0.1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59)	0.88	(0.69)	7.61		(2.11)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41)	1.88	(1.68)	19.3		(4.1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87.31)	23.75	(2.32)	228.37		(30.16)
	純益率（%）	(12.77)	0.79	(0.65)	6.1		(17.65)
	每股盈餘（元）	(18.79)	1.80	(1.60)	20.21		(3.1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0.24)	(0.41)	(17.17)	18.69		(6.1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8.82	105.69	109.71	126.39		104.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91)	(0.36)	(19.78)	(10.66)		(4.4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71)	37.00	(5.87)	2.37		(0.80)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1. 財務結構與償債能力方面

宏達電及子公司 2015 年由盈轉虧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導致速動資產減少因而使速動比率下滑，又因併入子公司之流動資產，導致流動資產增加因而使流動比率上升；因所屬產業環境仍高度競爭，營收較上一期減少故期末相關進貨、權利金及營業費用之應付款項減少，使負債比下降；本期評估部分營業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作適度減損提列、另嚴格控管資本支出導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故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

2. 經營能力方面

宏達電及子公司 2015 年度由於所屬產業環境仍高度競爭，營收較上一期減少，且因全球整體經濟衰退，使各項經營能力比率均較 2014 年度下滑。

3. 獲利能力方面

宏達電及子公司 2015 年度因國際市場競爭激烈，且屬產品轉換期，由盈轉虧，導致獲利能力比率均較前 2014 年度下降。

4. 現金流量方面

宏達電及子公司 2015 年度因由盈轉虧，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較 2014 年度增加，故現金流量比率均較 2014 年度下降。

(4)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	6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13	47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1	126
	速動比率（%）					85	102
	利息保障倍數（%）					11,342	2,30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27	7.23
	平均收現日數					69	50
	存貨週轉率（次）					6.96	10.5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79	4.66
	平均售貨天數					52	35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2.26	21.6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5	1.8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	28
	股東權益報酬率（%）					19	7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21	807
		稅前純益				228	838
	純益率（%）					6	13
	每股盈餘（元）					20.17	73.3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8	5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6	15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	5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7	1.35
	財務槓桿度					1	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編製準則編制

註 1：上表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2) 平均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365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5) 平均存貨週轉日數＝ 365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 ×（ 1 －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4.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文亞、賴冠仲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鑑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朱黃傑

監察人 威智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黎少倫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11 日

5.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徐文亞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賴冠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29 日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0,688,988	16	$36,605,790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八）	95,493	-	262,54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	6,011,023	5	12,405,044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十及二九）	7,955,352	6	16,250,234	1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	257,500	-	324,42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43,707	-	45,994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15,834,166	13	14,430,309	9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二及二九）	3,377,222	3	4,630,779	3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3,768,277	3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54,491	-	95,14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8,086,219	46	85,050,267	52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八）	75	-	93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及二八）	515,861	-	515,86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四）	41,480,856	33	42,495,754	2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五及二九）	13,152,866	10	18,660,108	1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六）	622,138	-	1,222,72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7,630,919	6	6,483,671	4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八）	1,387,578	1	68,984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十）	79,978	-	109,29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二）	4,518,531	4	8,405,463	5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9,388,802	54	77,961,947	48
1XXX	資　產　總　計	$127,475,021	100	$163,012,214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及二八）	$ 36,544	-	$ 22,424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七）	29,654,545	23	40,815,810	2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七及二九）	384,914	-	6,508,521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九）	24,106,616	19	29,246,053	1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12,495	-	11,982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九）	5,451,807	4	5,442,380	4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3,017,699	3	509,13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62,664,620	49	82,556,301	5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16,672	-	121,380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八）	1,634	-	1,16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8,306	-	122,540	-
2XXX	負債總計	62,682,926	49	82,678,841	51
	權益（附註二一）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8,318,695	7	8,349,521	5
3200	資本公積	15,505,853	12	15,140,687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297,655	14	18,149,350	11
3350	未分配盈餘	21,782,432	17	41,381,753	25
3400	其他權益	1,088,415	1	1,062,118	1
3500	庫藏股票	(200,955)	-	(3,750,056)	(2)
3XXX	權益總計	64,792,095	51	80,333,373	49
	負債與權益總計	$127,475,021	100	$163,012,21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雪紅　　經理人：王雪紅　　會計主管：賴秀芬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虧損）盈餘為元

代碼		104 年度 金額	%	103 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八、二二及二九）	$ 117,083,037	100	$ 174,793,56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十、二三及二九）	100,832,782	86	143,529,263	82
5900	營業毛利	16,250,255	14	31,264,301	18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1,178,011)	(1)	(955,021)	(1)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955,021	1	1,611,132	1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16,027,265	14	31,920,412	18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二三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13,471,147	11	15,587,029	9
6200	管理費用	3,467,788	3	4,143,950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714,139	11	11,707,948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9,653,074	25	31,438,927	18
6900	營業淨（損）利	(13,625,809)	(11)	481,48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	287,500	-	392,76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八及二三）	(2,066,354)	(2)	85,809	-
7050	財務成本	(7,819)	-	(16,48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369,062)	(1)	587,645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155,735)	(3)	1,049,730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4 年度 金額	%	103 年度 金額	%
7900	稅前淨（損）利	($16,781,544)	(14)	$ 1,531,215	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四）	(1,248,476)	(1)	48,169	-
8200	本期淨（損）利	(15,533,068)	(13)	1,483,046	1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十）	(47,667)	-	(33,166)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56)	-	(15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四）	5,720	-	3,980	-
8310		(42,403)	-	(29,33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62	-	903,136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18)	-	(146)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1,448)	-	-	-
8360		(904)	-	902,99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利益（稅後淨額）	(43,307)	-	873,65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576,375)	(13)	$ 2,356,700	1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五）				
9750	基本	($ 18.79)		$ 1.80	
9850	稀釋	($ 18.79)		$ 1.8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雪紅　　經理人：王雪紅　　會計主管：賴秀芬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其他權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8,423,505	$15,360,307	$18,149,350	$854,138	$ 47,282,820	$ 559,719	($2,021)	$ -	($12,920,158)	$ 77,707,660
	102 年度虧損撥補										
B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854,138)	854,138	-	-	-	-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1,483,046	-	-	-	-	1,483,046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336)	903,136	(146)	-	-	873,654
L3	庫藏股註銷	(119,984)	(841,203)	-	-	(8,208,915)	-	-	-	9,170,102	-
N1	股份基礎給付	46,000	621,583	-	-	-	-	-	(398,570)	-	269,013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349,521	15,140,687	18,149,350	-	41,381,753	1,462,855	(2,167)	(398,570)	(3,750,056)	80,333,373
	103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8,305	-	(148,305)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14,636)	-	-	-	-	(314,636)
D1	104 年度淨損	-	-	-	-	(15,533,068)	-	-	-	-	(15,533,068)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2,403)	10,562	(11,466)	-	-	(43,307)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200,955)	(200,955)
L3	庫藏股註銷	(69,140)	(120,007)	-	-	(3,560,909)	-	-	-	3,750,056	-
N1	股份基礎給付	38,314	485,173	-	-	-	-	-	27,201	-	550,688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318,695	$15,505,853	$18,297,655	$ -	$ 21,782,432	$1,473,417	($13,633)	($371,369)	($ 200,955)	$64,792,0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雪紅　　經理人：王雪紅　　會計主管：賴秀芬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利	($16,781,544)	$1,531,21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79,960	1,774,782
A20200	攤銷費用	682,553	649,887
A20900	財務成本	7,819	16,485
A21200	利息收入	(179,328)	(214,09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13,002	244,346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369,062	(587,64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3	-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8,339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327)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943,192	731,833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178,011	955,021
A240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955,021)	(1,611,132)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減少（增加）	181,171	(77,823)
A31150	應收款項減少	6,394,021	1,561,57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8,294,882	(3,046,657)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59,348	1,533,217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3,554,159)	3,475,767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253,557	(1,033,97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40,655	29,873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551,946	1,572,293
A32150	應付款項減少	(11,161,265)	(1,972,91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6,123,607)	886,502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5,079,584)	(4,163,252)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9,427	(1,782,25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508,568	(23,674)
A33000	營運流（出）入之現金	(13,259,289)	449,38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6,907	212,84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819)	(16,485)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5,040	(54,70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3,075,161)	591,03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27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2,007,65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5,477)	(794,92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18,594)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6,097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81,970)	(221,717)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359,04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8,362	7,68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747,352)	3,363,83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200,955)	-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474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579,172)	(383,591)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314,636)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94,289)	(383,59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5,916,802)	3,571,28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605,790	33,034,50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688,988	$36,605,79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雪紅　　經理人：王雪紅　　會計主管：賴秀芬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公司沿革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86 年 5 月 15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經營之主要業務係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研發、製造、組裝、加工及產品售後維修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91 年 3 月起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另於 92 年 11 月 19 日起，本公司部分已發行之股票以海外存託憑證（GDR）方式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2.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2 月 29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3.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 (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於 104 年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暨現金流量避險。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期淨利、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一般避險會計

IFRS 9 在一般避險會計之主要改變，係調整避險會計之適用條件，以使適用避險會計之財務報表更能反映企業實際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與 IAS 39 相較，其主要修正內容包括：(1) 增加可適用避險會計之交易型態，例如放寬非財務風險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2) 修改避險衍生工具之損益認列方式，以減緩損益波動程度；及 (3) 避險有效性方面，以避險工具與被避險項目間的經濟關係取代實際有效性測試。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4.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未分配盈餘」。

3.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4.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按上述基礎衡量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按上述基礎衡量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非控制權益。

5. 外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下列項目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1. 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參閱下述 (十五)「避險會計」之會計政策）；及
2. 應收或應付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項目，該項目之清償目前既無計畫亦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發生（故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則其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表達貨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若部分處分包含於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即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所有權權益減少，惟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 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7.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

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8. 投資合資

合資係指本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資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該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合資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10.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11.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2.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13.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14.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

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與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有關聯，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15. 避險會計

本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及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現金流量避險處理。

1. 公允價值避險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被避險項目歸因於被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並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中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

當本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條件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

2. 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當本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16.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源自服務特許權協議中特別載明基礎建設於歸還予授予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1. 產品保證準備

本公司對產品提供 1 至 2 年免費保固之售後服務，並依對產品的評估、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其可能金額，認列產品保證負債。

2. 進貨合約損失準備

本公司針對產品市場變動，評估對存貨管理之影響而調整進貨，據以提列之損失準備。

17.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18.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19.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21. 應付行銷費用

本公司對行銷推廣之支出，依合約約定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其可能金額，認列應付行銷費用；並依其性質帳列費用或收入之減項。

22.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且尚未處分或註銷者，以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沖抵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修正於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修正於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1. 應付行銷廣告費

本公司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條件完成時認列，其條件如附註四、(十七) 所述。相關行銷廣告費係依合約約定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或當期費用，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應付行銷廣告費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3,520,221 仟元及 17,040,517 仟元。

2. 應收款之備抵呆帳

本公司對於應收款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款則視為已減損。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備抵呆帳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3,012,869 仟元及 3,050,907 仟元。

3.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所屬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本公司於 104 年度評估針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1,792,890 仟元。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5,834,166 仟元及 14,430,309 仟元。

5.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7,630,919 仟元及 6,483,671 仟元。

6. 產品保證準備之估計

本公司於產品認列收入時便同時估計產品保固費用。

本公司之產品保證準備係根據財務報導日之已銷售產品

和未來需償付金額加以估計。

由於新產品結合技術之複雜程度與日俱增，並因應地方性法令，規章和實務狀況可能的改變，這些估計的變化可能導致產生額外備抵金額或於未來期間須提列額外之負債準備。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產品保證準備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4,773,914 仟元及 4,809,312 仟元。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1,065	$ 1,01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7,594,995	17,174,730
銀行定期存款（原始到期日未超過 3 個月）	3,092,928	19,430,050
	$20,688,988	$36,605,790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存款	0.01%~0.75%	0.05%~0.88%

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外匯合約	$95,493	$262,544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外匯合約	$36,544	$22,424

本公司承作上述遠期外匯交易，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賣出遠期外匯	新幣兌美金	2016.01.29	SGD	5,336
賣出遠期外匯	日幣兌美金	2016.01.08~2016.01.27	JPY	454,000
賣出遠期外匯	英鎊兌美金	2016.01.29~2016.03.16	GBP	11,500
買入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金	2016.01.05~2016.01.27	RMB	374,5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台幣	2016.01.22~2016.03.29	USD	194,70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幣兌美金	2016.01.29~2016.03.30	SGD	200,722
103 年 12 月 31 日				
賣出遠期外匯	加幣兌美金	2015.01.07~2015.03.17	CAD	31,500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金	2015.01.07	EUR	6,000
賣出遠期外匯	日幣兌美金	2015.01.07~2015.02.25	JPY	5,288,510
賣出遠期外匯	英鎊兌美金	2015.01.07~2015.03.17	GBP	30,100
買入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金	2015.01.07	RMB	44,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台幣	2015.01.12~2015.03.04	USD	267,20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幣兌美金	2015.02.25~2015.03.04	SGD	88,985

8.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本公司因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而產生之外幣現金流量，可能因市場匯率變動而使該外幣資產負債及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經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以進行避險。

避險工具相關損益之金額分別列示於下列綜合損益表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收入	$22,604	$102,057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58	1,939
	$23,862	$103,996

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國內未上市（櫃）股權投資	$515,861	$515,861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15,861	$515,861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9,023,892	$ 15,455,951
應收帳款－關係人	7,955,352	16,250,234
減：備抵呆帳	(3,012,869)	(3,050,907)
	$13,966,375	$28,655,278
其他應收款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132,110	$ 58,468
應收利息	1,013	8,592
其他	124,377	257,367
	$ 257,500	$ 324,427

1.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針對不同銷售對象，為 30 天至 75 天不等，應收帳款未逾期前不予計息，應收帳款若逾期，本公司針對部分銷售對象有權對於不具爭議性且未付款之餘額加計年利率 1% 至 18% 之利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備抵呆帳評估係依帳齡分析及風險級數而有不同提列比例，信用風險較低之客戶逾期帳款之逾期天數在 31 至 90 天，提列 1% 至 5%，91 天以上提列 5% 至 100%，信用風險較高之客戶逾期帳款之逾期天數在 31 天以上提列 10% 至 100%。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財務會計處會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及信用風險級數。針對往來客戶每周檢視逾期帳款之原因及定期檢視其財務狀況以即時調整信用額度。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並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但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帳齡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 天至 90 天	$6,050,058	$ 8,460,909
91 天至 180 天	674,498	281,674
超過 181 天	1,540,635	6,491,590
合計	$ 8,265,191	$15,234,173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減損應收帳款淨額之帳齡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 天至 90 天	$5,252,322	$ 8,233,369
91 天至 180 天	-	3,949,897
超過 181 天	-	-
合計	$5,252,322	$12,183,266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後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備抵呆帳變動表

	104 年度	103 年度
期初餘額	$3,050,907	$3,050,907
減：本期沖轉	(38,038)	-
期末餘額	$3,012,869	$3,050,907

2. 其他應收款

其他主要係代往來廠商或客戶支付款及廠商補助款等。

11. 存貨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製成品	$ 1,740,629	$ 1,009,421
在製品	447,708	697,801
半成品	2,615,846	3,188,532
原料	10,425,440	9,096,247
在途存貨	604,543	438,308
	$15,834,166	$14,430,309

104 及 103 年度之營業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150,302 仟元及 557,580 仟元，並帳列營業成本項下。

12. 預付款項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權利金	$7,033,244	$10,796,985
預付貨款	251,338	1,575,529
預付軟硬體維護費	176,955	202,835
預付服務費	159,781	197,702
預付設備款	78,888	126,878
其他	195,547	136,313
	$7,895,753	$13,036,242
流動	$3,377,222	$ 4,630,779
非流動	4,518,531	8,405,463
	$7,895,753	$13,036,242

(1) 預付權利金主要係為取得未來專利授權而預先支付之部分，依性質區分流動及非流動；權利金相關合約內容，請參閱附註三二。

(2) 預付貨款主要係為取得未來進貨單價上的折扣而預先支付之部分，依性質區分流動及非流動。

(3)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評估部分預付貨款未來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提列減損損失計 1,268,643 仟元。

13.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待出售土地及建築物	$3,768,277	$ -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4 年 12 月 29 日通過以新台幣 6,060,000 仟元出售土地與建築物予英業達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尚未完成過戶程序，帳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該土地與建築物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104 年度亦無減損情形。

1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子公司	$41,272,544	$42,276,929
投資合資	208,312	218,825
	$41,480,856	$42,495,754

1. 投資子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		
H.T.C. (B.V.I.) Corp.	$ 3,311,970	$ 2,915,646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400,897	434,336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31,366,465	32,416,366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7,186	284,774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62	62
宏達電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1,996	260,949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13	13
HTC Investment One (BVI) Corporation	5,003,823	5,964,783
HTC Investment (BVI) Corp.	638,990	-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1,142	-
	$41,272,544	$42,276,929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司名稱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H.T.C. (B.V.I.) Corp.	100.00%	100.00%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100.00%	100.00%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1.00%	1.00%
宏達電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0.01%	0.01%
HTC Investment One (BVI) Corporation	100.00%	100.00%
HTC Investment (BVI) Corp.	100.00%	-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100.00%	-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本公司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五。

本公司對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及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持股分別為 1% 及 0.01%，因分別與子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合計持股比例 100%，故均列為子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2. 投資合資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		
華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208,312	$218,825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投資合資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司名稱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華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50.00%	50.00%

本公司於 98 年 12 月成立華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資訊軟體服務；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於 100 年 10 月投資華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另於101年3月召開股東會並改選董監事，因而使本公司投資型態變更為合資投資，並採權益法評價。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

	104 年度	103 年度
本公司享有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10,513)	($8,679)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10,513)	($8,679)

採用權益法之合資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自有土地	$ 6,311,135	$ 7,462,489
建築物	5,249,869	8,096,521
機器設備	1,227,343	2,641,228
其他設備	364,519	459,870
	$13,152,866	$18,660,108

	104 年度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7,462,489	$10,027,634	$10,095,828	$1,283,307	$ 28,869,258
增添	-	139,854	163,046	70,714	373,614
處分	-	(373,285)	(547,015)	(82,794)	(1,003,094)
轉列費用	-	-	(8,577)	-	(8,577)
重分類	(1,151,354)	(3,011,581)	-	-	(4,162,935)
期末餘額	6,311,135	6,782,622	9,703,282	1,271,227	24,068,266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1,931,113	7,454,600	823,437	10,209,150
折舊費用	-	369,583	1,047,596	162,781	1,579,960
銷除－處分資產	-	(373,285)	(546,982)	(82,794)	(1,003,061)
轉列費用	-	-	(238)	-	(238)
重分類	-	(394,658)	-	-	(394,658)
期末餘額	-	1,532,753	7,954,976	903,424	10,391,153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	-	-
減損損失	-	-	520,963	3,284	524,247
期末餘額	-	-	520,963	3,284	524,247
期末淨額	$ 6,311,135	$ 5,249,869	$ 1,227,343	$ 364,519	$ 13,152,866

	103 年度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7,462,489	$ 9,804,511	$ 9,743,475	$1,197,501	$28,207,976
增添	-	223,123	352,353	85,806	661,282
期末餘額	7,462,489	10,027,634	10,095,828	1,283,307	28,869,258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1,559,449	6,214,205	660,714	8,434,368
折舊費用	-	371,664	1,240,395	162,723	1,774,782
期末餘額	-	1,931,113	7,454,600	823,437	10,209,150
期末淨額	$7,462,489	$ 8,096,521	$ 2,641,228	$ 459,870	$18,660,108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5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6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機電動力設備及工程系統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40 ～ 50 年、20 年及 5 ～ 10 年予以計提折舊。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皆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16. 無形資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專利權	$ 130,941	$ 579,118
其他無形資產	491,197	643,603
	$622,138	$1,222,721

	104 年度		
	專利權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2,516,290	$1,043,867	$3,560,157
本期增加－購買	-	81,970	81,970
期末餘額	2,516,290	1,125,837	3,642,127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1,826,087	400,264	2,226,351
攤銷費用	448,177	234,376	682,553
期末餘額	2,274,264	634,640	2,908,904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111,085	-	111,085
減損損失	-	-	-
期末餘額	111,085	-	111,085
期末淨額	$ 130,941	$ 491,197	$ 622,138

	103 年度		
	專利權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2,516,290	$ 822,150	$3,338,440
本期增加－購買	-	221,717	221,717
期末餘額	2,516,290	1,043,867	3,560,157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1,377,910	198,554	1,576,464
攤銷費用	448,177	201,710	649,887
期末餘額	1,826,087	400,264	2,226,351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111,085	-	111,085
減損損失	-	-	-
期末餘額	111,085	-	111,085
期末淨額	$ 579,118	$ 643,603	$ 1,222,721

17.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票據	$ 555	$ 1,073
應付帳款	29,653,990	40,814,737
應付帳款－關係人	384,914	6,508,521
	$30,039,459	$47,324,331

本公司應付帳款之平均付款期間為 4 個月，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18. 其他負債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付款		
應付費用	$23,979,056	$29,058,640
應付工程設備款	127,560	187,413
	$24,106,616	$29,246,053
其他流動負債		
預收款項	$ 2,588,745	$ 234,242
代收款	256,703	133,572
其他	172,251	141,317
	$ 3,017,699	$ 509,131

應付費用明細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行銷廣告費用	$ 13,520,221	$ 17,040,517
應付材料及模具費	3,161,987	2,784,153
應付服務費	2,857,840	3,151,186
應付薪資及獎金	2,801,892	3,517,402
應付進出口及運費	773,676	686,259
應付維修費及雜項購置	155,994	254,254
應付員工紅利	-	654,620
其他	703,446	970,249
	$23,979,056	$29,058,640

行銷廣告費用係依合約約定及其他攸關因素估計提列。

19. 負債準備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產品保證準備	$4,773,914	$ 4,809,312
進貨合約損失準備	677,893	633,068
	$5,451,807	$5,442,380

	104 年度		
	產品保證準備	進貨合約損失準備	合計
期初餘額	$ 4,809,312	$633,068	$5,442,380
本期提列	10,857,654	228,813	11,086,467
本期使用	(10,893,350)	(183,988)	(11,077,33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298	-	298
期末餘額	$ 4,773,914	$677,893	$ 5,451,807

	103 年度		
	產品保證準備	進貨合約損失準備	合計
期初餘額	$ 6,391,787	$832,850	$ 7,224,637
本期提列（迴轉）	14,776,377	(33,368)	14,743,009
本期使用	(16,482,044)	(166,414)	(16,648,45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23,192	-	123,192
期末餘額	$ 4,809,312	$ 633,068	$ 5,442,380

(1) 本公司對產品提供 1 至 2 年免費保固之售後服務，並依對產品的評估、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其可能金額，認列產品保證負債。

(2) 本公司針對產品市場變動，評估對存貨管理之影響而調整進貨，據以提列之損失準備。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中所適用本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依照計畫中明定比例應付之提撥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353,469 仟元及 381,930 仟元。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予計畫之已到期提撥金額分別為 81,720 仟元及 88,245 仟元，該等金額均已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支付。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72,370)	($441,73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52,348	551,026
淨確定福利資產	$ 79,978	$109,292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3 年 1 月 1 日	($ 411,522)	$ 537,416	$ 125,894
當期服務成本	(9,864)	-	(9,864)
利息（費用）收入	(7,716)	10,985	3,269
認列於損益	(17,580)	10,985	(6,59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413	1,41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236)	-	(3,236)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7,991	-	7,99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9,334)	-	(39,3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4,579)	1,413	(33,166)
雇主提撥	-	23,159	23,159
福利支付	21,947	(21,947)	-
103 年 12 月 31 日	(441,734)	551,026	109,292
當期服務成本	(8,017)	-	(8,017)
利息（費用）收入	(8,835)	11,257	2,422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認列於損益	($ 16,852)	$ 11,257	($ 5,59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745	3,74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3,524)	-	(33,52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6,220)	-	(16,22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668)	-	(1,66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1,412)	3,745	(47,667)
雇主提撥	-	23,948	23,948
福利支付	37,628	(37,628)	-
104 年 12 月 31 日	($472,370)	$552,348	$ 79,978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營業成本	$ 1,124	$ 1,521
推銷費用	458	563
管理費用	622	733
研發費用	3,391	3,778
	$5,595	$6,595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衡量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1.75%	2%
薪資預期增加率	4%	4%
死亡率	0.025%~ 1.640%	0.025%~ 1.640%
離職率	0.000%~ 30.00%	0.000%~ 3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17,330	$ 15,482
減少 0.25%	($18,169)	($16,22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17,518)	($ 15,671)
減少 0.25%	$16,810	$ 15,04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5,034	$ 23,588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5.68 年	14.86 年

21. 權益

1. 股本

1. 普通股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仟股）	1,000,000	1,000,000
額定股本	$10,000,000	$10,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831,870	834,952
已發行股本	$ 8,318,695	$ 8,349,521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2 月及 10 月辦理註銷庫藏股 1,999 仟股（19,984 仟元）及 10,000 仟股（100,000 仟元），並於 103 年 11 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600 仟股（46,000 仟元），故本公司 103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額為 8,349,521 仟元，分為 834,952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4 年 3 月辦理註銷庫藏股 6,914 仟股（69,140 仟元），並於 104 年 8 月及 12 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00 仟股（4,000 仟元）及 4,006 股（40,060 仟元），104 年 4 月、7 月及 10 月分別辦理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9 仟股（492 仟元）、117 仟股（1,167 仟元）及 409 仟股（4,087 仟元），故本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額為 8,318,695 仟元，分為 831,87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80,000 仟股。

2.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本公司於 92 年 11 月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4,400 仟股及以現有股東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等所持有之已發行股份 12,878.4 仟股，合計以 27,278.4 仟股之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6,819.6 仟單位，每單位存託憑證表彰本公司普通股 4 股。另因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調整增加計 2,195.5 仟單位，折合普通股 8,782.1 仟股，故調整後合計以 36,060.5 仟股之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淨兌回 8,397.4 仟單位，計普通股 33,589.4 仟股；流通在外之存託憑證單位數折合普通股 2,471.1 仟股，占本公司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0.30%。

2. 資本公積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發行溢價	$14,312,926	$14,432,437
合併溢價	23,604	23,801
已失效認股權	35,825	36,124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544,087	250,47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89,411	397,855
	$15,505,853	$15,140,687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庫藏股票交易、合併溢價及已失效認股權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本公司另於 103 年 2 月及 10 月辦理註銷庫藏股，按股權比例沖銷發行溢價 208,546 仟元、庫藏股交易 1,499 仟元、合併溢價 344 仟元及已失效認股權 522 仟元，因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其差額再沖銷庫藏股交易 630,292 仟元及未分配盈餘 8,208,915 仟元。

本公司另於 104 年 3 月辦理註銷庫藏股，按股權比例沖銷發行溢價 119,511 仟元、合併溢價 197 仟元、已失效認股權 299 仟元，因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其差額再沖銷未分配盈餘 3,560,909 仟元。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六。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外，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款。
   (2) 彌補虧損。
   (3) 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董監酬勞就前述 (1) 至 (4) 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 3%。
   (6) 員工紅利就 (1) 至 (4) 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提撥不低於 5%。惟不得超過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

理準則對員工分紅分派限額之規定。員工紅利以發行新股方式發放時，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7)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2. 本公司係屬技術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產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3.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於 105 年 2 月 29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三之員工福利費用。
4.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並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5.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4 年 6 月 2 日及 103 年 6 月 19 日決議通過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 虧損撥補		每股股利（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48,305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轉回）	-	(854,138)	-	-
現金股利	314,636	-	0.38	-

6. 有關董事會通過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其他權益項目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73,417	$1,462,8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13,633)	(2,167)
員工未賺得酬勞	(371,369)	(398,570)
	$1,088,415	$ 1,062,118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3. 現金流量避險

與現金流量避險相關之其他權益項目，係現金流量避險中，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之累計利益或損失，此累計利益或損失僅當避險交易影響損益時重分類為損益，或作為非金融被避險項目之認列基礎調整。

4.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股東會分別於 104 年 6 月 2 日及 103 年 6 月 19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六。

	104 年度	103 年度
期初餘額	($398,570)	$ -
本期發行	(233,265)	(443,855)
本期修正離職率之調整	3,395	-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257,071	45,285
期末餘額	($ 371,369)	($398,570)

5. 庫藏股票

本公司 104 年 8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於 104 年 8 月 25 日至 10 月 24 日，以每股 35 元～ 60 元之價格，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50,000 仟股，且當市場價格低於原議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截至該執行期間結束，累計買回 4,110 仟股，總成本 200,955 仟元。

因前次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剩餘未轉讓股份已逾轉讓期限，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3 月、103 年 10 月及 2 月經董事會決議分別註銷 6,914 仟股、10,000 仟股及 1,999 仟股。其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104 年度				
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	6,914	-	6,914	-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	4,110	-	4,110
	6,914	4,110	6,914	4,110
103 年度				
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	18,913	-	11,999	6,914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22. 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115,404,698	$ 171,771,551
其他營業收入	1,678,339	3,022,013
	$ 117,083,037	$174,793,564

本公司對部分以外幣計價之商品銷售收入進行現金流量避險。104 及 103 年度商品銷售收入中，包括對外幣計價收入避險之外幣衍生工具有效避險部分之重分類金額分別為 22,604 仟元及 102,057 仟元。

23. 繼續營業單位（虧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1. 其他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179,328	$214,092
其他	108,172	178,669
	$287,500	$ 392,761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 年度	103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 33)	$ -
處分投資利益	327	-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91,550)	50,904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58,949	240,120
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無效部分	1,258	1,939
減損損失	(1,792,890)	(174,253)
其他支出	(42,415)	(32,901)
	($ 2,066,354)	$85,809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係因遠期外匯交易而產生，該遠期外匯交易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評估部分預付款項及營業設備未來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分別提列減損損失 1,268,643 仟元及 524,247 仟元。

3. 折舊及攤銷

	104 年度	103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79,960	$ 1,774,782
無形資產	682,553	649,887
合計	$2,262,513	$2,424,669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05,766	$ 967,355
營業費用	774,194	807,427
	$1,579,960	$ 1,774,782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682,553	649,887
	$ 682,553	$ 649,887

4. 員工福利費用

	104 年度	10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261,843	$10,493,645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353,469	381,930
確定福利計畫	5,595	6,595
	359,064	388,525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六）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513,002	244,346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10,133,909	11,126,516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270,958	$ 4,413,610
營業費用	6,862,951	6,712,906
	$10,133,909	$ 11,126,516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0.3%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係以認列員工分紅費用前稅後淨利之 5% 計算。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2 月 29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4% 及不高於 0.2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本公司 104 年度為虧損，未估列員工分紅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 日及 103 年 6 月 1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88,334	$ -	$ -	$ -

104 年 6 月 2 日及 103 年 6 月 19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與 103 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金額並無差異。

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4 年度	103 年度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2,150,302	$557,5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524,247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包含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174,253
預付款項（包含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1,268,643	-
	$3,943,192	$731,833

6. 外幣兌換損益

	104 年度	103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7,445,466	$7,201,63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737,016)	(7,150,726)
	($ 291,550)	$ 50,904

24. 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104 年度	103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211	$ 44,578
以前年度之調整	(2,451)	-
	(2,240)	44,578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246,236)	3,59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1,248,476)	$ 48,169

104 及 103 年度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16,781,544)	$1,531,215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17%）	(2,852,862)	260,30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2,521	54,62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232,470	(99,899)
暫時性差異	863,147	(211,439)
虧損扣抵	488,274	-
免稅所得	(56)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調整	(2,451)	-
境外扣繳之所得稅	211	44,57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1,248,476)	$ 48,169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 年度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所得稅利益）	($5,720)	($3,980)

3.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43,707	$45,994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12,495	$11,982

4.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213,608	$ 122,586	$ -	$ 336,194
未實現銷貨毛利	209,953	49,023	-	258,976
未實現權利金費用	1,613,332	(937,568)	-	675,764
未實現行銷費用	1,353,729	(306,545)	-	1,047,184
未實現產品售後服務費用	577,132	(4,248)	-	572,884
未實現進貨合約損失	75,970	5,379	-	81,349
其他	393,665	109,238	-	502,903
虧損扣抵	2,046,282	2,109,383	-	4,155,665
	$6,483,671	$ 1,147,248	$ -	$7,630,919

（接次頁）

（承前頁）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3,115	$ 2,203	($5,720)	$ 9,5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815	(21,741)	-	7,074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79,450	(79,450)	-	-
	$ 121,380	($ 98,988)	($5,720)	$ 16,672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259,715	($ 46,107)	$ -	$ 213,608
未實現銷貨毛利	302,267	(92,314)	-	209,953
未實現權利金費用	2,429,433	(816,101)	-	1,613,332
未實現行銷費用	1,629,920	(276,191)	-	1,353,729
未實現產品售後服務費用	549,713	27,419	-	577,132
未實現進貨合約損失	99,945	(23,975)	-	75,970
其他	367,515	26,150	-	393,665
虧損扣抵	837,428	1,208,854	-	2,046,282
	$6,475,936	$7,735	$ -	$6,483,6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5,108	$ 1,987	($3,980)	$ 13,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476	9,339	-	28,815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79,450	-	-	79,450
	$ 114,034	$ 11,326	($3,980)	$ 121,380

5.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虧損扣抵	$2,806,460	$1,045,579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207,393	$3,466,830

6.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7,662,140	112
10,513,823	113
22,777,716	114
$40,953,679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免稅：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雙網手機、3.5G 以上手機、駕駛資訊系統	104.01.01 ～ 107.09.30

7.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及投資聯合控制個體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705,923 仟元及 897,465 仟元。

8.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有關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資訊內容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21,782,432	$41,381,753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8,196,056	$ 8,164,935

	104 年度 （預計）	103 年度 （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34.37%	21.92%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9.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2 年度。惟本公司針對稅捐稽徵機關就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申報案件所為核定內容之計算不服，已依法提起行政救濟程序，惟基於穩健原則，本公司對前述核定應補繳之所得稅已全數估列。

25. 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4 年度	103 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18.79)	$1.8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18.79)	$1.80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利

	104 年度	103 年度
本期淨（損）利	($15,533,068)	$1,483,046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 年度	103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26,784	824,19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62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26,784	824,816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26.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2 年 11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5,0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7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

本公司於 103 年 10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9,0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

本公司於 104 年 8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

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員工認股權	單位（仟）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31,908	$140.37	15,000	$ 149.0
本年度給與	1,000	54.50	19,000	134.5
本年度放棄	(7,944)		(2,092)	
年底流通在外	24,964	$137.20	31,908	$140.37
年底可執行	5,905		-	
本年度給與之每單位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15.00		$31.231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54.5~ $149	$ 134.5 ~ $149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7.30 年	8.22 年

本公司於 104 年 8 月、103 年 10 月及 102 年 11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三項式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4 年 8 月	103 年 10 月	102 年 11 月
給與日股價	54.50 元	134.50 元	149.00 元
執行價格	54.50 元	134.50 元	149.00 元
預期波動率	39.26%	33.46%	45.83%
存續期間	10 年	10 年	7 年
預期股利率	4.04%	4.40%	5.00%
無風險利率	1.3965%	1.7021%	1.63%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過去 1 年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本公司假設於既得期間屆滿後之股票價格為執行價格之 1.63 倍時，員工將執行認股權。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會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9 日及 104 年 6 月 2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50,000 仟元及 75,000 仟元，計發行 5,000 仟股及 7,500 仟股。本公司董事會於 103 年 10 月 31 日、104 年 8 月 6 日及 104 年 9 月 16 日決議發行 4,600 仟股、400 仟股及 4,006 仟股。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參與配股配息。
(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表決權。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全數收回或收買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104 年 4 月、7 月及 10 月辦理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9 仟股（492 仟元）、117 仟股（1,167 仟元）及 409 仟股（4,087 仟元）。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 7,243 仟股，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104 年 12 月 23 日	104 年 8 月 10 日	103 年 11 月 2 日
給與日每股公允價值	$76.20	$57.50	$134.50
履約價格	無償配股	無償配股	無償配股
給付數量（仟股）	4,006	400	4,600
既得期間	1-3 年	1-3 年	1-3 年

3.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513,002 仟元及 244,346 仟元。

27.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政策之目的係保障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為確保達到上述目標，本公司管理階層會定期審閱其資本結構，考慮總體經濟狀況、現行利率及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充足性，並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份、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或贖回債券以調整資本結構。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28. 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95,493	$ -	$95,493

（接次頁）

（承前頁）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75	$ -	$ -	$ 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36,544	$ -	$36,544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262,544	$ -	$262,5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93	$ -	$ -	$ 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22,424	$ -	$ 22,424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3.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持有供交易	$ 95,493	$ 262,544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36,300,441	65,654,4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515,936	515,954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持有供交易	36,544	22,424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54,404,412	76,705,116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代收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4.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性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為監督風險與落實風險管理政策以減輕暴險，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均對本公司之監察人及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歐元、人民幣及日幣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損）利或權益增加之

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損）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益（i）	權益（ii）
104 年度		
美金	($17,990)	$ -
歐元	(7,488)	-
人民幣	(24,568)	-
日幣	(932)	-
103 年度		
美金	40,670	-
歐元	(9,028)	-
人民幣	(35,725)	-
日幣	2,324	-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各外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ii) 主要源自於為本公司外幣預期銷售而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影響。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本公司並無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面臨信用風險之財務保證。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有關本公司來自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具體資訊請參閱附註十。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並透過對於金融工具與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之到期日來監控資金短缺之風險。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104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1,642,922	$18,396,537	$ -
其他應付款	11,279,562	12,827,054	-
其他流動負債	111,498	145,205	-
存入保證金	-	-	1,634
	$23,033,982	$31,368,796	$1,634

103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9,389,742	$27,934,589	$ -
其他應付款	10,952,324	18,293,729	-
其他流動負債	60,588	72,984	-
存入保證金	-	-	1,160
	$30,402,654	$46,301,302	$1,160

(2) 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4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總額交割			
外匯合約			
－流入	$ 6,658,903	$ 7,187,186	$ -
－流出	(6,611,069)	(7,158,069)	-
	$ 47,834	$ 29,117	$ -

103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淨額交割			
外匯合約	$ 15,600	$ -	$ -
總額交割			
外匯合約			
－流入	$13,853,499	$ -	$ -
－流出	(13,630,802)	-	-
	$ 222,697	$ -	$ -

(3) 授信額度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無擔保銀行綜合額度		
－已動用金額	$ 2,053,485	$ 1,638,476
－未動用金額	30,314,067	43,623,999
	$32,367,552	$45,262,475

已動用金額係包含關稅及專利訴訟保證。

29. 關係人交易

1. 銷貨交易

	104 年度	103 年度
子公司	$ 35,572,044	$ 58,666,162
合資	9,971	-
主要管理階層	-	2,430
其他關係企業－本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	20,920	22,404
其他關係企業－本公司董事長為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長或重要股東	6,302	7,513
	$ 35,609,237	$58,698,509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7,953,665	$16,249,309
合資	541	-
其他關係企業－本公司董事長為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長或重要股東	1,146	925
	$7,955,352	$16,250,234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除對部分無非關係人交易可資比較外，餘與銷售予非關係人相對較優；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4 及 103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均未提列呆帳費用。

2. 進貨交易及委外加工費

	104 年度	103 年度
進貨交易		
子公司	$1,455,390	$ 3,338,212
其他關係企業－本公司董事長為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長或重要股東	-	4,454
	$1,455,390	$ 3,342,666
委外加工費		
子公司	$ 1,572,174	$10,920,530

進貨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雷同；委外加工費係按約定加工費率計算。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384,914	$6,508,521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3.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4 年度	10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77,236	$379,623
退職後福利	2,274	1,726
股份基礎給付	67,843	52,461
	$247,353	$433,810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4.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價款	
關係人類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其他關係企業－本公司董事長為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長或重要股東	$ 2,695	$ -

5.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本公司為提供多元化產品組合，與子公司簽訂技術授權合約，104 及 103 年度認列之費用分別為 186 仟元及 55,996 仟元；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已預付尚未扣抵之金額分別為 54,061 仟元及 54,529 仟元。

2. 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企業為本公司提供拓展海外業務活動、研發技術支援、業務諮詢及售後維修等服務，104 及 103 年度認列費用分別為 8,975,963 仟元及 8,667,945 仟元；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 2,516,692 仟元及 2,366,626 仟元。

3. 本公司之部分員工宿舍係向其他關係企業租用，租金價格係依鄰近地區租金行情協商議定。104 及 103 年度認列並支付之租金分別為 3,285 仟元及 5,209 仟元。

4. 其他關係企業為本公司提供行銷廣告服務，104 及 103 年度認列之費用分別為 10,300 仟元及 16,150 仟元；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金額為 158 仟元。

30. 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德商 IPCom GmbH & Co. KG（以下簡稱 IPCom 公司）於 97 年 4 月在德國 Mannheim 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出專利侵權訴訟，主張本公司產品侵害其專利。本公司亦於 97 年 11 月在美國華盛頓哥倫比亞特區，就 IPCom 公司所屬的三項專利，提起專利不侵權以及專利無效之主張。

   99 年 10 月，IPCom 公司在德國 Dusseldorf 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出另一起專利侵權訴訟，主張本公司產品侵害 IPCom 公司所屬的專利。

   100 年 6 月，IPCom 公司向倫敦高等法院對本公司提出一起專利侵權訴訟，主張本公司產品侵犯其專利。100 年 9 月，本公司亦於義大利米蘭地方法院就 IPCom 公司所屬的專利，提起專利不侵權及專利無效之主張。就上述 IPCom 公司於德國及英國法院提起的訴訟，法官仍持續的審理中，本公司評估產品被判定侵權以及被宣告禁制令或者簡易判決的可能性很低。

   101 年 3 月，美國華盛頓特區哥倫比亞法院（“地方法院”），針對本公司所提起的簡易判決之請求，宣告本公司就 IPCom 公司指控侵權的兩篇專利不侵權（訴訟中的第三篇專利，目前地方法院裁定暫停所有訴訟程序中）；103 年 1 月，美國聯邦巡迴區上訴法院肯認地方法院的判決。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以上所述外，未有進一步聽證會或判決。

2. 美國專利資產公司 Acacia Research Corporation（以下簡稱“Acacia”）之子公司 Saint Lawrence Communications GmbH（以下簡稱“SLC”）於 103 年 7 月以六篇 AMR-WB 技術相關之標準專利對本公司之客戶 Deutsche Telekom 及 Vodafone 在德國 Mannheim 法院以及 Dusseldorf 法院分別提告。

   SLC 於 104 年 3 月在 Mannheim 法院對 Deutsche Telekom 取得第一篇到第四篇專利之禁制令，針對第一篇專利之禁制令，Deutsche Telekom 已於 104 年 3 月經順利用反擔保金停止執行，而第二篇到第四篇專利之禁制令尚未執行。針對 SLC 實施系爭專利組合之談判方式是否違反歐盟反競爭法，正由歐盟委員會持續進行調查中。

   SLC 與 Deutsche Telekom 及 Vodafone 的訴訟目前仍由德國 Mannheim 及 Dusseldorf 法院進行審理，基於協助客戶之立場，本公司已在德國法院參與上述兩起訴訟，並在美國對 Acacia 提起確認之訴。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以上所述外，未有進一步聽證會或判決。

3. 本公司對或有之專利侵權案件，已依歷史經驗或專家意見，評估營運及財務影響，並視相關事項之發展情況據以衡量。

31.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120,008	33.06	$1,545,692	31.67
歐　元	115,258	36.13	179,925	38.49
日　圓	2,057,300	0.2747	6,015,360	0.2648
人民幣	581,443	5.03	1,339,043	5.1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　金	270,883	33.06	280,383	31.67
新　幣	1,389,799	23.42	1,393,333	23.9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381,423	33.06	1,823,146	31.67
歐　元	112,734	36.13	166,276	38.49
日　圓	1,645,107	0.2747	6,895,194	0.2648
人民幣	76,968	5.03	644,303	5.10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與外幣相關之已實現損益及未實現損益分別為 (231,343) 仟元及 292,963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32. 重要契約

本公司係研發、生產及銷售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專業廠商，為提高產品品質及改進生產技術，向下列國外廠商購得使用權利並定期更新，其主要內容如下：

合約對人	契約期間	主要內容
Apple, Inc.	104.01.01 ～ 106.12.31	權利取得範圍涵蓋雙方契約約定之現有與未來所持有的專利，價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Qualcomm Incorporated.	89.12.20 起至下列終止契約日止： 一方若重大違反契約條款，於收到他方書面通知 30 日後，未予改正者，得終止契約。 本公司不再使用任何 QUALCOMM 智慧財產權時，得終止本契約，惟應於終止日前 60 日以書面通知 QUALCOMM。	CDMA 之研發、製造及銷售之專利授權。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Nokia Corporation	92.1.1-105.12.31 103.1.1-107.12.31	授權包括 GSM 等無線通訊技術，依生產之數量支付權利金，其金額依契約規定支付。 與 Nokia 進行專利與技術合作，就使用其應用專利部分之價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InterDigit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92.12.31 起至本契約最後一個專利權到期為止。	TDMA、CDMA 為基礎之數位通訊相關專利授權。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93.01.05 ～最後一個專利權到期日止	製造符合 GSM, 或 DCS 1800/1900 標準通訊裝置所必須之專利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MOTOROLA, Inc.	92.12.23 至本公司停止使用 MOTOROLA 智慧財產權或本契約最後一個專利權到期為止。	符合 TDMA, NARROWBAND CDMA, WIDEBAND CDMA, 或 TD/CDMA 標準之專有技術或專利。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Siemens Aktiengesellschaft	93.07 ～最後一個專利到期日止	符合 GSM/GPRS/EDGE 之專有技術或專利。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IV International Licensing Netherlands, B.V.	99.11 ～ 109.06	無線通訊產品相關專利授權。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Telefonaktiebolaget LM Ericsson (PUBL)	103.12.31 ～ 105.12.31	授權包括 GSM 等無線通訊技術。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33.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及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附註八）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附表一　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仟股）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股票							
	威盛電子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之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5	$ 75	-	$ 75	
	未上市股票							
	華創車電技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	500,000	10.00	500,000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025	15,861	9.96	15,861	
H.T.C. (B.V.I.) Corp.	未上市股票							
	SoundHound Inc.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0	-	4.50	-	
	GSUO Inc.	〃	〃	30,888	-	10.32	-	
	KKBOX Inc.	〃	〃	1.19	315,279	8.30	315,279	
	Magnet Systems, Inc.	〃	〃	5,560	1,171,002	17.10	1,171,002	
	High Fidelity, Inc.	〃	〃	451	38,540	2.33	38,540	
	Steel Wood Games, Inc	〃	〃	113	9,919	11.25	9,919	
	WEVR, Inc	〃	〃	1,731	329,463	10.52	329,463	
	Surgical Theater, LLC	〃	〃	22	165,310	12.30	165,310	
	LARRY ERIC & MO CO	〃	〃	434	24,797	3.00	24,797	
	可轉換債券							
	MobiSocial Incorporated	無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	8,266	-	8,266	
	受益憑證							
	WI Harper Fund VII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0,948	-	120,948	
	TransLink Capital Fund II	〃	〃	-	304,170	-	304,170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股票							
	雅士晶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0	44,100	3.45	44,100	
宏達電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股票							
	雅士晶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	84,000	6.57	84,000	
HTC Investment (BVI) Corp.	上市股票							
	Fitbit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37	232,067	-	232,067	
	Shopify Inc.	〃	〃	83	71,222	-	71,222	
	受益憑證							
	Felicis Ventures II LP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7,045	-	157,045	
	Rothenberg Ventures 2015 Fund, LLC	〃	〃	-	66,124	-	66,124	
	Presence Capital Fund I, LP	〃	〃	-	49,593	-	49,593	

附表二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股數（仟股）	期初 金額	買入 股數（仟股）	買入 金額	賣出 股數（仟股）	賣出 金額	賣出 帳面成本	賣出 處分損益	期末（註） 股數（仟股）	期末（註） 金額
H.T.C. (B.V.I.) Corp.	WEVR, Inc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WEVR, Inc	非關係人	-	$ -	1,731	$ 312,138	-	$ -	$ -	$ -	1,731	$ 329,463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合併個體	認購增資股款	子公司	-	1,847,953	-	3,234,571	-	-	-	-	-	4,697,567

註：期末金額係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附表三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桃園市桃園區大樹林段 1881 地號及新北市鶯歌區鳳福段等共 24 筆地號。 建物：桃園市大智路 88 號。	104.12.29	98.01.16-103.08.28	$3,768,277	$6,060,000	註	註	英業達股份有限公司	無	有效降低成本並提高營運效率	依不動產鑑定公司之鑑價報告 6,655,854 仟元及 6,160,113 仟元為依據	無

註：本公司董事會於 104 年 12 月 29 日通過以新台幣 6,060,000 仟元出售土地與建築物予英業達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尚未完成過戶程序，帳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merica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31,259,548	27	60 天	較非關係人為優	較非關係人為優	$7,488,712	44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2,009,913	2	30 天	較非關係人為優	較非關係人為優	-	-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821,203	1	30 天	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	與非關係人雷同	(318,333)	(1)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加工費	1,572,174	99	45 天	與非關係人雷同	與非關係人雷同	(66,573)	-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634,187	1	45 天	與非關係人雷同	與非關係人雷同	-	-	
	HTC Nippon Cooporation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2,278,010	2	45 天	較非關係人為優	與非關係人雷同	389,233	2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merica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7,488,712	3.91	$4,778,910	加強催收	$6,009,046	$ -
	HTC NIPPON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孫公司	389,233	3.05	270,014	加強催收	136,641	-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261,629	1.17	-	-	50,973	-
HTC EUROPE CO.,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505,967	4.32	-	-	69,749	-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227,764	1.47	-	-	-	-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209,396	1.01	-	-	-	-
HTC HK, Limite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178,364	1.17	-	-	50,091	-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319,171	0.47	-	-	-	-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441,360	4.09	-	-	101,459	-
HTC Germany GmbH.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104,047	2.36	-	-	58	-
HTC America Innovation Inc.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110,445	12.42	-	-	21,660	-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仟股）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B.V.I.) Corp.	3F, Omar Hodge Building, Wickhams Cay I,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營運控股	$ 4,018,526	$ 3,734,553	1,315,202	100.00	$ 3,311,970	$ 15,127	$ 15,127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3 段 88 號 4 樓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及資訊軟體服務	380,000	380,000	29,057	100.00	400,897	2,159	2,159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111 Somerset Road, #11-01 Triple One Somerset, Singapore 238164	營運控股、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21,783,135	21,783,135	714,534	100.00	31,366,465	(551,782)	(551,782)	註 1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3 段 88 號 1 樓	一般投資	300,000	300,000	30,000	100.00	287,186	2,293	2,293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PLAZA SEMANGGI 7th Floor, unit No. Z07-006 Kawasan Bisnis Granadha Jl. Jend. Sudirman Kav. 50 Jakarta-12930 Indonesi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62	62	2	1.00	62	2,410	-	
	宏達電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3 段 88 號 4 樓	一般投資	295,000	295,000	29,500	100.00	261,996	1,047	1,047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Secoya Building, Papendorpseweg 99, 3528 BJ, Utrecht, Netherlands	營運控股	13	13	-	0.01	13	(568,019)	-	
	華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 4 段 88 號 17 樓	資訊軟體服務業	250,000	250,000	25,000	50.00	208,312	(21,027)	(10,513)	
	HTC Investment One (BVI) Corporation	3F, Omar Hodge Building, Wickhams Cay I,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S3 Graphics Co., Ltd. 之併購及一般投資	10,006,434	10,006,434	333,733	100.00	5,003,823	(1,179,498)	(1,179,498)	
	HTC Investment (BVI) Corp.	3F, J&C Building,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	294,053	-	9,000	100.00	638,990	352,105	352,105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3F, J&C Building,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營運控股	1,146	-	35	100.00	1,142	-	-	
H.T.C. (B.V.I.) Corp.	East West Artists, LLC	5200 W Century Blvd Suite 701, Los Angeles, CA 90045, US	人力資源管理	32,367	15,836	1,000	25.00	31,925	(9,080)	(1,135)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Suite 1103, Level 11, 100 Miller Street, North Sydney, Australi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17,871	117,871	400	100.00	211,201	8,450	8,450	
	HTC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UNIT 32 3/F WORLDNET BUSINESS CENTER ZETA BLDG 191, SALCEDO ST LEGASPI VILLAGE, MAKATI CITY 1229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6,596	6,596	859	100.00	6,593	-	-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PLAZA SEMANGGI 7th Floor, unit No. Z07-006 Kawasan Bisnis Granadha Jl. Jend. Sudirman Kav. 50 Jakarta-12930 Indonesi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6,122	6,122	186	99.00	26,798	2,410	2,410	
	HTC (Thailand) Limited	No. 53 Sivayathorn Building, 14th Floor, Room No. 1401, Wittayu Road, Lumpini Sub-district, Patumwan District, Bangkok, Thailand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23,427	23,427	10,000	100.00	45,976	1,496	1,496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Unit No.4, Ground Floor, BPTP Park Centra, Sector 30, NH8, Gurgaon 12200, Haryana, Indi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4,094	4,094	495	99.00	101,997	48,045	47,565	
	HTC Malaysia Sdn. Bhd.	Level 18, The Gardens North Tower, Mid Valley City, Lingkaran Syed Putra, 59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2,313	2,313	25	100.00	23,706	5,588	5,588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仟股）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HTC HK, Limited	Unit A, 32/F, @ Convoy, 169 Electric Road, Hong Kong	營運控股、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2,633,577	$2,633,577	1,094,376	100.00	$ 8,425,495	($ 68,366)	($ 68,366)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Secoya Building, Papendorpseweg 99, 3528 BJ, Utrecht, Netherlands	營運控股	5,652,318	5,652,318	-	99.99	11,229,278	(568,019)	(568,019)	註 2
	HTC Myanmar Company Limited	No. 174-182, Pansodan Road(Middle Block), Kyauktada Township, Yangon, Myanmar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3,003	3,003	99	99.00	2,478	-	-	
	HTC Vietnam Services One Member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No. 1-5, Le Duan Street, Beb Nghe Ward, District1,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5,981	5,981	-	100.00	6,433	1,409	1,409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御達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3 段 88 號 4 樓	餐館、停車場經營及建築物清潔服務	20,000	20,000	-	100.00	21,653	1,275	1,275	
HTC Investment One (BVI) Corporation	S3 Graphics, Co., Ltd.	P.O. Box 7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繪圖技術研究及開發	9,033,450	9,033,450	386,339	100.00	4,944,755	22,785	22,785	註 3
HTC HK, Limited	HTC Myanmar Company Limited	No. 174-182, Pansodan Road(Middle Block), Kyauktada Township, Yangon, Myanmar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30	30	1	1.00	25	-	-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HTC Netherlands B.V.	Secoya Building, Papendorpseweg 99, 3528 BJ, Utrecht, Netherlands	營運控股、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5,887,296	5,887,296	143,882	100.00	11,233,166	(549,102)	(549,102)	註 2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Unit No.4, Ground Floor, BPTP Park Centra, Sector 30, NH8, Gurgaon 12200, Haryana, Indi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39	39	5	1.00	1,030	48,045	480	
	HTC South Eastern Europe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Kifissias 90, Marousi 15125, Athens, Greece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	1	-	0.67	34	(125)	(1)	
	HTC Communication Solutions Mexico, S.A DE C.V.	Paseo de la Reforma 505 piso 32 Col Cuauhtemoc. Cp 06500 Mexico DF.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25	-	0.5	1.00	28	556	6	
	HTC Servicios DE Operacion Mexico, S.A DE C.V.	Paseo de la Reforma 505 piso 32 Col Cuauhtemoc. Cp 06500 Mexico DF.	人力資源管理	37	-	0.5	1.00	37	198	2	
HTC Netherlands B.V.	HTC EUROPE CO., LTD.	Salamanca Wellington Street Slough Berkshire England SL1 1YP	營運控股、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3,094,129	3,094,129	69,270	100.00	8,962,837	393,571	393,571	註 2
	HTC BRASIL	Rua James Joule, No.92, Suite 82, 7th Floor, Edificio Plaza.1, in the Capital City of Sao Paulo, State of Sao Paulo.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33,058	33,058	1,987	100.00	16,925	333	333	
	HTC Belgium BVBA/SPRL	Havenlaan 86/c , box 204 – 1000 Brussels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783	783	18.55	100.00	119,280	3,136	3,136	
	HTC NIPPON Corporation	13F, Ark Mori Building, 1-12-32 Akasaka, Minato-ku, Tokyo Japan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	2,768	2,768	1	100.00	115,874	13,828	13,828	
	HTC FRANCE CORPORATION	47-49 rue de Sevres 92100 Boulogne-Billancourt France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459,161	459,161	11,000	100.00	29,063	13,223	13,223	
	HTC South Eastern Europe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Kifissias 90, Marousi 15125, Athens, Greece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76	176	0.15	99.33	5,002	(125)	(124)	
	HTC Nordic ApS.	c/o Redmark, Sommervej 31 C, Hasle, 8210 Aarhus V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5,345	5,345	80	100.00	9,769	2,455	2,455	
	HTC Italia SRL	Viale dell’ Esperanto, 71 00144 Rom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51,056	422	-	100.00	31,514	(319)	(319)	
	HTC Germany GmbH.	4th Floor, Zeil 83 60313 Frankfurt am Main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24,550	24,550	25	100.00	89,954	18,976	18,976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仟股）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HTC Netherlands B.V.	HTC Iberia S.L.	Avda. de la Industria 4, Natea Business Park, Edif 3. planta 3 D 28108 Alcobendas, Madrid Spain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 9,402	$ 9,402	3	100.00	$ 25,547	$ 1,952	$ 1,952	
	HTC Poland sp. z o.o.	ul. Post pu 21B 02-676 Warszawa Poland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2,301	2,301	4.7	100.00	2,627	(45)	(45)	
	HTC Communication Canada, Ltd.	2900-550 Burrard Street,Vancouver BC V6C 0A3, Canad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43,915	43,915	1,500	100.00	74,290	1,419	1,419	
	HTC Norway AS.	Fjordveien 3, 1363 Høvik, Norway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	4,152	-	-	-	(247)	(247)	註 4
	HTC Russia LLC.	12th Floor, office 1203, BC Pollars, block C, Derbenevskaya nab. 11, Moscow, 115114, Russian Federation	銷售掌上型電腦及各種電子零組件	-	12,279	-	-	-	(35)	(35)	註 4
	HTC Communication Sweden AB	C/o Revideco AB Drottningholmsvägen 22 112 42 Stockholm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4,533	4,533	1,000	100.00	5,794	205	205	
	HTC Luxembourg S.a.r.l..	9, rue Gabriel Lippmann, L-5365 Munsbach, Grand Duche de Luxembourg	提供線上／下載影音服務	2,429,977	2,429,977	12.5	100.00	213,850	(1,187,185)	(1,187,185)	
	HTC Middle East FZ-LLC	3701A&3704A, 37 Floor, Business Central Towers, Dubai, United Arab Emirates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28,029	28,029	3.5	100.00	43,286	2,781	2,781	
	HTC Communication Solutions Mexico, S.A DE C.V.	Paseo de la Reforma 505 piso 32 Col Cuauhtemoc. Cp 06500 Mexico DF.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2,460	-	49.5	99.00	2,817	556	550	
	HTC Servicios DE Operacion Mexico, S.A DE C.V.	Paseo de la Reforma 505 piso 32 Col Cuauhtemoc. Cp 06500 Mexico DF.	人力資源管理	3,690	-	49.5	99.00	3,616	198	196	
	HTC Czech RC s.r.o.	Lidická 700/19, Veve í, 602 00 Brno, eská republika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製造及銷售	32,203	-	-	100.00	34,936	1,822	1,822	
HTC EUROPE CO., LTD.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13920 SE Eastgate Way, Suite 400 Bellevue, Washington 98005	營運控股	10,140,216	10,140,216	358,617	100.00	7,707,415	305,512	305,512	註 2
HTC FRANCE CORPORATION	HTC BLR	6 Skryganova street Minsk 220073 office 702A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	660	-	-	-	1,247	1,247	註 4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HTC America Inc.	308 Occidental Ave S 3rd floor, Seattle, WA 98104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	594,286	594,286	1	100.00	5,961,631	315,342	315,342	註 2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2700 18th Street San Francisco, CA,USA, 94110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207,510	207,510	60	100.00	56,925	(3,933)	(3,933)	
	HTC America Innovation Inc.	13920 SE Eastgate Way, Suite 400 Bellevue, Washington 98005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93,780	93,780	1	100.00	442,952	36,561	36,561	
	Dashwire, Inc.	936 N. 34th Street, Suite 200 Seattle, WA 98103	雲端同步技術設計與管理	600,501	600,501	0.1	100.00	(57,678)	(661)	(661)	
	HTC America Content Services, Inc.	13920 SE Eastgate Way, Suite 400, Bellevue, WA 98005	提供線上／下載影音服務	154,275	154,275	1	100.00	(297,302)	(637)	(637)	
	Inquisitive Minds, Inc	655 W Evelyn Ave, Suite 3, Mountain View, CA94041	數位親子教育內容平台開發及銷售	388,964	388,964	0.1	100.00	94,009	8,559	8,559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HTC VIVE TECH (BVI) Corp.	3F, J&C Building,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營運控股	1,146	-	350	100.00	1,142	-	-	
HTC VIVE TECH (BVI) Corp.	惟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3 段 88 號 (8 樓)	虛擬實境裝置之研發及銷售	1,000	-	100	100.00	1,000	-	-	

註 1：帳面金額已減除本期期末未實現銷貨毛利 1,178,011 仟元。
註 2：帳面價值已減除本期期末未實現銷貨毛利 882,392 仟元。
註 3：本期投資溢價攤提 1,196,330 仟元。
註 4：已於本期清算解散。

附表七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製造與銷售	USD20,000	透過轉投資 H.T.C. (B.V.I.) Corp. 再投資大陸公司。	$662,388 (USD20,000)	$ -	$-	$662,388 (USD20,000)	$ 15,800	100.00	$ 15,800	$ 789,977	$ -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檢測、售後服務及技術諮詢	USD1,500	透過轉投資 HTC HK,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	49,845 (USD1,500)	-	-	49,845 (USD1,500)	15,028	100.00	15,028	116,166	-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製造與銷售	USD132,909	〃	4,106,585 (USD133,000)	-	-	4,106,585 (USD133,000)	(76,222)	100.00	(76,222)	7,933,796	-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製造與售後服務	USD127,500	透過轉投資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再投資大陸公司。	891,326 (USD27,500)	3,234,571 (USD100,000)	-	4,125,897 (USD127,500)	(615,456)	100.00	(615,456)	4,697,567 （註三）	-
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USD4,000	〃	120,799 (USD4,000)	-	-	120,799 (USD4,000)	63,252	100.00	63,252	353,474	-
極之索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電腦軟體設計、系統整合及周邊設備軟體批發零售	USD51,550	透過轉投資 GSUO Inc. 再投資大陸公司。	249,678 (USD8,000)	-	-	249,678 (USD8,000)	-	10.32	-	-	-
上海方付通商務服務有限公司（註四）	電腦軟體設計、系統整合及周邊設備軟體批發零售	RMB27,914	透過轉投資 HTC HK,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	159,022 (USD5,500)	-	-	159,022 (USD5,500)	-	-	-	-	-
艾齊迪通訊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RMB10,500	係以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大陸公司。	-	-	-	-	8,486	100.00	8,486	67,258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9,474,214 (USD299,500)	$9,497,357 (USD300,200)	$38,875,257

註 1：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已匯出金額係以原始匯出之匯率換算，尚未匯出金額係以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新台幣 33.0620 對 1 美金換算。
註 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並分別以 104 年 1 至 12 月平均匯率新台幣 5.0608 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新台幣 5.0320 對 1 人民幣換算而得。
註 3：帳面金額已減除本期期末未實現銷貨毛利 295,619 仟元。
註 4：HTC HK, Limited 已於 103 年 5 月將持有之上海方付通商務服務有限公司持股全部出售。

附表八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委外加工費	$1,572,174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OA 45 天	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雷同	($66,573)	-	$ -
		進貨	634,187	〃	〃	〃	-	-	-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產品售後服務費	202,047	〃	〃	〃	(39,001) 註	- 註	-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2,009,913	較非關係人為優	OA 30 天	較非關係人為優	-	-	195,025
		進貨	821,203	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	〃	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雷同	(318,333)	(1)	-
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服務費	989,026	〃	OA 45 天	〃	-	-	-
艾齊迪通訊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服務費	221,718	〃	〃	〃	(32,204) 註	- 註	-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庫存現金		$ 1,065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4,850
活期存款	其中外幣存款計美元 472,501 仟元 ×33.0620、英磅 897 仟元 ×49.0376、歐元 21,709 仟元 ×36.1268、日幣 240,681 仟元 ×0.2747、港幣 2,013 仟元 ×4.2659、新幣 19 仟元 ×23.4167、泰銖 63 仟元 ×0.9161、澳幣 5 仟元 ×24.1683、加幣 1,196 仟元 ×23.8371 及人民幣 2,426 仟元 ×5.0320	17,590,145
定期存款	其中外幣定期存款計美元 58,825 仟元 ×33.0620、加幣 3,200 仟元 ×23.8371 及人民幣 200,000 仟元 ×5.0320	3,092,928
		$20,688,988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除單價為新台幣元，其餘為新台幣仟元／仟股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期初股數	期初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期末股數	持股%	期末金額	單價	總價	
權益法評價												
H.T.C.（B.V.I.）Corp.（註 1）	1,225,202	$ 2,915,646	90,000	$ 396,324	-	$ -	1,315,202	100	$ 3,311,970	2.52	$ 3,311,970	無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註 2）	29,057	434,336	-	5,379	-	38,818	29,057	100	400,897	13.80	400,897	無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Ltd（註 3）	714,534	32,416,366	-	989,368	-	2,039,269	714,534	100	31,366,465	43.90	31,366,465	無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4）	30,000	284,774	-	2,412	-	-	30,000	100	287,186	9.57	287,186	無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2	62	-	-	-	-	2	1	62	31.00	62	無
宏達電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5）	29,500	260,949	-	1,047	-	-	29,500	100	261,996	8.88	261,996	無
華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註 6）	25,000	218,825	-	-	-	10,513	25,000	50	208,312	8.33	208,312	無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	13	-	-	-	-	-	0.01	13	-	13	無
HTC Investment One（BVI）Corporation（註 7）	333,733	5,964,783	-	218,538	-	1,179,498	333,733	100	5,003,823	14.99	5,003,823	無
HTC Investment（BVI）Corp.（註 8）	-	-	9,000	650,438	-	11,448	9,000	100	638,990	71.00	638,990	無
HTC VIVE Holding（BVI）Corp.（註 9）	-	-	-	1,146	-	4	-	100	1,142	-	1,142	無
		$42,495,754		$2,264,652		$3,279,550			$41,480,856		$41,480,856	

註 1：本期增加數係增加投資 283,973 仟元及 90,000 仟股、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5,127 仟元及依權益法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97,224 仟元。
註 2：本期增加數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159 仟元及依權益法認列之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3,220 仟元；本期減少數係發放現金股利 38,362 仟元及依權益法認列之精算損失 456 仟元。
註 3：本期增加數係依權益法認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34,347 仟元及聯屬公司已實現銷貨利益 955,021 仟元；本期減少數係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551,782 仟元、依權益法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309,476 仟元及聯屬公司未實現銷貨利益 1,178,011 仟元。
註 4：本期增加數係依權依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293 仟元及依權益法認列之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119 仟元。
註 5：本期增加數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047 仟元。
註 6：本期減少數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0,513 仟元。
註 7：本期增加數係依權益法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218,538 仟元；本期減少數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179,498 仟元。
註 8：本期增加數係增加投資 294,053 仟元及 9,000 仟股、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352,105 仟元及依權益法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4,280 仟元；本期減少數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未實現金融商品利益 11,448 仟元。
註 9：本期增加數係增加投資 1,146 仟元；本期減少數係依權益法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4 仟元。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X 公司	貨款	$ 7,488,712
Y 公司	〃	1,095,163
Z 公司	〃	825,679
其他（註）	〃	7,569,690
		16,979,244
減：備抵呆帳		(3,012,869)
		$13,966,375

註：各戶餘額未達本科目金額 5% 者彙計。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成本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		$ 2,060,825	$ 1,740,629
在製品		530,065	447,708
半成品		3,097,041	2,615,846
原料		12,343,242	10,425,440
在途存貨		604,543	604,543
		18,635,716	$15,834,166
減：備抵跌價損失		(2,801,550)	
		$15,834,166	

註：本公司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餘以逐項比較之。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應付票據		$ 555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帳款）：		
甲公司	貨款	1,117,453
乙公司	〃	1,019,614
丙公司	〃	911,767
其他（註）	〃	26,990,070
		30,038,904
		$30,039,459

註：各戶餘額未達本科目金額 3% 者彙計。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一、自製品銷貨成本	
（一）期初存料	$10,253,447
加：本期進料	48,536,544
減：期末存料	(12,343,242)
轉列其他科目	(675,569)
存貨報廢	(177,988)
出售原料	(13,190,446)
原料領用數	32,402,746
（二）直接人工總額	2,297,760
（三）委託加工總額	1,681,961
（四）製造費用總額	9,967,264
（五）製造成本＝（一）＋（二）＋（三）＋（四）	46,349,731
加：期初在製品及半成品	4,380,741
本期進貨	19,317
減：期末在製品及半成品	(3,627,106)
轉列其他科目	(918,424)
存貨報廢	(36,985)
出售半成品	(8,068,835)

（接右欄）

（承左欄）

項目	金額
（六）製成品成本	$ 38,098,439
加：期初製成品	1,137,837
期初在途存貨	438,308
本期進貨	27,497,032
減：期末製成品	(2,060,825)
期末在途存貨	(604,543)
轉列其他科目	(44,235)
製成品報廢	(149)
（七）自製品銷貨成本	64,461,864
二、出售原料及半成品成本	21,259,281
三、產品售後服務費及維修成本	12,732,522
四、存貨報廢、跌價及呆滯損失	2,150,302
五、進貨合約損失準備跌價損失	228,813
	$100,832,782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薪資		$ 687,958
旅費		52,576
郵電費		21,794
保險費		378,147
折舊		42,828
服務費		996,209
廣告費		6,960,894
進出口費及運費		685,812
伙食費		43,311
佣金支出		3,536,881
各項攤提		24,483
其他費用		40,254
		$13,471,147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薪資		$ 832,831
旅費		92,098
郵電費		189,298
保險費		65,180
折舊		179,468
各項攤提		209,893
服務費		1,520,193
雜項購置		9,254
伙食費		15,347
修繕費		23,860
職工福利		9,177
軟體費		163,291
其他費用		157,898
		$3,467,788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薪　資		$ 4,427,732
租金支出		8,919
旅　費		273,467
郵電費		105,949
水電瓦斯		57,840
保險費		414,670
折　舊		551,898
各項攤提		448,177
伙食費		226,417
服務費		4,325,850
職工福利		55,093
材料費		1,321,535
雜項購置		88,837
軟體費		189,751
其他費用		218,004
		$12,714,139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明細表

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 性質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3,270,958	$6,862,951	$10,133,909	$4,413,610	$6,712,906	$11,126,516
薪資費用	2,624,817	5,663,002	8,287,819	3,628,199	5,616,134	9,244,333
勞健保費用	318,416	519,556	837,972	400,617	415,843	816,460
退休金費用	73,545	285,519	359,064	98,295	290,230	388,52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54,180	394,874	649,054	286,499	390,699	677,198
折舊費用	805,766	774,194	1,579,960	967,355	807,427	1,774,782
攤銷費用	-	682,553	682,553	-	649,887	649,887

註：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0,603 人及 13,215 人。

6-1. 最近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雪紅

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29 日

6-2. 會計師查核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徐文亞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賴冠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29 日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35,346,799	27	$ 55,743,558	3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三一）	95,493	-	262,544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一）	303,289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三一）	8,266	-	7,918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一及三二）	18,518,948	14	29,140,284	1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一）	466,791	1	584,93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七）	212,033	-	274,321	-
130X	存貨（附註十二）	19,123,637	15	17,213,060	1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三）	4,400,968	4	6,626,106	4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3,768,277	3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及三三）	4,100,290	3	334,954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94,611	-	99,26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6,439,402	67	110,286,950	67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一）	75	-	93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及三一）	3,396,151	3	2,586,478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六）	240,237	-	234,66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七及三二）	15,432,130	12	23,435,556	1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十八）	1,708,489	1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九）	5,561,444	4	7,209,291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七）	8,699,322	7	8,452,707	5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一）	1,580,342	1	262,740	-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十一）	1,488,775	1	1,342,813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三）	79,470	-	109,13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4,767,246	4	9,917,847	6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2,953,681	33	53,551,324	33
1XXX	資產總計	$129,393,083	100	$163,838,274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及三一）	$ 36,544	-	$ 22,424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十）	29,598,385	23	43,803,343	2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及三二）	24,993,276	19	32,237,945	2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163,252	-	210,714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二二）	5,992,258	5	5,841,179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3,689,763	3	1,143,134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64,473,478	50	83,258,739	5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97,351	-	202,932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三一）	30,159	-	43,23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27,510	-	246,162	-
2XXX	負債總計	64,600,988	50	83,504,901	51
	權益（附註二四）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8,318,695	6	8,349,521	5
3200	資本公積	15,505,853	12	15,140,687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297,655	14	18,149,350	11
3350	未分配盈餘	21,782,432	17	41,381,753	25
3400	其他權益	1,088,415	1	1,062,118	1
3500	庫藏股票	(200,955)	-	(3,750,056)	(2)
3XXX	權益總計	64,792,095	50	80,333,373	49
	負債與權益總計	$129,393,083	100	$163,838,27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雪紅　　經理人：王雪紅　　會計主管：賴秀芬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虧損）盈餘為元

代碼		104 年度 金額	%	103 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八、二五及三二）	$121,684,231	100	$187,911,20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三、二六及三二）	99,731,124	82	147,156,105	78
5900	營業毛利	21,953,107	18	40,755,095	22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二六及三二）				
6100	推銷費用	17,452,673	15	21,834,286	12
6200	管理費用	4,975,964	4	5,204,788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727,616	11	13,047,251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6,156,253	30	40,086,325	22
6900	營業淨（損）利	(14,203,146)	(12)	668,77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六）	928,036	1	834,12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八、九及二六）	(2,286,659)	(2)	506,194	-
7050	財務成本	(8,123)	-	(16,983)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十六）	(11,648)	-	(8,67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78,394)	(1)	1,314,656	1
7900	稅前淨（損）利	(15,581,540)	(13)	1,983,426	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七）	(48,472)	-	500,380	-
8200	本期淨（損）利	(15,533,068)	(13)	1,483,046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4 年度 金額	%	103 年度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三）	($ 48,216)	-	($ 33,34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七）	5,813	-	4,010	-
8310		(42,403)	-	(29,33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62	-	903,136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11,466)	-	(146)	-
8360		(904)	-	902,99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利益（稅後淨額）	(43,307)	-	873,65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576,375)	(13)	$2,356,700	1
8610	淨（損）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15,533,068)	(13)	$ 1,483,046	1
87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15,576,375)	(13)	$2,356,700	1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八）				
9750	基本	($ 18.79)		$ 1.80	
9850	稀釋	($ 18.79)		$ 1.8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雪紅　　經理人：王雪紅　　會計主管：賴秀芬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其他權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8,423,505	$15,360,307	$18,149,350	$854,138	$47,282,820	$ 559,719	($ 2,021)	$-	($12,920,158)	$77,707,660
	102 年度虧損撥補										
B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854,138)	854,138	-	-	-	-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1,483,046	-	-	-	-	1,483,046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336)	903,136	(146)	-	-	873,654
L3	庫藏股註銷	(119,984)	(841,203)	-	-	(8,208,915)	-	-	-	9,170,102	-
N1	股份基礎給付	46,000	621,583	-	-	-	-	-	(398,570)	-	269,013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349,521	15,140,687	18,149,350	-	41,381,753	1,462,855	(2,167)	(398,570)	(3,750,056)	80,333,373
	103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8,305	-	(148,305)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14,636)	-	-	-	-	(314,636)
D1	104 年度淨損	-	-	-	-	(15,533,068)	-	-	-	-	(15,533,068)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2,403)	10,562	(11,466)	-	-	(43,307)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200,955)	(200,955)
L3	庫藏股註銷	(69,140)	(120,007)	-	-	(3,560,909)	-	-	-	3,750,056	-
N1	股份基礎給付	38,314	485,173	-	-	-	-	-	27,201	-	550,688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318,695	$15,505,853	$18,297,655	$ -	$21,782,432	$1,473,417	($13,633)	($371,369)	($ 200,955)	$64,792,0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雪紅　　經理人：王雪紅　　會計主管：賴秀芬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利	($15,581,540)	$1,983,42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539,046	2,952,892
A20200	攤銷費用	1,956,533	1,868,817
A20300	呆帳費用	-	3,875
A20900	財務成本	8,123	16,983
A21200	利息收入	(419,969)	(403,155)
A21300	股利收入	(352,074)	(26,381)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50,688	269,013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1,648	8,67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8,385)	153,493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8,339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327)	(157,995)
A23500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73,257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859,336	695,945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減少（增加）	181,171	(77,823)
A31150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0,621,336	(5,772,987)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112,713	1,552,870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3,850,023)	5,864,806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225,138	(822,36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4,658	25,539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666,129	1,779,567
A32150	應付款項減少	(14,204,958)	(2,472,508)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7,108,608)	(5,279,307)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51,079	(2,367,70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546,629	187,007
A33000	營運流（出）入之現金	(13,083,318)	355,94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34,309	311,26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123)	(16,98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95,351)	(990,083)

（接次頁）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3,052,483)	($ 339,85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7,918)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245)	(432,463)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27	2,358,135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531)	(15,836)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7,329)	(1,372,93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45,464	16,01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17,602)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90,15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93,683)	(244,588)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765,336)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436,069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8,166	26,38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496,769)	2,853,01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3,071)	(213,18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14,636)	-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200,955)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8,662)	(213,18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18,845)	144,64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0,396,759)	2,444,61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743,558	53,298,94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5,346,799	$55,743,55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雪紅　　經理人：王雪紅　　會計主管：賴秀芬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公司沿革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達公司）於 86 年 5 月 15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宏達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經營之主要業務係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研發、製造、組裝、加工及產品售後維修服務。

宏達公司股票自 91 年 3 月起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另於 92 年 11 月 19 日起，宏達公司部分已發行之股票以海外存託憑證（GDR）方式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上市。

宏達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因宏達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母公司，故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新台幣表達。

2.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2 月 29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3.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 (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於 104 年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暨現金流量避險。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期淨利、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u>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u>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u>金融資產之減損</u>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

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一般避險會計

IFRS 9 在一般避險會計之主要改變，係調整避險會計之適用條件，以使適用避險會計之財務報表更能反映企業實際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與 IAS 39 相較，其主要修正內容包括：(1) 增加可適用避險會計之交易型態，例如放寬非財務風險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2) 修改避險衍生工具之損益認列方式，以減緩損益波動程度；及 (3) 避險有效性方面，以避險工具與被避險項目間的經濟關係取代實際有效性測試。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4.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2.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3.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4.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宏達公司及由宏達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適當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 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 (2) 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投資合資之金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五「子公司」及附表六及七。

5.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按上述基礎衡量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按上述基礎衡量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非控制權益。

6.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下列項目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1. 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參閱下述 (十六)「避險會計」之會計政策）；及
2. 應收或應付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項目，該項目之清償目前既無計畫亦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發生（故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則其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表達貨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包含於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即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或投資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惟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 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8.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

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該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10.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法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11.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3.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14.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15.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與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有關聯，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16. 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及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現金流量避險處理。

1. 公允價值避險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被避險項目歸因於被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

當合併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條件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

2. 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當合併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17.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源自服務特許權協議中特別載明基礎建設於歸還予授予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1. 產品保證準備

合併公司對產品提供 1 至 2 年免費保固之售後服務，並依對產品的評估、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其可能金額，認列產品保證負債。

2. 進貨合約損失準備

合併公司針對產品市場變動，評估對存貨管理之影響而調整進貨，據以提列之損失準備。

18.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19.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20.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22. 應付行銷費用

合併公司對行銷推廣之支出，依合約約定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其可能金額，認列應付行銷費用；並依其性質帳列費用或收入之減項。

23. 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且尚未處分或註銷者，以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沖抵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修正於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修正於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1. 應付行銷廣告費

合併公司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條件完成時認列，其條件如附註四、（十八）所述。相關行銷廣告費係依合約約定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或當期費用，合併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應付行銷廣告費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5,124,052 仟元及 20,168,664 仟元。

2. 應收款之備抵呆帳

合併公司對於應收款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款則視為已減損。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備抵呆帳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3,016,914 仟元及 3,054,782 仟元。

3.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所屬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針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為 2,919,890 仟元及 373,257 仟元。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合併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9,123,637 仟元及 17,213,060 仟元。

5.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

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8,699,322 仟元及 8,452,707 仟元。

6. 產品保證準備之估計

合併公司於產品認列收入時便同時估計產品保固費用。

合併公司之產品保證準備係根據財務報導日之已銷售產品和未來需償付金額加以估計。

由於新產品結合技術之複雜程度與日俱增，並因應地方性法令，規章和實務狀況可能的改變，這些估計的變化可能導致產生額外備抵金額或於未來期間須提列額外之負債準備。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產品保證準備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5,314,365 仟元及 5,208,111 仟元。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2,122	$ 2,29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1,819,080	33,266,966
銀行定期存款（原始到期日未超過 3 個月）	3,525,597	22,474,297
	$35,346,799	$ 55,743,558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存款	0.01%-0.75%	0.05%-0.88%

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外匯合約	$95,493	$262,544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外匯合約	$36,544	$ 22,424

合併公司承作上述遠期外匯交易，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賣出遠期外匯	新幣兌美金	2016.01.29	SGD 5,336
賣出遠期外匯	日幣兌美金	2016.01.08-2016.01.27	JPY 454,000
賣出遠期外匯	英鎊兌美金	2016.01.29-2016.03.16	GBP 11,500
買入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金	2016.01.05-2016.01.27	RMB 374,5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台幣	2016.01.22-2016.03.29	USD 194,70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幣兌美金	2016.01.29-2016.03.30	SGD 200,722

（接次頁）

（承前頁）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3 年 12 月 31 日			
賣出遠期外匯	加幣兌美金	2015.01.07-2015.03.17	CAD 31,500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金	2015.01.07	EUR 6,000
賣出遠期外匯	日幣兌美金	2015.01.07-2015.02.25	JPY 5,288,510
賣出遠期外匯	英鎊兌美金	2015.01.07-2015.03.17	GBP 30,100
買入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金	2015.01.07	RMB 44,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台幣	2015.01.12-2015.03.04	USD 267,20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幣兌美金	2015.02.25-2015.03.04	SGD 88,985

8.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因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而產生之外幣現金流量，可能因市場匯率變動而使該外幣資產負債及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經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以進行避險。

避險工具相關損益之金額分別列示於下列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收入	$22,604	$ 102,057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58	1,939
	$23,862	$ 103,996

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國內未上市（櫃）股權投資	$ 643,961	$ 643,961
國外未上市股權投資	2,054,310	1,423,818
國外未上市受益憑證	697,880	518,699
	$ 3,396,151	$ 2,586,478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396,151	$ 2,586,478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權投資及受益憑證，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5 月處分 Primavera Capital (Cayman) Fund L.L.P. 及上海方付通商務服務有限公司之投資，並於 103 年 8 月出售 KKBOX Inc. 部分持股，所產生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計算如下：

處分價款	$2,358,135
減：處分日之投資帳面金額	(2,200,140)
認列之利益	$ 157,995

合併公司於 103 年度評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提列減損損失 373,257 仟元。

1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4,100,290	$ 334,954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0.51%-1.95%	0.30%-3.0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三。

1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21,534,175	$ 32,194,14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87	925
減：備抵呆帳	(3,016,914)	(3,054,782)
	$18,518,948	$ 29,140,284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應收處分投資款	$ 1,305,943	$ 1,251,073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273,024	246,900
應收利息	188,431	102,771
其他	188,168	327,005
	$ 1,955,566	$ 1,927,749
流動－其他應收款	$ 466,791	$ 584,936
非流動－其他應收款	1,488,775	1,342,813
	$ 1,955,566	$ 1,927,749

1.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針對不同銷售對象，為 30 天至 75 天不等，應收帳款未逾期前不予計息，應收帳款若逾期，合併公司針對部分銷售對象有權對於不具爭議性且未付款之餘額加計年利率 1% 至 18% 之利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有無改變。合併公司備抵呆帳評估係依帳齡分析及風險級數而有不同提列比例，信用風險較低之客戶逾期帳款之逾期天數在 31 至 90 天，提列 1% 至 5%，91 天以上提列 5% 至 100%，信用風險較高之客戶逾期帳款之逾期天數在 31 天以上提列 10% 至 100%。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財務會計處會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及信用風險級數。針對往來客戶每周檢視逾期帳款之原因及定期檢視其財務狀況以即時調整信用額度。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並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但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帳齡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 天至 90 天	$1,129,769	$3,322,048
91 天至 180 天	95,996	36,184
超過 181 天	2,840,451	2,642,973
合計	$4,066,216	$6,001,205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減損應收帳款淨額之帳齡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 天至 90 天	$1,049,302	$2,946,423
91 天至 180 天	-	-
超過 181 天	-	-
合計	$1,049,302	$2,946,423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後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備抵呆帳變動表

	104 年度	103 年度
期初餘額	$3,054,782	$3,050,907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3,875
減：本期沖轉	(38,038)	-
加：外幣換算差額	170	-
期末餘額	$ 3,016,914	$3,054,782

2. 其他應收款

1. 應收處分投資款係合併公司於 102 年度出售 Saffron Media Group Ltd. 股權，依約將於 107 年 9 月本息一次收回之金額；惟買方得提前付款。

2. 其他主要係代往來廠商或客戶支付款及廠商補助款等。

12. 存貨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製成品	$ 4,060,279	$ 2,925,203
在製品	460,282	686,398
半成品	3,073,114	3,692,029
原料	10,930,317	9,491,854
在途存貨	599,645	417,576
	$19,123,637	$ 17,213,060

104 及 103 年度之營業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939,446 仟元及 521,692 仟元。

13. 預付款項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權利金	$6,978,900	$12,068,674
留抵稅額	1,082,836	1,848,355
預付貨款	251,374	1,577,566
土地使用權	120,153	139,502
預付設備款	98,702	168,983
其他	636,249	740,873
	$ 9,168,214	$16,543,953
流動	$4,400,968	$ 6,626,106
非流動	4,767,246	9,917,847
	$ 9,168,214	$16,543,953

(1) 預付權利金主要係為取得未來專利授權而預先支付之部分，依性質區分流動及非流動；權利金相關合約內容，請參閱附註三六。

(2) 預付貨款主要係為取得未來進貨單價上的折扣而預先支付之部分，依性質區分流動及非流動。

(3)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6 月評估部分預付款項未來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提列減損損失計 2,395,643 仟元。

14.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待出售土地及建築物	$3,768,277	$ -

宏達公司董事會於 104 年 12 月 29 日通過以新台幣 6,060,000 仟元出售土地與建築物予英業達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尚未完成過戶程序，帳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該土地與建築物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104 年度亦無減損情形。

15. 子公司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所持股權百分比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說明
宏達公司	H.T.C. (B.V.I.) Corp.	營運控股	100.00	100.00	-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及資訊軟體服務	100.00	100.00	-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營運控股、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	1.00	-
	宏達電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營運控股	0.01	0.01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12月31日	說明
宏達公司	HTC Investment One (BVI) Corporation	S3 Graphics Co., Ltd. 之併購及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
	HTC Investment (BVI) Corporation	一般投資	100.00	-	(1)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營運控股	100.00	-	(6)
H.T.C. (B.V.I.) Corp.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製造與銷售	100.00	100.00	-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
	HTC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	99.99	99.99	-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	99.00	99.00	-
	HTC (Thailand) Limited	〃	100.00	100.00	-
	HTC India Private Ltd.	〃	99.00	99.00	-
	HTC Malaysia Sdn. Bhd.	〃	100.00	100.00	-
.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製造與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
	HTC HK, Limited	營運控股、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營運控股	99.99	99.99	-
	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100.00	100.00	-
	HTC Vietnam Services One Member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
	HTC Myanmar Company Limited	〃	99.00	99.00	-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御達有限公司	餐館、停車場經營及建築物清潔服務	100.00	100.00	-
HTC Investment One (BVI) Corporation	S3 Graphics Co., Ltd.	繪圖技術研究及開發	100.00	100.00	-
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艾齊迪通訊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100.00	100.00	-
HTC HK, Limited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檢測、售後服務及技術諮詢	100.00	100.00	-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製造與銷售	100.00	100.00	-
	HTC Myanmar Company Limited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	1.00	-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HTC Netherlands B.V.	營運控股、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
	HTC India Private Ltd.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	1.00	-
	HTC South Eastern Europe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	0.67	0.67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12月31日	說明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HTC Communication Solutions Mexico, S.A DE C.V.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	-	(3)
	HTC Servicios DE Operacion Mexico, S.A DE C.V.	人力資源管理	1.00	-	(4)
HTC Netherlands B.V.	HTC EUROPE CO., LTD.	營運控股、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
	HTC BRASIL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99.99	99.99	-
	HTC Belgium BVBA/SPRL	〃	100.00	100.00	-
	HTC NIPPON Corporation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	100.00	100.00	-
	HTC FRANCE CORPORATION	營運控股、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
	HTC South Eastern Europe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99.33	99.33	-
	HTC Nordic ApS.	〃	100.00	100.00	-
	HTC Italia SRL	〃	100.00	100.00	-
	HTC Germany GmbH	〃	100.00	100.00	-
	HTC Iberia, S.L.	〃	100.00	100.00	-
	HTC Poland sp. z.o.o.	〃	100.00	100.00	-
	HTC Communication Canada, Ltd.	〃	100.00	100.00	-
	HTC Norway AS	〃	-	100.00	(2)
	HTC RUS LLC	〃	-	100.00	(2)
	HTC Communication Sweden AB	〃	100.00	100.00	-
	HTC Luxembourg S.a.r.l.	提供線上／下載影音服務	100.00	100.00	-
	HTC Middle East FZ-LLC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
	HTC Communication Solutions Mexico, S.A DE C.V.	〃	99.00	-	(3)
	HTC Servicios DE Operacion Mexico, S.A DE C.V.	人力資源管理	99.00	-	(4)
	HTC Czech RC s.r.o.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製造及銷售	100.00	-	(5)
HTC EUROPE CO., LTD.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營運控股	100.00	100.00	-
HTC FRANCE CORPORATION	HTC BLR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	100.00	(2)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HTC America Inc.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	100.00	100.00	-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100.00	100.00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 年 12 月 31 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 年 12 月 31 日	說明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HTC America Innovation Inc.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100.00	100.00	-
	HTC America Content Services, Inc.	提供線上 / 下載影音服務	100.00	100.00	-
	Dashwire, Inc.	雲端同步技術設計與管理	100.00	100.00	-
	Inquisitive Minds, Inc.	數位親子教育內容平台開發及銷售	100.00	100.00	-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HTC VIVE TECH (BVI) Corp.	營運控股	100.00	-	(7)
HTC VIVE TECH (BVI) Crop.	惟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虛擬實境裝置之研發及銷售	100.00	-	(8)

說明：

(1)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8 月成立 HTC Investment (B.V.I) Corporation。
(2) 該公司於 104 年 3 月解散。
(3)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4 月成立 HTC Communication Solutions Mexico, S.A DE C.V.。
(4)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4 月成立 HTC Servicios DE Operacion Mexico, S.A DE C.V.。
(5)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4 月成立 HTC Czech RC s.r.o.。
(6)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8 月成立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7)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8 月成立 HTC VIVE TECH (BVI) Crop.。
(8)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12 月成立惟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1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關聯企業	$ 31,925	$ 15,836
投資合資	208,312	218,825
	$240,237	$234,661

1. 投資關聯企業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		
East West Artist	$31,925	$15,836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司名稱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East West Artist	25.00%	12.50%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2 月新增投資 East West Artist 美金 500 仟元，持股比例 12.50%，另於 104 年 12 月投資美金 500 仟元，持股比例提升至 25.00%，採權益法評價。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4 年	103 年
合併公司享有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35)	$ -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1,135)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2. 投資合資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		
華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208,312	$218,825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投資合資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司名稱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華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50.00%	50.00%

合併公司於 98 年 12 月成立華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資訊軟體服務；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於 100 年 10 月投資華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另於 101 年 3 月召開股東會並改選董監事，因而使合併公司投資型態變更為合資投資，並採權益法評價。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合併公司享有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10,513)	($8,679)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10,513)	($8,67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自有土地	$6,470,507	$7,622,683
建築物	5,771,213	10,364,729
建造中之不動產	-	1,089
機器設備	2,320,672	4,437,725
其他設備	869,738	1,009,330
	$15,432,130	$23,435,556

	104 年度 自有土地	建築物	建造中之不動產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7,622,683	$12,508,315	$1,089	$15,181,539	$2,656,990	$37,970,616
增添	-	142,865	1,475	361,273	415,936	921,549
處分	-	(378,465)	(2,556)	(1,735,045)	(446,392)	(2,562,458)
轉列費用	-	-	-	(8,577)	-	(8,577)
重分類	(1,151,354)	(4,889,015)	-	-	(120,162)	(6,160,53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822)	(22,332)	(8)	(44,785)	966	(66,981)
期末餘額	6,470,507	7,361,368	-	13,754,405	2,507,338	30,093,618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2,143,586	-	10,743,814	1,647,660	14,535,060
折舊費用	-	406,210	-	1,685,763	433,218	2,525,191
銷除－處分資產	-	(373,693)	-	(1,487,187)	(364,499)	(2,225,379)
轉列費用	-	-	-	(238)	-	(238)
重分類	-	(583,994)	-	-	(81,848)	(665,842)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954)	-	(29,382)	(215)	(31,551)
期末餘額	-	1,590,155	-	10,912,770	1,634,316	14,137,241

（接次頁）

（承前頁）

	104 年度					
	自有土地	建築物	建造中之不動產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 -	$ -	$ -	$ -	$ -
減損損失	-	-	-	520,963	3,284	524,247
期末餘額	-	-	-	520,963	3,284	524,247
期末淨額	$ 6,470,507	$ 5,771,213	$ -	$ 2,320,672	$ 869,738	$ 15,432,130

	103 年度					
	自有土地	建築物	建造中之不動產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7,623,287	$ 12,229,591	$ 145	$ 14,480,912	$ 3,564,884	$ 37,898,819
增添	-	223,122	1,053	570,963	87,266	882,404
處分	-	-	-	(274)	(1,039,424)	(1,039,698)
重分類	-	-	(147)	-	147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604)	55,602	38	129,938	44,117	229,091
期末餘額	7,622,683	12,508,315	1,089	15,181,539	2,656,990	37,970,616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1,722,043	-	8,718,986	1,896,391	12,337,420
折舊費用	-	416,707	-	1,940,537	595,648	2,952,892
銷除－處分資產	-	-	-	(192)	(869,996)	(870,18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4,836	-	84,483	25,617	114,936
期末餘額	-	2,143,586	-	10,743,814	1,647,660	14,535,060
期末淨額	$ 7,622,683	$ 10,364,729	$ 1,089	$ 4,437,725	$ 1,009,330	$ 23,435,556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5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6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合併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機電動力設備及工程系統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40 ～ 50 年、20 年及 5 ～ 10 年予以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皆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18.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04 年度
	已完工投資性不動產
成本	
期初餘額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1,997,59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4,798)

（接右欄）

（承左欄）

	104 年度
	已完工投資性不動產
期末餘額	$1,992,798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271,184
折舊費用	13,855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730)
期末餘額	284,309
期末淨額	$ 1,708,489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主 建 物	50 年
空調系統	5 至 10 年
其他	3 至 5 年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公司於 104 年 10 月評價，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依據成本法進行評價，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成新率，評價所得公允價值為 1,949,221 仟元，獨立評價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前述評價並無重大變化。

19. 無形資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專 利 權	$4,986,922	$6,418,735
其他無形資產	574,522	790,556
	$5,561,444	$7,209,291

	104 年度			
	專利權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12,018,040	$887,037	$1,951,324	$14,856,401
本期增加	-	-	93,683	93,683
處分	-	-	(55,472)	(55,472)
解散子公司減少數	-	(194,964)	(208,345)	(403,309)
換算調整數	416,850	5,130	4,347	426,327
期末餘額	12,434,890	697,203	1,785,537	14,917,630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 5,488,220	$-	$ 988,470	$ 6,476,690
攤銷費用	1,644,507	-	312,026	1,956,533
處分	-	-	(55,472)	(55,472)
解散子公司減少數	-	-	(208,345)	(208,345)
換算調整數	204,156	-	(5,521)	198,635
期末餘額	7,336,883	-	1,031,158	8,368,041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111,085	887,037	172,298	1,170,420
解散子公司減少數	-	(194,964)	-	(194,964)
換算調整數	-	5,130	7,559	12,689
期末餘額	111,085	697,203	179,857	988,145
期末淨額	$ 4,986,922	$ -	$ 574,522	$ 5,561,444

	103 年度			
	專利權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11,496,490	$ 874,784	$ 1,689,432	$ 14,060,706
本期增加	-	-	244,588	244,588
換算調整數	521,550	12,253	17,304	551,107
期末餘額	12,018,040	887,037	1,951,324	14,856,401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3,716,504	-	705,679	4,422,183
攤銷費用	1,586,745	-	282,072	1,868,817
換算調整數	184,971	-	719	185,690

（接次頁）

（承前頁）

	103 年度			
	專利權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期末餘額	$ 5,488,220	$ -	$ 988,470	$ 6,476,690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111,085	700,531	162,841	974,457
本期提列	-	174,253	-	174,253
換算調整數	-	12,253	9,457	21,710
期末餘額	111,085	887,037	172,298	1,170,420
期末淨額	$ 6,418,735	$ -	$ 790,556	$ 7,209,291

合併公司持有之繪圖技術專利權，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專利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4,855,981 仟元及 5,839,617 仟元，將以剩餘經濟年限攤銷。

20.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票據	$ 555	$ 1,541
應付帳款	29,597,830	43,801,802
	$29,598,385	$43,803,343

合併公司應付帳款之平均付款期間為 4 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21. 其他負債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付款		
應付費用	$24,829,310	$31,937,918
應付工程設備款	163,966	300,027
	$24,993,276	$32,237,945
其他流動負債		
預收款項	$3,173,548	$773,813
代收款	323,700	205,932
其他	192,515	163,389
	$3,689,763	$1,143,134

應付費用明細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行銷廣告費用	$15,124,052	$20,168,664
應付薪資及獎金	3,344,721	4,584,604
應付材料及模具費	3,162,071	2,784,237
應付服務費	1,188,218	1,469,689
應付進出口及運費	781,548	728,217
應付維修費及雜項購置	131,479	239,048
應付員工紅利	-	654,620
其他	1,097,221	1,308,839
	$24,829,310	$31,937,918

行銷廣告費用係依合約約定及其他攸關因素估計提列。

22. 負債準備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產品保證準備	$5,314,365	$5,208,111
進貨合約損失準備	677,893	633,068
	$5,992,258	$5,841,179

	104 年度		
	產品保證準備	進貨合約損失準備	合計
期初餘額	$ 5,208,111	$633,068	$ 5,841,179
本期提列	11,961,831	228,813	12,190,644
本期使用	(11,894,207)	(183,988)	(12,078,195)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38,630	-	38,630
期末餘額	$ 5,314,365	$677,893	$5,992,258

	103 年度		
	產品保證準備	進貨合約損失準備	合計
期初餘額	$ 7,376,035	$ 832,850	$ 8,208,885
本期提列（迴轉）	17,213,295	(33,368)	17,179,927
本期使用	(19,506,904)	(166,414)	(19,673,31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25,685	-	125,685
期末餘額	$ 5,208,111	$ 633,068	$ 5,841,179

(1) 合併公司對產品提供 1 至 2 年免費保固之售後服務，並依對產品的評估、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其可能金額，認列產品保證負債。

(2) 合併公司針對產品市場變動，評估對存貨管理之影響而調整進貨，據以提列之損失準備。

23.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宏達公司、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世界通公司）及御達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御達公司）所適用本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除宏達公司、世界通公司及御達公司有部分員工適用確定給付計畫外，其餘合併公司於國外地區之子公司之員工，均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依照計畫中明定比例應付之提撥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623,742 仟元及 787,960 仟元。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予計畫之已到期提撥金額分別為 88,942 仟元及 98,605 仟元，該等金額均已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支付。

2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宏達公司及世界通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宏達公司及世界通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74,875)	($443,64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54,345	552,780
淨確定福利資產	$ 79,470	$ 109,138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3 年 1 月 1 日	($413,220)	$538,935	$125,715
當期服務成本	(9,864)	-	(9,864)
利息（費用）收入	(7,744)	11,017	3,273
認列於損益	(17,608)	11,017	(6,59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416	1,41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287)	-	(3,287)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7,991	-	7,99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9,466)	-	(39,466)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4,762)	$ 1,416	($ 33,346)
雇主提撥	-	23,360	23,360
福利支付	21,948	(21,948)	-
103 年 12 月 31 日	(443,642)	552,780	109,138
當期服務成本	(8,017)	-	(8,017)
利息（費用）收入	(8,865)	11,287	2,422
認列於損益	(16,882)	11,287	(5,59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761	3,76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3,851)	-	(33,85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6,259)	-	(16,25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868)	-	(1,86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1,978)	3,761	(48,217)
雇主提撥	-	24,144	24,144
福利支付	37,628	(37,628)	-
104 年 12 月 31 日	($474,875)	$554,345	$ 79,470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成本	$ 1,124	$1,518
推銷費用	458	563
管理費用	622	731
研發費用	3,391	3,779
	$5,595	$6,591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衡量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1.375%-1.750%	1.625%-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4.000%	2.250%-4.000%
死亡率	0.025%-1.640%	0.025%-1.640%
離職率	0.000%-30.00%	0.000%-3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17,383	$15,513
減少 0.25%	($18,225)	($16,25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17,573)	($15,703)
減少 0.25%	$16,862	$15,077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35,185	$23,786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5.63 年	14.81 年

24. 權益

1. 股本

1. 普通股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仟股）	1,000,000	1,000,000
額定股本	$ 10,000,000	$ 10,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831,870	834,952
已發行股本	$ 8,318,695	$ 8,349,521

宏達公司分別於 103 年 2 月及 10 月辦理註銷庫藏股 1,999 仟股（19,984 仟元）及 10,000 仟股（100,000 仟元），並於 103 年 11 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600 仟股（46,000 仟元），故宏達公司 103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額為 8,349,521 仟元，分為 834,952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宏達公司於 104 年 3 月辦理註銷庫藏股 6,914 仟股（69,140 仟元），並於 104 年 8 月及 12 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00 仟股（4,000 仟元）及 4,006 股（40,060 仟元），104 年 4 月、7 月及 10 月分別辦理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9 仟股（492 仟元）、117 仟股（1,167 仟元）及 409 仟股（4,087 仟元），故宏達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額為 8,318,695 仟元，分為 831,87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80,000 仟股。

2.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宏達公司於 92 年 11 月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4,400 仟股及以現有股東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等所持有之已發行股份 12,878.4 仟股，合計以 27,278.4 仟股之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6,819.6 仟單位，每單位存託憑證表彰宏達公司普通股 4 股。另因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調整增加計 2,195.5 仟單位，折合普通股 8,782.1 仟股，故調整後合計以 36,060.5 仟股之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淨兌回 8,397.4 仟單位，計普通股 33,589.4 仟股；流通在外之存託憑證單位數折合普通股 2,471.1 仟股，占宏達公司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0.30%。

2. 資本公積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發行溢價	$14,312,926	$14,432,437
合併溢價	23,604	23,801
已失效認股權	35,825	36,124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544,087	250,47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89,411	397,855
	$15,505,853	$15,140,687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庫藏股票交易、合併溢價及已失效認股權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宏達公司另於 103 年 2 月及 10 月辦理註銷庫藏股，按股權比例沖銷發行溢價 208,546 仟元、庫藏股交易 1,499 仟元、合併溢價 344 仟元及已失效認股權 522 仟元，因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其差額再沖銷庫藏股交易 630,292 仟元及未分配盈餘 8,208,915 仟元。

宏達公司另於 104 年 3 月辦理註銷庫藏股，按股權比例沖銷發行溢價 119,511 仟元、合併溢價 197 仟元、已失效認股權 299 仟元，因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其差額再沖銷未分配盈餘 3,560,909 仟元。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九。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宏達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外，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款。
   (2) 彌補虧損。
   (3) 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宏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董監酬勞就前述 (1) 至 (4) 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 3%。
   (6) 員工紅利就 (1) 至 (4) 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提撥不低於 5%。惟不得超過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對員工分紅分派限額之規定。員工紅利以發行新股方式發放時，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7)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2. 宏達公司係屬技術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產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3.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於 105 年 2 月 29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六之員工福利費用。

4.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並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5. 宏達公司股東常會於 104 年 6 月 2 日及 103 年 6 月 19 日決議通過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盈餘分配／虧損撥補案		每股股利（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48,305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轉回）	-	(854,138)	-	-
現金股利	314,636	-	0.38	-

6. 有關董事會通過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其他權益項目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73,417	$1,462,8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13,633)	(2,167)
員工未賺得酬勞	(371,369)	(398,570)
	$1,088,415	$1,062,118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3. 現金流量避險
與現金流量避險相關之其他權益項目，係現金流量避險中，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之累計利益或損失，此累計利益或損失僅當避險交易影響損益時重分類為損益，或作為非金融被避險項目之認列基礎調整。

4. 員工未賺得酬勞
宏達公司股東會分別於 104 年 6 月 2 日及 103 年 6 月 19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九。

	104 年度	103 年度
期初餘額	($398,570)	$ -
本期發行	(233,265)	(443,855)
本期修正離職率之調整	3,395	-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257,071	45,285
期末餘額	($371,369)	($398,570)

5. 庫藏股票

宏達公司 104 年 8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於 104 年 8 月 25 日至 10 月 24 日，以每股 35 元～ 60 元之價格，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50,000 仟股，且當市場價格低於原議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截至該執行期間結束，累計買回 4,110 仟股，總成本 200,955 仟元。

因前次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剩餘未轉讓股份已逾轉讓期限，宏達公司分別於 104 年 3 月、103 年 10 月及 2 月經董事會決議分別註銷 6,914 仟股、10,000 仟股及 1,999 仟股。其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104 年度				
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	6,914	-	6,914	-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	4,110	-	4,110
	6,914	4,110	6,914	4,110
103 年度				
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	18,913	-	11,999	6,914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宏達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25. 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120,087,853	$ 184,929,230
其他營業收入	1,596,378	2,981,970
	$121,684,231	$ 187,911,200

合併公司對部分以外幣計價之商品銷售收入進行現金流量避險。104 年及 103 年商品銷售收入中，包括對外幣計價收入避險之外幣衍生工具有效避險部分之轉列金額分別為 22,604 仟元及 102,057 仟元。

26. 繼續營業單位（虧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1. 其他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344,769	$307,005
其他應收款	75,200	96,150
	419,969	403,155
股利收入	352,074	26,381
其他	155,993	404,588
	$928,036	$834,124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 年度	103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損失）	$8,385	($153,493)
處分投資利益	327	157,995
淨外幣兌換利益	629,074	855,412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58,949	240,120
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無效部分	1,258	1,939
減損損失	(2,919,890)	(547,510)
其他支出	(64,762)	(48,269)
	($2,286,659)	$506,194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係因遠期外匯交易而產生，該遠期外匯交易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6 月評估部分預付款項及營業設備未來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分別提列減損損失 2,395,643 仟元及 524,247 仟元。

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4 年度	103 年度
應收帳款（包含於營業費用）	$ -	$ 3,875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包含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373,257
	$ -	$ 377,132

4. 折舊及攤銷

	104 年度	103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25,191	$2,952,892
投資性不動產	13,855	-
無形資產	1,956,533	1,868,817
合計	$4,495,579	$4,821,709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339,250	$ 1,610,472
營業費用	1,185,941	1,342,420
其他損失	13,855	-
	$2,539,046	$2,952,892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988	$ 19,788
營業費用	1,949,545	1,849,029
	$1,956,533	$ 1,868,817

5. 員工福利費用

	104 年度	10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4,601,086	$16,422,150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三）		
確定提撥計畫	623,742	787,960
確定福利計畫	5,595	6,591
	629,337	794,551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九）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 550,688	$ 269,013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15,781,111	$17,485,714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738,378	$ 5,771,740
營業費用	12,042,733	11,713,974
	$ 15,781,111	$17,485,714

依現行章程規定，宏達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0.3%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係以認列員工分紅費用前稅後淨利之 5% 計算。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2 月 29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宏達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4% 及不高於 0.2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宏達公司 104 年度為虧損，未估列員工分紅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宏達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 日及 103 年 6 月 1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88,334	$ -	$ -	$ -

104 年 6 月 2 日及 103 年 6 月 19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與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金額並無差異。

6.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4 年度	103 年度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1,939,446	$ 521,6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524,247	-
無形資產（包含商譽）（包含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174,253
預付款項（包含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2,395,643	-
	$4,859,336	$695,945

7. 外幣兌換損益

	104 年度	103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9,191,220	$ 8,647,91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8,562,146)	(7,792,506)
	$ 629,074	$ 855,412

27. 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336,419	$ 219,434
以前年度之調整	(26,242)	(95,001)
	310,177	124,433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358,649)	375,94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48,472)	$500,380

104 及 103 年度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15,581,540)	$1,983,426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17%）	(2,648,862)	337,18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8,650	74,289
暫時性差異	772,747	(352,494)
虧損扣抵	1,260,570	(4,803)
免稅所得	(56)	(61,983)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524,721	603,19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26,242)	(95,00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48,472)	$ 500,380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 年度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所得稅利益）	($5,813)	($4,010)

3.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212,033	$274,321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163,252	$210,714

4.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權利金費用	$ 1,613,333	($ 937,569)	$ -	$ -	$ 675,764
未實現行銷費用	1,920,664	(589,877)	-	(7,494)	1,323,293
未實現產品售後服務費用	630,968	(4,373)	-	(676)	625,919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483,557	(70,224)	-	(2,297)	411,036
未實現銷貨毛利	209,953	49,023	-	-	258,976
未實現薪資及職工福利	223,172	(92,959)	-	2,878	133,091
未實現進貨合約損失	75,971	5,379	-	-	81,350
其他	488,589	66,749	-	(775)	554,563
虧損扣抵	2,806,500	1,836,841	-	(8,011)	4,635,330
	$ 8,452,707	$ 262,990	$ -	($ 16,375)	$8,699,32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投資利益	$ 79,450	($ 79,450)	$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815	(21,741)	-	-	7,07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3,089	2,164	(5,813)	-	9,440
其他	81,578	3,368	-	(4,109)	80,837
	$ 202,932	($ 95,659)	($5,813)	($ 4,109)	$ 97,351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權利金費用	$ 2,429,433	($ 816,100)	$ -	$ -	$ 1,613,333
未實現行銷費用	2,338,903	(419,257)	-	1,018	1,920,664
未實現產品售後服務費用	712,434	(108,938)	-	27,472	630,96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52,036	(77,656)	-	9,177	483,557
未實現銷貨毛利	302,267	(92,314)	-	-	209,953
未實現薪資及職工福利	374,925	(174,811)	-	23,058	223,172
未實現進貨合約損失	99,945	(23,974)	-	-	75,971
其他	405,674	37,861	-	45,054	488,589
虧損扣抵	1,449,618	1,360,072	-	(3,190)	2,806,500
	$ 8,665,235	($ 315,117)	$ -	$ 102,589	$ 8,452,70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投資利益	$ 79,450	$ -	$ -	$ -	$ 79,4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476	9,339	-	-	28,81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5,098	2,001	(4,010)	-	13,089
其他	37,098	49,490	-	(5,010)	81,578
	$ 151,122	$ 60,830	($ 4,010)	($ 5,010)	$ 202,932

5.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虧損扣抵	$3,764,471	$ 1,041,574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207,393	$3,470,768

6.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2,416,854	107
856,232	108
1,286,755	109
7,662,140	112
10,513,823	113
22,777,716	114
297,715	116-121
$45,811,235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免稅：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雙網手機、3.5G 以上手機、駕駛資訊系統	104.01.01 ～ 107.09.30

7.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及投資聯合控制個體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705,923 仟元及 897,465 仟元。

8.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有關宏達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資訊內容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21,782,432	$41,381,753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8,196,056	$ 8,164,935

	104 年度（預計）	103 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34.37%	21.92%

依所得稅法規定，宏達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宏達公司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9. 所得稅核定情形

宏達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2 年度。惟宏達公司針對稅捐稽徵機關就 102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所為核定內容之計算不服，已依法提起行政救濟程序，惟基於穩健原則，宏達公司對前述核定應補繳之所得稅已全數估列。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御達有限公司、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宏達電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2 年度。

28. 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4 年度	103 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18.79)	$1.8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18.79)	$1.80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利

	104 年度	103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利	($15,533,068)	$1,483,046

股數單位：仟股

股數	104 年度	103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26,784	824,19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62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26,784	824,816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29.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員工認股權計畫

宏達公司於 102 年 11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5,0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對象包含宏達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7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

宏達公司於 103 年 10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9,0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對象包含宏達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

宏達公司於 104 年 8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對象包含宏達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

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宏達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宏達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員工認股權	單位（仟）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31,908	$140.37	15,000	$ 149.0
本年度給與	1,000	54.50	19,000	134.5
本年度放棄	(7,944)		(2,092)	
年底流通在外	24,964	$137.20	31,908	$140.37
年底可執行	5,905		-	
本年度給與之每單位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15.00		$ 31.231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54.5- $149	$ 134.5 - $149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7.30 年	8.22 年

宏達公司於 104 年 8 月、103 年 10 月及 102 年 11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三項式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4 年 8 月	103 年 10 月	102 年 11 月
給與日股價	54.50 元	134.50 元	149.00 元
執行價格	54.50 元	134.50 元	149.00 元
預期波動率	39.26%	33.46%	45.83%
存續期間	10 年	10 年	7 年
預期股利率	4.04%	4.40%	5.00%
無風險利率	1.3965%	1.7021%	1.63%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過去 1 年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宏達公司假設於既得期間屆滿後之股票價格為執行價格之 1.63 倍時，員工將執行認股權。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宏達公司股東會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9 日及 104 年 6 月 2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50,000 仟元及 75,000 仟元，計發行 5,000 仟股及 7,500 仟股。宏達公司董事會於 103 年 10 月 31 日、104 年 8 月 6 日及 104 年 9 月 16 日決議發行 4,600 仟股、400 仟股及 4,006 仟股。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參與配股配息。
(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表決權。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宏達公司將全數收回或收買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104 年 4 月、7 月及 10 月辦理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9 仟股（492 仟元）、117 仟股（1,167 仟元）及 409 仟股（4,087 仟元）。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 7,243 仟股，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104 年 12 月 23 日	104 年 8 月 10 日	103 年 11 月 2 日
給與日每股公允價值	$76.20	$57.50	$134.5
履約價格	無償配股	無償配股	無償配股
給付數量（仟股）	4,006	400	4,600
既得期間	1-3 年	1-3 年	1-3 年

3.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550,688 仟元及 269,013 仟元。

30. 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政策之目的係保障合併公司持續經營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為確保達到上述目標，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會定期審閱其資本結構，考慮總體經濟狀況、現行利率及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充足性，並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份、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或贖回債券以調整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31. 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所持有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投資工具，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95,493	$ -	$ 95,4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75	$ -	$ -	$ 75
國外上市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303,289	-	-	303,289
	$303,364	$ -	$ -	$303,3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36,544	$ -	$ 36,544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262,544	$ -	$ 262,5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93	$ -	$ -	$ 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22,424	$ -	$ 22,424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3.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95,493	$262,544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61,510,211	87,417,20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3,699,515	2,586,571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36,544	22,424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54,945,520	76,290,45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代收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4.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性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為監督風險與落實風險管理政策以減輕暴險，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均對合併公司之監察人及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歐元、人民幣及日幣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損）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損）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益（i）	權益（ii）
104 年度		
美金	($17,990)	$ -
歐元	(7,488)	-
人民幣	(24,568)	-
日幣	(932)	-
103 年度		
美金	$ 40,670	$ -
歐元	(9,028)	-
人民幣	(35,725)	-
日幣	2,324	-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各外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ii) 主要源自於為合併公司外幣預期銷售而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影響。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並無提供任何可能令合併公司面臨信用風險之財務保證。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有關合併公司來自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具體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並透過對於金融工具與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之到期日來監控資金短缺之風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104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276,426	$18,321,959	$ -
其他應付款	11,682,250	13,311,026	-
其他流動負債	111,498	212,202	-
存入保證金	-	-	30,159
	$23,070,174	$31,845,187	$30,159

103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4,037,502	$ 29,765,841	$ -
其他應付款	12,648,166	19,589,779	-
其他流動負債	60,588	145,344	-
存入保證金	-	-	43,230
	$ 26,746,256	$49,500,964	$43,230

(2) 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4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總額交割			
外匯合約			
－流入	$6,658,903	$ 7,187,186	$ -
－流出	(6,611,069)	(7,158,069)	-
	$ 47,834	$ 29,117	$ -

103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淨額交割			
外匯合約	$ 15,600	$ -	$ -
總額交割			
外匯合約			
－流入	$13,853,499	$ -	$ -
－流出	(13,630,802)	-	-
	$ 222,697	$ -	$ -

(3) 授信額度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無擔保銀行綜合額度		
－已動用金額	$ 2,053,485	$ 1,638,476
－未動用金額	30,314,067	43,623,999
	$32,367,552	$ 45,262,475

已動用金額係包含關稅及專利訴訟保證。

32. 關係人交易

宏達公司及子公司（係宏達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1. 銷貨交易

	104 年度	103 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	$ -	$ 2,430
合資	9,971	-
其他關係企業－宏達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	20,920	22,404
其他關係企業－宏達公司董事長為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長或重要股東	6,302	10,463
	$37,193	$35,297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合資	$ 541	$ -
其他關係企業－宏達公司董事長為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長或重要股東	1,146	925
	$ 1,687	$ 925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除部分無非關係人交易可資比較外，餘與銷售予非關係人相對較優；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4 年及 103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均未提列呆帳費用。

2. 進貨交易

	104 年度	103 年度
其他關係企業－宏達公司董事長為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長或重要股東	$ -	$ 4,454

進貨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雷同。

3.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4 年度	10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47,972	$528,353
退職後福利	2,710	2,381
股份基礎給付	85,273	60,921
	$335,955	$591,655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4.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價款	
關係人類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其他關係企業－宏達公司董事長為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長或重要股東	$2,695	$ -

5.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合併公司之部分員工宿舍係向其他關係企業租用，租金價格係依鄰近地區租金行情協商議定。104 及 103 年度認列並支付之租金分別為 3,285 仟元及 5,209 仟元。
2. 其他關係企業為合併公司提供行銷廣告服務，104 及 103 年度認列之費用分別為 10,300 仟元及 16,150 仟元；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金額為 158 仟元。

33. 質抵押之資產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質押定期存款做為租賃保證金之金額分別為 623 仟元及 664 仟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34. 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德商 IPCom GmbH & Co. KG（以下簡稱 IPCom 公司）於 97 年 4 月在德國 Mannheim 地方法院對合併公司提出專利侵權訴訟，主張合併公司產品侵害其專利。合併公司亦於 97 年 11 月在美國華盛頓哥倫比亞特區，就 IPCom 公司所屬的三項專利，提起專利不侵權以及專利無效之主張。

   99 年 10 月，IPCom 公司在德國 Dusseldorf 地方法院對合併公司提出另一起專利侵權訴訟，主張合併公司產品侵害 IPCom 公司所屬的專利。

   100 年 6 月，IPCom 公司向倫敦高等法院對合併公司提出一起專利侵權訴訟，主張合併公司產品侵犯其專利。100 年 9 月，合併公司亦於義大利米蘭地方法院就 IPCom 公司所屬的專利，提起專利不侵權及專利無效之主張。就上述 IPCom 公司於德國及英國法院提起的訴訟，法官仍持續的審理中，合併公司評估產品被判定侵權以及被宣告禁制令或者簡易判決的可能性很低。

   101 年 3 月，美國華盛頓特區哥倫比亞法院（“地方法院”），針對合併公司所提起的簡易判決之請求，宣告合併公司就 IPCom 公司指控侵權的兩篇專利不侵權（訴訟中的第三篇專利，目前地方法院裁定暫停所有訴訟程序中）；103 年 1 月，美國聯邦巡迴區上訴法院肯認地方法院的判決。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以上所述外，未有進一步聽證會或判決。

2. 美國專利資產公司 Acacia Research Corporation（以下簡稱“Acacia”）之子公司 Saint Lawrence Communications GmbH（以下簡稱“SLC”）於 103 年 7 月以六篇 AMR-WB 技術相關之標準專利對合併公司之客戶 Deutsche Telekom 及 Vodafone 在德國 Mannheim 法院以及 Dusseldorf 法院分別提告。

   SLC 於 104 年 3 月在 Mannheim 法院對 Deutsche Telekom 取得第一篇到第四篇專利之禁制令，針對第一篇專利之禁制令，Deutsche Telekom 已於 104 年 3 月經順利用反擔保金停止執行，而第二篇到第四篇專利之禁制令尚未執行。針對 SLC 實施系爭專利組合之談判方式是否違反歐盟反競爭法，正由歐盟委員會持續進行調查中。

   SLC 與 Deutsche Telekom 及 Vodafone 的訴訟目前仍由德國 Mannheim 及 Dusseldorf 法院進行審理，基於協助客戶之立場，合併公司已在德國法院參與上述兩起訴訟，並在美國對 Acacia 提起確認之訴。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以上所述外，未有進一步聽證會或判決。

3. 合併公司對或有之專利侵權案件，已依歷史經驗或專家意見，評估營運及財務影響，並視相關事項之發展情況據以衡量。

35.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806,236	33.06	$ 2,160,227	31.67
歐元	131,664	36.13	196,735	38.49
日圓	2,592,347	0.2747	6,488,920	0.2648
人民幣	827,354	5.03	1,109,920	5.10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83,243	33.06	61,581	31.67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966	33.06	500	31.6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91,619	33.06	1,683,114	31.67
歐元	102,841	36.13	165,221	38.49
日圓	2,538,893	0.2747	8,025,706	0.2648
人民幣	375,856	5.03	801,706	5.10

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與外幣相關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利益分別為 689,281 仟元及 1,097,471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36. 重要契約

合併公司係研發、生產及銷售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專業廠商，為提高產品品質及改進生產技術，向下列國外廠商購得使用權利並定期更新，其主要內容如下：

合約人	契約期間	主要內容
Apple, Inc.	104.01.01 ～ 106.12.31	權利取得範圍涵蓋雙方契約約定之現有與未來所持有的專利，價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Qualcomm Incorporated.	89.12.20 起至下列終止契約日止： 一方若重大違反契約條款，於收到他方書面通知 30 日後，未予改正者，得終止契約。 合併公司不再使用任何 QUALCOMM 智慧財產權時，得終止本契約，惟應於終止日前 60 日以書面通知 QUALCOMM。	CDMA 之研發、製造及銷售之專利授權。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Nokia Corporation	92.1.1-105.12.31	授權包括 GSM 等無線通訊技術，依生產之數量支付權利金，其金額依契約規定支付。

（接次頁）

（承前頁）

合約人	契約期間	主要內容
Nokia Corporation	103.1.1-107.12.31	與 Nokia 進行專利與技術合作，就使用其應用專利部分之價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InterDigit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92.12.31 起至本契約最後一個專利權到期為止。	TDMA、CDMA 為基礎之數位通訊相關專利授權。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93.01.05 ～最後一個專利權到期日止	製造符合 GSM, 或 DCS 1800/1900 標準通訊裝置所必須之專利。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MOTOROLA, Inc.	92.12.23 至合併公司停止使用 MOTOROLA 智慧財產權或本契約最後一個專利權到期為止。	符合 TDMA, NARROWBAND CDMA, WIDEBAND CDMA, 或 TD/CDMA 標準之專有技術或專利。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Siemens Aktiengesellschaft	93.07 ～最後一個專利到期日止	符合 GSM/GPRS/EDGE 之專有技術或專利。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IV International Licensing Netherlands, B.V.	99.11 ～ 109.06	無線通訊產品相關專利授權。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Telefonaktiebolaget LM Ericsson (PUBL)	103.12.31 ～ 105.12.31	授權包括 GSM 等無線通訊技術。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37.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及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達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八）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九）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2.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38. 部門資訊

1.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源，營運活動均與研發、製造及銷售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相關，且該營運活動之營業收入，佔合併公司全部收入百分之九十以上。

2. 地區別資訊

：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臺灣	$18,544,478	$ 28,596,217
Y 國	3,120,219	4,060,449
Z 國	208,632	202,977
其他	5,595,980	7,703,051
	$27,469,309	$ 40,562,694

104 及 103 年度來自臺灣之收入及來自單一外國之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明細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臺灣	$ 18,019,108	$ 19,024,109
Y 國	4,119,359	22,646,278
Z 國	35,220,079	48,628,331
其他	64,325,685	97,612,482
	$ 121,684,231	$ 187,911,200

3.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均無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附表一　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仟股）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股票							
	威盛電子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之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5	$ 75	-	$ 75	
	未上市股票							
	華創車電技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	500,000	10.00	500,000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025	15,861	9.96	15,861	
H.T.C. (B.V.I.) Corp.	未上市股票							
	SoundHound Inc.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0	-	4.50	-	
	GSUO Inc.	〃	〃	30,888	-	10.32	-	
	KKBOX Inc.	〃	〃	1.19	315,279	8.30	315,279	
	Magnet Systems, Inc.	〃	〃	5,560	1,171,002	17.10	1,171,002	
	High Fidelity, Inc.	〃	〃	451	38,540	2.33	38,540	
	Steel Wool Games, Inc	〃	〃	113	9,919	11.25	9,919	
	WEVR, Inc	〃	〃	1,731	329,463	10.52	329,463	
	Surgical Theater, LLC	〃	〃	22	165,310	12.30	165,310	
	LARRY ERIC & MO CO	〃	〃	434	24,797	3.00	24,797	
	可轉換債券							
	MobiSocial Incorporated	無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	8,266	-	8,266	
	受益憑證							
	WI Harper Fund VII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0,948	-	120,948	
	TransLink Capital Fund II	〃	〃	-	304,170	-	304,170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股票							
	雅士晶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0	44,100	3.45	44,100	
宏達電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股票							
	雅士晶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	84,000	6.57	84,000	
HTC Investment (BVI) Corp.	上市股票							
	Fitbit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37	232,067	-	232,067	
	Shopify Inc.	〃	〃	83	71,222	-	71,222	
	受益憑證							
	Felicis Ventures II LP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7,045	-	157,045	
	Rothenberg Ventures 2015 Fund, LLC	〃	〃	-	66,124	-	66,124	
	Presence Capital Fund I, LP	〃	〃	-	49,593	-	49,593	

附表二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股數（仟股）	期初 金額	買入 股數（仟股）	買入 金額	賣出 股數（仟股）	賣出 金額	賣出 帳面成本	賣出 處分損益	期末（註） 股數（仟股）	期末（註） 金額
H.T.C. (B.V.I.) Corp.	WEVR, Inc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WEVR, Inc	非關係人	-	$ -	1,731	$ 312,138	-	$ -	$ -	$ -	1,731	$ 329,463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合併個體	認購增資股款	子公司	-	1,847,953	-	3,234,571	-	-	-	-	-	4,697,567

註：期末金額係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附表三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桃園市桃園區大樹林段 1881 地號及新北市鶯歌區鳳福段等共 24 筆地號。 建物：桃園市大智路 88 號。	104.12.29	98.01.16-103.08.28	$3,768,277	$6,060,000	註	註	英業達股份有限公司	無	有效降低成本並提高營運效率	依不動產鑑定公司之鑑價報告 6,655,854 仟元及 6,160,113 仟元為依據	無

註：宏達公司董事會於 104 年 12 月 29 日通過以新台幣 6,060,000 仟元出售土地與建築物予英業達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尚未完成過戶程序，帳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merica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31,259,548	27	60 天	較非關係人為優	較非關係人為優	$7,488,712	44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2,009,913	2	30 天	較非關係人為優	較非關係人為優	-	-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821,203	1	30 天	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	與非關係人雷同	(318,333)	(1)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加工費	1,572,174	99	45 天	與非關係人雷同	與非關係人雷同	(66,573)	-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634,187	1	45 天	與非關係人雷同	與非關係人雷同	-	-	
	HTC Nippon Cooporation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2,278,010	2	45 天	較非關係人為優	與非關係人雷同	389,233	2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merica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7,488,712	3.91	$4,778,910	加強催收	$6,009,046	$ -
	HTC NIPPON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孫公司	389,233	3.05	270,014	加強催收	136,641	-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261,629	1.17	-	-	50,973	-
HTC EUROPE CO.,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505,967	4.32	-	-	69,749	-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227,764	1.47	-	-	-	-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209,396	1.01	-	-	-	-
HTC HK, Limite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178,364	1.17	-	-	50,091	-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319,171	0.47	-	-	-	-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441,360	4.09	-	-	101,459	-
HTC Germany GmbH.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104,047	2.36	-	-	58	-
HTC America Innovation Inc.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110,445	12.42	-	-	21,660	-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仟股）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B.V.I.) Corp.	3F, Omar Hodge Building, Wickhams Cay I,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營運控股	$ 4,018,526	$3,734,553	1,315,202	100.00	$3,311,970	$ 15,127	$ 15,127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3 段 88 號 4 樓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及資訊軟體服務	380,000	380,000	29,057	100.00	400,897	2,159	2,159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111 Somerset Road, #11-01 Triple One Somerset, Singapore 238164	營運控股、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21,783,135	21,783,135	714,534	100.00	31,366,465	(551,782)	(551,782)	註 1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3 段 88 號 1 樓	一般投資	300,000	300,000	30,000	100.00	287,186	2,293	2,293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PLAZA SEMANGGI 7th Floor, unit No. Z07-006 Kawasan Bisnis Granadha Jl. Jend. Sudirman Kav. 50 Jakarta-12930 Indonesi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62	62	2	1.00	62	2,410	-	
	宏達電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3 段 88 號 4 樓	一般投資	295,000	295,000	29,500	100.00	261,996	1,047	1,047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Secoya Building, Papendorpseweg 99, 3528 BJ, Utrecht, Netherlands	營運控股	13	13	-	0.01	13	(568,019)	-	
	華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 4 段 88 號 17 樓	資訊軟體服務業	250,000	250,000	25,000	50.00	208,312	(21,027)	(10,513)	
	HTC Investment One (BVI) Corporation	3F, Omar Hodge Building, Wickhams Cay I,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S3 Graphics Co., Ltd. 之併購及一般投資	10,006,434	10,006,434	333,733	100.00	5,003,823	(1,179,498)	(1,179,498)	
	HTC Investment (BVI) Corp.	3F, J&C Building,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	294,053	-	9,000	100.00	638,990	352,105	352,105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3F, J&C Building,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營運控股	1,146	-	35	100.00	1,142	-	-	
H.T.C. (B.V.I.) Corp.	East West Artists, LLC	5200 W Century Blvd Suite 701, Los Angeles, CA 90045, US	人力資源管理	32,367	15,836	1,000	25.00	31,925	(9,080)	(1,135)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Suite 1103, Level 11, 100 Miller Street, North Sydney, Australi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17,871	117,871	400	100.00	211,201	8,450	8,450	
	HTC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UNIT 32 3/F WORLDNET BUSINESS CENTER ZETA BLDG 191, SALCEDO ST LEGASPI VILLAGE, MAKATI CITY 1229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6,596	6,596	859	100.00	6,593	-	-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PLAZA SEMANGGI 7th Floor, unit No. Z07-006 Kawasan Bisnis Granadha Jl. Jend. Sudirman Kav. 50 Jakarta-12930 Indonesi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6,122	6,122	186	99.00	26,798	2,410	2,410	
	HTC (Thailand) Limited	No. 53 Sivayathorn Building, 14th Floor, Room No. 1401, Wittayu Road, Lumpini Sub-district, Patumwan District, Bangkok, Thailand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23,427	23,427	10,000	100.00	45,976	1,496	1,496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Unit No.4, Ground Floor, BPTP Park Centra, Sector 30, NH8, Gurgaon 12200, Haryana, Indi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4,094	4,094	495	99.00	101,997	48,045	47,565	
	HTC Malaysia Sdn. Bhd.	Level 18, The Gardens North Tower, Mid Valley City, Lingkaran Syed Putra, 59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2,313	2,313	25	100.00	23,706	5,588	5,588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仟股）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HTC HK, Limited	Unit A, 32/F, @ Convoy, 169 Electric Road, Hong Kong	營運控股、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2,633,577	$2,633,577	1,094,376	100.00	$ 8,425,495	($ 68,366)	($ 68,366)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Secoya Building, Papendorpseweg 99, 3528 BJ, Utrecht, Netherlands	營運控股	5,652,318	5,652,318	-	99.99	11,229,278	(568,019)	(568,019)	註 2
	HTC Myanmar Company Limited	No. 174-182, Pansodan Road(Middle Block), Kyauktada Township, Yangon, Myanmar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3,003	3,003	99	99.00	2,478	-	-	
	HTC Vietnam Services One Member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No. 1-5, Le Duan Street, Beb Nghe Ward, District1,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5,981	5,981	-	100.00	6,433	1,409	1,409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御達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3 段 88 號 4 樓	餐館、停車場經營及建築物清潔服務	20,000	20,000	-	100.00	21,653	1,275	1,275	
HTC Investment One (BVI) Corporation	S3 Graphics, Co., Ltd.	P.O. Box 7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繪圖技術研究及開發	9,033,450	9,033,450	386,339	100.00	4,944,755	22,785	22,785	註 3
HTC HK, Limited	HTC Myanmar Company Limited	No. 174-182, Pansodan Road(Middle Block), Kyauktada Township, Yangon, Myanmar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30	30	1	1.00	25	-	-	
HTC Holding Cooperatief U.A.	HTC Netherlands B.V.	Secoya Building, Papendorpseweg 99, 3528 BJ, Utrecht, Netherlands	營運控股、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5,887,296	5,887,296	143,882	100.00	11,233,166	(549,102)	(549,102)	註 2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Unit No.4, Ground Floor, BPTP Park Centra, Sector 30, NH8, Gurgaon 12200, Haryana, Indi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39	39	5	1.00	1,030	48,045	480	
	HTC South Eastern Europe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Kifissias 90, Marousi 15125, Athens, Greece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	1	-	0.67	34	(125)	(1)	
	HTC Communication Solutions Mexico, S.A DE C.V.	Paseo de la Reforma 505 piso 32 Col Cuauhtemoc. Cp 06500 Mexico DF.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25	-	0.5	1.00	28	556	6	
	HTC Servicios DE Operacion Mexico, S.A DE C.V.	Paseo de la Reforma 505 piso 32 Col Cuauhtemoc. Cp 06500 Mexico DF.	人力資源管理	37	-	0.5	1.00	37	198	2	
HTC Netherlands B.V	HTC EUROPE CO., LTD.	Salamanca Wellington Street Slough Berkshire England SL1 1YP	營運控股、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3,094,129	3,094,129	69,270	100.00	8,962,837	393,571	393,571	註 2
	HTC BRASIL	Rua James Joule, No.92, Suite 82, 7th Floor, Edificio Plaza.1, in the Capital City of Sao Paulo, State of Sao Paulo.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33,058	33,058	1,987	100.00	16,925	333	333	
	HTC Belgium BVBA/SPRL	Havenlaan 86/c , box 204 – 1000 Brussels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783	783	18.55	100.00	119,280	3,136	3,136	
	HTC NIPPON Corporation	13F, Ark Mori Building, 1-12-32 Akasaka, Minato-ku, Tokyo Japan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	2,768	2,768	1	100.00	115,874	13,828	13,828	
	HTC FRANCE CORPORATION	47-49 rue de Sevres 92100 Boulogne-Billancourt France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459,161	459,161	11,000	100.00	29,063	13,223	13,223	
	HTC South Eastern Europe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Kifissias 90, Marousi 15125, Athens, Greece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76	176	0.15	99.33	5,002	(125)	(124)	
	HTC Nordic ApS.	c/o Redmark, Sommervej 31 C, Hasle, 8210 Aarhus V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5,345	5,345	80	100.00	9,769	2,455	2,455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仟股）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HTC Netherlands B.V	HTC Italia SRL	Viale dell' Esperanto, 71 00144 Rom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 51,056	$ 422	-	100.00	$ 31,514	($ 319)	($ 319)	
	HTC Germany GmbH.	4th Floor, Zeil 83 60313 Frankfurt am Main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24,550	24,550	25	100.00	89,954	18,976	18,976	
	HTC Iberia S.L.	Avda. de la Industria 4, Natea Business Park, Edif 3. planta 3 D 28108 Alcobendas, Madrid Spain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9,402	9,402	3	100.00	25,547	1,952	1,952	
	HTC Poland sp. z o.o.	ul. Post pu 21B 02-676 Warszawa Poland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2,301	2,301	4.7	100.00	2,627	(45)	(45)	
	HTC Communication Canada, Ltd.	2900-550 Burrard Street,Vancouver BC V6C 0A3, Canad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43,915	43,915	1,500	100.00	74,290	1,419	1,419	
	HTC Norway AS.	Fjordveien 3, 1363 Høvik, Norway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	4,152	-	-	-	(247)	(247)	註 4
	HTC Russia LLC.	12th Floor, office 1203, BC Pollars, block C, Derbenevskaya nab. 11, Moscow, 115114, Russian Federation	銷售掌上型電腦及各種電子零組件	-	12,279	-	-	-	(35)	(35)	註 4
	HTC Communication Sweden AB	C/o Revideco AB Drottningholmsvägen 22 112 42 Stockholm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4,533	4,533	1,000	100.00	5,794	205	205	
	HTC Luxembourg S.a.r.l..	9, rue Gabriel Lippmann, L-5365 Munsbach, Grand Duche de Luxembourg	提供線上／下載影音服務	2,429,977	2,429,977	12.5	100.00	213,850	(1,187,185)	(1,187,185)	
	HTC Middle East FZ-LLC	3701A&3704A, 37 Floor, Business Central Towers, Dubai, United Arab Emirates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28,029	28,029	3.5	100.00	43,286	2,781	2,781	
	HTC Communication Solutions Mexico, S.A DE C.V.	Paseo de la Reforma 505 piso 32 Col Cuauhtemoc. Cp 06500 Mexico DF.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2,460	-	49.5	99.00	2,817	556	550	
	HTC Servicios DE Operacion Mexico, S.A DE C.V.	Paseo de la Reforma 505 piso 32 Col Cuauhtemoc. Cp 06500 Mexico DF.	人力資源管理	3,690	-	49.5	99.00	3,616	198	196	
	HTC Czech RC s.r.o.	Lidická 700/19, Veve í, 602 00 Brno, eská republika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製造及銷售	32,203	-	-	100.00	34,936	1,822	1,822	
HTC EUROPE CO., LTD.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13920 SE Eastgate Way, Suite 400 Bellevue, Washington 98005	營運控股	10,140,216	10,140,216	358,617	100.00	7,707,415	305,512	305,512	註 2
HTC FRANCE CORPORATION	HTC BLR	6 Skryganova street Minsk 220073 office 702A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	660	-	-	-	1,247	1,247	註 4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HTC America Inc.	308 Occidental Ave S 3rd floor, Seattle, WA 98104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	594,286	594,286	1	100.00	5,961,631	315,342	315,342	註 2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2700 18th Street San Francisco, CA,USA, 94110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207,510	207,510	60	100.00	56,925	(3,933)	(3,933)	
	HTC America Innovation Inc.	13920 SE Eastgate Way, Suite 400 Bellevue, Washington 98005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93,780	93,780	1	100.00	442,952	36,561	36,561	
	Dashwire, Inc.	936 N. 34th Street, Suite 200 Seattle, WA 98103	雲端同步技術設計與管理	600,501	600,501	0.1	100.00	(57,678)	(661)	(661)	
	HTC America Content Services, Inc.	13920 SE Eastgate Way, Suite 400, Bellevue, WA 98005	提供線上／下載影音服務	154,275	154,275	1	100.00	(297,302)	(637)	(637)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仟股）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HTC America Holding Inc.	Inquisitive Minds, Inc	655 W Evelyn Ave, Suite 3, Mountain View, CA94041	數位親子教育內容平台開發及銷售	$388,964	$388,964	0.1	100.00	$94,009	$8,559	$8,559	
HTC VIVE Holding (BVI) Corp.	HTC VIVE TECH (BVI) Corp.	3F, J&C Building,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營運控股	1,146	-	350	100.00	1,142	-	-	
HTC VIVE TECH (BVI) Corp.	惟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3 段 88 號 (8 樓)	虛擬實境裝置之研發及銷售	1,000	-	100	100.00	1,000	-	-	

註 1：帳面金額已減除本期期末未實現銷貨毛利 1,178,011 仟元。
註 2：帳面價值已減除本期期末未實現銷貨毛利 882,392 仟元。
註 3：本期投資溢價攤提 1,196,330 仟元。
註 4：已於本期清算解散。

附表七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製造與銷售	USD20,000	透過轉投資 H.T.C. (B.V.I.) Corp. 再投資大陸公司。	$662,388 (USD20,000)	$ -	$ -	$662,388 (USD20,000)	$ 15,800	100.00	$ 15,800	$789,977	$ -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檢測、售後服務及技術諮詢	USD1,500	透過轉投資 HTC HK,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	49,845 (USD1,500)	-	-	49,845 (USD1,500)	15,028	100.00	15,028	116,166	-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製造與銷售	USD132,909	〃	4,106,585 (USD133,000)	-	-	4,106,585 (USD133,000)	(76,222)	100.00	(76,222)	7,933,796	-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製造與售後服務	USD127,500	透過轉投資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再投資大陸公司。	891,326 (USD27,500)	3,234,571 (USD100,000)	-	4,125,897 (USD127,500)	(615,456)	100.00	(615,456)	4,697,567 （註三）	-
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USD4,000	〃	120,799 (USD4,000)	-	-	120,799 (USD4,000)	63,252	100.00	63,252	353,474	-
極之索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電腦軟體設計、系統整合及周邊設備軟體批發零售	USD51,550	透過轉投資 GSUO Inc. 再投資大陸公司。	249,678 (USD8,000)	-	-	249,678 (USD8,000)	-	10.32	-	-	-
上海方付通商務服務有限公司（註四）	電腦軟體設計、系統整合及周邊設備軟體批發零售	RMB27,914	透過轉投資 HTC HK,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	159,022 (USD5,500)	-	-	159,022 (USD5,500)	-	-	-	-	-
艾齊迪通訊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RMB10,500	係以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大陸公司。	-	-	-	-	8,486	100.00	8,486	67,258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9,474,214 (USD299,500)	$9,497,357 (USD300,200)	$38,875,257

註一：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已匯出金額係以原始匯出之匯率換算，尚未匯出金額係以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新台幣 33.0620 對 1 美金換算。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並分別以 104 年 1 至 12 月平均匯率新台幣 5.0608 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新台幣 5.0320 對 1 人民幣換算而得。
註三：帳面金額已減除本期期末未實現銷貨毛利 295,619 仟元。
註四：HTC HK, Limited 已於 103 年 5 月將持有之上海方付通商務服務有限公司持股全部出售。

附表八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委外加工費	$1,572,174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OA 45 天	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雷同	($66,573)	-	$ -
		進貨	634,187	〃	〃	〃	-	-	-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產品售後服務費	202,047	〃	〃	〃	(39,001) 註	- 註	-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2,009,913	較非關係人為優	OA 30 天	較非關係人為優	-	-	195,025
		進貨	821,203	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	〃	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雷同	(318,333)	(1)	-
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服 務 費	989,026	〃	OA 45 天	〃	-	-	-
艾齊迪通訊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服 務 費	221,718	〃	〃	〃	(32,204) 註	- 註	-

註：帳列其他應付款。

附表九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三）	交易條件（註四）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五）
104 年度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009,913	較非關係人為優	2
			1	預收關係企業款	20,515	〃	-
			1	進貨	821,203	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	1
			1	應付關係企業款	318,333	-	-
		HTC America Inc.	1	銷貨收入	31,259,548	較非關係人為優	26
			1	應收關係企業款	7,488,712	〃	6
		HTC NIPPON Corporation	1	銷貨收入	2,278,010	較非關係人為優	2
			1	應收關係企業款	389,233	-	-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應付關係企業款	66,573	-	-
			1	其他應付款	195,056	-	-
			1	委外加工費	1,572,174	-	1
			1	進貨	634,187	-	1
		HTC EUROPE CO., LTD.	1	佣金支出	2,629,533	-	2
			1	其他應付款	505,967	-	-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1	其他應付款	227,764	-	-
			1	服務費及廣告費	249,149	-	-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Ltd.	1	服務費及廣告費	213,068	-	-
			1	其他應付款	209,396	-	-
		HTC HK, Limited	1	其他應付款	178,364	-	-
			1	服務費及廣告費	199,065	-	-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1	其他應付款	441,360	-	-
			1	服務費及廣告費	1,235,649	-	1
		HTC Communication Canada, Ltd.	1	服務費及廣告費	160,978	-	-
			1	其他應付款	22,714	-	-
		HTC Germany GmbH.	1	其他應付款	104,047	-	-
			1	佣金支出	188,304	-	-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39,001	-	-
			1	產品售後服務費	202,047	-	-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1	服 務 費	239,286	-	-
			1	其他應付款	63,688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三）	交易條件（註四）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五）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服 務 費	$ 989,026	-	1
			1	預付費用	158,564	-	-
		HTC America Innovation Inc.	1	其他應付款	110,445	-	-
			1	服 務 費	1,367,604	-	1
		HTC Middle East FZ-LLC	1	佣金支出	362,865	-	-
			1	其他應付款	96,894	-	-
		HTC FRANCE CORPORATION	1	佣金支出	112,368	-	-
			1	其他應付款	39,641	-	-
		艾齊迪通訊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	服 務 費	221,718	-	-
			1	其他應付款	32,204	-	-
103 年度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3,287,631	較非關係人為優	7
			1	應收關係企業款	6,597,396	〃	4
			1	進貨	2,020,107	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	1
			1	應付關係企業款	3,194,702	-	2
		HTC America Inc.	1	銷貨收入	41,998,941	較非關係人為優	22
			1	應收關係企業款	8,493,327	〃	5
		HTC NIPPON Corporation	1	銷貨收入	3,313,234	較非關係人為優	2
			1	應收關係企業款	1,103,124	-	1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應付關係企業款	3,313,357	-	2
			1	其他應付款	186,395	-	-
			1	委外加工費	10,920,530	-	6
			1	進貨	1,318,105	-	1
		HTC EUROPE CO., LTD.	1	佣金支出	2,902,957	-	2
			1	其他應付款	722,923	-	-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1	其他應付款	134,856	-	-
			1	服務費及廣告費	379,790	-	-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1	服務費及廣告費	400,819	-	-
			1	其他應付款	221,652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三）	交易條件（註四）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五）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HK, Limited	1	其他應付款	$204,870	-	-
			1	服務費及廣告費	229,879	-	-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1	其他應付款	165,637	-	-
			1	服務費及廣告費	719,524	-	-
		HTC Communication Canada, Ltd.	1	服務費及廣告費	190,264	-	-
			1	其他應付款	36,637	-	-
		HTC Germany GmbH.	1	其他應付款	55,434	-	-
			1	佣金支出	209,323	-	-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22,248	-	-
			1	產品售後服務費	280,000	-	-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1	服 務 費	250,400	-	-
			1	其他應付款	95,623	-	-
		宏達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服 務 費	898,591	-	-
			1	預付費用	197,702	-	-
		HTC America Innovation Inc.	1	其他應付款	109,713	-	-
			1	服 務 費	1,244,748	-	1
		HTC Middle East FZ-LLC	1	佣金支出	161,316	-	-
			1	其他應付款	31,193	-	-
		HTC FRANCE CORPORATION	1	佣金支出	122,493	-	-
			1	其他應付款	35,540	-	-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二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所有合併公司間之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報表中銷除。

註 4： 未另註明者，係與非關係人雷同。

註 5：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6： 上開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揭露標準為進（費用）、銷貨金額及應收（付）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附錄：宏達國際電子員工行為準則

宏達國際電子員工行為準則為提供一個高倫理標準，作為員工在執行公司營運活動時之指引，所有公司及分公司、子公司之員工不論其職位、職級及所在地均應遵守此倫理標準。本準則包括一般性原則、顧客及供應商關係及利益衝突。

在一般性原則中，公司承諾提供一個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公平的機會以及公司資產與資訊之處理原則。

在顧客及供應商關係中，公司將致力保持顧客及供應商之間的公平且合法的長久關係以達致雙贏的夥伴關係。

在利益衝突規範中，公司提供一個行為法則，讓員工一旦面臨此問題時可茲依循。

在每一個國家，本準則高於任何當地規定，除非某一條文與當地政府頒布之法律命令有所牴觸。當有此種案例時，當地人才資源單位應檢附該政府之法律命令送交總公司人才資源處以免除該條文於當地之適用。否則，任何違犯本準則將導致公司採取懲戒行動，最高可至（包括）終止聘僱契約。員工有責任明瞭、遵守本準則及公司其他政策規定。

規範內容

1.0 一般性準則

公司維持致勝文化的同時，公司亦努力公平及尊嚴的對待每一員工。公司亦承諾遵守各地的勞工相關法令。同時，每一員工亦有責任遵守公司內部及外部的法令，隨時確認公司相關政策之更新並加以遵循。

1.1 工作環境

公司承諾依法為員工打造一個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同時決心提供員工一個免於被歧視及被騷擾（含性騷擾）的工作環境。若有任何企圖引起敵對的言語及行為或是可能導致意外傷害或歧視、騷擾事件的違犯行為，均嚴格禁止，若有發生，應立即向權責單位報告。

1.2 保密條款

員工在公司任職期間或離職後，都應該嚴謹地保管在職期間所知悉或持有之公司、客戶及廠商營業機密 (詳以下定義)，以確保其安全與機密性，並防止其無權使用、揭露或散布。除職務之正常使用外，非經公司事前書面同意，員工不得以任何方式交付或移轉予第三人。「營業秘密」係指所有同仁於聘僱期間所創作、開發、取得、知悉之一切商業上、技術上及生產上尚未公開之資訊，不論這些資訊是否為：(A) 公司、公司客戶、供應商，或公司欲與其建立業務關係之任何第三者所有，或 (B) 以口頭、書面、圖面或電子媒體形式為之，或 (C) 可申請專利、商標、著作或其它智慧財產權，或 (D) 經公司標示為「機密」或其他同義字；營業秘密包括，但不限於：

(1) 經營計劃、產銷計劃、採購計劃、產品開發計劃、產品開發紀錄、產品測試計劃與報告、產品原始程式與軟體、產品訂價、產品外觀、產品規格、模具規格、人事資料、財務資料、顧客資料、供應商資料、經銷商資料、原料或成品庫存資訊、各類品質紀錄、交易秘密及其他與公司營業活動和方式有關之資料。

(2) 電腦程式及其發展各階段中之所有相關文件、資料庫等。

(3) 發現、概念、構想、設計、構圖、工程圖、產品規格、電路佈局圖、線路圖、機構圖、流程圖、生產流程、程序書、模型、模具、樣品、零配件、維修技術指引、半導體晶片及其他專門技術。

(4) 公司依約或法令對第三人之營業秘密 (如客戶、供應商等) 負有保密責任。

1.3 公司資產、資訊及個人資料的保護：

著作、專利、商標、許可證及任何形式的智慧財產等都受到相關法令規範保護，在任何情況下都不應違反。且公司資產不僅限於實體的機器設備及廠房，亦包含技術、商標及其他無形資產與營業秘密。資產的使用以執行公務為主，請應定期維護、更新、或做詳細紀錄。在處理員工基本資料時亦應小心謹慎，需同時兼顧組織需求及員工隱私。除非政府法令要求，在任何情況都不宜揭露員工的所有個人資料。

1.4 機會均等

公司的任用政策須符合各項法令規定。任用之決定乃基於公司之營運需求、工作內容與應徵者能力，並提供公平之機會予應徵者及員工，決不因其種族、膚色、社會階層、語言、宗教、黨派、籍貫、性別、性別傾向、婚姻狀況、容貌、身心障礙、以往工會會員身分或其他政府明令保護者等非工作因素，而予以歧視。每一員工之間都應以尊重

與誠信對待為原則，不應存有私心。這原則將適用於（但不限於）招募、任用、訓練、升遷、薪資、福利、調遷及其他社團或康樂活動。在日常工作中，所有員工應負責所有形式的報告的正確性及品質，不可企圖誤導或給予錯誤資訊，若有任何企圖違反行為，都可能引起相關紀律處分。

1.5 政治活動

公司鼓勵員工參與公共活動以盡好國民之義務。惟公司大部分的營運地點均有法令限制企業從事政治捐獻或其他政治活動。因此，員工應有參與此類活動乃個人行為的認知，不得以公司名義或動用公司基金做政治捐獻。此外，員工也不得在公司擁有之建築物或場所安排任何政治演講或活動。

2.0 顧客及供應商關係

與顧客及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是公司營運的基本原則。

2.1 堅定及合理的態度

在業務的鞏固及協商方面，為與顧客及供應商建立長期而穩定的關係，所有員工應秉持誠意，提供必要及正確的產品及服務資訊。員工在和顧客及供應商交涉時應秉持誠信、堅定及理性的專業態度，絕對不可因不理性態度或情緒化語言導致不必要的衝突。

2.2 產品品質與安全

公司承諾對產品品質、服務品質之持續改進與遵守相關安全法規，來為公司成就世界級競爭力及為顧客、供應商創造利益。為確保公司的商譽及顧客、供應商的利益，所有員工必須遵循品質保證的流程及安全的規範。

2.3 合約的品質與執行

合約的執行不僅應依照個別契約的內容，也應符合產業的法令及規範。任何不合理或不對等之條文或條件均應避免。採購決策應基於公司的最佳利益來考慮廠商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的適用性、品質、價格、及運送…等，不可因個人偏好而有特殊待遇。同時所有採購、銷售合約及相關評估資料，均應做機密而詳實的建檔。客戶及供應商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廠商名稱、單價、運送條件、付款條件等）如同公司文件一樣的機密，每一員工應當加以保護，以免於洩漏或遭受誤用。

2.4 餽贈 / 收受禮物，交際與商場禮儀

所有員工及其關係人（指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姊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孫子女、外孫子女及其它關係密切的親屬、朋友）在任何情境下都不被允許向顧客、廠商、或公事上有關人員要求、期約、進行收受或給付任何賄賂或其他的不正當利益（包括但不限於回扣、佣金、現金利益、有價證券、貴重禮品及招待或其他違反交易常規、內線交易之直接或間接的不當餽贈），或有違背職務或損害 HTC 利益而直接或間接圖利自己或 HTC 交易對象之員工或其關係人及（或）其指定人之行為。為了避免影響個人判斷力或是任何利益足以驅動個人違犯法令或公司政策，任何員工皆不可提供或接受任何的回扣或賄賂（不論金額），例如（但不限於）禮物，現金、股票、債券或等同現金之物品。同事間之餐宴費用不得視為交際費，但因與會者來自於不同的國家或不同洲陸之會議所延伸之餐費、交際費不在此限。

2.5 差旅

員工必須確認其出差的目的是增進公司的利益，而且出差相關食宿、招待費用是合理、節約並符合公司政策。做為公司的代表，員工應該知道某些特定場所由於其食宿招待或環境的類型是不適合做為食宿或業務相關之場所；這些場所包括任何可能對公司有負面影響者，如具有性相關行業傾向或類似環境；即便這些場所發生之費用並不是由公司所支付，這種安排也不得接受。即便業界所常見之高爾夫招待，如非自付費用，亦應盡量減少。

2.6 如公司交易對象之員工或其關係人及（或）其指定人對員工要求、期約、收受或給付任何賄賂及其它不正當利益，或有其他不正之行為，員工應透過 HTC 專用檢舉信箱 (anti-corruption@htc.com) 向公司檢舉並提供相關證據，讓 HTC 調查小組於絕對保密檢舉人的情況下進行調查。

2.7 員工承諾絕不唆使或利誘其他公司人員違背職務。

2.8 員工負責保管或使用公司的財產，員工承諾絕不會有任何侵佔或不當挪用公司財產之行為。

3.0 利益衝突

所有員工都應避免參與與公司業務競爭、影響自身工作或對公司的忠誠等相關的活動。

3.1 外部兼職

所有員工不可在競爭者、客戶、供應商、協力廠或外包等公司從事兼職或全職的工作，也不可提供服務及收受費用。如果有任何邀約成為講師、其他公司之董事、顧問、代理機構或委員會成員，受邀員工必須先得到公司當地最高主管之核准。即便此邀約不違反以上所陳，仍然必須與主管確認並取得主管之核准。一般而言，員工成為慈善機構或社區組織之理事會成員是不需事先得到公司之核准。而在獲得適當的核准程序後，員工可接受擔任其他公司之董監事；惟這些公司必須是宏達所投資或該公司非宏達之競爭廠商及其服務提供之公司。

3.2 內線交易

公司員工不被允許以自己或他人名義經營與公司相同或類似之事業，或投資前述事業達該事業市場總值之百分之五以上。員工也被禁止利用所謂的內線消息來獲取自身利益或影響其他公司正常的業務運作；如投資競爭者、客戶、供應商、協力廠、外包商等公司。此類內線消息通常是因為身為公司員工所知悉，但非公司員工未必知道之消息。內線消息也可能是公司與外部客戶、供應商或合作客戶所共同開發專案計畫的內部資訊。因此，公司員工不可利用宏達或其他公司之內部資訊來買賣或影響股票交易；亦不應用暗示或分享內部資訊給可能買賣股票之第三人。否則，該行為將違犯公司之政策，甚至依法被移送法辦。

3.3 借貸禁止

公司同仁間得無息借貸互相幫助因應急用，但與協力廠商、顧客、供應商或外包商不得有任何債務及債權關係，亦不得引介上述人等（包括公司同仁）與他人有任何債務及債權關係。

3.4 以 HTC 員工的身分或是工作專業領域出席第三方邀約。如果您以上述身分或專業被邀請參加外部的會議、研討會、演講或是擔任評委，無論您是否利用上班時間出席，事前皆須得到您的直屬主管以及公關部門的同意。

3.5 公司為了提供員工全方位的照顧與服務，關心員工生活上的保障、健康與便利等，提供各種福利措施。身為公司員工，應珍惜、合理使用公司提供之各種資源，不濫用或騙取公司福利。

3.6 不得向公司同仁、協力廠商、顧客、供應商或外包商遊說投資其他事業。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Corporation

董事長：王雪紅
Chairwoman: Cher Wang